寒暑表派落之學理至法靈海特 1686-1736 黎阿迷爾 1683-1757 沙晃 1701-1744 三氏而始大成寒暑表之盛行實自茲始。

（此節未完）

新派生物學（即天演學）家小史

馬君武

言生物學者至十九世紀而經一大革命暢發其理者爲達爾文 Darwin 然達爾文之前時及其同時與達氏同調者蓋共有三十四人焉皆信生物之遞變或亦固執上帝造人之說者蓋數人焉其著有生物史及地學史等書者二十七人茲從達氏所著之種源論中一章之所記譯錄如下

由上古以至今日治生物學家多矣皆以爲物種不變而其有種類之始皆一一由上帝創造而來者也故縱觀上古至今日之生物學書無一能解明物類生初之理者至近代始有人疑上帝造人之說不實以爲今世之生物皆由古時實有之物質歷刧變遷而來也茲記其人如下

始初著書能以眞理推究生物者曰把倖 Buffon 然把氏曾躊躇多時然終不敢定斷物類之眞由變遷以至生成故於此不詳書

生物學第一革命之人不能不推拉馬克 Lamarck（法國人） 拉氏於一千八百〇一年始初印行其所著「動物學」Philosophie Zoologique 至一千八百〇九年又將其書大有加增至一千八百十五年拉氏又著一書名「無脊骨之動物學史」Hist Nat des Animaux Sans Vertebres 於是書解明一切物類及人皆爲別種物之苗裔又經屢次考驗以爲有生機之物類皆由無生機之物類徐徐變來於此得一公例焉曰物類日益發達以趨於美善然物類之展變其微至不可覺察而由一定之萃類以遞進焉其變也一循自然以日進於美善萬類之形色皆由變化以成其自然之宜如非洲之芝猻狐 Giraffe 特戴一長頸者所以便其食高樹之葉也其理無他解焉曰自然而已

聖以內爾 Gesfry Saint—Hilaire（法國人）以爲凡物類皆不與其初始之形質相同而一切 "Monde Ambiant" 環世界之物皆日趨於變但聖氏不信一切物類雖在今日猶變而不已也聖氏之說在一千七百九十五年口演之迨後一千八百二十八年其子始著爲書

一千八百十三年威爾 Dr W. C. Wells 演說於王家社會 Royal Society 其題曰白種婦人之皮相似乎非洲之黑人但未著於書至一千八百十八年始載之於所著之「露及單視之二論文」Two Essays upon Dew and Single Vision 詳論天擇 Natural Selection 之理但所論者專屬人類及人類一種專性情而已大旨謂非洲黑人及白黑雜種人雜居以後便能免受熱帶之病此何以故蓋人類能自變以協宜於所居之國也且證之於禽獸（一）人能明見禽獸有數級之變化（二）農家能以善法改選其家畜之種居亞非利加中部之人能變以協其土宜者則能免其慣病而較安於他族於是此種族後益繁衍而他族日減少此不但因彼族之不能受疾病之侵害而已亦因其不能與其鄰族之强者爭存而敗也宜於此地之强族即黑色之族人故居於此而能展變以常存者必其色因時漸變爲黑而黑之甚者即最宜於其地之風土者也閱日既久則全非洲人皆色黑矣其洲民之始初必不止於一族也

達爾文曰吾甚感路累 Rowley 氏蓋吾立志之礎乃因路累氏及白累司 Brace 氏而得讀威爾之書也

門雀司特 Manchester 之大學校書記官赫伯 Hon. and Rev. W. Herbert. 一千八百二十二年著「種園成蹟報」Horticultural Transactions. 第四書又「石蒜科」Amaryllidaceae. 一千八百三十七年出版（一十九頁及三百三十九頁） 宣言曰經種園之許多歷驗而得一不可駁之理即植物之種類永遠變化而不止是也赫氏以爲凡一切種類皆本於一始經許多之過渡及變化而成今日生成種類之物類

一千八百二十六年教習格倫特 Grant 其所著有名之壹丁不夫哲學雜誌第十四卷二百八十三頁關於綠色海綿之一段 Edinburgh Philosophical Journal. on The Spongillal. 論曰予之所信凡任一物類皆源出於他物類而由變化以進於良者也一千八百三十四年在 Lancet 著一書曰教授之五十五回講義 55th Lecture. 亦解說此同理一千八百三十一年馬太 Matthew 著一書名「艦材及樹藝術」Naval Timber and Arboriculture 其中所說物種原始之理與達爾文及阿累司 Wallace 所著之里靈雜誌 Linnean Journal 所論同一見解（後達氏著物種原始即增廣此雜誌之義而成）但是時馬氏所作不過言其大略散見於所著書之後幅而已迨後至一千八百六十年四月七號馬氏著「種園者之歷譜」一書 Gardeners-Chronicle 詳言天擇之理與達氏意大同以爲至現今之世界舊時代之種族日益彫替而今時代之種族固已大異舊時代之形式矣

有名之地學及生物學家馮把區 Von Buch 一千八百三十六年著有名之「加奈里島之地質記載」（加奈里爲大西洋中島名屬西班牙） Dexrip-tion Physique des Isles Canaries. 第一百四十七頁論曰物種者能徐徐展變以至於無窮期者也拉芬累司克 Rafinesque 之「北美洲之新植物」 New Flora of North America 著於一千八百三十六年其第六頁論曰凡物類皆有變化經永久之變化及另有一種專性質於是成一新物種焉

自一千八百四十三年至千八百四十四年敎習海爾得門者 Haldeman 於「波斯頓之生物學史雜誌」 Boston Journal of Not. Hist. U. Sstatestes. 第四卷第四百六十八頁著論駁生物學之古說而主張物種之日新能自趨於發達及改變

一千八百四十四年一無名氏著一書名曰受造物之踪跡 Vestiges of Creation 於一千八百五十三年更加以許多證據其第一百五十五頁曰物種歷多數級之次序由舊日之最單簡形式以成今日最高等之形式其變化之故蓋由二種之衝激焉曰在內之衝激曰在外之衝激在內之衝激賦於有生之初進而愈進歷時已久而成雙子葉生之植物及有脊之動物其緣因最難覺察不過於有機物性質之間隙驗之而已在外之衝激者緣物類競存之力乃變其生機之造作以合於外週之境地如食物習俗天氣等之激力是也其說雖亦不免有上帝之見存然能信生物遞進之理而力駁種類不變之說

一千八百四十六學老地學家杜馬歷打累 B. J. d'omalius d'Halloy（比利時人）以其精思想著一短篇曰「布呂碎路（比利時之京城）王家大書院之報告」 Bulletins d'acad. Roy Bruxelles （英文爲Brussels）第十三冊第五百八十一頁曰新物類由展變而成非由創造而來杜氏在一千八百三十一年已宣布其意

一千八百四十九年敎習名歐溫者 Owen 著「肢之性質」 Notire of Limbs. 於第八十六頁內詳論動植物變化之理以其肌肉之變化證之其大英學會之演說曰 Addressti the British Association 俗論於世間萬物咸歸功於造物主之權能謂一切物類皆經造物者之手一一造之也何以無翅鳥 Apteryx 獨造之紐西倫（澳洲地）紅松鷄 Red Greuse 獨造之於英倫生物學家不能言其故也創造之說既不可通可釋之曰無翅鳥與紐西倫最宜紅松鷄與英倫最宜故各有其獨產之處焉此之謂天擇凡新種之變成皆可以天擇之理解之歐氏發明天擇之理實先於達爾文然威爾及馬太二人者又歐氏之導先路者也

一千八百五十一年聖以累爾（法人與前之聖以內留分兩人）著「動物學雜誌」 Revue et Mag. de Zoolog. 有一段曰物種雖各各定類乎實乃常變其形式漸至不同最易見者禽獸之變而未過其類界者是也皆有數種野獸經馴養而變爲家畜而家畜又可使之復變爲野獸此最易見者也更有可據者無論何種生物可令其經人爲之治理而變爲貴重者是也又於所著之「生物史之大概」 Hist. Nat. General. 更擴充上意而詳論之

一千八百五十一年醫生佛里克 Freke 著之「達不林醫學報」第三百二十二頁論有機物皆出自一單簡之原本但其主意與達爾文全不同然佛氏又於一千八百六十一年著一書曰「主有機物親屬派之物種原始」其說理多有與達氏書爲難有斯賓塞者一千八百五十二年及一千八百五十八年所著文集反對創造之說及謂生機物之發達原於一種奇異能力之說而據家養畜產類推以爲物種之變始於未成胎以前其變造微至不可分別其理以遞級而漸進一千八百五十五年斯氏著靈魂學（直譯心靈心安有靈耶） Psychology 以爲靈魂之機及能亦各按等級而遞進者也

一千八百五十二年大植物學家羅丁 Naudin 論物種原始之理於所著之園藝雜誌第一百〇二頁 Revue Hoorticole. 及博物場考古之新報第二卷第一百七十七頁 Nouvelles archives de Mussum 以爲物類之原其形本相似後乃經種植之不同而漸展變其進良也乃服於人之選擇權但伊仍未論及天擇之理其所見又與赫伯氏同謂物種初始之時較今日更柔軟也

一千八百五十三年著名地學家伯爵季色林 Keyserling 在地學會廣告 Bulletin de la Soc. Giolog. 第十冊第三百五十七頁著論曰若有一種新疾發自痘瘍之惡氣而此疾流行遍於地球則地球上之人必可被四周之纖塵所製鍊而另有一種特質必將成一新式樣而與今不同焉

同年德國醫生沙夫哈生 Schaaffhausen 著書名「普國美國地方博物學會之論究」 Verhand. der Natuhist. Vereinsler Preuss. Rheinlands. 謂凡地球有生機之物類似歷多時而不變其變爲異種者乃其種中之一少分也沙氏以兩種相似者證其說又謂新種雖生舊種不滅而新種皆爲舊種之子孫焉

法蘭西大著名之植物學家勒口 M. Lecoq, 者一千八百五十四年著「植物之地學研究」 Etudes Sur Geograph. Bot. 第一卷第二百五十頁論曰苟有人問我以物類變不變之說者吾可斷以聖以累爾及苟特二人之說焉二人皆主物類展變之說者也然勒氏所著書於物類展變之說無所推廣襲舊而已

鮑威爾者 Rev. Baden Powell. 著 Essayson the unite of World「關於世界統一之論」其論「創造之哲學」一段 Philoophy of Creation 曰風俗者能造成特別新物種之器具也

阿累司 Wallace 與達爾文於一千八百五十八年著里靈雜誌（見前）宣告天擇之理。阿累司之論。最明白而有力。

德人卑爾 Von Bear 者。動物學家之魁傑也。於一千八百六十一年著動物學人類學之探究 Zoologisch—anthropologische Vndersuchungen 卑氏立地理分派之例。謂現今世界之物類。由一簡單之初祖而來。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大教習赫胥黎 Huxley 有一論布於皇家書院。題曰禽獸生命之定式。論世間最難知之理。即所謂動植物之生存於地球者。皆以間時受創造於全能上帝是也。此誠俗傳之謬說。而與天然之理不合。以眞理解之。今日世間一切種物皆由先前之種漸變而成。或病此說之無據者。於地質學可考其遞級展變之迹也。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十二月虎克 Hooker 著澳洲植物譜。實證物類之由遞變而出。以多種見聞解之。

按以上諸氏。皆斷自達氏出書第一版之期以前。迨達氏書遍傳歐洲。接踵而起者衆矣。茲不具載。　君武誌

時局

論民族競爭之大勢

中國之新民

本論宗旨在綜覽現今世界各國之大勢。推原其政略所從出。及其所以集勢於中國之由。而講求吾國民應變自立之道。篇中取材多本於美人靈綏氏所著「十九世紀末世界之政治」。潔丁士氏所著「平民主義與帝國主義」。日本浮田和民氏所著「日本帝國主義」「帝國主義之理想」等書。而參以己見。引伸發明之。不敢掠美。附識數言　著者識

天下勢力之最宏大最雄厚最劇烈者。必其出於事理之不得不然者也。自中古以前。（羅馬解紐以前）歐洲之政治家。常視其國為天下。所謂世界的國家 World state 是也。以誤用此理想故。故愛國心不盛。而眞正强固之國家不能立焉。（按吾中國人愛國心之弱。其病源大半坐是。而歐人前此亦所不能免也）近四百年來。民族主義日漸發生。日漸强達。遂至磅礴鬱積。為近世史之中心點。順茲者興。逆茲者亡。所號稱英君哲相。如法王路易第十一、顯理第四、英女王意里查白、英相格林威爾、意相嘉富洱、德相俾士麥。皆乘此潮流。因勢而利導之。故能建造民族的國家。聲施爛然。苟反抗此大勢者。雖有殊才異能。卒歸敗衂。法帝拿破侖是也。拿破侖所以取敗者。由欲强合無數異種異言異教異習之民族。而成一絕大之帝國。其道與近世史之現象太相反。其不能成也固宜。

夫此民族主義所以有大力者何也。在昔封建之世。（羅馬以前歐洲之封建時代也）分土分民。或同民族而異邦。或同邦而異民族。胡漢吳越。雜處無猜。及封建之弊。極于墜地。民求自立。而先自團。於是種族之界始生。同族則相吸集。異族則相反撥。苟為他族所箝制壓抑者。雖粉身碎骨以圖恢復亦所不辭。若德意志。若意大利。皆以同民族相吸而建新邦。若匈牙利。以異民族而分離于奧大利。皆其最著者也。民族主義者。實製造近世國家之原動力也。

此主義既行。於是各民族咸汲汲然務養其特性。發揮而光大之。自風俗習慣法律文學美術。皆自尊其本族所固有。而與他族相競爭。如羣虎互睨。莫肯相下。範圍既日推日廣。界線亦日接日近。漸有地小不足以回旋之概。夫內力既充。而不得不思伸於外。此事理之必然者也。於是由民族主義一變而為民族帝國主義。遂成十九世紀末一新之天地。

民族帝國主義有兩種。其發生皆不自今日。今則合一爐以治之而已。甲種者。優强民族自移殖於劣弱民族所居之地。紾其臂而奪之。若英國是也。英人自中古以來。與羅馬帝政不相容。去而自立。實為民族國家發生之嚆矢。故其民族帝國主義。亦著先鞭。得

善處屬地之法。遂能控馭全球。凡日所出入處。皆見其國旗焉。乙種者。優强民族能以同化力（能化人使之同於我謂之同化力）吞納劣弱民族。而抹煞其界限。若美國是也。美國百餘年來。由大西洋之十三省。逐漸擴充。奄有太平洋岸全陸之地。自三百萬人增至八千萬人。固由吸集同族之效。亦未始不因買受併吞他國之屬土而同化其民之所致也。今日之美國尙能容納德意志愛爾蘭之移民。綽有餘裕。皆其同化力强盛使然也。

近世諸儒之學說。其於孕育民族帝國主義與有力者不一。家而以瑪兒梭士 Nalthus（英人生於一七六六年卒於一八三四年）達爾文（見第一册）二氏爲最。瑪氏嘗著人口論一書。謂人類日漸繁殖。其增加之率。常與食物之增加不能相當。食物之增加。算術級數也。（卽由二而四而八而十六是也）人口之增加。幾何級數也。（卽由二而四而十六而三十二是也）苟無術以豫防之。則人滿之患。必不能免。而戰爭疾疫自殺之風將日盛。此論一出。大聳動全歐之耳目。而政治家之思想。幾爲之一變。（按瑪氏謂人口之增加以幾何級數實屬杜撰後儒駁正之者已不少其所論豫防之法亦不可行要其立論之大體則實爲近世政策之一轉捩也）故當瑪氏以前。歐洲列國。尙以獎勵產子爲急務。（千七百九十六年英國著令云凡民能生多子以富國家者可有權要求政府使敎育其子千八百六年著令云英人有兩子以上者可享免稅之特權）及於今日。則除法蘭西一國外。殆無不以人滿爲憂者矣。（法國人口增加最少詳見下表以此之故千八百八十五年法人著令云貧家有子七人者以公費敎之又今年議員傑阿氏提案於議院謂民有及歲而不婚者則課以重稅）今試舉近百年來歐美各國人口增進之大概列表如下。

	一八〇〇年　人口	一八八〇年　人口
英	一五、五七〇、〇〇〇	三四、六五〇、〇〇〇
法	二七、七二〇、〇〇〇	三七、四三〇、〇〇〇
德	二二、三三〇、〇〇〇	四五、二六〇、〇〇〇
奧	二一、一三〇、〇〇〇	三七、八三〇、〇〇〇
意	一三、三八〇、〇〇〇	二八、九一〇、〇〇〇
班	一〇、四四〇、〇〇〇	一六、二九〇、〇〇〇
合計	一七二、二六〇、〇〇〇	三一二、九九〇、〇〇〇

此八十年前增進之大略也。其中速率最著者。尤以德俄美三國爲甚。德國當千八百五十年。只有三千五百二十萬人。至千九百年。則有五千六百三十四萬人。俄國當千八百五十年。只有六千八百萬人。至千九百年。則有一萬二千九百萬人。美國當千八百年。只有五百三十萬人。至千九百年。驟增至七千六百三十五萬人。（美國人口由外國移民入籍者居多）以此之故。歐洲區區之地。斷不能容此孳生蕃衍之民族。使之各得其所。勢固不得不求新政策以調劑之。此事理之易見者也。於是乎殖民政略。遂爲維持內治之第一要著。此近世帝國主義發生之原因也。

前代學者。大率倡天賦人權之說。以爲人也者。生而有平等之權利。此天之所以與我。非他人所能奪者也。及達爾文出。發明物競天擇優勝劣敗之理。謂天下惟有强權（惟强者有權利謂之强權）更無平權。權也者。由人自求之自得之。非天賦也。於是全球之議論爲一變。各務自爲强者。自爲優者。一人如是。一國亦然。苟能自强自優。則雖翦滅劣者弱者。而不能謂爲無道。何也。天演之公例則然也。我雖不翦滅之。而彼劣者弱者。終亦不能自存也。以故力征侵略之事。前者視爲蠻暴之舉動。今則以爲文明之常規。歐美人常揚言曰。全世界三分之二。爲無智無能之民族所掌握。不能發宣其天然之富力。以供全球人類之用。此方人滿爲憂。彼乃貨棄於地。故優等民族。不可不以勢力壓服劣等者。取天地之利而均享之。其甚者以爲世界者。優等民族世襲之產業也。優等人斥逐劣等人而奪其利。猶人之斥逐禽獸。實天演强權之最適當而無慙德者也。茲義盛行。而弱肉强食之惡風。變爲天經地義之公德。此近世帝國主義成立之原因也。

由此觀之。則近世列强之政策。由世界主義而變爲民族主義。由民族主義而變爲民族帝國主義。皆迫於事理之不得不然。非一二人之力所能爲。亦非一二人之力所能抗者也。今請就諸國中。擇其有代表帝國主義之資格者而論之。得四國焉。

其一英吉利　英國本境之人口。不滿四千萬。而其謀生於海外者殆倍之。人口日日增多。而三島之面積不加廣。物產不足以給民用。故英國若一旦失其屬地。不特富源立涸而已。而國威民力。皆隨而衰頹。國民之品性。且將漸滅。勢必與古代之雅典羅馬同列于亡國之籍。故英人之帝國主義。非直爲進取計。不得不然。卽爲保守計。亦不得不然也。英國今日之盛强。半由煤礦之豐富。據千八百七十一年政府所報告。謂本國之煤。尙足供三百年之用。然邇來英人用煤之率。日增月加。曾靡底止。故其勢不久。必須仰給煤炭於本境以外。或者謂英煤涸竭之時。卽英國衰亡之日。非過言也。況其製造之品。銷售於屬地者。常視他國有加焉。彼英屬地之依賴母國。不如其母國之依賴屬地爲尤重大也。故英人之政策。務使其母國與屬地永不相離。不惟保守其版圖而已。又使其海陸通航之路。交通利便。以是爲第一要義。以故海軍之關係。日益重焉。海軍旣重。故屯泊貯煤之港灣。亦隨之而重。英國所行於東洋及亞非利加之政略。皆以此爲根據者也。彼其保護土耳其。占據賽布拉士島。皆所以防俄國之蠶食。保地中海之航路。使英國與印度交通之鎖鑰。不至授人也。其市恩於意大利。助其獨立。用術於埃及。握其國權。亦皆爲地中海蘇彝士河之運航權也。

近者與杜蘭斯哇之戰。不惜糜重帑菅人命。擲獅子搏兎之全力。所以保好望角之權利也。彼波亞民族。日新月盛。駸駸有爲南非全境主人翁之勢。英人非挫摧之。則其在非洲之權力。將墜於地也。故英國北自君士但丁奴不（土耳古京城）南至好望角。其所行之政策。皆自保護航路而生者也。保護航路。即使母國與屬地永不相離之第一著也。

英人之所汲汲者。又不徒在海權而已。於大陸交通機關。亦絲毫不肯讓人。近以俄人西伯利亞鐵路將成。思所以抵制之。乃擬築一大鐵路。自亞歷山大利亞、經波斯灣沿岸、橫貫印度、接緬甸、由瀘州出揚子江、以通上海。一以塞勢力于印度。二以張威權於波斯灣沿岸諸國。三以通血脈于支那。而現時印度境內已成之鐵路二千餘英里。實利用之以爲此路之一部。其規模之宏遠。實有使人驚歎而不能措者。

英國工商之國也。無商利是無英國也。近年以來。德國美國之商業驟進。駸駸乎有駕英而上之勢。曩昔英人於加拿大澳洲印度埃及及其餘屬國保護國。皆專握商權。近則國民之競爭愈劇。新屬地之貿易。容易不肯爲母國之附庸。故今者英國商務除澳洲印度外。皆日見減色。於加拿大古巴爲美國所奪。於亞爾焦利亞爲法國所奪。於南美爲德國所奪。其在澳洲能保其舊位者。不過其地之民。與母國同嗜好同習慣。故日用飲食之品物。多取給於母國云爾。然則英國今日之政策如何。英國自二十年來。產業之發達。既臻絕頂。昔爲世界工業之中心點者。今則變爲世界資本之中心點焉。自美國行保護稅則（免出入口稅者謂之自由稅則重抽入口稅者謂之保護稅則）拒英國之貨物。英人乃以資本代貨物。美國各省所有大製造大公司。英人皆投資本而分其利。於非洲南美等處亦然。於亞洲亦然。故今日全球到處。幾無不有英人資本之安置。而其此後進取之政策。惟以擴充其工業資本兩者之勢力範圍爲務。此亦不得不然之數也。因此之故。其所最切要者。在使世界各地。皆平和秩序。若夫政治樞機不完不備之地。其政府之能力薄弱。難保秩序。或官吏腐敗。苛法紛紜。則放置資本於此間。最爲危險。工商之業。末由繁榮。乃不得不干預其內政。代組織一強固而有責任之政府。於是經濟上（日本人謂凡關係於財富者爲經濟）之勢力範圍。遂變爲政治上之勢力範圍。此其政略。不獨英國行之。而英國其尤著者也。

其二德意志　歐洲列國中。其最能發揮現世帝國主義之特性。代表近來世界歷史之趨向者。莫德國若也。德人行帝國主義之政策。不過近十年事耳。當俾士麥時代。德政府專以統一國民爲急務。若夫勤遠略以馳域外之觀。鐵血宰相所未遑及也。彼非不熱心以獎厲殖民。但其殖民事業。不過爲擴充商務起見。於政治毫無關係。及千八百九十年以後。而德之政略一變。蓋經俾公三十年之經營慘淡。國權既已整頓。國力既已充實。精華內積而不得不溢於外。俾公之商業政策。既已使德國工商。雄飛於世界。而

商業競爭之劇烈。其影響自及於政治。而政府不得不以權力保護之。然則由俾士麥之國民主義以引起今皇維廉第二之帝國主義。亦事勢之不得不然者也。

德國雖稱雄於歐洲中原。然以無屬地故。其溢出之人口。皆移住於美國。旋同化於美人。德人徒失其國民。而於國力不能有絲毫之增益。今美國人口三分之一。皆吸收德意志民族者也。德之愛國者。愁焉憂之。漸知殖民政略之不可以已。前柏林大學教授脫來焦氏之政治學講義有云。「今日國際歷史日以發達。勢將壓迫第二流以下之國家。使失其獨立。我德人徒局眼光于歐洲之天地。而未嘗放觀歐洲以外之天地。今者蕩蕩全球。幾爲英俄兩國所中分。其尙有容我德人之一席否耶。此可爲浩歎者也」又云「白種人必握世界之全權。無可疑也。但白種中之諸民族。果誰能提足以得此權利乎。吾得以一言決之曰。苟無屬地於海外者。必不足以入於强國之林也」云云。由此觀之。德民族近來之思想。可以概見矣。德人病美國之坐奪其民也。汲汲然設法以維持僑民與母國之關係。故首注力於亞非利加及小亞細亞。而寖及于南美洲及東亞大陸。自一八九〇年。與英國定非洲界約以來。君臣上下。同心戮力。以實行帝國主義。或用鐵路政略。或用殖民政略。或用商業政略。殊途同歸。集於一鵠。僅閱十稔。而聲勢隆隆。震五洲之耳目矣。

試觀其經略小亞細亞。彼米士玻坦麻 Nespotamia 與叙利亞 Syria 之兩地。古代文明之祖國。而今則蠻族之棄壤也。顧德人用全力以行殖民政略于此何也。此地雖不及中國之豐腴。然物產甚富。適於農工諸業。其山多礦。其位置亦便于通商。且人口寥寥。土民之壓力不强。移民於此。無被其同化之患。自水陸形勝觀之。適當亞歐非三洲交通之孔道。有山河之險。爲兵略之一要區。得之者於他日世界政略占優勝焉。德人今雖以保護殖民商業爲名。一有機會。則攫而納諸懷必矣。他日亞洲大陸鐵路成。自卡羅（埃及京城）經波斯印度以達北京之大道既通。則帕黎斯毡爲三洲鐵路之中心點。握商務之樞權。此德人所夢寐見之者也。（此鐵路即英國所經營者見前節）

德皇自即位之始。即注意於小亞細亞。故務買土耳其政府之歡心。當亞米尼亞虐殺事件之起。箝束其國內輿論。毋使傷土國之感情。當土希之戰。密援土以破希臘。皆所以爲經營安息（即小亞細亞）之地步而已。今者實行鐵路政略於此間。自君士但丁至波斯之巴俄打一大路。其築路權及運輸權。皆爲德意志銀行所得。以九十九年爲期。此外附近枝路之權利。亦皆歸德國焉。小亞細亞既已爲德人囊中物矣。

更觀其經略南美。近十年間。於南美大陸之地。德國之產業及殖民。殆爲突飛之進步。雖其商務出入口之總額。尙稍遜英國。至其

投資本之多。與商業發達之速。終有非他國之所能及者。即以巴西一國論之。德人所投之資本。已在三萬萬圓以上。此資本或築鐵路。或濬運河。或修橋梁。或設銀行。或與公司運全巴西于股掌之上者。德人也。委內瑞辣之大鐵路。德人之資本也。智利之農業。德人之營產也。亞爾然丁之土地半皆德人之所名田也。今日德人在南美之勢力。雖不過產業殖民。而其政治之勢力必隨之而來。此吾所敢豫言也。德皇嘗揚言云。「凡德國臣民所到之地。無論何處。政府必擴張其權力以保護之。」將來南美全洲必爲德意志帝國之運動場。無可疑也。

要而論之。德人之帝國主義。由俾士麥之商業政策一轉而成。其目的在以國民主義爲基礎。而建一工商業帝國於其上。使充盈橫溢之民力。得尾閭以渲洩之也。故於政治之爭。可避者則勉避之。既與俄親。又與法和。復與英聯。務調和國際之關係。使得用全力以從事工商殖民之業。此德廷君相之微意也。

惟時與勢。驅列國以入于二十世紀商戰之場。而彼德國者爲英美俄列强捷足先登。頗有四面楚歌之感。故竭其全力以訓練從事商戰之兵士。及其器械。而其作戰之準備。莫急於連絡世界各地之市場。故德人向此鵠以進行。首以奬厲航業振興海軍爲務。

德國之航業。二十年來。徐徐增加。至近數年間。忽有一飛沖天之勢。當一八七一年。其大輪船僅有百五十艘。合八萬噸。至一九〇〇年。驟增至千三百艘。百十五萬噸。其增率之速。自美國外。未見其比也。又不惟商船之噸數增加而已。其航業政略。亦進步甚速。曩昔英人在大西洋獨占航權者。今則德國與之代興。駸駸乎有奪席之勢矣。

德國本陸軍國也。但昔者惟爭强弱於歐洲以內。故以陸軍而自雄。今則將決雌雄于歐洲以外。故以海軍爲急務。蓋德國此後之運命。非徒在俄法境上。以鎗丸馬足而決勝負者也。其必在支那之海。非洲之洋。南美之港灣。鼓輪銜風。實力乃見。故德皇以如荼如火之熱心。思擴張海軍。雖國民初未喩旨。不肯聽從。而其大臣每因各事變以游說其民。皇復親自演說於各地。苦訴海權微弱爲德國之憾事。卒能以一八九八年之議會。議決海軍案。以十萬萬圓之豫算。以經營之。及此案既成。英俄亦相繼增海軍力。美國亦破西班牙而振威海上。德人復以前案爲未足。乃於一九〇〇年（即前年）更議決新案。依此案所經畫。則十四年後（一九一六年）除英國外。德國遂爲世界第一大海軍國矣。

嗚呼。德意志自建國以來。不過三十年。而其進步之速如此。觀此可以見民族主義之勢力。最强最厚。苟得其道而利導之。斯磅礴積沛然莫之能禦矣。

其三俄羅斯　俄羅斯之帝國主義。由來最久。其初起也。雖緣君主之野心。其大成也。實緣民族之暗潮。其外形雖爲侵略之發行。其內相實由膨脹之實力。試細論之。俄國之發達。可分爲三段。第一段君士但丁奴不也。第二段阿富汗斯坦也。第三段支那也。俄人之欲建大帝國也。起於突厥未振君堡（即君士坦丁奴不之省稱下倣此）以前。第十世紀時。烏拉秩米第一受洗於君堡。娶東羅馬帝之女。實爲俄人與君堡交涉之始。其後爲蒙古所侵害。雄圖一挫。至十五世紀後半。伊凡第三又娶羅馬帝之姪。始稱尊號曰沙。Czar 用東羅馬雙鷲徽章。隱然以承襲羅馬帝統自命。然彼時突厥之勢正强。君堡遂爲所陷。（一四五三年）俄人志不得逞。至十六世紀。伊凡第四益發勢力於墨斯科。（俄都）號爲第三羅馬。遂越烏拉山。進入鮮卑（即西伯利亞）。實大彼得以前百年間事也。十七世紀之下半。彼得即位。銳意侵略。但其手段雖在侵略。其用志全在平和。以開化國民爲最大之目的。彼不徒變俄國之兵制。與俄國之海軍而已。以萬乘之尊親赴荷蘭。雜伍傭作。學種種文明技術。傳之於本國。大彼得之主義方針。即俄國二百年來之主義方針也。大彼得之品性。本在半文半野之間。俄國（指人格之俄國）亦然。雖然彼常以平和爲競爭之手段。以開發內國爲對外競爭之本原。其欲出君堡也。欲出極東之遼東半島也。皆繼大彼得之遺志。藉此以開化歐俄（俄地之在歐洲者）及鮮卑也。大彼得常言。吾之所欲者非陸而海也。故既突進於波羅的海。復略格里迷亞。汲汲然欲出於黑海。其目的實在繁殖內地。而以君堡爲世界商務之中心點也。

抑俄國之澀進。不在工商業而在農業。俄人土著之民也。非有地面。則不能揮其勢力。其工業近年雖大發達。出入口皆頗增加。雖然大率益假手於外國人。而其本國所營者至有限也。俄人雖取保護稅政策。排斥外國商品。然其國內新工業仍不能起。惟舊式產業愈益繁昌耳。然則俄國之帝國主義。必非如外國之欲求市場於他地也。彼雖求得市場。而亦無製造品以充物之利用之也。故俄人之經略世界。不用飛越遠攬之法。而用就近蠶食之法。無以譬之。譬諸火山。其噴口愈衝愈力。鎔石之汁。蔓延四方。而不知所終極者。俄國之情狀也。

俄人有一種貴族。在其國中。最有勢力。所謂軍中門閥是也。彼等素懷野心。欲行侵略主義於亞細亞。其政府之政策。大率爲此輩所操縱。而進取之方針益强。此輩大率謀略優長。手段活潑。且與國同休戚。一國之實權皆在其手。彼其數世紀以前。蠶食中亞細亞及土耳其也。皆非由政府之命令。不過軍人功名心盛。毅然以一身負責任。征服土民。移植俄族。先以一私人之資格。擬此大業。然後政府以政略隨其後耳。近世黑龍江畔之侵略。亦由謨拉威夫等私人之事業以爲之前驅。然則謂俄人帝國主義全由君主之雄心而發者。尙非能知其眞相也。彼其民族膨脹之力。有非偶然者也。（英人之滅印度也。亦由一公司以私人之資格。篳路藍縷以啓山林。百戰功成。主權斯得。然後以奉諸政府。其事與俄人在中亞細亞在黑龍

（江畔所行者正同一轍。但英國商國也。故商人開之。我國軍國也。故軍人開之。其迅於私人一也。其爲民族主義一也。卽我中國亦固有之矣。星加坡檳榔嶼之地。皆由廣東嘉應州葉姓者一族。與土蠻力戰三次。前後亘十餘年。乃開闢之者也。顧彼則一私人創之而政府爲其後援。故大業克成。而同族皆受其益。我則有私人而無政府。故葉族既闢星嶼。不能自治。不得不拱手以讓諸英人。嗚呼。我民族非劣於他國。而有壓之使不得遂進者焉。此可爲浩歎也。）

由此觀之。俄人之帝國主義。其主動力有三。一曰君主之雄圖。二曰民族之漲性。（農業之盛大人口之漸增）三曰軍人之野心。合此三者。並爲一途。此必非如暴風疾雨可以崇朝而息者也。要而論之。則俄羅斯者實代表斯拉夫民族之特性者也。斯拉夫爲世界各民族中後起之秀。其前途泱泱。如春潮勃勃。如折甲隱然有蹴踏拉丁凌轢條頓之勢。當今勢力之最可怖者。孰有過於俄者乎。

俄人於所征服之地。其馭之最有方。厚遇其酋長。授以官位。結其歡心。寬待其士民。多與工業。使食其利。因其性不易其俗。隨其敎不易其宜。務使之知俄族之可親。以生其喁喁向內之心。故當其侵略之始。恒用絕大蠻力。當頭一棒。使畏俄國之威。其既得之後。則用噢咻煦嫗。寬大羈縻。使懷俄國之德。故俄人在亞洲所得屬地。能使其士民忽與俄同化。固由俄族本爲半歐半亞之種。與亞人易於混同。亦由其深察亞人之性質習慣。得其道以馭之也。以視英人德人等之自尊大自表異而壓懵於人者。其手段之强弱優劣。殆相去萬萬也。故歐人謂俄國爲殖民事業成功最多之國。非虛言也。

其四。美利堅。　距今二百年前。歐人有以愛平等愛自由愛進步愛活動爲目的者。相率而遷於新世界。（歐人常稱西半球爲新世界）其子孫日漸滋殖。日漸漲進。一戰而建造獨立自治之國家者。華盛頓時代也。再戰而實行平等博愛之理想者。林肯時代也。三戰而掌握世界平準（日本所謂經濟。今擬易以此二字）之大權者。麥堅尼時代也。美國之地理之人民之歷史。皆有其不得不然之結果。昔以農業國得名者。此後二十世紀中。忽變爲工業國商業國。質而言之。則美國者實將來平準界中獨一無二之大帝國也

麥堅尼之帝國主義。非麥堅尼一人所能爲也。美國民族之大勢。有使之不得不然者也。平準學大家波流氏曰。「美國昔以其食品苦我歐洲之農業界者。今其製造品。且將以滔天洪水之勢。淹沒我歐之產業。使無餘地矣」蓋美人商業進此之速。實爲古來所未有。一八九九年與一九〇〇年比較。一年之中。其出口貨之增。實四萬萬零六百萬圓。其製鐵事業之壯大。足以寒歐工之膽。自近世托辣士托（各公司聯合資本之義）之制行。平準界之組織一變。世界之貨幣。盡吸集於美國。紐約芝加哥諸大市。遂爲全地球金融（訓金銀行情也日本人譯此兩字今未有以易之）之中心點。而平準大權。竟由歐而移于美。今日對美政策。實全歐公共之最大問題也。又不惟歐洲而已。其在東方美國之物品。亦日增月盛。入中國者。入滿洲者。入西伯利者。入日本者。其率皆驟進。如煤油烟草之在日本。開礦機器鐵路材料等之在滿洲。其尤著者也。彼其勢力之在東西兩洋者如此。兩洋之人。慫慂之而妒嫉之者又如彼。然則美國人之自視果何如。昔猶未能自知其力之如此雄且鉅也。今則其國民之多數。皆以財界牛耳自任。元老院議員洛知氏嘗言。「吾美今與歐洲商戰。方始交綏。諸國出死力以敵我。吾之準備。一刻不容稍懈。非使全世界各國之民皆服從於我國財力之下。則不可止也。」云云。雖其言不無太過。然亦可以見美人之意嚮焉矣。

麥堅尼審此大勢。因風潮而利導之。其與西班牙戰也。決非欲滅西班牙而擴美國之幅員也。實欲得商業政略所不可缺之地也。故其政策能得國民多數之贊成。爲有識者所許可。及其再擧大統領時。司法院乃至下新注釋以解憲法。使其得免舊論之束縛。而自由無礙以實行帝國主義。亦可見此主義爲全國人之公言。而非一人一黨之私言矣。麥堅尼之併夏威（卽檀香山日本人譯爲布哇）取菲律賓。所以握太平洋之主權。而爲東方商力之基礎也。前此美國勢力。全發揮於歐洲。固由其民族相切近。亦由大西洋爲文明之中心點。美國東部先發達。職此之由。今則文明之中心。移於太平洋。故美國之文明。亦日趨於西部。麥堅尼以爲亞細亞者世界第一大市場也。吾美欲占一席位於此間。不可不先謀根據之地。其奪菲島也。實將以馬尼剌爲美國一支店。以壓倒香港新加坡。而爲泰東之主人翁也。故一面併夏威以爲中站。一面開尼卡拉運河以通兩洋之氣脈。一面獎厲太平洋航業。設太平洋海電以通往來。其政策皆一貫。其經略皆偉大。美國之前途。誰能限之。

或疑麥堅尼主義與門羅主義相反對。其實不然。門羅主義。實美人帝國主義之先河也。夫門羅主義何自起乎。一千八百二十三年。美國大統領門羅宣言曰。「歐洲列國。現在西半球所有之屬地。吾美不干預之。雖然。若其地既已獨立。而爲美國所認者。歐洲列國或干涉之。則是對於吾美而懷敵意者也。」云云。夫美國果有何權利而爲是宣言乎。無他。美國不徒以已之獨立而自足。隱然以南北兩大陸之盟主自任。以保護他人之獨立爲天職也。是實帝國主義之精神也。既欲防他國之干涉西半球。勢不得不先握大西太平兩洋之海權。故其縣古巴。攫菲島。實皆此主義之精神一以貫之者也

麥堅尼最後之演說云。「吾國之生產力。其漲進實可驚。我輩不可不盡全力以求新市場。此實今日最緊切之問題也。商業之漲力。壓迫我輩。我輩非以博大之智識强毅之心力以應之。則吾國今日之勢力。將有不能維持者矣」云云。今也麥堅尼雖死。而帝國主義不死。屏足而立相繼而起者。人人皆麥堅尼也。美國之前途。誰能限之。

此四國者。今日世界第一等國。而帝國主義之代表也。自餘諸國。或則懷抱帝國主義以進取。爲保守而尚未能達其目的也。或則爲他人帝國主義所侵噬。而勢將不能自存也。全地球八十餘國。可以此三者盡之矣。要之。其君相宵旰於在朝。其國民奔走於在

野者安歸乎。歸於競爭而已。今日之能有此等龐大帝國也。前此競爭之結果也。今日之既有此等龐大帝國也。又後此競爭之原因也。蓋自人羣初起以來。人類別為無量之小部落。小部落相競進為大部落。大部落相競進而為種族。種族相競進而為大種族。復相競焉進而為國家。進而為大國家。復相競焉進而為帝國。進而為大帝國（國家者State之義也帝國者Empire之義也其性質各不同）自今以往。則大帝國與大帝國競爭之時代也。脫來焦氏所謂國際歷史勢將壓迫第二流以下之國家使失其獨立（見第二號本論）誠哉天地雖大。而此後竟無可以容第二等國立足之餘地也。

夫競爭之劇烈而不可止既如是矣。而其競爭之場果安在乎。歐羅巴者十九世紀前半期之舞臺也。若神聖同盟也。（俄普奧三國） 若三角同盟也。（法奧意三國） 若俄法同盟也。若拿破侖之役也。若德意志伊大利統一之役也。若塞爾維亞門的內哥獨立之役也。若普法之役也。若波蘭問題也。若愛爾蘭問題也。若土耳其問題也。若埃及問題也。（埃及在上古時代當附屬於東洋史之範圍其在近世時代當附屬於西洋史之範圍） 凡兵家所衝突。政治家所捭闔。無一不在於歐洲。近三十年來。則全歐均勢之局定。而紅髯碧眼兒之野心。皆飛騰於歐洲以外之天地矣。歐洲以外地非小也。然北亞美利加澳大利亞兩大陸。久已變為第二之歐洲。主權既定。且將競人而非可競於人矣。於是游刃餘地。僅有南亞美利加亞非利加亞細亞之三土。南美非洲。其位置無可以為世界競爭中心點之價值。然南美之巴西智利委內瑞辣亞然丁。其利權固已為德人鐵血政略所鎔鑄。非洲內地公果立國。戴白人為君王。而德英法相轇轕相馳逐於此土者。亦既有年。比康士菲德（英前相與格蘭斯頓齊名者）之南非政策。且釀為英杜之爭。至今風潮未平矣。美猶如此。非猶如此。而況我亞天府之奥區者耶。

亞洲競爭界之第一期在於印度。法人在印之殖民政略既已失敗。英人受之以雄一世。諸國嫉妒之念起焉。俄人越烏拉山驀進於中亞細亞。隱然有拊印背而扼印吭之勢。於是波斯阿富汗遂為英俄競爭之燒點。英人之擴權力於中國者。其初亦不過經營印度之餘力也。鴉片戰役以前。廣東互市之事。皆東印度公司之附庸也。而法人之初插足於安南暹羅。亦不外欲與印度爭利也。然而亞細亞人之主權則已去其半矣。大勢所趨。愈接愈劇。及競爭之第二期。而重心點專集於中國矣。

俄人以堅忍快鷙之性質。佐以眼明手快之政略。首看破中國之暗弱。先登捷足以逞侵噬。其圖中國也。凡分兩路。一曰由東北方者。滿洲一帶是也。二曰由西北方者。自西伯利亞以及伊犁新疆帕米爾喀什噶爾一帶是也。以言乎第一項。則愛琿條約以前之事且勿論。（愛琿條約乃咸豐八年黑龍江將軍奕山與俄將岳福所訂夫俄人南下之勢由來已久吾別有俄羅斯侵略史言之甚詳此文專論近勢無暇詞費也） 當咸豐十年英法聯軍入京之役。俄使伊格那夫詭稱調停和議。斯總署諸臣更訂界約。以為報酬。割烏蘇里江與興凱湖白稜河瑚布圖河琿春河圖們江以東之地。奄有朝鮮日本沿海數千吉

羅米突之廣野。其所得乃遠在英法二國之上。於是海參崴之市場始建立焉。及光緒廿二年。乘日本戰事後。市還遼之恩。李鴻章遂與俄使喀希尼訂秘密條約。所謂中俄密約者是也。以此條約而滿洲之實權遂全歸俄人掌握。未幾引起膠州之役。俄遂藉口以扼旅順口大連灣於懷中矣。以言乎第二項。則西北一帶。自雍正五年以來。為界約及互市章程交涉者凡十六次。恰克圖為西伯利亞往來孔道。俄人設行棧於各處。卡倫壟斷其利。懷柔諸酋長。給以兵器彈藥。設電線以通本國。前年且有要索恰克圖達北京鐵路權之議矣。而伊犁一帶。自崇厚曾紀澤兩次交涉以來。雖名為回復主權。而實則俄人與彼之關係。切密於中國者多多矣。自滿洲鐵路條約既定以後。西伯利亞鐵路線。其距離縮短五百四十俄里。且工事加易。料費大省。而彼得以來二百年間。苦心焦慮。欲求一無氷海港而不可得。遂以巴布羅福之條約（光緒廿四年）安坐而得亞洲第一之旅順港。自此以往。而俄人盡將其東歐政略（即巴幹半島與土耳其交涉之事）暫置腦後。養精蓄銳。以從事於遠東。既得旅順。俄人遂有為海軍國之資格。於是定計自一八九三年至一八九九年七年之內。備四百六十一兆零十萬羅卜（俄幣名）以為海軍費。九六九七兩年。復增加二千六百萬。九八年復增加九十萬。（俄羅卜數） 駸駸乎有於陸上海上皆以東洋主人翁自居之意矣。

其次為英國。英國當中日戰役以後。政略稍因循。勢力幾墜於地。及膠州起釁以後。漸有一飛衝天之概。計光緒二十三四年之間。英人所得大利益於中國者凡七事。其一。與總理衙門定約。揚子江地方不許讓與他國。其二。內地江湖河川。許其通航自由。其三。緬甸鐵路延長之以達雲南大理府。復由雲南經楚雄甯遠以通四川。其四。開湖南為通商口岸。其五。定總稅務司赫德之位置。永用英人。其六。租借威海衞以抵抗旅順。其七。租借九龍以擴張香港。數月之間。而其權力已深入鞏固。而百年大計於以定矣。其前乎此者。固非一朝一夕之故。其後乎此者。又豈得尺得寸而止耶。

此外德國則專用強暴手段。如膠州之役。以兩教師而索百里之地。義和團之變。德皇謂當留百年恐怖之紀念於支那。是其例也。美國則專用籠絡手段。如列強競占勢力範圍。而美國不與聞。今次賠款。而美人以所應得者還諸中國。是其例也。若法蘭西若意大利。雖其帝國主義之內力不及此諸國。然以世界競爭中心點之所在。亦眈眈注意焉。日本者世界後起之秀。而東方先進之雄也。近者帝國主義之聲。洋溢於國中。自政府之大臣。政黨之論客。學校之教師。報館之筆員。乃至新學小生。市井販賈。莫不口其名而艷羨之。講其法而實行之。試問今日茫茫大地。何處有可容日本人行其帝國主義之餘地。非行之於中國。而誰行之。近者英日同盟之事成。黃白兩種人握手以立於世界。亦可謂有史以來未有之佳話也。然試思此佳話之原因若何。其結果若何。豈非

此新世紀中民族競爭之大勢全移於東方全移於東方之中國其潮流有使之不得不然者耶而立於此舞臺之中心者。其自處當何如矣。

今日之競爭。不在腕力而在腦力不在沙場而在市場彼列國之所以相對者姑勿論。至其所施於中國者。則以殖民政略爲本營以鐵路政略爲游擊隊。以傳敎政略爲偵探隊。而一以工商政略爲中堅也列國之行殖民政略於中國也。自割香港開五口以至膠州旅順大連威海以來。四十年間之歷史。多有能道之者。茲不具論惟論其性質。夫殖民云者其所殖之民能有人而非有於人也何謂有人凡殖民之所至則地其地人其人富其富利其利權其權如歐美人之在中國是也何謂有於人充其地之牛馬而爲之開耕備其人之奴隸而爲之傭役如中國人之在外洋是也嗟夫有競爭力與否豈必在人數之多寡哉試以外國人在中國者。與中國人在外國者列爲兩表。以比較之。而觀其結果。有使人瞿然失驚者。

外國在中國商店及人數表　據千八百九十八年一月統計　香港不在內

	商店數	人數
英國	三七四	四、九二九
德國	一〇四	九五〇
葡萄牙	—	九七五
日本	四四	一、一〇六
美國	三二	一、五六四
法國	二九	六九八
瑞典挪威	—	四三九
西班牙	—	三六二
俄國	一二	一一六
合計	五九五	一一、六六〇

中國在外國人數表（未得統計報告不能確指姑就所知舉大略耳 英屬香港及俄國東三省之地不在內）

暹羅	約八十萬人
安南	約二十萬人
南洋群島（英屬荷屬合計）	約六十萬人
菲立賓群島	約二十萬人
澳大利亞洲	約四萬人
日本	約七千人
英屬加拿大	約四萬人
美國	約三十餘萬人
墨西哥	約一萬人
中亞美利加（巴拿馬一帶）	約一萬人
南亞美利加（祕魯智利巴西等國）	約十萬人
印度	約一萬五千人
南阿非利加	約三千人
太平洋群島（檀香山及其他）	約四萬人
西印度羣島（古巴夏灣拿一帶）	約十五萬人
合計	約二百五十餘萬人

試合兩表觀之。外人之來者。不及我旅民二百五十分之一。不及我本國人數五萬分之一。且分爲十數國。其最多者惟英。不過數千人耳。又散處於廿餘租界之中。計每一口岸。多不逾千。少不及百。而制度燦然。隱若敵國焉。我民所至。動以億計。而不免於爲人臧獲。若是者豈能盡歸咎於政府之無狀哉。蓋吾民族之弱點。亦有當自省焉者矣。何也。彼各國之以殖民著成績者。皆其民自以私人之資格開闢斯土。然後政府以政略從其後也。（英人割香港及五口通商。仍是東印度公司爲主動力）今則民族之爭。愈接愈厲。吾國二萬里之地。開門以待他族之闖來。而環球四大洲之中。無地可容吾人之投足。吾昔游美澳時。所著汗漫錄有一條云。

華人之旅居於他國及其屬地者。白人待之有二法。其一則聽其族來而不之禁。但其既至也。則爲設特別不平等之法律以苛治之。如香港、南洋群島、墨西哥、南亞美利加諸地是也。其二則於其既至也。與本地人同受治於一法律之下。權利義務皆平等。惟限之不使得至。既去不使復來。如美國、加拿大、澳洲、諸地是也。大抵其地白人少。未經開墾。需人爲牛馬者。則用第一法。其地白人多。開墾就緒。勢力之競爭烈者。用第二法。要之中國人之不能齒於他人一也。今者 White Australia （譯言白澳洲也。巴頓氏演說。昌言白澳洲主義、謂必使澳洲爲白人所專有之洲也。）之言又倡矣。十年以後。天地雖大。竟無黃帝子孫側身之所。嗚呼。我國民其思之也邪。其不思也邪。（右一九〇一年一月四日。在雪梨市會聽澳洲聯邦首相巴頓氏演說。歸而記其所感。）

觀於此。則殖民與非殖民之辨。可以立見。而優勝劣敗之趨勢。及中國民族之前途。從可想矣。彼歐人之殖民於我中國也。視之與其既得主權之殖民地（如印度新加坡香港菲立賓等）相等。其所以待我者。則吾所謂第一法是也。彼其利吾人之耕而彼食之也。故不必猶其地不必俘其人。惟施以特別不平等之法律。以制其死命。斯亦足矣。夫歐人固未嘗全得中國之主權。以歸其手也。而吾謂其能施特別不平等之法律于吾民者何也。彼不必用其權以壓我民。使低一級。而能用其權以擡彼族。使升一級。不見夫內地商賈欲得優等之權利者。則懸他國旗牌以作護符乎。不見夫內地鄉民欲得優等之權利者。則貧緣入教以逞武斷乎。在外者則以下於人爲不平等。在內者則以上於我爲不平等。其爲不平等一也。若是乎吾國之久已爲印度新加坡香港菲立賓而不自知也。彼英人固以加拿吉大孟買孟加拉麻打拉薩錫蘭數口岸而制全印矣。中國雖大。以二十餘租界可以生之死之而有餘。而況乎此後之租界。不止二十餘也。此殖民政略之可畏如此其甚也。

鹽綏氏曰「近世各國所行支那政略。皆鐵路政略也。」可謂至言。豈惟支那。彼近十年來各國所以伸其帝國主義於他地者。安往而不用鐵路政略哉。彼小亞細亞及南美洲所以爲德國人勢力範圍者。以鐵路權也。波斯所以爲英國人勢力範圍者。育以鐵路權也。暹羅所以爲法國人勢力範圍者。以鐵路權也。若俄日之於高麗。則既爭此權矣。英人之欲圖杜蘭斯哇。則先覬此權矣。然則今日之中國。其割據此權之形勢何如。請以表示之。

路名	地段	主權國
一滿洲鐵路甲	（接西伯利亞線達於海參崴）	俄國
二滿洲鐵路乙	自旅順達牛莊	俄國
三榆營鐵路	自山海關達牛莊	英國
四盧漢鐵路	自北京達漢口	比利時國（實俄）
五津鎮鐵路	自天津達鎮江	英德兩國
六粵漢鐵路	自廣州達漢口	美國
七山東鐵路	自膠州達沂州	德國
八山西鐵路	自太原達柳林堡	俄國
九江南鐵路甲	自上海達吳淞	英國
十江南鐵路乙	自上海達杭州寧波	英國
十一緬甸鐵路	（自緬甸達雲南復分三派一達香港二達漢口上海三達成都）	英國
十二越南鐵路	自安南一達廣西一達雲南	法國

此外與鐵路權相輔而行者。則曰開礦權。曰內河通航權。蓋自此等條約結定以後。而外國人之放下資本於中國者。始六七百兆兩。此等鐵路。姑無論其以行兵爲目的。以通商爲目的。要之彼外人者何以肯放擲爾許之母財於此政紀紊亂伏莽棼擾之國。而如不介意者。彼其所恃必有在矣。其資本所在之地。即爲其政治能力所及之地。吾若拒之。彼固有辭矣。曰吾若與通商將以廣利益求安寧也。若能保我利益。還我安寧。吾何爲嘵嘵不爾。則吾安得不爲爾代也。若是乎鐵路政略果爲實行帝國主義之良謀也。以故榆營鐵路而英俄幾開兵釁以爭之。津鎮鐵路英德卒持均勢以劃之。彼夢夢者猶曰此等事業利用他人資本而無損於我主權。果爾則人之竭死力以互搜奪而絲毫不肯相讓者。不亦大愚而可笑矣乎。此鐵路政略之可畏如此其甚也。

近數十年來。中國士民以仇教爲獨一無二之大義。傳教政略之奇險。夫人能言之焉。雖然自義和團以後。此事幾成偶語棄市之禁。莫有敢挂齒頰者矣。吾非如鄉愚一鬨者之謗耶教。吾非如盆廷瞶瞶者之與傳教爲難。耶教非不可採。教士非無善人。而各國政府利用此教。以行其帝國主義之政策。則我國民不可不日相提撕者也。德相俾士麥宗教思想最淺薄之人也。其在本國。剗奪教徒之特權。風行雷厲。不遺餘力。至其在中國也。乃與法人爭羅馬教護教之名義。豈所謂司馬昭之心路人皆見者耶。果也及其身後。而以兩教士易膠州百里之地。山東一省之權。嗚呼。歐美政治家之抱此等思想懷此等術數者。又豈止俾士麥一人哉。四百

年來歐洲戰爭以百數而藉口於宗教者十之八九四十年來中外交涉問題以百數而起釁於宗教者亦十八九試一覽地圖而比照之於歷史凡各國新得之殖民地其前此篳路藍縷以開闢之者何一非自傳教之力而來此傳教政略之可畏如此其甚也

昔者憂國之士以瓜分危言棒喝國民聞者將信而將疑焉及經庚子之難神京殘破鑾輿播蕩而至今猶得安然於湖山歌舞之下不喪七鬯而各國聯盟保華之議且相應相和彼夢夢者以爲瓜分之禍可以卒免吾高枕無患矣不知有形之瓜分或致死而致生之而無形之瓜分則乃生不如死亡不如存正所以使我四萬萬國民陷於九淵而莫能救也夫今日之競爭不在腕力而在腦力不在沙場而在市場夫既言之矣野蠻國之滅人國也如虎皮肉筋骨吞噬無餘人咸畏之文明國之滅人國也如狐媚之蠱之吸其精血以瘵以死人猶昵之今各國之政策皆狐行也非虎行也姑無論其利用政府强吏之權以政府强吏爲彼奴隸而吾民爲其奴隸之奴隸也即不爾而握全國平準界之權已足使我民無復遺類何以言之二十世紀之世界雖於平準界者則爲强國富於平準界者則爲弱國絕於平準界者則爲不國此中消息不待識微者而知之矣今試觀全地球平準界變遷之大勢如何資本家與勞力者之間劃然分爲兩階級富者日以富而貧者日以貧自機器製造之業興有限公司之制立而曩昔之習一手藝設一廛肆得以致中人之產者殆絕跡於西方矣自托辣斯特之風行（托辣斯特者。各公司聯盟以厚競爭之力也。前年英國之製鐵業創行之。）而小製造廠小公司亦無以自立矣自今以往五大洲物產人力之菁英將爲最小數之大資本家所吸集至此外之多數者亦非必迫之使爲餓殍也要之苟非搖尾蒲伏於大資本家之膝下而決不能以自存此實未來之暗黑世界前途之恐怖時代稍有識者所能見也夫在歐美方盛之國猶且以此問題日夜絞政治家學問家之腦髓而未知所以救況中國之民不知自爲計而政府亦莫爲之計者耶自今二十年以前中國貧富之界懸隔最不相遠十室之邑輒有擁中人產號稱小康者今則日剝月蝕風景全非矣除一二租界之外游其市鎮則商況淒涼行其郊則農聲頻頓號寒啼飢之聲不絕於耳鬻身蕩產之形不絕於目吾氓蚩蚩莫知其所由然或曰是由官吏之朘削也或曰是由償欵之漏卮也斯固然矣然豈知猶其小者非其大者其大者乃在全球平準界之橫風怒潮波及於我國也夫此風此潮之來今不過萌芽焉耳而吾之蒙其害者已如是自今以往何以堪之

夫吾國人今日之資本不足與歐美諸雄相頡頏也明矣然猶恃天產之富苟能利用之則一轉移間而雄弱之數變焉雖然天產之富非可恃也非有良政法以導之護之翼之而必不能食其利也故各國政治家所以講求保護政策務以全其國民固有之利益者皇皇兢兢焉使本國人比較於外國人而常得特別優等之利益此地主之權利而人民所恃以生存者也夫是以其大權常在本國人之手而競爭得有所盾中國則不然本國人非惟不能得特別優等之利益而已而與外國人相較此等利益反爲外人所特有夫內河小輪船皆用外國旗號者何也（揚子江一帶。多用日商名義。西江一帶。多用英商美商等名義。其實資本的出自華商也。）用本國名則承辦難過關難滋事多而賠累難攤捐多而應酬難懸他國旗則百結並解也行商之多託外國名義何也有三聯票完子口半稅而雖經千百釐卡無所留難也鐵路公司官辦則一文不能集洋欵則爭趨惟恐後者何也明知其大利所在而又畏法律之不可恃不能堪官吏之魚肉附於洋人則高枕無患也自餘各事莫不皆然似此不過其一二端而已夫以吾民風氣之不開平準學理之不講雖爲政府者日日家喻戶曉勉其從事於各種之富國事業猶恐其不肯擔任或擔任而不能善其事而況乎其縶搏之而敲削之也即使無外界之侵入而生齒日繁人滿爲患猶且非興新業不足以相周相救而況乎掀天揭地之風潮承其後也夫使吾不能自開其源而亦無能拒而奪之者則姑以俟諸異日或尚有無窮之希望在將來也其奈得寸入尺得隴望蜀者既耽耽相逼乎前而政府之懾狐威者今日許以寸明日予以尺民間之貪蠅利者甲也導諸隴乙也導諸蜀如長隄一決萬流注入其勢狂奔泛濫而莫知所屆不見夫奕者乎要害之地爲敵占先數著則全盤俱負矣今我國民以敵人前此所下之數子猶爲閑著乎夫既已制我之死命矣及今知之而補救固已大難矣今不知而後局更何堪問也在本國有地主應享之權利者猶且如是其在外者更何有焉吾嘗游歷美洲澳洲日本諸地察華商之情況皆有一落千丈不可收拾之概比諸十年前若霄壤矣吁嗟吁嗟更後十年又當若何若是乎吾中國人之眞無以自存也由今之道無變今之政不及一紀而十八省千百州縣之地勢必全爲歐美資本家之領域則夫此間之數萬萬人所恃以贍養殖而資事畜者惟有鬻身入笠充某製造廠之工匠某洋行之肩挑某鐵路公司之驛卒某礦務公司之礦丁某輪船公司之水手其最上者則爲通事焉爲工頭焉爲買辦焉至尊矣至榮矣蔑以加矣此非吾過激之言也二十世紀之人類苟不能爲資本家即不得不爲勞力者蓋平準界之大勢所必然也夫事勢至於若彼則我民族其無噍類矣然而政府可以如故也官吏可以如故也彼所取者實而豈惟其名所吸者血而豈惟其膚也所謂無形之瓜分者如是如是以視有形焉者之利害輕重何如哉嗚呼險哉工商政略之可畏如此其甚也

二十世紀民族競爭之慘劇千枝萬葉千流萬湍而悉結集於此一點然則吾人之應之者當如何或曰今後之天下既自政治界之爭而移於平準界之爭則我衆欲圖優勝宜急起以競於此嘻此又不知本末之言也夫平準競爭之起由民族之膨脹也而民族之所以能膨脹固不由民族主義國家主義而來故未有政治界不能自立之民族而於平準界能稱雄者不然中國人貨殖之

能力豈肯讓他人哉。而今頗若此。毋亦梗其中者多所蠢而盾其後者之無所憑也。故今日欲救中國無他術焉。亦先建設一民族主義之國家而已。以地球上最大之民族而能建設適於天演之國家。則天下第一帝國之徽號。誰能篡之。而特不知我民族有此能力焉否也。有之則莫强。無之則竟亡。爲强爲亡。間不容髮。而悉聽我輩之自擇。噫嘻吁。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念天地之悠悠。獨愴然而涕下。噫嘻吁。君又安知夫吾涕之何從哉。

初本擬著『論商戰之可畏更甚於兵戰』一篇但其要點既已著於本論故遂已之著者附記

政治

論立法權

中國之新民

立法行法司法諸權分立。在歐美日本。既成陳言。婦孺盡解矣。然吾中國立國數千年。於此等政學原理。尙未有發明之者。故今以粗淺平易之文。略詮演之。以期政治思想。普及國民。篇中雖間祖述泰西學說。然所論者大率皆西人不待論而明之理。自稍通此學者觀之。殆如遼東之豕。宋人之曝。祗覺詞費耳。然我四萬萬同胞中。並此等至粗極淺之義而不解者。殆十而八九焉。吾又安敢避詞費而默然也。學者苟因此以益求其精焉深焉者。則嘗鼎之臠。固所願矣。　著者識

第一節　論立法部之不可缺

國家者人格也。（有人之資格謂之人格）凡人必有意志然後有行爲。無意志而有行爲者。必瘋疾之人也。否則其夢囈時也。國家之行爲何。行政是已。國家之意志何。立法是已。

泰西政治之優於中國者不一端。而求其本原。則立法部早發達。實爲最要著矣。泰西自上古希臘。即有所謂長者議會。Yerontes 由君主召集貴族。制定法律。頒之於民。又有所謂國民議會。An assembly of the Gentes 凡君主貴族所定法律。必報告於此會。使民各出其意以可否之。然後施行。其後雅典之梭倫。斯巴達之來喀格士。皆以大立法家。爲國之楨。羅馬亦然。其始有所謂百人會議者。Comitia Centuriata 以軍人組織之。每有大事。皆由其議決。及王統中絕之際。有所謂羅馬元老院 The Senate 羅馬平民議會 Concilia Plebis 者。角立對峙。爭立法權。久之卒相調和。合爲國民評議會。Comitia Tributa 故後雖變爲帝政。而羅馬法之發達。獨稱完備。至今各國宗之。及條頓人與羅馬代興。即有所謂人民總會者。Tolkmoot 有所謂賢人會議者。Wetenagemot 皆集合人民。而國王監督之。以行立法之事。逐漸進化。遂成爲今日之國會。所謂巴力門 Parliament 者是也。十八世紀以來。各國互相仿效。愈臻完密。立法之業。益爲政治上第一關鍵。覘國家之盛衰强弱者。皆於此焉。雖其立法權之附屬。及其範圍之廣狹。各國不同。而要之上自君相。下及國民。皆知此事爲立國之大本大原則一也。

耗矣哀哉。吾中國建國數千年。而立法之業。曾無一人留意者也。周官一書。頗有立法之意。歲正懸法象魏。使民讀之。雖非制之自民。猶有與民同之之意焉。漢興。蕭何制律。雖其書今佚。不知所制者爲何。如然即漢制之散見於羣書者觀之。其爲因沿秦舊無大

損益。可斷言也。魏明帝時。會議大集朝臣。審定法制。亦不果行。北周宇文時。蘇綽得君。斐然有制度考文之意。而所務惟在皮毛。不切實用。蓋自周公迄今三千餘年。惟王荊公創設制置條例三司。能別立法於行政。自爲一部。實爲吾中國立法權現影一瞥之時代。惜其所用非人。而頑固虛憍之徒。又群焉掣其肘。故斯業一墜千年。無復過問者。嗚呼。荀卿有治人無治法一言。誤盡天下。遂使吾中華數千年。國爲無法之國。民爲無法之民。並立法部而無之。而其權之何屬。更靡論也。並法而無之。而法之善不善。更靡論也。

夫立法者。國家之意志也。就一人論之。昨日之意志。與今日之意志。今日之意志。與明日之意志。常不能相同。何也。或內界之識想變遷焉。或外界之境遇殊別焉。人之不能以數年前或數十年前之意志以束縛今日。甚明也。惟國亦然。故必須常置立法部。因事勢。從民欲。而立制改度。以利國民。各國之有議會也。或年年開之。或間年開之。誠以事勢日日不同。故法度亦屢屢修改也。乃吾中國。則今日之法。沿明之法也。明之法。沿唐宋之法也。唐宋之法。沿漢之法也。漢之法。沿秦之法也。秦之距今二千年矣。而法則猶是。是何異三十壯年。而被之以錦綳之服。導之以象勺之舞也。此其敝皆生於無立法部。君相既因循苟且。憚於改措。復見識隘陋。不能遠圖。民間則不在其位。莫敢代謀。如塗附塗。日復一日。此真中國特有之現象。而腐敗之根原所從出也。

彼祖述荀卿之說者曰。但得其人可矣。何必斷斷於立法。不知一人之時代甚短。而法則甚長。一人之範圍甚狹。而法則甚廣。恃人而不恃法者。其人亡則其政息焉。法之能立。賢智者固能神明於法。以增公益。不肖者亦束縛於法。以無大尤。靡論吾中國之乏才也。即使多才。而二十餘省之地。一切民生國計之政務。非百數十萬人不能分任也。安所得百數十萬之賢智而盡治之。既無人焉。又無法焉。而欲事之舉。安可得也。夫人之將營一室也。猶必先繪其圖。估其材。然後從事焉。曾是一國之政。而顧一室之不若乎。近年以來。吾中國變法之議屢興。而效不覩者。無立法部故也。及今不此之務。吾知更閱數年數十年。而效之不可覩。仍如故也。今日上一奏。明日下一諭。無識者歡欣鼓舞。以爲維新之治。可以立見。而不知皆紙上空文。滋無故實。不甯惟是。條理錯亂。張脉僨興。宜存者革。宜革者存。宜急者緩。宜緩者急。未見其利。先受其敝。無他。徒覩夫西人政效之美。而不知其所以成其美者有本原在也。本原維何。曰立法部而已。

第二節　論立法行政分權之理

立法行政分權之事。泰西早已行之。及法儒孟德斯鳩。益闡明其理。確定其範圍。各國政治。乃益進化焉。二者之宜分不宜合。其事本甚易明。人之有心魂以司意志。有官肢以司行爲。兩各有職而不能混者也。彼人格之國家。何獨不然。雖然。其利害所存。猶不止此。孟德斯鳩曰。「苟欲得善良政治者。必政府中之各部。不越其職。然後可。然居其職者。往往越職。此亦人之常情。而古今之通弊也。故設官分職。各同其事。必當使互相牽制。不至互相侵越。」又曰。「立法行法二權。若同歸於一人。或同歸於一部。則國人必不能保其自由權。何則。兩權相合。則或藉立法之權以設苛法。又藉其行法之權以施此苛法。其弊何可勝言。如政府中一部有行法之權者。而欲奪國人財產。乃先賴立法之權。豫定法律。命各人財產。皆可歸之政府。再藉其行法之權以奪之。則國人雖欲起而與爭。亦力不能敵。無可奈何而已。」云云。此孟氏分權說之大概也。

孟氏此論。實能得立政之本原。吾中國之官制。亦最講牽制防弊之法。然皆同其職而掣肘之。非能釐其職而均平之。如一部而有七堂官。一省而有督有撫。有兩司。有諸道。皆以防侵越。相牽制也。而不知徒相掣肘。相推諉。一事不舉。而弊亦卒不可防。西人不然。有凡行政之事。每一職必專任一人。授以全權。使盡其才以治其事。功罪悉以屬之。夫是謂有責任之政府。若其所以防之者。則以立法司法兩權相爲犄角。（司法權別論之）立法部議定之法律。經元首裁可。然後下諸所司之行政官。使率循之。行政官若欲有所興作。必陳其意見於立法部。得其決議。乃能施行。其有於未定之法而任意恣行者。是謂侵職。侵職罪也。其有於已定之法而奉行不力者。是謂溺職。溺職亦罪也。但使立法之權確定。所立之法善良。則行政官斷無可以病國厲民之理。所謂其源潔者其流必澄。何必一一而防之。故兩者分權。實爲制治最要之原也。

吾中國本並立法之事而無之。則其無分權。更何待言。然古者獨有言。坐而論道。謂之三公。作而行之。謂之有司。亦似稍知兩權之界限者。然漢制有議郎。有博士。專司討議。但其秩抑末。其權抑微矣。夫所謂分立者。必彼此之權互相均平。行政者不能強立法者以從我。若宋之制置條例司。雖可謂之有立法部。而未可謂之有立法權也。何也。其立法部不過政府之所設。爲行政官之附庸。而分權對峙之態度。一無所存也。唐代之給事中。常有封還詔書之權。其所以對抗於行政官。使不得專其威柄者。善矣美矣。然所司者。非立法權。僅能摭拾一二小故。救其末流。而不能善其本也。若近世遇有大事。亦常下大學士六部九卿翰詹科道督撫將軍會議。然各皆有權。各皆無權。既非立法。又非行政。名實混淆。不可思議。故今日欲興新治。非劃清立法之權而注重之。不能爲功也。

第三節　論立權之所屬

立法權之不可不分。既聞命矣。然則此權當誰屬乎。屬於一人乎。屬於衆人乎。屬於吏乎。屬於民乎。屬於多數乎。屬於少數乎。此等

問題。當以政治學之理論說明之。

英儒邊沁之論政治也。謂當以求國民最多數之最大幸福爲正鵠。此論近世之言政學者多宗之。夫立法則政治之本原也。故國民之能得幸福與否。得之者爲多數人與否。皆不可不於立法決定之。夫利己者人之性也。故操有立法權者。必務立其有利於己之法。此理勢所不能免者也。然則使一人操其權。則所立之法必利一人。使衆人操其權。則所立之法必利衆人。吏之與民亦然。少數之與多數亦然。此事固非可以公私論善惡也。一人之自利固私。衆人之自利亦何嘗非私。然而善惡判焉者。循所謂最多數最大幸福之正鵠。則衆人之利重於一人。民之利重於吏。多數之利重於少數。昭昭明甚也。夫誹謗偶語者棄市。謀逆者夷三族。此不問而知爲專制君主所立之法也。婦人可有七出。一夫可有數妻。此不問而知爲男子所立之法也。奴隸不入公民。農傭隨田而鬻。（俄國舊制如此）此不問而知爲貴族所立之法也。信教不許自由。祭司別有權利。此不問而知爲教會所立之法也。以今日明文之眼視之。其爲惡法。固無待言。雖然、亦不過立法者之自顧其利益而已。若今世所稱文明之法。如人民參政權、服官權、言論、結集、出版、遷移、信教、各種之自由權等。亦何嘗非由立法人自顧其利益而來。而一文一野。判若天淵者。以前者之私利與政治正鵠相反。而後者之私利與政治正鵠相合耳。故今日各文明國。皆以立法權屬於多數之國民。

然則雖以一二人操立法權。亦豈必無賢君哲相。其不忘私利而求國民之公益者。曰斯固然也。然論事者語其常不語其變。特此千載一遇之賢君哲相。其不如民之自恃也明矣。且記不云乎。代大匠斲者必傷其手。即使使賢君哲相以代民爲謀。其必不能如民之自謀之尤周密而詳善有斷然也。且立法權屬於民。非徒爲國民箇人之利益而已。而實爲國家本體之利益。何則。國也者積民而成。國民之幸福即國家之幸福也。國多貧民。必爲貧國。國多富民。必爲富國。推之百事。莫不皆然。美儒斯達因曰。「國家發達之程度。依於一箇人之發達而定者也。」故多數人共謀其私而大公出焉矣。合多數人私利之法而公益之法存焉矣。

立法者國家之意志也。昔以國家爲君主所私有。則君主之意志。即爲國家之意志。其立法權專屬於君主。固宜。今則政學大明。知國家爲一國人之公產矣。且內外時勢。浸逼浸劇。自今以往。彼一人私有之國家。終不可以立於優勝劣敗之世界。然則今日而求國家意志之所在。舍國民奚屬哉。況以立法權畀國民。其實於君主之尊嚴。非有所損也。英國日本是其明證也。君主依國家之尊嚴而得尊嚴。國家依國民之幸福而得幸福。故今日之君主。不特爲公益計。當畀國民以立法權。即爲私利計。亦當爾爾也。苟不畀之。而民終必有知此權彼所應有之一日。及其自知之而自求之。則法王路易第十六之覆轍。可爲寒心矣。此歐洲日本之哲后所以汲汲焉此之爲務也。

論政府與人民之權限

中國之新民

天下未有無人民而可稱之爲國家者。亦未有無政府而可稱之爲國家者。政府與人民。皆構造國家之要具也。故謂政府爲人民所有也不可。謂人民爲政府所有也尤不可。蓋政府人民之上。別有所謂人格（人格之義見前册）之國家者以團之統之。國家握獨一最高之主權。而政府人民皆生息於其下者也。重視人民者。謂國家不過人民之結集體。國家之主權即在箇人（箇人謂一人也）。其說之極端。使人民之權無限。其弊也陷於無政府黨。率國民而復歸於野蠻。重視政府者。謂政府者國家之代表也。活用國家之意志而使現諸實者也。故國家之主權即在政府。其說之極端。使政府之權無限。其弊也陷於專制主義。困國民永不得進於文明。故欲構成一完全至善之國家。必以明政府人民之權限爲第一義。

因人民之權無限以害及國家者。泰西近世間或有之。如十八世紀末德國革命之初期是也。雖然、此其事甚罕見。而縱觀數千年之史乘。大率由政府濫用權限。侵越其民。以致衰致亂者。殆十而八九焉。若中國又其尤甚者也。故本論之宗旨。以政府對人民之權限爲主眼。以人民對政府之權限爲附庸。

政府之所以成立。其原理何在乎。曰、在民約。（民約之義。法國碩儒盧梭倡之。近儒每駁其說。但謂此義爲反於國家起原之歷史則可。謂其悖於國家成立之原理則不可。雖憎盧梭者。亦無以難也）人非群則不能使內界發達。人非群則不能與外界競爭。故一面爲獨立自營之箇人。一面爲通力合作之群體。（或言由獨立自營。進爲通力合作。此語於論理上有缺點。蓋人者能群之動物。自最初即有群性。非待國群成立之後而始通合也。既通合之後。仍常有獨立自營者存。其獨性不消滅也。故獨即群。即群即獨。人之所以貴於萬物也。）此天演之公例。不得不然者也。既爲群矣。則一群之務。不可不共任其責固也。雖然、人人皆費其時與力於群務。則其自營之道。必有所不及。民乃相語曰。吾方爲農。吾方爲工。吾方爲商。吾方爲學。無暇日無餘力以治群事也。吾無寧於吾群中公選若干人。而一以託之焉。斯則政府之義也。政府者代民以任群治者也。故欲求政府所當盡之義務。與其所應得之權利。皆不可不以此原理爲斷。

然則政府之正鵠何在乎。曰在公益。公益之道不一。要以能發達於內界而競爭於外界爲歸。故事有一人之力所不能爲者。則政府任之。有一人之舉動妨及他人者。則政府彈壓之。政府之義務雖千端萬緒。要可括以兩言。一曰助人民自營力所不逮。二曰防人民自由權之被侵而已。率由是而綱維是。此政府之所以可貴也。苟不爾爾。則有政府如無政府。又其甚者。非惟不能助民自營

力而反噬之。非惟不能保民自由權。而又自侵之。則有政府或不如其無政府。數千年來民生之所以多艱。而政府所以不能與天地長久者。皆此之由。

政府之正鵠不變者也。至其權限則隨民族文野之差而變。變而務適合於其時之正鵠。譬諸父兄之於子弟。以導之使成完人爲正鵠。當其孩幼也。父兄之權限極大。一言一動一飲一食皆干涉之。蓋非是則不能使之成長也。子弟之智德才力隨年而加。則父兄之干涉範圍隨年而減。使當弱冠强仕之年。而父母猶待以乳哺孩抱時之資格。一一干涉之。則於其子弟成立之前途。必有大害。夫人而知矣。國民亦然。當人群幼稚時代。其民之力未能自營。非有以督之。則散漫無紀。而利用厚生之道不興也。其民之德未能自治。非有以箝之。則互相侵越。而欺凌殺奪之禍無窮也。當其時也。政府之權限不可不强且大。及其由撥亂而進升平也。民既能自營矣。自治矣。而猶欲以野蠻時代政府之權以待之。則其俗强武者必將憤激思亂。使政府岌岌不可終日。其俗柔懦者必將消縮萎敗。苶然無生氣。而他群且乘之。而權其權。地其地。奴其民。而政府亦隨以成灰燼。故政府之權限與人民之進化成反比例。此日張則彼日縮。而其縮之乃正所以張之也。何也。政府依人民之富以爲富。依人民之强以爲强。依人民之利以爲利。依人民之權以爲權。彼文明國政府對於其本國人民之權。雖日有讓步。然與野蠻國之政府比較。其尊嚴榮光則過之萬萬也。

今地球中除棕黑紅三蠻種外。大率皆開化之民矣。然則其政府之權限當如何。曰凡人民之行事有侵他人之自由權者。則政府干涉之。苟非爾者。則一任民之自由。政府宜勿過問也。所謂侵人自由者有兩種。一曰侵一人之自由者。二曰侵公衆之自由者。侵一人自由者。以私法制裁之。侵公衆自由者。以公法制裁之。私法公法皆以一國之主權而制定者也（主權或在君或在民或君民皆同有以其國體之所屬而生差別）。而率行之者則政府也。最文明之國民。能自立法而自守之。其侵人自由者益希。故政府制裁之事。用力更少。史稱堯舜無爲而治。若今日立憲國之政府。眞所謂無爲而治也。不然者。政府方日禁人民之互侵自由。而政府先自侵人民之自由。是政府自己蹈天下第一大罪惡（西哲常言天下罪惡之大未有過於侵人自由權者）。而欲以令於民。何可得也。且人民之互相侵也。有裁制之者。而政府之侵民也。無裁制之者。是人民之罪惡可望日減。而政府之罪惡且將日增也。故定政府之權限。非徒爲人民之利益。而實爲政府之利益也。

英儒約翰彌兒所著自由原理 Tohn.Stuart, Mill s On Liberty 有云。

> 縱觀往古希臘羅馬英國之史冊。人民常與政府爭權。其君主或由世襲。或由征服。據政府之權勢。其所施行。不特不從人民所好而已。日壓抑之蹂躪之。民不堪命。於是愛國之義士出。以謂人民之不寧。由於君權之無限。然後自由之義乃昌。人民所以保非自由者不出二法。一曰限定宰治之權。與君主約而得其承諾。此後君主若背棄之。則爲違約失職。人民出其力以相抵抗。不得目爲叛逆是也。二曰人民得各出已意。表之於言論。著之於律令。以保障全體之利益是也。此第一法。歐洲各國久已行之。第二法則近今始發達。亦漸有披靡全地之勢矣。

或者曰。在昔專制政行。君主知有已不知有民。則限制其權。誠非得已。今者民政漸昌。一國之元首（元首者兼君主國之君主民主國之大統領而言）殆皆由人民公選而推戴之者。可以使之欲民所欲。而利民所利。暴虐之事。當可不起。然則雖不爲限制亦可乎。曰是不然。雖民政之國。苟其政府權限不定。則人民終不得自由。何也。民政之國。雖云人皆自治而非治於人。其實決不然。一國之中。非能人人皆有行政權。必有治者與被治者之分。其所施政令。雖云從民所欲。然所謂民欲者。非能謂全國人所同欲也。實則其多數者之所欲而已（按民政國必有政黨其黨能在議院占多數者即握政府之權故政治者實從國民多數之所欲也往昔政學家謂政治當以求國民全體之幸福爲正鵠至邊沁始改稱以最大多數之最大幸福正鵠蓋其勢之究竟僅能如是也）。苟無限制。則多數之一半。必壓抑少數之一半。彼少數勢弱之人民。行將失其自由。而此多數之專制。比於君主之專制。其害時有更甚者。故政府與人民之權限。無論何種政體之國。皆不可不明辨者也。

由此觀之。雖在民權極盛之國。而權限之不容已。猶且若是。況於民治未開者耶。記不云乎。「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豈其使一人肆於民上也」。故文明之國家。無一人可以肆焉者。民也如是。君也如是。少數也如是。多數也如是。何也。人各有權。權各有限也。權限云者。所以限人不使濫用其自由也。濫用其自由。必侵人自由。是謂野蠻之自由。無一人能濫用其自由。則人人皆得全其自由。是謂文明之自由。非得文明之自由。則家國未有能成立者也。

中國先哲言仁政。泰西近儒倡自由。此兩者其形質同。而精神迥異。其精神異。而正鵠仍同。何也。言仁政。必言保民。必言牧民。牧之保之云者。其權無限也。故言仁政者。只能論其當如是。而無術以使之必如是。雖以孔孟之至聖大賢。嘵音瘏口以道之。而不能禁二千年來暴君賊臣之繼出踵起。魚肉我民。何也。治人者有權。而治於人者無權。其施仁也。常有鞭長莫及。有名無實之憂。且不移時而熄焉。其行暴也。則窮凶極惡。無從限制。流毒及全國。亘百年而未有艾也。聖君賢相。旣已千載不一遇。故治日常少。而亂日常多。若夫貴自由定權限者。一國之事。其責任不專在一二人。分功而事易舉。其有善政。莫不徧及。欲行暴者。隨時隨事。皆有所牽制。非惟不敢。抑亦不能。以故一治而不復亂也。是故言政府與人民之權限者。謂政府與人民之立於平等之地位。相約而定其界也。非謂政府界民以權也（凡人必自有此物然後可以界人民權者非政府所自有也何從界之孟子曰天子不能以天下與人亦以天下非天子所能有故也）。趙孟之所貴。趙孟能賤之。政府若能界民權。則亦能

存民權吾所謂形質同而精神迥異者此也。然則吾先聖昔賢所垂訓。竟不及泰西之餘唾乎。是又不然。彼其時不同也。吾固言政府之權限因其人民文野之程度以爲比例差當二千年前正人羣進化第一期如負牀之童事事皆須藉父兄之顧復故孔孟以仁政爲獨一無二之大義。彼其時政府所應有之權與其所應盡之責任固當如是也。政治之正鵠在公益而已。今以自由爲公益之本。昔以仁政爲公益之門。所謂精神異而正鵠仍同者此也。但我輩既生於今日經二千年之涵濡進步儼然棄童心而爲成人脫蠻俗以進文界矣。豈可不求自養自治之道而猶學呱呱小兒仰哺於保姆耶抑有政府之權者又豈可終以我民爲弄兒也權限乎權附乎。建國之本。太平之原。舍是曷由哉。

公民自治篇

明夷

此明夷先生之來稿也。其推重民義。以地方自治爲立國之本。可謂深通政術之大原。而最切中國當今之急務也。又其引例詳而博。論理透而遂。尤足以發皇耳目。開拓心胸。因亟錄之。以廣其傳。但其以立公民之事。望諸政府。又以立公民爲籌款一法門。則與記者所見。不無異同。記者以爲公民者。自立者也。非立於人者也。苟立於人。必非眞公民。徵諸各國歷史。有明驗矣。至公民之負擔國稅。則權利義務之關係。固當如是。非捐得此名以爲榮也。若以是爲勸民之一術。則自由權之必不能固明矣。於此諸義。未敢苟同。雖然。論學理與論事勢。其道固不得不異。玆篇所言。救時之良言也。爲今日之中國說法也。讀者深知其意焉。則著者之所望也。亦記者之所望也。 本社記者識

舉中國萬里之土地。四萬萬之人民。內治外交之繁夥劇賾。而人人不分任。惟政府一二人任之。雖聖人亦有不周者矣。士民視國政之不善。則歎惜痛恨曰。此地方官之不善也。外而守令。內而諸曹。視國政之不善。國體之削弱。則又歎惜痛恨曰。此大官之不善也。吾輩小臣不得與焉。若京卿司道。近于大官矣。則又歎惜痛恨國政之不善。國體之削弱。曰公卿督撫之責任也。吾輩閒曹何與焉。其大學士尚書侍郎督撫。視國政之不善。國體之削弱。則歎惜痛恨曰。此樞臣之責也。吾輩何與焉。其樞臣視國政之不善。國體之削弱。亦痛心蹙頞歎惜痛恨曰。此首輔之責也。吾輩隨班何與焉。吾自與公卿士大夫遊而習聞之。乃以四萬萬人之大。國無一人有國家之責任者。所謂國無人焉。烏得不弱危削亡哉。嗚呼。豈不異哉。雖然。此非其不忠之諉託也。本朝之法。鉗制其下。上下隔絕。官民隔絕。其權限實有然也。而所謂首輔者。則類皆以親王國戚旗人爲之。身未嘗學問。足未出國門。其才僅足以奉君上之意旨。而以尊寵彌縻百僚而已。故中國雖有四萬萬人。而實得一二人。且得一二瞽聾瘖跛心疾之人。以此政體。投之季世亂時。已不能立矣。夫今歐美各國。法至美密。而勢至富强者何哉。皆以民爲國故也。人人有議政之權。人人有憂國之責。故命之曰公民。人人皆視其國爲己之家。其得失肥瘠皆有關焉。夫家人雖有長幼貴賤。而有事則必聚而謀之。以同其利而共其患。今以此一二瞽聾瘖跛心疾之人。而負荷萬里之廣土衆民。以與彼數千萬人分任極輕者鬪。其成敗不待計算矣。孔子之經義曰。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又曰盤承于旅。又曰謀及庶人。又曰媚于庶人。孟子曰國人皆曰賢然後用。國人皆曰可殺然後殺。此不易之經也。然此猶言義理。吾姑爲言事勢可乎。夫以一人任重任易乎。抑衆人分其重任易乎。必曰衆易矣。同舟遇風。則胡越同心。一人專利則至親袖手。與衆人同憂樂易成乎。抑一人獨憂樂易成乎。必曰與衆同憂樂易成矣。爲人謀與己自謀孰周乎。則必曰爲人謀不如爲己謀之周矣。夫歐美日本各國之立公民也。使人人視國爲己。而人人公講其利害而公議之。故上之有國會之議院。下之有州縣市鄉之議會。故其愛國之心獨切。親上之心甚至。昔法之償德兵費也。十五萬萬。限期三年。法人年半而償之。此非公民而能得是哉。蓋其分責一大任于數千萬人也。乃所以陶融鑄冶數千萬人而爲一體也。夫以數千萬人而共擔一任。其政安得不美密易舉哉。以數千萬人共治一體。則其力安得不堅固洪大哉。以人人自謀。安得不親切哉。故弊無不克去。而利無不能興。事無不能舉。而力無不能入。此今大地各國致富强之成效大驗。而非儒生空言引經之迂說也。故有公民者强。無公民者弱。有公民雖敗而能存。無公民者經敗而即亡。各國皆有公民。而吾國無公民。則吾國孤子寡獨而弱敗。若吾國有公民。則以吾四萬萬人選公民至多。以多公民與少公民者較。吾國必較列國而尤强。故今之變法。第一當立公民矣。今中國民智未開。雖未能遽立國會。而各省府州縣鄉村之議會。則不可不立矣。且今各省府州縣。常有公局。有紳士聚而議之。又有大事則開明倫堂而公議。有司亦常委人焉。是議會中國固行之矣。吾粵尤久行之。特制未明宣。法未詳密。任數紳士之盤踞爭傾。而未嘗有國法以爲之監定。故未見其大益。而所以助有司之治而通小民之情。爲功已大矣。但在立定律。舉公民以爲之。則長官劣紳不能武斷。而公民爲公益。得以自爲謀焉。故人人與之俱死。而後可與俱生。人人與之俱亡。而後可與俱存。公民哉。公民哉。人人與之同憂。而君可免憂。人人與之同患。而國可免患。公民哉。人人與之同權。而君權益尊。人人與之同利。而君利益大。公民哉。公民哉。夫英之維多利亞。德之威廉第一。其威名尊榮。與亡國弈走或被殺逐者亦遠矣。故明夷子曰。今中國變法。宜先立公民哉。

凡公民之制。美國則男子年二十無過犯。人人得爲之。德則有租三千。納稅十二馬克。英則納四十喜林。奧則百金。其法意瑞荷嗹

挪各國。皆數十金不等。日本則納六元者得爲之。皆取有名譽無過犯。許爲公民。公民者。擔荷一國之責任。共其利害。謀其公益。任其國稅之事。以共維持其國者也。既有公民之資格。則可被選舉爲鄉縣郡國之議員鄉官。可自舉鄉縣郡國之議員鄉官。若無公民之資格。則不得舉充鄉縣郡國之議員鄉官。亦不得自舉鄉縣郡國之議員鄉官。夫凡人皆有耻心。皆有好事心。況合舉國大衆而驅之。如風潮之怒涌也。其弊必大。有報館而鼓之。如鐃鐸之激撞也。其響必應。人之有耻心好事心進上心。必日增而大長。既耻不列于公民。尤樂預於選舉人。望尤已之可爲議員鄉官。而發論議而舒其意志也。蓋舉國之人。苟非貧極無聊者。無不發揚蹈厲而爭爲公民矣。

凡既爲公民。有四益。一愛國之心日熱。一恤貧之舉交勉。一行已之事知耻。一國家之學開智。加以報館之終日激揚。大衆之互相鼓勵。日進而愈上。行已知耻。則風俗日美。而犯罪者少。恤貧交勉。則仁心日長。而貧民有託。愛國熱心。則公益日進。而國事有賴。學識開進。則才能日棘。而人地升進。是以舉國之民而進化之。而後能以舉國之政事風俗而進化之。昔者普爲法弱。幾不成國。自立公民。而國驟強。此其明效也。是故今歐美日本各國。乃至專制之俄。無不立公民者。雖少分等級。而其不能不立公民則一也。故昔者之國。爭在一君一相一將之才。今者之國。爭在舉國之民之才氣心識。與其舉國之政之學。及其技藝器械。即以中國之大。而昔者敗于蕞爾之日本者。非吾將相之才之必遜于日本也。乃吾無公民之不如日本也。以無公民。則散四萬萬而爲數人。有公民則合數千萬而爲一人。此其勝敗之數也。夫萬國皆有公民。而吾國獨無公民。不獨抑民之資格。塞民之智慧。遏民之才能。絕民之愛國。導民之無耻已也。且人有寥寥之寡民。而善待而用之。其民日進。其國日強。其主日榮。吾有地球第一之衆民。乃不善待而善用之。其民日退。其國日削。其主日辱。孰得孰失。不待再計而決矣。抑且萬國皆有公民之資格以貴其民。而吾乃遏民使賤。昔者一國閉關而立。鉗制之餘。民智未開。猶之可也。今萬國比較。日視各國之民如此其通貴。其國因以致富強也。吾國之民如此其辱賤。而國日以削弱也。梟桀之民。將自求之。夫使民自求之。則有土崩瓦解之憂。有主弑國亂之禍。英法意奧百年內亂。可爲鑒也。孰若君自與之。則有尊君親上之美。有愛國奉公之益。普之威廉。法之拿破侖之盛強。可爲法也。戊戌之秋。我聖主嘗欲開議院以同民矣。此所謂自君與之者也。然且吾民未嘗有求之。而聖主慨然行謀及庶人之典。此大地所未有。而絕出于萬國者也。雖今民智未開。未能遽行。若夫州郡鄉邑之議院。則雖俄之鉗壓專制。猶行之矣。今變法第一。當令省府州縣鄉市徧舉公民。選舉議員而公議之。

今中國舉公民之制。凡住居經年。年二十以上。家世清白。身無犯罪。能施貧民。能納十元之公民稅者。可許爲公民矣。凡爲公民者。一切得署銜曰公民。一切得與齊民異。如秦漢之爵級然矣。既爲公民。得舉其鄉縣之議員。得充其鄉縣府省之議員。得舉爲其鄉市縣府之官。不爲公民者。不得舉其鄉之議員。不得舉充鄉縣府省之議員。不得舉充鄉市縣府之官。一切權利。不得與公民等。如此則榮辱殊絕矣。民將皆發憤爲公民。民將皆自愛而重犯法而期爲公民。民將皆務施捨而爲公民。民將皆以清白貽子孫而爲公民。民將皆勉輸十元而爲公民。民將皆好學而期爲議員爲鄉官之公民。其未能爲公民者。皆將有進憤愧耻之心。其已爲公民者。皆將有愛國施捨自重好學之志。夫民抑之則無耻。冷之則自守。奬之則慈愍。揚之則進上。熱之則摩厲以須。導之則開明通達。況以中國之風背教化。而生質敏慧者乎。一舉公民。則舉國四萬萬之民。進于愛國。進于公益。進于自重。進于好施。進于學識。踊躍磨濯。如大海之鼓潮。如巨風之振山也。其孰能禦之。

且今內外汲汲憂貧。司農之終日仰屋也。疆臣之終日持籌也。群吏之分途搜括也。撲金都尉。搜粟中郎。無不徧及矣。間架推。酷貪賄鬻。無不入微矣。裁職事之官。停群臣之俸。絕勛烈世爵之祿。無所不至矣。而無如百執胸中。只知中國之舊法。而不知東西之新法。甚且政務處。只知節流之死法。不知開源之生法。宜其極力搜括聚斂而無所補也。夫以舊制之壞若彼。執政之謬若此。吾不敢以新法理財告之。以累吾民矣。惟今姑以立公民之一法告之。或不以爲愛民同民之義行之。姑以爲籌款之法行之可乎。自道光二十九年。普計民數四萬萬二千六百七十三萬。以東西各國例之。五十年人數當倍。自道光二十九年至今。五十餘年矣。人數當倍至八萬萬五千萬。吾中國養育之法未至。或不能倍。且咸豐時大亂。或喪其十之二三。或數未能確。然以各國公理推之。必五六萬萬矣。但未嘗核算。人引舊文而忘之耳。即以少數五萬推之。男子當二萬五千萬。吾粵人也。且以粵論。順德、新會、番禺、南海、香山、東莞之大鄉。如九江、沙頭、兩龍、容奇、桂洲、外海、沙滘、潮連等鄉。男子數皆十數萬。過于東西一大郡矣。英德法之盛。以二三萬人以上爲大都會。比于吾粵之大鄉。曾不足齒數。故吾粵人數數千萬。可比英法德奧意日本者也。而戶口亦多給足。人民有氣好進上。以虛銜翎頂之無用。而爭輸重金以捐之也。以炫榮于鄉衆。若有公民之實權利。若稅僅十金。其將耻于不齒而爭爲之也。壯男必十逾大半矣。故即以廣州一府論。人口千餘萬。男子不止六七百萬。老壯男子三四百餘萬。公民必可得百萬人。納公民稅十元。是即一府歲入千萬矣。其餘九府四直州。當近得百數十萬公民。亦可得千數百萬。其他江浙四川之富庶。亦略與粵近。當得千餘萬。如此已得五六千萬。此外十八行省。應合得四五千萬。故但以公民一事論之。已可歲籌萬萬。因人心之樂輸。而未嘗有分毫強之。既

可同。民又可集大。欸然則爲今日計。一擧而數善備者。雖孔孟管葛拿破侖畢士麻克復生。亦何能捨公民。何能捨公民。爲人代謀者之不如自爲謀也。人治之者之不如自爲治也。此天下之公理矣。以一人爲十百人謀。智猶不暇給。若以一人爲百數十萬人謀。無有能給者矣。既不能給。而欲因時制宜。周密纖悉。無不至也。無不擧也。未之有矣。未能因時制宜。周密纖悉。而欲其無利不興。無弊不去。所欲必成。有事皆擧。無一夫不得其所。未之有矣。而假能四目四聰。因時制宜。周密纖悉。興利除弊。率作興事。人民皆被澤矣。然賢吏千百而一見。且未必能久任。則循吏煦嚅于前。而酷吏壞之于後。假而久任終身。擧國二千餘縣令皆呂父杜母。永永代任皆賢聖。如陽城元紫芝。民不識不知。含哺而遊。以樂閉關之國可矣。以當競爭之國。猶之恐弱而亡也。何也。蓋以民之徒受治于官也。無議政之權。則無政事之思慮也。無政事之學識也。無大衆之講議也。無得失之激射也。無美惡之法戒也。無進退之比較也。是故其民俗朴而愚。喬而塞。蠢而野。耕田鑿井。長于抱孫。沒齒老身。自幸承平而已。以此之故。民有六害。學問不進。智識不開。技藝不新。器械不巧。心思不發越。志意不踔勝。夫進化開發者。提携互進。日升而無已。守舊閉塞者。扶同沈溺。日下而無已。以日下之民。與日升之民較。日退之國。與日進之國較。其勝負不待決。故挾此舊制以較今日。而徧國郡縣。永永得人。如陽城元紫芝呂父杜母者。國必亡。此非矯激之言也。比較之數也。若夫今者令長之官。百數十萬人民之所寄。而選之極輕。養之極薄。責之極重。課之極繁。待之極賤。佐之極少。此雖周公之才之美。所不能以空餓而獨任數百里百千萬人刑獄。催科撫守。教養之責者。況于法網之密。束縛手足。風俗之壞。敗損人才。耕地之遠。如客入主家。遷移之多。視官如傳舍。而又屠伯市儈。紈袴孩嬰。朝輸金貨。夕綰銅墨。或文字不識。國土不知。若陽城元紫芝者。乃古今天下不一二數者也。而其下僅佐雜數人以供奔走。且無鄉官以分治之。以此之制。而與萬國自治日進之民角。其勝負不待決矣。且即內不爲兆民計。外不與各國角。而令之言變法者。亦未始不知措意于學校農商之業。製造選兵之事。及其日夜憂貧。思所以爲聚斂民財之法。然以今地方治法之疏。以一切非常變法之大政。責之于未嘗學問。耄老窮困。捐納鬻爵之令長。于其簿書刑名錢穀之餘行之。是何異使蚊負山也。夫以萬里大國之大。而江鄂大都會。乃始有一二學堂。則其餘爲自制地瘠民。已甚矣。若欲望之令長。偏擧新政。以是法制人才。學校如何而能興。農商如何而能勸。製造選兵如何而能精。且即設印花房屋之稅。如何而能徧逮于民。俾差役不害。而隱匿不行。假即令長能擧之。而何能令普國鄉市徧學之。夫國何以成。非成于民耶。治何以起。非起于鄉耶。故古者之治。起化于鄉。自州黨族里。其法至纖悉而皆擧。今者各國鄉邑之治。自戶籍、死生、婚姻、產業、警察、保衛、治安、審判、議稅、印花、勸辦中小學校、專設石路及縣路鄉路、市場廣場、橋梁、築室、防火、消水、衛生、

救貧、醫生病院、狂院、選兵、公債、山林、橋梁、鐵路、銀行、以及激其愛國之心。進其學業之。識勸其技藝。長其精神。凡此皆一鄉所有之政。其繁密纖悉。精詳瑣細。幾同小國之體。各國何以能然。蓋皆聽民自擧人而治之。故其自爲謀也。至當且周。其趨公也。至勇且熱。故其民志意騰踔。心思發越。神氣王長。學識開明。技械精巧。政體皆隨時議決。故其氣象新而體理生。租債皆量力公定。故其輸將樂而作事擧。民安而樂之。勵而翔之。進而揚之。以視閉關守分受治之民。循死法而窒心思。抑志意而閉學識閉。風俗阻閉壅塞。神氣萎靡頹散。政事蕪荒疎絕。財用困匱之短。技械苦窳鈍樸。是故其民新舊日相反相遠。愚智日相反相遠。開塞日相反相遠。板活日相反相遠。鮮腐日相反相遠。神識志意日相反相遠。以此而與萬國自治日進之民角。其勝負不待決矣。夫民者國之本。鄉者治之本。本立則基固。基固則雖拱把之小樹。亦能幹枝堅勁。而花實繁榮。若本根萎弱。則雖參天大樹。枝葉亦應時悴落。況求其著花結實。何可得哉。是故小國民本能立。其國亦強。大國民本不立。其國弱亡。觀于英三島之臣印度。日本三島之敗我國。其已然之迹矣。嗚呼。以今日地方之制而按之孟子同民之理。既相悖馳。而敢不難不竦。投之于列強競爭優勝劣敗之時。則是恐四萬萬民之太安。而自塗炭之。慮萬里地之不速潰。而急自鬻之也。慘恐若此。而擧國謀臣智士不知所以救之。豈不大可哀哉。

救地方之術若何。曰知病即藥。今吾中國地方之大病。在于官代民治。而不聽民自治也。救之之道。聽地方自治而已。今歐美之日強。人民之日智。地利之日出。學校之日盛。技械之日精。宮室橋梁道路之日修。警察保衛之日安。賦稅之日多。醫病恤貧之日仁。鐵道銀行之日廣。山林漁澤之日闢。因以整其兵備。精其航船。以橫于大地。剪滅東方。此其本非在國政也。非在政府及疆吏令長之一二人也。乃由于擧國之公民。各竭其力。盡其智。自治其鄉邑。深固其國本故也。非惟歐美而然也。日本明治維新以來。行地方自治而驟強矣。又非惟日本爲然也。專制威權無上之君權若俄者。亦已行地方自治矣。故其民才足用。而鄉政克修。地利盡擧。夫俄與我國之專制同。而強弱異者。由地方代治與自治異也。此又非今各國之新制也。我三代漢晉六朝實行之。周官鄉遂之制。一萬二千五百家爲鄉而有大夫。二千五百家爲州而有長。五百家爲黨而有正。百家爲族而有族師。二十五家爲閭而有閭師。五家爲比而有比長。設官若此之多。而職事若此之少。此非朝廷所命也。蓋亦民自擧而官許之耳。以其自治。故能登其夫家衆寡。辨其貴賤老少廢疾。辨其弛舍及其六畜車輦。以令貢賦聽訟移民。治其祭祀喪紀冠昏飲酒師田行役相保相受刑罰慶賞之事。歲時讀法。興賢擧能。書其孝友睦婣有學敬敏任恤。其間簡兵器教稼穡正地域列溝樹。行其下劑樂昏土宜以利民。且能大說衆志。以開議會。其纖悉若此。故其自治至密。過于東西矣。漢人十里爲亭。則有長。十亭爲鄉。有三老。嗇夫遊徼以掌教化訟獄盜賊之事。則今

歐美之學校警察審判官也。亦皆民自舉而官命之。故政雖疏而未失。至隋盡收小吏之權。簿尉皆命于天子。而吏部數人、安能察萬里之地。官守令以上。已行崔停亮年之格。孫丕揚抽籤之制。安能及鄉。故鄉政由是盡廢。鄉官由是不舉。自治之法廢。而地方不修。民治不舉。國本不立。職是之由。自上言之。則督撫司道守令。層級累重。自下言之。則鄉州黨族里閭。無一官焉。有大官而無小官。有國官而無鄉官。有國政而無民政。有代治而無自治。故政事粗疏蕪荒。人才不進。地利不開。而財用匱乏。蓋立法之意。但以為國。非以為民。但求不亂。非以求治。故即有循吏。至于桴鼓不鳴。厖吠無驚。餘糧棲畝。訟獄少囚。則以為治效之至矣。故自來地方政論。皆以清靜無為。寬簡不擾為主。曹參曰。勿擾獄市。乃千古治法之極則。此皆老子愚民之法。所謂常使民無知無欲。安其居。樂其業。美其服。老死不相往來。夫所求不過如是。乃與今競爭之理相反。故謂舉國守令皆召父杜母。陽元而國必亡也。蓋將南其轅而北其轍。則愈疾行而去愈遠。起點既異。則測線之相反。差以毫釐而謬不止百千萬里者。故天下之患。莫苦於舉國習為固然。以古自證而不知察。則其病不可救也。雖然、地方自治法。吾中國固已行之。而吾粵尤盛矣。蓋一縣之地。為里數百。為口百數十萬。多者乃數百萬。此蓋東西一小國之地。加拿大萬里之國。人數不過四百萬耳。順德幾幾比之矣。僅以一令及八九品數佐雜治之。此必不給之勢也。故地方之訟獄。以遼遠不及赴訴于令。地方之保衛。不能不民自為謀。學校道路橋梁博施院醫院。不能不民自為理。於是有紳士鄉老族正以斷其獄。選人為更練壯勇以衛其鄉。以及隄堰廟堂學校道路橋梁公所祭祀一切。不能不自為私斂以成之。或特別捐抽。或常行征稅于營業田畝室屋人口。事畢布告其數于公所。其重且大思垂久遠者。則請之官得許而為例。鄉縣處處不同。各因其俗而人安之。雖私稅之無間言。至咸豐之亂起。紳士各團練自衛其鄉。以一鄉力薄。則聯數十鄉或數鄉。因其地勢以成之。或一大鄉自為一團。號之曰局。則常有征稅。而有鄉官治事其間。即以南海同人局言之。其治下凡三十六鄉。男女約五萬。局有長二人。以進士舉人諸生充之。鄉人有訟斷于是。局勇二十人。有武官統之。猶警察官也。有書記一人。司會一人。其一切諸局。或大如九江。則男女三十餘萬人。小則數千人。體裁詳略不同。而大體不外是。粵中幾徧省有之。局紳皆由紳舉而官允許者。亦有不請于官者。有大事則凡紳士者得預議焉。甚類于各國議員。其大局則規模章程具備。純乎地方自治之制矣。但國家未為定制。而議員局長不由民舉。故時有世家巨紳盤踞武斷之弊。而小民尚蒙壓制愚抑之害而不得伸。此蓋貴紳選制之害。蓋舊俗之源出於國治。而非出于民治。故雖美而未盡善。若國家有公民議員之制。則民氣之激揚。可一朝而拔發也。蓋鄉官公民議員之義。出于天然之公理。國不為立。而民自立之。各直省雖不能然。然鄉落皆有紳士主持之。有事則有司咨之。小民請命焉。猶然地方自治

之意。此則舉國皆然矣。今若就廣東先行之。為定鄉官議員之制。粗定大律。而聽令各鄉斟酌其枝條細目。則可立為施行矣。因其地之本有而潤色之。至易為功。紓其民之積氣而利導之。至易為德。夫萬國自治之效若彼。中國故事自治之善制如此。察之現時之民俗自治之制已具。故以勢言之。中國不能不改地方自治。以俗言之。中國已行地方自治。在一轉移間耳。

且夫自治之制。天理也。自然之勢也。無論如何專制之國。不能鉏絕廢止之也。凡民一家之中。聽其父兄自治之。故古經名曰家君。而今律名曰家長。國法雖極密。亦萬無代治及其家者。君權雖極專。亦未嘗虛家權之分之者。蓋國者大團體也。家者小團體也。凡一大團體。必積無數小團體而後能成。此物之公理也。故人積無數血點然後成身。天積無數星球而後成天。國積無數之家鄉土司縣邑州廳府省之小團而後成國之大團。故大團之國權。患其不集。而小團之民權。患其不分。故兵事與外交集權之益最大。民治與競爭集權之害最大。今夫人之為身也。固患腦魂不強大。心血不豐足。而若無萬千微細腦氣筋。九十餘里之微絲小血管。以徧周而營衛之。則手足指爪眼舌。亦何能開合屈伸。便捷機警。以為言語食飲動作行持之用乎。舌之腦氣筋不能自主開合。則一日而飲食絕。人死矣。其他目筋不能自主則盲。耳筋不能自主則聾。手足指爪筋不能自主。則不能持行而百事廢。有此者號之曰廢疾。命之曰廢人。故國之無地方自治者。其國臃腫頹敗不生活。雖龐然大物。亦號之曰廢國。有廢疾者小兒得而欺弄之。為廢國者小國得而劙滅之。蓋體不備者謂之不成人。機不備者謂之不成器。法不備者謂之不成國。不成國者大何恃乎。

且今大地民立鐵道。民立汽船。民立礦山。民立學校。民立保險。民立會社。民立工商農業各種公司。皆聽其自為立法。自為行政。其大公司用人十數萬。上下百司。同于小國。等于古之封建矣。英以一商業公司而闢萬里之印度及南洋各島。若德之克虜伯砲廠之宏大。工人數萬。綿地數十里。是皆中國人所耳熱而艷稱之者。而皆由民權自治法得之。即中國工商百業善堂皆有行有公所有總理値理之人。如今上海之廣幫浙幫蘇幫徽幫閩幫。則以地聚衆而自治。錢業絲業及廣東之七十二行。則以業聚衆而自治之。皆在國家法律之下。而國家聽其自立。未嘗分毫撓之。此工商業所以盛也。故凡集國之大權者。惟恐其不一。而民之分小權者惟恐其不多。分之愈多愈細則愈盛活。否則臃腫蹣跚而不能行。故集權與分權相反而相成者也。古者以封建而治民可以纖悉。後世不能行封建。故遂疏濶不修。唐行口分世業之田。其制至善。由無封建之故。故旋踵不能行。然儒生開口言三代。即及封建井田學校。夫地方自治。即古者之封建也。但古者亂世。封建其一人。則有世及自私爭戰之患。此所以不可行也。今者升平。封建其衆人。聽民自治。聽衆公議。人人自謀其公益。則地利大闢。人工大進。風俗美而才智出。若美國之州郡並聽自治。此則古公侯大國之

封建。與德國聯邦同矣。法英德日本之例。但聽鄉邑自治。此則子男小國附庸之制矣。德之箍斯烏衣孖路人二十九萬。稅乃八千萬。呼路哖悟自立市方里九十九。不過中國三十里。當附庸之地耳。人口十四萬。而男子八萬。然立外務文部司法大藏警察督務衛生陸軍商船港津鐵道土木殖產救恤十六部。凡十六長官。其議員用大學卒業者十四人。商四十二人。工二十二人。上判院一。下判院二。歲入至二千三十三萬二千二百八十馬克。呂伯當地積政體略同。人僅六萬。乃有高等學生五百人。工學一。商學一。女高等學一。中學一。高等小學一。小學十八。學生六千七百人。報館三。警察費至十六萬。其繁盛如此。此深得古封建之意故也。今吾粵九江沙頭龍山外海容奇桂州各鄉。皆二三十萬口。此之古者大國廿四萬口已過之。則即今之俗。其地方自治。已合古者封建大國附庸之制。而蓋衆有之。但國家不爲定律。而鄉官不入典章。無以增其榮而予其權。故治效不著。且無公民以攜國事。則民自安于愚賤。而不與君國分其憂。共其任。此所以頹敗而失其本也。德國自治之法行之。則一鄉而可稅數千萬。立多官。舉學矣。今若此小國者數十百萬。鼓其志而發其議。大地何有焉。故通地方自治之制。知古人之所以勝于今者。在有合乎封建之意。歐美之所以勝于中國者。在以民自治而不代治之也。

美國州縣之自治。今不能行于中國。可無論矣。法德英日地方自治之法。有都市鎮之治。有鄉村之治。其制略同。但繁簡少異耳。日本純採法國之制者也。由公民中舉議員。議員中舉鄉市長。有正有副。有參事會員。有議會名譽員。有收稅役。有督長。有常委員。有特委員數千之口。官多若此。德國自治制尤密矣。凡人口五百至三百。力能任公事具費用者。可爲一區。其力弱者。合五村爲一區。五鄉長有參事會。會計院議員治焉。凡人口一萬以上之都邑堡。皆設都府。凡二千五百爲市。凡千六百口以上之區設警察。由大地主舉之。立判審官。警察官設戶籍局判審官警察官。小者英德美皆由民舉。大鄉鎮由官命。法則悉由官命。今亦多民舉矣。然警官純乎官體。法鄉會員十人至三十人。可議鄉稅。筦財產。可建議于政府。法除鄉外皆官掌之。德則官民劃然。即大區亦民贊之。法則鄉之團體可直通于州郡。德則鄉上于縣邑。由縣邑乃上于州郡。村長之上有邑長。而德制以大團包小團。而小團之中皆有獨立之權。生活之體。尤得古者封建之意。而助民人發揚之力也。于中國俗爲近。法則國稅鄉稅同收。介鄉必需之欵。先輸其地之物。名曰間稅。不足則國補助之。分兩度徵稅。得手工數兩次爲益。德英則國與鄉分收。鄉稅有普通。有特別。聽其自定。然亦兩法並行。英限鄉稅不得過國稅十之五。日本限鄉稅亦不得過五之二。德則有人稅獨立稅犬稅賃屋稅收入稅舞蹈稅。其手工數則自買免許。死生婚姻產業憑照。慕地照。學校照。道路照。度量權衡。撫賞照。皆惟鄉治舉。乃能纖悉若是。德制凡由公民舉議員及鄉長官廿歲以上。居一年。貧民受恤。未嘗一年不納稅。未嘗犯罪者。有產業若干。土地若干者。得被舉焉。美國收租五百以上。乃得爲判官。其破產受人救助傷損公權者。皆不得舉。舉人有明有暗。而論者以暗爲是。凡四百口者可舉一人。以次類推。其被舉之人。第一須有學識。曾經閱歷實事者。分擔事務。第二須有德行高志。以求公益。第三凡生計饒裕者。即盡力助公。此鄉官之選格也。其都會之制。自府長以下。皆同鄉制。惟分百數十區。巴黎日本分二十區。倫敦伯林皆分二三百區。各設區長焉。區長位議員下。從其命令。凡都市鄉官皆以榮舉勸職。都人士以有職爲榮。除長及建築技師法律士有俸外。餘皆無之。德之伯林從事者二萬人。皆以榮名效職而無俸者也。其年限六年。留三之二。或九年十二年不等。都市舉議員。凡二千五百人舉十二人。萬至二萬舉三十人。十萬下則舉六十人。各國雖有不同。略皆相近也。

今中國舉行地方自治。因鄉邑之舊俗。而採英德法日之制。可立推行矣。請略以萬人以上地方十里者爲一局。或名曰邑。不得過多濶矣。每局立局長一人。總任局事。兼理學校。設判官一人。審訟獄。用古名曰士。曰嗇夫皆可。或名曰鄉平。警察官一人。巡捕奸宄盜賊非常。稅官一人。收賦稅。筦戶籍。郵官一人。主通信兼印花。郵官或專或兼攝。皆由議員中公舉。設議事會。五官共之。而長官爲議長決焉。其長官之下。設文案雜役數人。酌其地之大小。立焉下爲議例會。衆議員聚議決一鄉之政制賦稅大事。上以應國事。下以增公益爲義務。其議員視其地之大小。民之衆寡。以三四百人舉一人。由公民公舉之。凡公民中有學識及能捐助貧民。有行未嘗犯罪爲鄉里不齒者。曾辦過鄉國之事。曾有閱歷及身家富厚者。皆得充焉。其有犯不孝不弟不睦恤及有不齒之事者。擯不得舉。如此則清議所在。汝南月旦之評。九品中正之制。而風俗知恥矣。其有職官紳士舉貢諸生。向有位于鄉者。除其行不齒于衆外。皆許預議。名之曰紳議員。如各國上議院之制。日本所謂名譽員也。則紳士不失其榮矣。而議之決否。以議員人數多少爲定。如是則劣紳不能武斷矣。其職事惟五官支薪水。餘皆不支。大都市宜皆以榮舉體面爲勸。如善堂然。則諸官不支俸可也。每都市邑局之中。分各村各約。以千數百人爲度。立正副二人。兼任其事。其大鄉則增設警官判官分治焉。地方大者其判官或多設數人同審判焉。乃言鄉官之職。

第一職立警察。簡禁盜賊奸宄。有風火大災皆當救之。以保衞閭里。

第二職修戶籍。凡生死婚姻葬埋及禮樂吉凶歌舞之事。

第三職修道路。分國道縣道鄉道。分別敷設石路。俾遠近易通。其有水利開濬。設橋梁。築堤堰坡塘。其有民所走集。設市場。築廠

場。以合民衆。其有可爲鐵道馬車道者。皆議開通焉。以及種殖樹木之事。

第四職凡人民通信及電報電話之事。

第五職收賦稅。凡土地舟車烟酒田產製造營業賣買因其舊俗地宜。隨時公議。

第六職學校。凡男女中小學塾及工藝院之募開。增長鼓勵。令凡民七歲皆入學。否則罪其父母。

第七職勸農業。凡耕地種植山林原野酌土宜。覓新種開農會以勸墾闢。

第八職助工商。開勸工場技藝院。以鼓勵百工。振興商務而設法資金以補助之。其有民間乞丐。驅入技藝院教之。俾其餬口。不聽者判官禁之圜土。其窮老者付之恤貧院。

第九職講衛生。潔淨室屋道路。俾免癘疫。疾病則設公醫院醫之。

第十職開善堂。舉恤貧養病癲狂之會。開院養之。拓增經費。收禁乞流。無使有乞丐顛連者。並開講堂以誘導愚蒙。今江粵已大行。每鄉局推廣之。

法以三萬人以上者爲都會。然舉國亦不過四十七耳。德以五萬人者爲都會。法有邑二萬六千百四十。然過萬人者不過二百三十二。故法之邑與吾粵鄉局之比也。若數萬人之都會。則吾國不可以數算。其都會若順天廣東則百餘萬人。此外各省會及上海天津漢口寧波廈門重慶潮州九江凡諸通商之口及諸府城大縣城及大市如佛山景德及大鄉數十萬者尚不勝數。皆宜以地方自治行之。採用倫敦伯林巴黎橫濱之法。酌其地之大小。分爲各段。每段皆用鄉官之制。而立總局以總之。省府縣城名某城總局。市鎮曰某市鎮總局。每局設總辦會辦幇辦。凡賦稅工程郵政印花監獄學校慈善。皆當每事設司。令纖悉皆至。德伯林執事者至二萬人。其繁密可知也。立議事局以會辦幇辦及諸長官爲之。而總辦爲之長而決焉。由各段舉公民爲議員。三萬人以下。凡五百人舉一人。十萬人以上千人舉一人。三十萬人以上者二千人舉一人。五十萬人以上者三千人舉一人。其貴官紳士皆爲上議員。別自公舉。皆以人數多寡決從違。其職事皆如鄉制。而增加繁密。以適事宜。皆如善堂之制。不設薪水。其長及五官有俸。其長皆由議員公舉告諸官。其諸官皆由其長與衆議各舉半數。其長及諸職無官銜者皆給職銜。萬人以下者長給正九品鄉正下士銜諸職。給從九品從下士銜。萬人以上者給正從八品鄉中士職銜。三萬人以上者給鄉上士職銜。五萬以上者給六品鄉大夫職銜。十萬人以上者給五品公大夫職銜。日本東京之制。可採用之也。其市長之下。有助役四人。收入役一人。長技師長一人。卽副長也。

有名譽參事會十二人。內局有事務員十八人。分四部。曰總務部。曰土木部。曰水道部。曰會計部。各有部長一人。事務員百數十人。土木水道部則有技手數十人。總務部則有掃除巡督長一人。監督十人。巡視數千人。分十五區。每區有長一人。書記數十人。有養育院病院醫院。附員數人。其警察裁判皆隸于官焉。可全用日制而行之。其長有遺愛者以半俸終其身。

其縣皆開議會。令一縣之公民舉議員。凡公民住居一年。年二十五以上。大農大工大商。家產萬金。或曾遊歷外國。或在大學卒業諸生。士人有學者。能創學校工藝院醫院善堂者。一市一鄉選一人。大者或二三人。每七十萬人議員三十人。過百萬者每五萬人加一人。其紳士自知縣舉人以上。許大縣別爲選舉。皆以人數之多寡決從違。其縣官之議事局。得用議員二人。餘悉同鄉制。其道或府皆開議會。以大農大工大商業家產十萬或曾遊歷外國及大學卒業若士人之著書有學名者。暨能創學堂工院醫院善堂者。一縣一人。大縣或二三人。每百萬人議員二十人。過百萬者每十萬人加一人。紳士自道府郎曹進士以上。許爲紳議員。其道府官之議事局得用二人。其各直省皆開議會。以大農大工大商家產百萬或曾遊歷遊學外國若大學卒業及名士學問有名著書傳世者。及獨力捐資成一學堂醫院工院善堂者。一縣一人。大縣或二三人。每十萬人選一人。其省官之議事局。用議員二人。餘皆用鄉制。議員皆以三年爲限。一年去二留四。以資諳練。凡一縣一道府一省之政。例在國律範圍之中。凡賦稅公積警察戶籍學校農工商道路橋梁市港山林川河醫病衛生慈善教化。皆由議會議定。地方長官許可則施行之。其大事則許省道府縣之議會公詳政府。

夫舉民有鄉舉里選之道。集議得公是公非之見。地不濶則直接而易得其情。生其地則熟習而周知其故。國當其衝。而鄉行其密。人人有言事執政之權。人人有愛國愛家之意。誘其同心。長其神氣。開其知識。發其志意。聯官民之交。而審其結合。無有阻礙。謀公益之事。則自爲受用。爭自激勵。官僅爲之監督。律粗爲之範圍。而一切聽之。輸賦籌餉起債爲百事之原。則出自公議。必度民力所能。民心所樂者乃爲之。皆有決算出入表以告于衆。各議員自議之。而告于所舉之人。人人知自爲自益也。知身家營業之增長也。知官未嘗取之也。知强紳不得獨佔强奪之也。人自鼓舞。雖有大舉。而事無不成。觀于各善堂之大舉而可見矣。故欲養警察之卒而卒可養。欲修道路橋梁場所則工可立修。欲經營學校醫院貧院狂院則事可立集。欲勸工闢地植農惠商則策可立舉。人樂作鄉官議員。皆知自愛。重犯法。爭于恤民。務于愛國。務于公益。則仁惠之風行。廉耻之俗成。風俗美而大進矣。學校多而才智出。農工商盛而財用足。國乃于是取其材。用其氣。收其財用。所謂百姓足君孰與不足也。以四五萬萬人之衆。成城斷金。誰能禦之。必若此

而後富強之基可立。故行地方自治之制。而民不富樂。士不智勇。而中國尙弱者。未之有也。

析疆增吏篇

明惠

凡爲政有三懈。京師政府。全國之政也。鄉民自治。全民之政也。其爲國與民之交關。則疆吏之政也。無民政則國無基礎。是無本不立。無吏政則國無機關。是無器不行。不立不行。國其廢也。故漢宣帝曰。與我共天下者惟良二千石。豈不然哉。凡治地地太廣。則疏濶而治難及。官不上達。則權輕而政不行。層級之冗官太多。則增阻遏之害。逮下之事官太少。則不能周利害之微。故地廣而不治。命之曰自棄其地。民衆而不保。是謂自棄其民。詩曰。毋田甫田。爲莠驕驕。今以中國處溫帶之中。據大陸之腴壤。擁江帶河。礦產山林無數。人民四五萬萬。萬里天府。冠絕大地。此萬國所共側慕欣羨者也。而廢漠不治。等于荒棄。舉目驕莠。犯詩人之所譏。誘外人之垂涎。何其甚耶。其本末之失固多。而區劃治地設官分職之謬失。亦爲大矣。其第一失奈何。則以一省千餘里之大地。數千萬之人民。僅有一督撫握政權以通上逮下。而餘官皆束閣廢棄。蹩躠跛躃故也。此猶一夫而授田萬頃。必不耕矣。其第二失奈何。分區等太多。而皆不逮下。徒增阻礙。有縣以爲一區。復有府一區。道一區。省一區。凡四區。而反無鄉邑之小區焉。縣上有府。府上有道。道上有司。司上有督撫。凡五等。而反無鄉官之等焉。猶高峻天而無分寸之基。頭大逾斗而無纖細之趺。其安能堅立而不顚墜隕墜哉。其第三失奈何。縣令取之太輕。待之太賤。責之太重。養之太薄。而又少佐官屬吏。是猶使蚊負山也。無有能勝者矣。有此三失。而望地治之舉。猶欲南轅而北其轍也。

夫黃帝至三代。畫井分疆。以百里五十里爲國。人口廿四萬至六萬。下治其民。上達于天子。不及五十里者爲附庸。誠以政教所布。因于人力之所至。舟車之所通。凡可以一日至者乃易周悉也。而此百數十里之國。十數萬之民。設爲一君三卿九大夫二十七上士八十一中士二百四十三之下士以治之。此國城總部之職事官也。其六鄉六遂五百家之黨正。已爲大夫之崇官。故數十里之國。一萬二千五百家爲鄉。鄉大夫六人。二千五百家爲州。凡州長中大夫者已三十人。黨正下大夫已一百五十人。百家之族師上士者七百五十人。二十五家之閭師中士二千三百人。五家之比長下士一萬一千五百人。雖爲民官。而繁密尊榮。纖悉細微至矣。雖欲其地不治得乎。其劃區也。百數十里國之下。有鄉州黨族閭比六區。而國君直達于天子。無一隔閡之區焉。欲民氣之不揚得乎。今以其太繁密。雖泰西未能行焉。然其逮民之意猶可師也。夫以一百數十里之國。而卿大夫士繁夥如此。必其銳于學問。富于才智。以任內治外交之事。而後國乃能立。今觀于春秋滕薛曹杞莒邾之小國。會盟聘問。日出周旋。賢才盛出于其間。以守疆場而持壇坫。若魯衞宋鄭之大數百里者。名卿才大夫。其多如鯽。有今萬里之大國所不可得者。蓋人智以競爭而出。人才以練習而成。今歐洲荷比瑞希葡諸小國亦僅數百里地。而人才繁多。能立其國。故考古人及大地各國之所以致治。率皆少劃治地。多設官職。多予民爵。蓋分地少。設官多。而後能從容分理。治及纖悉。建爵多。有位多。而後能開民智識。揚民志氣。後人習于閉關一統之舊言治法者。開口輒言惜爵裁官。此與節流尙儉之舊論。皆爲閉關愚民之法。賢者以爲口實。而實與今日競爭之世。最相反者也。英國日本之地。僅如吾四川一省。而英國之公爵六百餘。侯爵四百餘。日本伯爵亦以數百。而子男爵則無慮千餘人。其曾任大臣百餘人。其現任一等二等之官。類吾京師堂上爲勅任至高者。如各縣知事各局長審判官檢事官及師團長皆是。凡數百人。而吾中國之大。京師堂上官及各省督撫將軍能達于上者。不過百人耳。若四川一省。昔年乃至以編修郎中爲全省至貴。舉十六萬方里如日本之大者。乃至無一五品堂上官。每三年得舉人百人。進士十餘人。入翰林者二三人。故一省現有之進士。率不過數十人。舉人不過數百人。故吾四川之舉人。貴于英之公侯。等于日本之伯爵大臣。而其珍重少過于日本之子男及勅任一二等高官。而翰林進士之貴。無可比倫矣。故英日之民志安得不開。民氣安得不揚。吾民志安得不閉塞。民氣安得不阻喪。是雖虛爵。然所關于民。非小故矣。惟美民平等自由。尙富貴智。可不假此。若中國名分之議論。人人横于胸中。大地世爵官階之見識。國國著爲定制。則激勵于民智民氣者大矣。今但以改職事官論之。臺灣之地。吾昔設一府。立官不過三十人。而日本今設總督統之。其屬有一等官之民政長官。二等官之參事官長。及諸秘書參事高官十數人。各職事分曹凡十四課。每課皆有長官一二人。屬官數十。營務處則一等官之海陸軍各幕僚參謀長一。參謀二。副官七。其兵師團萬數。兵官千數。法官則有覆審法院高等判官八人。檢察局官五人。其下分臺北臺中臺南三法院。皆有高等判官六七或三四人。檢察局官如之。皆高等官也。其書記屬官譯官各十數。即臺北一縣。又分新竹宜蘭判官檢事官數人。臺南分嘉義鳳山澎湖判官檢事官數人。亦皆高等官也。稅關則有長官一。屬官數十。監視官數人。鑑定官數人。監吏數十人。分淡水基隆安平打狗諸關略同。其學校則有長有教授數人。助教數人。又舍監數人。書記數人。及每處小學之教諭數人。製藥則有高官之所長一人。又有技師分課官十數人。其郵政則臺北臺中臺南基隆皆有總局高官之局長技師各一人。而書記七十人。技手十人。其分局但臺中一縣有苗栗彰化鹿港埔里社北斗斗六林杞後壠葫蘆墩大甲牛馬頭東勢角塗葛窟他里務北港十六處。分局皆有局長書記。多或十數。少亦數人。他縣稱是。醫院則臺北臺南臺中皆有總醫院。有高官之院

長醫長醫員數人。及調劑師書記。分院則基隆新竹嘉義鳳山宜蘭臺東澎湖皆有醫員書記調劑師數人。測候所則有臺北臺中臺南恒春澎湖四所。各所皆有所長技手數人。灯臺淡水鼻頭角漁翁島富貴角安平打狗鵝鑾鼻基隆八所。皆有所長看守數人。其鹽局樟腦局分十數所。皆有局長書記技手數人。土地調查局有高等官局長司務官十餘人。分五課。有局長官房事務官皆有課長數人。屬官技手百餘人。又有臺北宜蘭支局略同。鐵道部有部長技師長以一二等高官爲之。其曹分五課。皆各有課長一。書記技手十數人。其縣廳分臺北臺中臺南三縣。宜蘭臺東澎湖三廳。其縣地猶吾昔者之分縣也。而其知事皆一二等高官勅任者爲之。與吾布政司同。其一縣屬官數百矣。今以臺北一縣考之。其幕府有四曹。曰文書課外事課通譯課。皆有課長屬官數人。外分三部。曰內務部。曰稅務部。曰警察部。三者皆高等官。如古侯國之三卿。內務若司徒。警察若司馬。稅務若司空矣。其內地縣則有視學官。臺新闢則無之。內務部屬曹有五。皆有課長一人。屬官數人。或技手數人。稅部分三曹。皆有課長一人。屬官數人。另有分稅數所。皆有所長。警察部分四曹。又有巡查敎習所。皆有課長所長一人。屬官數人。技手數人。其警務署則臺北三角湧景尾桃仔園水返脚滬尾基隆新竹七處。皆有高官之署長一人。書記十數人。警部十餘人。參事十餘人。其支署則臺北分艋舺大稻埕士林草山枋橋枋寮新庄七所。三角湧分大科崁咸菜硼二所。景尾分深坑街坪林美二所。桃仔園則分中壢楊梅壢大坵園三所。滬尾則分山脚庄小基隆二所。基隆則分水上金包里瑞芳店頂雙溪柑脚城五所。水返脚則有錫口什份寮三所。新竹則有樹杞林新埔北埔頭份南庄中港六所。共廿五所。皆有支署長警部他縣類是。又有典獄爲高等長官。然隸于警務。亦分三課。皆有課長一人。看守長數人。書記數人。又有新竹支署。監獄亦同。其學校有長。爲高等官。師範學校一。有敎授助敎敎諭數人。舍監一人。書記一人。公學校十二。皆有訓導敎諭學校長一人。其諸廳略簡矣。凡此一縣設官數百人。又有衛生會土地調查委員會。皆兼官矣。其三旅團兵官數百。又有軍醫獸醫工官約共四千官焉。以此草創荒僻之臺灣。其縣下不設郡官。寡立學校。少合衆會。與其內地縣迥別。而立官已數千。過于吾昔者一府之立官百餘倍。政治安得不修。纖悉安得不入。夫縣猶吾縣也。總督猶吾道也。而官若此。凡此皆吾國人口言裁官者所不知見之。必駭怪舌撟而不下者也。夫日本地如吾四川一省。其稅官五千三百。郵官八千餘。判官一千二百。林官二千。此四種已壹萬六千。若警官兵官以萬計。他官勿論。以爲多乎。猶未也。法國爲吾國十之一。多日本六之一耳。而設官十四萬。若以中國之地推之。如日本例。當四五十萬。如法例當設官百四十萬。議員算未也。而議者猶開口曰。裁官裁官。豈不謬哉。諸侯補郎曹及道府同通州縣佐貳及散武弁及舉貢生監書吏。聞變法而怒目變色。豈知變法者當增官。大增十數倍官。增百數倍官。

千數倍官。則今之候補官。不過寥寥萬數千。舉貢不過寥寥萬數。散武弁不過萬數。生員不過二十萬。書吏除寫手外不過萬數。盡用之何足給新增之官。何足給新增之官。故但患人才不足任事。萬無裁官之理也。雖改裁其一二冗散。而增補其萬千要職必然矣。遠考之三代百數十里之國設官如此。近觀之日本臺灣之設官若彼。徧觀歐美各國。無不地欲小而官務多者。然而吾制適以相反。故强盛弱亡亦適相反。夫吾國萬里之廣。人民繁多。而設官乃至寡少。累朝主尊而民賤。故吝惜爵位。不肯輕以予人。故爵位鮮。科舉無多。又無鄉官郡縣曹之仕。民安于市井。益賤益恐。相引愈下。既無政事可綜。亦無都會可遊觀。無從發其神職。而用其才智。故閉塞抑退。日尋于至愚極陋而不知也。

今以一縣之大數十萬人口。官僅得流外雜職之數人。士則諸生人數十人。或數十年無舉於鄉者。其他僻府或三歲得一二舉人。若進士則或一二府而不得一人者有之。翰林則一省數千萬人三歲三數人而已。以八股之愚民而翰林進士舉人諸生之空疏不學固已至矣。其間以文學知名者自江浙外。有一省數千萬人而百數十年間不得幾人者。既無政事交涉之資諳練。又無學故文學之增才明。故展轉相尋。而束縛數萬萬人入于至愚。乃以廣西一省之大。求一大清通禮大清律例而不可得。當王者已不貴政。何能行。民何能才。而有司之區劃。縣官太卑。體制之所定。佐雜太賤。幾于不齒。縣下惟有雜職。士人恥之。令長無所資佐理以爲治。于是有司所走集。惟有省會。今以濁官之故。品流混雜。然一省之大。等于泰西一國。亦僅佐雜數百。候補同通州縣班亦僅數百。以無分職。反爲冗員。然其人才可用者。實亦寥寥無幾。求其通中外者。固以心目未經而不可得。即求通古今能文章者。僻省有司殆無幾人。如廣西雲南貴州甘肅等省。撰一記文。豫一題額。題一詩工者。尚不可多得。無論治事矣。人才之鮮少若此。則以同通州縣固猶是賤微奔走。無所比數。故朝士高才。亦多恥爲之。而藩臬上壓于督撫。不敢展布。道府下碍于州縣。等同贅旒。故雖有人才。亦無所施。且亦多耄老循資而至。或奔競鑽營而得。實亦乏才。且此等高官。除江南外各省不過二三十人耳。然則雖有賢督撫。從何資以爲治。況督撫又以昏耄年勞擁大位。或挾權貴貨賄致高官。尸居餘氣。飲臥衎衎。夫以千餘里之地。數千萬之人。道路未闢。川谷崎嶇深阻。旅行經月不得到。風俗生產不盡悉。利害如山。疾苦如海。此皆歐洲一大國之資格。而歐人設十餘萬之官以艱難整頓之。立國會州縣鄉會之議員。以講求措置之。電線鐵道收縮以通達之。猶惴惴患不逮。而以此非常之艱鉅。投之耄老督撫一二人。上無參事會無議例會之員。下無民會鄉官之本。中無各府各縣分職之參佐。惟與此愚陋奔走求利達之候補道府州縣數十人共之。耳目如何而能周。思慮如何而能到。政事如何而能下逮。不必問其人之才智忠勇如何。而知荒蕪不舉矣。即有遠志長

才。亦不過在會城開一二學堂藝院。練數千兵。已號爲一國之選。即如此。而以彼千餘里之大。僅舉其都會十數里之一二端。則彼之荒蕪棄地。已居千數百矣。且德之呂伯雷六萬之人。十八里之地。而設十六部官。高等學生五百。小學生六千七百。工學商學女高等學各一。報館三。警察費十六萬。歲入千萬。試問今之大省才智能比之否乎。故曰劃地太大。設官極少賤而微。故無以爲治。等于棄地也。

今大地所師者。拿破侖治地三區之法也。以鄉爲一區。縣爲一區。州爲一區。而隸于國矣。三區之法誠美。而實我中國漢制也。漢以鄉爲一區。鄉官有三老掌教化。嗇夫聽訟獄。遊徼捕盜賊。民政舉矣。縣爲一區。令丞及諸曹監諸鄉官而行政。故鄉官爲民政之上通。縣官爲國政之下逮。漢大縣令位千石。如今三品矣。其縣廷得自舉諸曹。大縣多至千人。幾若古者小國焉。政體亦不疎矣。郡爲一區。太守有丞尉佐之。得自辟諸曹。下督諸縣。而上逮于國。雖無公民義會之制。而地治之體略舉矣。漢爲百郡。其治地之大小。若今之一道。當河陝青齊繁盛之區。若汝南潁川等郡。僅今一二府耳。所隸縣大者二三十縣。小者不過數縣。其權位職制。略如今巡撫。順天府尹。而能自辟屬僚。徵用名士。遷自議郎縣令。入爲三公九卿。故其權力能修內治而禦外侮。即六朝之節使都督。唐之節度使。亦不過今二三府地。然以吳元濟據申蔡之區區。至傾國力累世乃能取之。如六朝刺史太守治地大小。太守乃僅二三縣。縣尤極小。然皆能上奏自達于朝。故能行其志。唐宋之盛。爲州三四百。治地僅如今半府。雖以親王宰相出外。亦不過領州而已。侍從大臣。更迭典州。其別駕及宋世通判。位秩極崇。多以從官爲之。而唐之別駕皆四品。即其分曹錄事參軍。亦多自京朝清秩出領。又治地既小。長官尊顯。僚屬多才。故足資爲治。所不如歐美者。無公民議員耳。故六朝雖有行臺州軍。唐世雖有節度觀察。宋世雖有轉運提監刑獄及諸宣撫安撫制置統制諸使。然權位尊崇。政能自達。猶足爲治。但自隋蘇綽去鄉官之制後。遂無鄉之下區。移而爲州軍行臺之上區。漢人三區之制。于是壞矣。蒙古入中原。得地愈大。不識政體。乃立各路行中書省。明世因之。遂成今制。牆高無基。屋上架屋。此則蒙古之謬規。自古所未有。而治體之盡失者也。明初用人不次。人人能上奏章。故政體雖壞。知府權少得爲治。且其知縣可行取爲御史。長官畏之。故亦得少行其志。今則一行作吏。官爲初級。然皆若永墜落。無復高志。未有盡失古者之政體。而盡收其弊。如今日者也。大官若藩臬。不能出奏。何況守令。故督撫位極尊。非累遷不能至。十九皆耄庸昏憒。一人臥治于上。則百吏木偶于下。千里荒蕪。億兆閉鎖。以治兵則不足禦侮。以理財則不能下逮。更何有於民。國未嘗資其少益也。而害若邱山。故政體未有大謬若是者也。夫致此大弊者何哉。則以主權收之太過。而耳目精神少短。不能多閱奏章。惟督撫廿餘人。至少至簡。易以接之。而督撫有一省之權力。亦足以坐鎭內盜。于閉關之世。僅求不亂。而未嘗求治者。執簡以馭繁。指臂可供。乃較之古者爲最美之法矣。但施之今日強力競爭之時。民智地利當闢之日。則其制最相反。而其爲害最大耳。今以大地各國備考之。英地球第一強國也。其英倫五萬八千二百三十方里。不及四川三分之一。而分六十省。省率地數百方里。有小至一百四十八方里者。其過千方里者僅廿三省耳。其人口二萬者凡二十。五六萬者九。不過粵之一大鄉耳。此其省僅如吾一縣。而設總督爲直達之官。故其事能舉。其他參事官及分曹諸官。僚屬百數。此深合于古者盡百數十里爲國主君之制也。宜其周悉靡遺。民治物興哉。若蘇格蘭分省之小。乃有四十九方里六千人者。意國十一萬四千四百方里。略如吾雲南直隸一省。而分六十九省。不過比吾大縣耳。省率皆千數百方里。人民略十數萬或數萬。而設總督爲直達。及舉官諸曹司馬。其比利時分九省。荷蘭分十一省。略皆如吾一縣。而設總督。瑞士分廿三省。皆一二百方里。小者乃至十四方里。不過如吾大鄉。皆設總督直達。而諸曹司並設焉。法國二十萬方里。略如吾兩省餘地。而分八十六省。每省地略皆二三千方里。人口略皆三四十萬。其大者三千三百方里。最小者二百三十五方里。其人口過五六十萬者。不過二十省。小者乃僅八萬三千人。則不過如吾一大縣。大者不過如吾直隸州耳。而每省設總督直達于國。僚屬千數。故其治至詳。西班牙十九萬七千六百七十方里。亦如吾兩省餘。分四十九省。率以方二三四千里爲一省。小者則七百方里。人口略皆二三四十萬。則亦如吾之大縣及直隸州。瑞典十七萬九百七十九方里。分廿四省。率二三千方里。人口率十餘萬或數萬。則略如吾川滇粵之大縣耳。葡萄牙三萬四千三百三十九方里。略比吾半省。分十七省。略皆方一二千里。人民一二十萬。亦皆如吾邊縣耳。日本十八萬方里。而分四十八縣。亦如吾兩縣地耳。而參事官視學官警察官書記官皆爲高等官。屬僚數百。其知事則皆一二等官焉。歐洲惟普奧分省最大。普奧兩國皆十一萬方里。當吾直隸雲南一省地。分十四省。略皆數千方里。人口數十萬。有五省過百萬者。普之省大者近萬方里。人民百餘萬。或數百萬。略如吾中國一府。爲分地至大者矣。即土耳其共分卅二省。俄羅斯亦分六十八省。不過當中國一道。故其政治至不修。然舉地球各國無有分地直達之官若中國之廣大且疎者。故最不治莫若中國矣。夫以歐洲英法德意奧諸強國土地之小。又有鐵道電線之激繞。皆頃刻而相通。半日而能達。然分地之少。設省之多猶如此。吾無鐵路電線。府縣相去動至經月。而分地之大。設省之少如彼。何其通塞相反也。彼筋節活動。行持轉便。氣電交通。我以龐然大物。而痳木偏枯。不能舉動。宜強弱之相反也。考之地球各國之治地如彼。三代漢唐宋之治地設官如此。然則今當競爭世而欲求治地。不可不先改圖也。

吾中國地既廣大。迴非歐洲各國之比。不獨英意不能師。即法與德西瑞日本亦不能仿也。昔奧之分地若一府。與唐宋之制略同。吾可用之。即以一府爲獨立直隸之分區可也。然今人才寥寥。從何得數百獨立分治督撫之才乎。故今者遂規拿破侖三區之法。近復漢人郡縣鄉之制。爲最宜矣。今之道實爲監司。其屬率二三十縣。全國共七十餘道。略與漢郡相近。今者改制。請以道爲第一大區。立一督辦民政大臣以治之。權同巡撫。上達于國。以縣爲第二中區。設民政長官以治之。升位同今知府。下逮于民。以鄉爲第三小區。則爲民政地方自治矣。其省與府留爲虛名之區。如古方伯之州。僅資監臨可也。

一請每省皆如直隸四川福建之制。立一總督。其一省並設者。裁其巡撫。其只有巡撫者。改爲總督。其總督兼領首道督辦大臣。如閩浙總督兼筦福建巡撫之制。今兩江總督名節制三省巡撫。統屬文武。而實以江甯布政司爲長吏。統江北四府而已。各省總督即用此制。自領首道。而節制全省之各道。督辦大臣統轄文武。此亦唐制嶺南節度自領治地兼監五筦觀察之制也。各道督辦大臣之與總督。其體制亦與順天府尹之與直隸總督。江蘇巡撫之治江南四府。與兩江總督皆分地而治。各自直達。一切平等。大事會商。總督得監臨之。此實今制已然。不過因而推及各道耳。近如臺灣巡撫。亦以一府改爲巡撫。即能開鐵路築砲壘講外交少治其事。今各道督辦大臣。即如臺灣巡撫可也。惟名爲巡撫。官品太崇。須累資乃至。難于擢用。人才必仍用耄老年勞之人。雖變而亦無效也。夫總督巡撫。明制及國初皆爲京卿差官。無品級。故至今尚不用印。而只用關防。明時巡撫多戴理少常少僕少等銜。而僉都御史亦不過四品卿耳。率由五品寺丞郎中而遷。故爲通途。而才氣之士易得。今當復舊制。作爲差事官。如學政然。帶京卿銜以辦事可也。是故省因其舊。而總督實領首道。亦以道爲第一大區論之。

一今道宜分三等。唐宋州縣。其刺吏守令亦分等級。此古者大國次國小國公侯伯子男之制也。今當用此意。其首道當省城之都會。以總督領之。爲上等道。其通商口岸及邊道。若天津上海九江重慶瓊州潮州廉州北海太平歸順登萊青迤南等道。及東三省新疆邊道。暨繁盛之道。人口數百萬者。爲中等道。餘腹地瘠小之區。爲下等道。其應設官制之繁簡高下。即量其道之上中下等而定之。

一道之督辦大臣。許有督撫全權。歐美各國皆主中央集權之制。故師團總于海陸軍。稅務官派于其戶部。判審官派于其刑部。山林官派于其農商部。信官于于其郵部。其地方官之事權甚輕簡耳。惟屬地則特設總督以蒞之。其位與執政大臣等。總監一切。如日本之臺灣。英之印度是也。甚類吾之督撫矣。吾中國直省雖皆爲內地。而土地甚大。十倍于歐洲大國。實難遙理。且鐵路未設。電

線未通。乃至馬路亦未開。士民多裹足不出。其甘肅滇黔之極邊。尤無論矣。必待吸之京師。以集其權。開其議。此必不可得之事。今中國之路塞而民愚極矣。必就地開通。令其政廳大密詳。皆備具小國之體。乃可以闢地利而開民智。振民氣也。故小國利于合權。大國利于分權。新國利合權。舊國宜分權。況治無鐵路電線之老舊莫大之國乎。故分成封建之體。愈細愈精。觀於德之撒遜巴丁兩國。可窺治法矣。二國皆五千方里。略如吾一府地。人民僅百五六十萬。而撒遜國有生徒六十七萬。歲入九千餘萬。有大學一。上訴院一。上判所七。小判所百三。巴丁有大學二。生徒二千四百四十九。實業學九。生徒三千六百七十四。中學十六。生徒四千六百七十九。小學一百六十六。生徒三十餘萬。技藝及其他農學百三十四所。生徒一萬一千四百五十八。夫以一府之地。而歲入九千餘萬馬克。幾有中國賦稅之半。亦可驚矣。百五十萬人而有生徒六十餘萬。才智之人。三分之一矣。農工各學至百餘所。大學生亦二千餘。則人才多矣。恐古之魯衞不能比之。故必宜就地開化。成封建之政體。而後地利闢。人才成。今各省督撫之權。凡百兼綜。僚屬千數。藩臬乃其相也。諸道乃其卿也。各局乃其執政之大夫也。府州縣乃其邑大夫也。佐雜乃其士也。用人行政理財治兵農商學校無不總之。蓋具有封建之全體。而類于英之印度。日本之臺灣者矣。但不能自辟府僚耳。夫兵制應統于京師。而今亦不能不藉地方官行之。今令各道因用向來督撫之體。兵郵稅務山林歸之。所有政府各種政體會局皆令備具。略如英日印度臺灣總督之制。而加增之。聽其用出使大臣例。自辟府僚。以復漢太守唐節度之制。俾與英印度日本臺灣總督等。具其體制權力。俾得措施。而其下士民亦得鼓舞效力。以發揚其氣。雖不能如撒遜巴丁之盛。亦庶幾有豸乎。

一于直省各道設督辦民政大臣。以三四五品京卿爲之。上則親王大學士領之亦可。其有奇才不拘資格擢用者。加給事御史充之可。試用小道並加儀同巡撫銜。其三品卿以上可加儀同總督銜。以崇體制而重事權。

一各省有布政使。皆爲方伯。今爲首領官。宜仍其舊。充首道之民政長官。承大臣之令。以總領諸政。總督缺則護理之。仍爲從二品。或改爲民政司。名義尤符。其各道原有分巡兵備等道。在乾隆二年前。原爲參政。今宜復名曰參政司參政。或亦名爲布政。去使字。升爲從三品。或一律改爲民政司。尤善。其小道則仍爲正四品。即爲一道之首領官。承大臣之令。總領諸務。

一其大臣幕府內有文案官人數。聽大臣所辟椽史數人。如今制名主簿典史吏目皆可也。有參贊官數人。分三等。文案官亦分三等。皆可以京曹道府州縣舉貢諸生爲之。即用今之幕友亦可。椽則用佐雜爲之。吏則用吏爲之。亦分等。若布按經歷州同判舉人爲一等。府經縣丞貢生爲二等。巡檢典史諸生爲三等。無官諸吏人士辟用者爲四等五等六等。皆聽大臣。凡參贊官贊議大臣一

切可命各局。政務官可派爲各縣領事。其民政略分十四局。曰外務局。曰縣治局。曰警保局。曰營造局。曰衞生局。曰財理局。曰稅務局。曰法務局。曰學務局。曰郵政局。曰農務局。曰商務局。曰查地局。曰山林局。各省向有善後局。洋務局。讞局。釐金局。用兩司總之。而道府爲總辦提調者。以差爲官。體甚便也。其他有鐵路者設鐵道局。有造幣鑄銀錢者設造幣局。有專賣如鹽及鴉片者設專賣局。有礦者設礦務局。有製造者設製造局。有稅關者設稅關局。有水產者設水產局。有鐵者設製鐵局。有船者設船政局。近海者設海事局。有港者設港務局。有燈臺者則設燈臺所。其有水者則有航路局。多廟寺者設廟寺局。其土產大宗如絲茶馬皆可。設絲茶馬牧局。而此十二局者。各有大小。因地所有而設官。餘不皆設者也。各局皆因今制設總辦一人爲之長。次設提調文案委員椽史官。人數多寡。以足任事爲主。或設顧問審查官。皆聽辟舉。不奏派。由大臣試辦後奏明安額。凡各局總辦提調皆奏派。餘聽大臣自行差委。其各局總辦用道府郎曹以上。提調文案用同通州縣。顧問審查用舉貢諸生。委員椽史用佐雜諸生士人諸吏皆可也。

一工路局鐵道製造船政造幣專賣礦產山林海港船政電信燈臺航路測候絲茶馬牧水產。皆各有工技專門。非通行官所能通解。如製造專賣絲茶馬牧水產特許稅關礦產山林。皆宜設鑑定官審查官。必專門工學乃識辦之。應如各國採古名。立工師官。曰工師長。曰大工師。曰工師。曰技人。如周官染人縫人之類。分等官之。日本大技師皆自工學博士出。有一二等官者。今亦請定爲品官。大工師長爲從二品。其大工師工師分三等。一等大工師三品。二等大工師四品。三等大工師五品。一等工師六品。二等工師七品。三等工師八品。一等技人正九品。二等技人從九品。三等技人未入流。此各局官皆以諸工師技人充之。其鑑定審查官亦分等。

一設醫院。皆有院長。有醫長。有醫官醫員。皆分等。

一圖書館。博物院。植物園。公園。皆當普設。置提調數人。吏數人。工師技人數人。

一設測候所。有所長。有工師技人。分等充之。

一各局之中。皆有官幕文案官。以同通州縣及舉貢爲之。皆可。亦分曹。外務則分各國曹。縣治警保法務則分各縣爲曹。皆有提調爲之長。文案次委員。椽史又次之。查地局分五曹。曰庶務曹。曰會計曹。曰監督曹。調查曹。測量曹。每曹皆有提調爲之長。以同通州縣班爲之。其測量科則專用工師。茲事繁重。並有各諸委員幫辦。其屬官多用工師技人矣。如學務局則分專門普通實業三曹。以爲勸獎。工務局掌道中一切營造事。分監督調查二曹。各縣皆立分署。並置工師技人。稅務局分六曹。徵稅曹。監督稅吏曹。地冊變換曹。倉庫曹。鄉稅曹。關稅曹。理財局分八曹。一會計曹。掌計歲出入決算預算及登記及金錢物品之統一。二轉運曹。掌庫款之運用出納。三公債曹。掌募公債之借入償還利息。四貨幣曹。掌紙幣及契約。五備儲曹。掌備荒之儲蓄。六銀行曹。掌銀行之整理監督。七俸薪曹。支官吏兵民俸薪恩給。八財務曹。凡地方一切財務衞生局。分三曹。一潔淨曹。凡道路室屋掃除潔淨及衞生會之事。二醫藥曹。凡病院醫生藥劑試驗監察之事。一防染曹。凡疫癘及一切疾病傳染種痘公益衞生之事。其局官多以醫生充之。各縣皆設衞生試驗所。有長有文案。並以工師醫師充之。傳染病研究所。檢疫所。痘苗製造所。設官皆同。醫術試驗會。藥劑試驗會。並隸焉。農務局分蠶桑茶牧畜家畜水產雜植諸曹。工商務局分四曹。一保險曹。掌護諸商及諸保險之事。二勸工曹。掌勸督工藝及各工行章程。勸工場屬焉。三物品曹。掌商物品之陳列博搜比賽。各縣賈商品陳列館。有工師技人隸焉。四庶務曹。掌律度量衡之定則。及一切商會商事。山林局則掌道內山林木之政。勸種植發賣之事。凡有大林者置林衞局而有衞長。有工師技人文案。小者置林衞分局。以工師充之。屬有技人。皆由大臣酌量創辦。而總辦稽查監督。

一學業之事。官辦者限于形式體制。故非鮮得實。而寡進益。惟合衆講求。因其職之所關。或性之所好。則周詳深入。可以弊無不去。而利無不興。故泰西官職。恆附以會。聽本職之官或紳名士入會。合共研求。故其進化甚驟。然皆有重官以領之。貴紳以輔之。多官入焉。故權大而事易舉。如學士會。測地學會。學開衞生會。土木會。農學會。商學會。動物學會。植物學會。社寺保存會。古物保存會。醫學會。美術會。蠶業講習所。水產講習所。皆合衆力。備器用。搜物質。以究物理。故日進無彊。來者日衆。故會力亦厚。愈厚愈進。各道皆當于各學業設一會。募衆力以講求。或于各縣相宜之地。位置增加以大臣。或諸職事。長官自領之。則民智必大開矣。學士會爲國所有。改爲學人會。公舉一道之名士爲之可也。即如中國名勝古物多不能存者。令民無所觀感損益。以害文明。所關非細。其廟寺亦關風俗。傳流甚遠。可考甚多。即僧尼亦關一大教所存。萬無沙汰之理。況今已式微。且當保存之以存一教。且及古物。戊戌變法時。奉旨毀淫祠。非毀有教之廟寺也。而無賴藉端索詐。致僧尼受累。實非朝旨之意。今除淫祠外。其寺觀廟菴尚當分別設保存之會也。

一舊有按察使。即以充首道全道上控之訟事。兼廉察諸吏。爲行政法官。增添副按察數人。評事數人。文案椽史皆酌其地之多寡設之。

一各道皆設按察司。設按察一人。副按察數人。評事數人。分等。文案椽史皆酌其地之繁簡而定員數。夫各道在明及乾隆二年前。

原爲正四品按察副使正五品按察僉事。今即復之以領全道之訟事。而統諸縣通判兼廉察諸吏。爲行政法官。其按察請照國初副使舊制。爲正四品。其副按察照僉事例。升爲從四品。其評事皆分等。各國審官必數人。無一人者。以禁私也。並有倍審紳士。此孟子與衆共之之意。故每道必須按察數人。

一按察爲司法之官。當獨立。直隸法部。不隸于督撫大臣。其體制應如學政。其各道按察副按察皆請旨簡放。給事御史及刑部曹郎爲之。各知府既裁。其道內實缺知府累經州縣熟于讞獄者。並許大臣奏明請旨簡放按察或副按察。各縣內判官即由按察奏派。其地方小判官由按察派委。

一設軍務司。因今制營務處而增重之。俾與布按合爲三司。此明之遺制。亦古者司徒司馬司空之意也。設參謀長領之。其參謀數人分等差。官數人分等爲之。皆有椽史工師技人。分五局。曰軍法局。有長有椽史。曰軍醫局。有長有員。曰獸醫局。有長有員。曰監督局。有長有士官。曰經營局。有長有士官。有海疆者並設海軍司。體制皆同。其兵制及民兵之制。別見他篇。今不詳。

一學政官可裁。其學政局總辦。由大臣自擧翰林部曹官數人。請旨簡放。學政創于明世。原爲提學道。但如今制。不解原官。其欲還京供職者聽。其學應每道設一大學。其高等中學普通中學小學。各縣日勸增設。募經費。定章程。選教習。其農學商學各種工業學美術學染學盲啞學商船學礦學。擇地爲之。皆宜每縣置一。諸實業學乃殖產阜財之本。極要事也。（其學制別見他篇）

一設議事會。凡道之政事。合舉長官議之。自民政按察軍政學政及諸局總辦。皆許預議。參贊官三分舉一預議。而大臣爲之長決焉。其會置文案官椽史數人。知雜事。

一設民議會。每歲各縣公民所舉之代議士。合集公議。舍少從衆。而大臣爲之長決焉。歲暮十一月開議。至二月閉會。開會閉會皆聽大臣主之。凡在國律之內。一道中之政例賦稅學會。皆由衆議決定。各局官乃施行。

一第二政區爲縣。漢世以太守領縣會。唐宋以刺史知州領縣令。其制最美。蓋疆吏皆爲國與民之機關。而太守刺史知州爲國寄之官。通達于上。縣令爲逮民之官。傳宣于下。皆不可少者。而國土太大。尤爲不易之法。若于通上逮下之中。再加一層。則机軸滯阻。全器不靈。若再加多層。則机器綫解。鏽生而機爲廢矣。且右者卿大夫州長黨正族師之層級。方伯連師率正屬正之等第。皆姑爲監督。而非如今者有堂屬之分。蓋諸侯之國。直隷天子。鄉官直隷于司徒也。未聞少有關礙也。不得引比今制。漢武帝之設刺史。此如外國之行政裁判官。非地方官也。官僅六百石。非居于太守之上以治地也。漢末士夫不通此意。改刺史爲枚。魏晉遂有都督諸

州者。魏齊吏有行臺。又于都督諸州上加一府矣。夫以太守爲不可信。則豈刺史都督行臺盡可信耶。以爲可信。則何事床上架床。屋上架屋。自是累朝。令之上有三級。乃逮于國。爵抑疏遠。机之不行極矣。然明世司道府雖不能獨立。而知縣猶許上書。未有若國朝縣令之卑賤隔絕者。凡有事須先上府。由府乃上司道。由司道乃上督撫。自非告變不能踰越。踰越者罪之。道路不通。肖地濶大。多有經月不能至省會者。知縣卑而衆多。督撫亦幾忘之。凡百之權。皆收之于上。故隔絕疏遠。一切民事。皆敗于成案文書數千里經月之程。以當今電線鐵路之世。士民自由平等之國。其机之靈敏飛動。隔滯不行者。何相反又遠也。雖有賢吏。欲爲民理冤滯。與利除害。相机因應。其亦無能爲役矣。至其選官。可以捐輸數千金而得實缺。則一匯豐銀行之銀紙。可以盡買半天下之令官。其他保舉勞績之遷授。皆自佐雜來。久爲不齒。至士人釋褐。唐宋僅得簿尉。今則以知縣初階。秩僅七品。下惟典史巡檢數人。無士人爲之佐屬。無鄉官爲之基址。遷之之輕。待之之賤如此。而乃以數百里數十萬之社稷人民。古者公侯之國。卿大夫如麻而治之者。乃寄之而責其治。豈不悖哉。乃者教案之與。知縣多不能以情狀提告于督撫。如同治十三年天津之教案。知縣先走告法領事。卑之不肯見。致釀大禍。由于級多卑之故。此机關之失所位置。而令全器鏽澀。乃至廢毀。可不畏哉。故今各國爲吾州縣地者。皆號爲獨立官。譯爲督撫。亦以吾督撫譯爲其州縣之官。司道尚有可譯。至于府縣則彼皆譯爲鄉官。無足比數。宜其卑之也。故其官事皆問司道。而置府縣于不理。以馴致禍患。豈知吾小府或大縣之地。治尚過于彼所謂巡撫者乎。漢世萬戶以上。其令千石。比今正三品。令得辟其僚。縣延大者千人。亦不賤矣。故今制以言內治如此其難。以言外交如此其損。考之古義。較之各國。皆相反。然則超升位秩。而廣增官僚。不可不變計矣。

一議縣皆直隸于道。由大臣領之。其知府悉裁去。俾無層級之隔礙。

一縣長官即升爲府班。近者多以道府直州同通委署。其實缺大縣亦多帶道府官者。今知府既裁。應升爲從四品班。儀同知府。漢唐宋令皆分等。宋制皆以京官領之。或分爲三等。過百萬人者爲正四品。而不及十萬人者正五品。其翰林郎中員外應簡放者皆改放大縣。主事放小縣。名曰領某縣民政事。不解京銜。以候補道府補用。或同通州縣之有才者升用。名曰某縣民政領事。其同通州縣秩卑資淺者。皆名曰護理。以示尊崇。

一知府之裁。裁其事權等級也。一道之地甚大。且府治必當要衝。稍多一重官以監鎭之。未必無益。如總督之節制巡撫。亦無礙也。今制直州自有治地。今請以知府官領府之首縣。如總督之自領首道。既定道與縣爲二級。中間不得有加。則府之與縣。亦猶道之

與藩司。總督之與巡撫。體制平等。雖歸節制。各自直達。大事乃會同耳。如此則無層級之害。而有監察之益。今但以道與縣爲實政分劃之大小二實區。以省與府爲監臨會同之二虛區。將來人才既多。鐵路既通。必復唐宋之法。用歐美之制。毎府必爲獨立官。而道亦裁矣。故今之府不妨姑存其區名案牘以俟後來。

一府官名曰總領事。其首縣兼之。結銜曰某縣領事兼某府總領事可也。此亦如閩浙總督之兼銜曰兼管福建巡撫矣。一縣領事既升爲從四品。總領事當升爲正四品。巡道既裁。宜以班儕同道。

一知縣幕中設文案數人。椽史百數十人。皆酌議缺之繁簡。定其額。文案即以幕友充之。

一縣分四曹。曰民局。曰稅局。曰警局。曰學局。並法官之通判。如古侯國之五官。爲縣之大夫矣。其局長佐名曰總辦提調。即以候補同通州縣班充之。皆由領事擇人詳請督辦大臣派委。或即名曰同知通判。如州同州判然。大縣秩從五品。中縣秩正六品。小縣秩從六品。或質名曰某局長。崇之曰某局大夫。尤妥。各有文案椽史。以佐雜舉貢諸生書吏爲之。

一各局皆分曹。民局有五曹。曰庶務曹。掌一切庶務。農商曹。掌農商之政。土木曹。掌營造道路橋梁市場廣場。鄉治曹。掌各鄉之政治報告登記。會計曹。如道之理財科矣。稅局分三曹。曰地丁曹。曰印花曹。曰雜稅曹。其局官兼銀行監理官。警局分三曹。曰警務曹。保安曹。巡查教習所。毎曹皆設提調一人。警局則有巡檢典史吏目。係設文案椽史或工師技人。皆酌其縣之繁簡定人數。大縣立學曹者有專門普通實業三曹。小縣學務簡者歸併民局。設一學務曹可也。各曹提調州縣或州同州判小京官舉人充其學曹。即以教官充之。皆由局長與縣長選任。縣長派充。其各文案椽史。以佐雜舉貢諸生吏目補用。惟警官以武官充補。

一警局分署。酌量其縣地之大小人民多寡設置。名曰警察分局長。其局有巡檢典史吏目警長。酌地大小民多寡設員。大局數十。小局十數可也。分局之下。爲各鄉局之巡檢官警長警士矣。其都邑市鎮繁盛者當多設。

一兵制既變。兵額盡裁。武科亦撤。除驍勇者可招爲勇外。其兵之識字有聰明者。及武生武童可用爲警士。日本如吾四川之大。而用警部十萬。則吾國須用至百萬人。舉國綠旗原額不過六十萬人。經裁三成。不過四十萬人。然則武生武童裁兵裁勇裁官。但患不識字不通文理。不患無官無業矣。其把總外委武舉武生可爲吏目警長。其千總武舉可爲巡檢官。其都司守備武進士可爲分局長。其副參遊侍衛可爲縣局總辦幫辦。其提鎮可爲毎道總局總辦會辦幫辦。日本始欲變法時。未設警察。一切不行。及設警察。然後政之纖微悉達。故欲變法自鄉達縣。以設警察爲先。今北京先行。蓋知之矣。但當亟推行於直省鄉縣。此則警察教習所當毎

縣先立一所矣。

一設法院。以判民訟。隸于按察司。立通判官一人。判官數人。大縣或十數人。有訟必以數官公審。從其多者。皆有文案吏。酌其缺之繁簡設置。今法律未設學。幕友寥寥。知縣既裁。本習審案。即以補通判官升爲六品可也。其判官分等數。其一等以七品小京官候補知縣班曾署缺審案者爲之。其二等舉貢佐貳曾辦案曾習幕者爲之。其三等以佐雜曾辦案及諸生人士之曾習幕者爲之。其文案官亦同。吏以諸生人士吏爲之。今知縣不過以審案收稅二者爲事。餘皆置之度外。法院乃獨立之官。隸于按察。與地方官比肩。縣領事既超升。原任知縣。苟非以才擢授。平調只可就諸曹。莫如就法官矣。其有不願就者聽就稅曹。或皆不願就。其民曹學曹。皆聽其自願。歐美審員必用讞曹數人。無一人者。以戒其私。故今制官皆用多員。又有檢事官一人或數人。班制選用。與判官同。其各縣中置小法院。皆置判官院數人。多少隨地配定。惟院數不可太濶遠。太疎少。德國萬人以上皆置矣。大約如今縣下各司之地。即改爲小法院可也。小法院得斷六月監禁罰百金以下之事。自此以下。爲鄉民自治之息訟所矣。

一設司獄官。有長。以七八品官領之。隸于警局。其局有三曹。曹長以椽爲之。吏以吏爲之。有看守長官。酌其地。定其額數。縣之繁市大鄉。皆有獄。亦設司獄官。看守有史。並以佐雜或諸生人士拔充。

一設議事會。凡縣之政事皆與羣長官公議之。民局稅局警局學局法院諸長官皆預焉。而縣領事爲議長而決之。

一設民議會。毎歲毎鄉公民所舉之代議士合。衆公議舍。少從衆。而縣領事爲之長。決焉。秋八月開會。議十一月閉會。皆聽領事主之。凡在國律之內。縣中之賦稅土木衞生道路橋梁市場農商學校之案。皆由衆議決定。局官乃施行。

一我國大縣。人數極多。過于泰西之一省。以吾鄉里所習。若順德新會。皆逾二百萬。南海番禺香山東莞皆逾百萬者也。各省首府大縣當亦有之。此其治法宜極繁密。實宜用宋制直隸縣之法以行之。宋以樂皇縣爲直隸縣。且不隸州郡。直隸于國。否則其曹局官制及會所。皆宜高予其階。廣設其員。乃能徧及。或令縣長若明制知府況鍾帶御史銜得奏事。則措置自易。精神更振。此則隨事變通在臨時之酌量矣。若各大中小學商學各種工業學、美術學、染學、盲啞學、商船學、礦學。實可備設者也。若吾粵順德之青雲社。東莞之明倫堂。皆歲入鉅萬。殷富如雲。何事不辦。若學士會、測地學會、衞生會、土木會、農商學會、動植物學會、醫學會、美術會、蠶桑講習所、水產講習所。皆可因土宜酌行徧定。而先後擇立之。以開民智者也。江浙及廣州。魚桑染織之地。則四會尤要矣。

一圖書館、博物院、植物園、公遊園、皆宜。設立其各市鎮。並宜隨力募辦。泰西凡有萬人之邑。無不有之。公園則百人之聚亦有之。至

都會大城市鎭。二三里必有小囿。以爲游人偃息之所。文王七十里。猶以爲小。此公囿之義。本爲先王之法。不可不行者也。

一大臣得辟僚屬。其道府郎曹及同通州縣。皆奏明差調。餘官人士民皆聽其辟調。如出使大臣。例分參贊委員學生三類。每類亦分三等。如參贊道翰林以上爲頭等。郎曹府班爲二等。同通州縣舉貢爲三等。如有名士異才。雖布衣亦可爲頭等。皆聽大臣奏明拔用。其一二三等委員與參贊官同。謂之大委員。如布按經州同判謂之四等。府經縣丞謂之五等。巡檢典史謂之六等。三有謂之小委員。其舉貢諸生皆可派入三四五六等。學生以舉貢爲一等。諸生爲二等。人士爲三等。惟其人人民無官者。可賞以功牌階官。名爲外委。亦分三等。凡大臣所辟各官。皆可委以各局各縣總整辦調文案椽史及領事。大者奏派。小者遴委。咨明本部可也。惟大臣或妄辟非人。許御史按察奏劾。

一今各省皆有候補道府同通州縣佐雜各官。聽其自願指道學習試用。聽候大臣差委。計每省惟江南候補道多至百人。此外各省道府班皆數十人。合共不逾三四百人。而每道須局總辦十餘人。府縣領事官廿人。按察官數人。每省必有四五道。每道當需此大僚四十餘員。四五道合共需二百餘員。必當大求之于翰林郎曹。猶患未足。必更求于同通州縣之才吏。未仕舉貢諸生之名士。乃或少足耳。蓋一道須大僚四十餘員。全國共七十餘道。其要地或宜以獨府爲之者。又有東三省新疆西藏蒙古督辦大臣。約近百區。當用四千餘總辦領事按察大吏。故不獨患人才之少。實亦患人員不足焉。其各曹提調文案諸縣各曹用員至萬數。益不足矣。故今固患人才之不足任事。然盡採同通州縣舉貢爲之員實不足。亦不能不假才外國。或採拔鄉里之秀爲之也。然因此鄉里之英。益得以才自見。而無湮沒之憾。民氣以用而益揚。人才以練而益出。則所補于國勢國本者固甚大也。

一道府既裁。州縣廳官亦改級。所有舊制候補道候補府候補知州候補知縣等。皆爲失實。通判既專歸法官。亦宜避用。其州同判及府經縣丞亦皆變改。是各官皆等于階官耳。明至乾隆前。道原爲參政參議。今宜復舊。可以道爲參政。知府爲參議。惟同知治中等名無礙。而治中最古。今尚有之。直州及知州通判知縣。應皆改爲治中。或爲同知。而分爲一二三等。如知州爲二等。知縣升爲六品。與通判爲三等可也。其布按經州同判府經縣丞主簿巡檢用古名爲椽最善。亦分一二三等。其未入流典史吏目及諸書吏之入官。皆名爲史。亦分一二三等。如此只存參政參議治中椽史五名。體裁既雅。班銜亦簡。雖虛名無關實事。然亦可潤色及之。此即道班府班同通州縣合一班。佐貳一班。雜職一班。五班也。

一官制之弊。尤忌堂屬之體制太隔。如一爲堂屬。則不得從容談笑。堂官不送不回拜。拜不登堂。昔吾寓于一知縣衙。其撫藩來者皆拜候而不拜會。及至知府亦然。其撫藩欲見吾。至約吾還居會館。乃來拜會。無義至此。其上謁也。雖日日上衙。須親到門房遞帖。須走旁門。須在大門內下輿。須打躬。其上堂也須參見。其有所行也須俟候。甚至飲宴不得同席。傳宣須立至。其出入也。送客也。尤于己無與。須立班。高志尚節。名士才人。尤耻爲之。爲此多棄官而去。或不願就之者。故卑吏多得奔走之人。而不可得志節學行之士。然雖藩臬見督撫。猶不能免矣。乃至知縣之于同通。府之于道。品位實同。事權不據。其情體尤屈平等。而亦限以堂屬。爲此乖謬之儀。故市儈朝輸多金。暮爲觀察。而臺官詞館之清流。簡放知府者。反爲之屈。豈不悖哉。志士多不爲外吏。實爲此也。吾又見一候補道。問以其省知縣之人才。答曰。官階隔絕。不甚見。見亦不談。不能知。夫以候補道之輕。以知縣之重。而隔絕如此。其謬誤亦甚矣。然則失人不已多乎。夫以無謂之禮文失人才。其誤謬亦已甚矣。凡此種種。皆歐美日本所絕無者。若其見之。必大駭矣。此所關于政體。非細故也。歐美堂屬之相見于公堂也甚肅。其退于私也甚和。談笑甚歡。更無有絕往還避游宴之事。不過上官稍簡。不送迎耳。以法美論。其諸官士民謁總統。亦握手欵坐。從容談笑。不過稍示敬恭耳。歐洲各國大臣之見侍君宴坐。亦極從容。中國之屬官見堂官。乃不能比歐洲臣見君之禮。何以聯上下之情哉。詩鹿鳴之詠。以燕臣爲嘉賓。酒醴笙簧。在公讌宴。宴笑語兮。是以有樂處兮。此君臣之禮也。猶宴笑爲賓儀。禮之堂階。皆分東西。雖公與大夫。父之于子。猶分階而行。無往而不存賓主之禮。故孟子曰。禮之于賓主也。深得平等之義。君臣父子尚如此。何況堂屬偶然之遇。乃傲倨卑下如此乎。而道之與府。同通之與州縣。亦謬然行之。過于古者三代。今者歐美君臣之禮。不亦異乎。然而三代之治。歐美之強。而吾今國之衰削也。即此儀可窺其概矣。夫軍容不入國。國容不入軍。軍旅以威行爲主。故等級少分。而體制極嚴。乃可以馭其下。國禮以情洽爲主。故宜平等而不隔。乃可以揚其氣。易之皆敗。此爲元明遺制也。其以蒙古軍容誤入于我國容耶。康熙時大學士見親王跑。聖祖禁之。今乃得平等。部曹見堂官打躬。高宗禁之。今乃得長揖。而外官之儀注如是。是豈祖宗之意耶。惟外官凡異班者隔絕嚴肅。其一同班。即謔浪諧笑。實有不堪。如府之見道。縣之于同通。施敬。而候補道見布政使。同通見知府。乃敢謔浪放肆。至不可聞。長官多忍無可忍。而又不便以小故劾之。故平等亦有不能遂行者。習俗已深。不易遷變。今宜斟酌其宜。令情能聯合。而體能肅敬。則可矣。有若見旁上司。有若京官在不平不下之間。其體最合。今請定半屬致肅禮屬禮施行之。半屬致肅禮。公文下用咨呈。上用照會。見則用下銜帖。單帖得用小字帖。書札稱肅。介從人遞帖。見則用輿至堂。主人開中門。不敢入。步行入旁門。相見長揖。言稱名。主人待之用客禮。開中門輿而送之。回拜一次。而不數回。吉凶皆登堂拜。可登堂。可陪並坐。可同宴席。可請到衙宴席。可笑語。惟禮容當肅。不得作游戲浪語。違者可劾。不立班。不伺候。不

不打躬。無事不上衙。不必親入門房遞帖。長官有事可請。惟約時刻。屬禮帖用手本。書札用稟。公文下用詳。上用札。門內下與。至官廳候傳。主人長揖。語稱官。不開門。不親輿。惟回拜一次。可登堂。可陪並坐。可同宴席。可請到衙宴席。不立班。不伺候。不打躬。不親入門閽遞帖。無事不上衙。有事可傳約時而到。其純屬禮。如今制。亦不打躬。可陪坐。皆得同席宴笑。送客出入。不立班。出行他謁。不伺候。今縣領事體至尊重。惟見大臣用純屬禮。其見布政參政用屬禮。其見諸局長用半屬禮。諸局長見大臣用屬禮。見布政參政用半屬禮。布政參政見總督大臣用屬禮。諸曹長見諸局長用屬禮。見布政參政用屬禮。見大臣用純屬禮。諸小局長視此。諸椽見布政參政用純屬禮。見局長用屬禮。見曹長領事用半屬禮。諸史見領事曹長用屬禮。見縣局長椽用半屬禮。諸縣局長見領事用半屬禮。其餘視道之諸曹長諸分局長見領事用屬禮。見局長用半屬禮。其餘視道之椽。諸椽見縣局長用屬禮。曹長用半屬禮。其餘視道之史。諸史見曹長用屬禮。見椽用半屬禮。如此則去隔絕之患。而聯情好之懽。庶幾志士不以爲深恥而棄之。其交外縣領事。與領事同班。總領事與總領事同班。

一地方官迴避本省。始于宋。定于明。古則無之。且多自領其鄉者。美法公舉。則無不自治其鄉者矣。夫迴避本省。就官數千里。言語不通。風俗不解。人事不知。才否不識。豈能爲治。徒爲防弊計耳。然吏之作弊多端。且久于其地者。何嘗不與其大紳大賈私通作弊哉。罷移則擱地褰挾而去。不畏報復。遺愛則邈莫隔絕之後。不知謳思。若小官行李。盤費之重。去鄉離家之苦。有累年積貲而不足行費者。客入主家。既難料理。視如傳舍。何暇經營。此尤吏治之大壞者也。若大官治其本鄉。礙情懷私。誠所不免。且今亦未能全復。不若用其鄉道鄉縣之人爲之。相去不遠。情形易悉。盤費無多。其法易行。今請大臣參政局長領事。皆用鄉道。縣局長用鄉縣。其餘警官醫官學官奏派奏委曹長以下。皆聽用本籍人。其原在外省候補者。許呈歸原籍候補。以示體恤。其增俸及籌多官之俸。別詳他篇。

若用此制。机關靈通。條理詳密。而後地利可闢。民治可密。稅入可多。國體可強。否則日謀變法。而机關不靈。齒線太疎。體不備爲不成人。政不備亦不成國。有上而無下。終無效矣。

國家思想變遷異同論

中國之新民

思想者事實之母也欲建造何等之事實必先養成何等之思想

世界之有完全國家也自近世始也前者曷爲無完全國家以其國家思想不完全也今泰西人所稱述之國家思想果爲完全否乎吾不敢知雖然以視前者則其進化之跡粲然矣其得此思想也非一朝一夕所驟致非一手一足所幸成或自外界刺激之或自內界啓牖之雖曰天演日進之公理不得不然然所以講求發明而提倡之者又豈可緩耶故今略述其變遷異同之大體使吾國民比較而自省焉苟思想之普及則吾國家之成立殆將不遠矣

德國大政治學者伯倫知理所著國家學。將歐洲中世與近世國家思想之變遷。舉其特異之點。凡若干條。茲譯錄如下。

甲 中世

一國家者。其生命與權利。受於上帝。國家之組織。皆由天意。受天命。

二國家二字之理想。全自教門之學說而來。王者代上帝君臨國家。王國即神國也。天主教主持教令與國家之兩大權。謂教界之權。與俗世之權。皆上帝之所付。其一歸於教皇。其一歸於羅馬帝。即耶穌新教。雖知教令干預政權之不可。然其論國家權。仍帶宗教上之思想。

三中世國家之理想。雖非如東洋古國（指埃及猶太等）直接之神權政體。而尚不免爲間接之神權政體。蓋君主者。神之副代理也。

四國家由教徒之團體而成。故以教派之統一爲最要。凡異教無教之徒。不許有政權。且虐待之。

五耶穌教國。以教令爲形而上者。故視之也尊。以國家爲形而下者。故視之也卑。教主之位。在國王之上。教士之位。在平民

乙 近世

一國家者。本於人性。成於人爲。其所組織。乃共同生活之體。生民自構成之。生民自處理之。

二以哲學及史學定國家之原理。故近世之政治學。全自國家與吾人之相關如何著想。或曰。國家者。由人人各求其安寧。求其自由。相議合意而結成者也。或曰。國家者。同一之國民。自然發生之團體也。要之近世國家之理想。非全滯於宗教。亦非全離於宗教。至政治學之所務。則不在求合於天則。而在求合人於事。

三神權政體。與近世政治思想。不相容。近世之國家。乃生民以憲法而構造之。其統治之權。以公法節制之。其行政也。循人生之道理。因人爲之方法。以圖國民之幸福。

四宗教無特權。無論公法私法。皆與教派不相涉。國家有保護「信教自由」之責任。無論何種教令。不得禁止凌害之。

五國家自有精神(國民之元氣)有形體(憲制)而成一法人。(法人者謂自法律上視之與一個人同例)對於教令而有獨立之地位。且能以權力

之上。常享特權。免常務。

六教育少年之事。皆由教會管之。各專門學。亦歸宗教勢力範圍。

七無公法私法之別。於屬地所行之主權。殆如私管業之財產。君權者。一家族之權也。

八因封建制度之故。國權破碎分離。自神而王。自王而侯伯。自侯伯而士。自士而市府。逐漸推移。法律之組織極散漫。

九代議選舉之權。由身分而異。貴族及教士占非常之勢力。法律亦因階級爲區別。

十諸侯自保其家國。故盛行保護政略。國家主權。偏於一方。細民不能享自由。

十一國家無意志。無精神。祇由於天性與趨勢而決行。爲如天然之生物。然其法律以習俗爲根柢。

臨教會。其施行法律也。一切階級皆平等。教士不能有特優之權。

六國家所委於教會者。僅宗教教育耳。若學校則國家之學也。一切專門學。皆脫宗教之羈絆。國家保護其自由。

七公法與私法之區別。極分明。公權與公務相倚。

八國家者。自國民而成者也。但中央統制之權。仍存於國家。國家因國民的基礎。其範圍日赴廣大。法律亦以國家統一之精神。施平等於全體。

九選舉之權。逮于人民全體。全根柢即民政是也。法律通全國而爲一。

十全體之人民。各伸其共有之自由。又各服其自集之權力。

十一國家自有知覺。循至善之理。而行其法律。以公議別擇爲根柢。

吾今者略仿其例。推而衍之。舉歐洲舊思想與中國舊思想與歐洲新思想試一比較。列表如下。

甲　歐洲舊思想	乙　中國舊思想	丙　歐洲新思想
一國家及君主人民。皆爲神而立者也。故神爲國家之主體。	一國家及人民。皆爲君主而立者也。故君主爲國家之主體。	一國家爲人民而立者也。君主爲國家之一支體。其爲人民而立。更不俟論。故人民爲國家之主體。（十九世紀下半紀之國家主義。亦頗言人民爲國家而立。然與舊思想有絕異之點。語詳下篇。）
二人民之一部分。與國家有關係。國家者半公私之物也。可以據爲己有。而不能一人獨有。	二國家與人民。全然分離。國家者。死物也。私物也。可以一人獨有之。其得之也。以强權以優先權。故人民之盛衰。與國家之盛衰無關。	二國家與人民一體。國家者活物也。（以人民非死物故）公物也。（以人民非私物故）故無一人能據有之者。人民之盛衰。與國家之盛衰。如影隨形。
三治人者爲一級。被治於人者爲一級。其地位生而即定。永不得相混。	三治人者爲一級。治於人者爲一級。其級非求定者。人人皆可以爲治人者。人人皆可以爲治于者。但既爲治人者。即失治於人之地位。既爲治于人者。即失治人者之地位。	三有治人者。有治于人者。而無其級。全國民皆爲治人者。亦皆爲治于人者。一人之身。同時爲治人者。亦同時即爲治於人者。
四帝王代天臨民。帝王之權即神權。幾與神爲一體。	四帝王非天之代理者。而天之所委任者。故帝王對於天而負責任。	四帝王及其他統治權。非天之代理。而民之代理。非天之所委任。而民之所委任。故統治者對於民而負責任。
五政治爲宗教之附屬物。	五宗教爲政治之附屬物。	五政治與宗教。各有其獨立之位置。兩不相關。
六公衆教育。權在教會。	六無公衆教育。	六公衆教育。權在國家。
七立法權在少數之人。（君主及貴族）其法以神意爲標準。	七立法權在一人。（君主）其法以古昔爲標準。（或據先哲之言或沿前朝之制。或任舊社會之習慣）	七立法之權在衆人。（合國民）其法以民間公利公益爲標準。
八（與中國舊思想略同）	八無公法私法之別。國家對于人民。有權利而無義務。人民對于國家。有義務而無權利。	八公法私法。界限極明。國家對於人民。人民對於國家。人民對於人民。皆各有相當之權利義務。

九全國人皆受治於法律。惟法律有種種階級。各人因其身分而有特異之法律。

十政權分散。或在王。或在諸侯。或在豪族。或在市府。無所統一。

十一列國並立。政治之區域頗狹。且有貴族階級。故人民常不得自由。

九惟君主一人立於法律之外。其餘皆受治於法律。一切平等。

十政權外觀似統一。而國中實分無量數之小團體。或以地分。或以血統分。或以職業分。中央政權。謂之弱小也不可。謂之強大也亦不可。

十一厖大一統。政治之區域寥濶。且無貴族階級。故政府雖非能予民以自由。而因其統治力之薄弱。人民常意外得無限之自由。(亦意外得無限之不自由。)

九全國人皆受治於法律。一切平等。雖君主亦不能違公定之國憲。

十政權統一。中央政府與團體自治。各有權限。不相侵越。

十一政府爲人民所自造。人民各尊其自由。又委託其公自由於政府。故政府統治之權甚大。而人民得有限之自由。

今考歐洲國家思想過去現在未來變遷之跡。舉者犖犖大者如下。

國家思想
- 過去
  - 一家族主義時代
  - 二酋長主義時代
  - 三帝國主義時代
    - 甲神權帝國
    - 乙非神權帝國
- 現在
  - 四民族主義時代
  - 五民族帝國主義時代
- 未來
  - 六萬國大同主義時代

過去者已去。如死灰之不能復然。未來者未來。如說食之不能獲飽。今暫擱勿論。但取現在通行有力者而論之。今日之歐洲則民族主義與民族帝國主義相嬗之時代也。今日之亞洲則帝國主義與民族主義相嬗之時代也。專就歐洲而論之。則民族主義全盛於十九世紀而其萌達也在十八世紀之下半。民族帝國主義全盛於二十世紀而其萌達也在十九世紀之下半。今日之世界。實不外此兩大主義活劇之臺舞也。

於現今學界有割據稱雄之二大學派。凡百理論皆由茲出焉。而國家思想其一端也。一曰平權派。盧梭之徒爲民約論者代表之。二曰強權派。斯賓塞之徒爲進化論者代表之。平權派之言曰。人權者出於天授者也。故人人皆有自主之權。人人皆平等。國家者由人民之合意結契約而成立者也。故人民當有無限之權。而政府不可不順從民意。是即民族主義之原動力也。其爲效也。能增箇人強立之氣。以助人羣之進步。及其弊也。陷於無政府黨。以壞國家之秩序。強權派之言曰。天下無天授之權利。惟有強者之權利而已。故衆生有天然之不平等。自主之權。當以血汗而獲得之。國家者由競爭淘汰不得已而合羣以對外敵者也。故政府當有無限之權。而人民不可不服從其義務。是即新帝國主義之原動力也。其爲效也。能確立法治（以法治國謂之法治）之主格。以保團體之利益。及其弊也。陷於侵略主義。蹂躪世界之和平。

十八十九兩世紀之交。民族主義飛躍之時代也。法國大革命。開前古以來未有之偉業。其「人權宣言書」曰。「凡以己意欲棲息於同一法律之下之國民。不得由外國人管轄之。又其國之全體。乃至一部分。不可被分割於外國。蓋國民者。獨立而不可解者也」云云。此一大主義。以萬丈之氣燄。磅礴衝激於全世界人人之腦中。順之者興。逆之者亡。以拿破侖曠世之才。氣吞地球八九於其胸。而曾不芥蔕。卒乃一蹶再蹶。身爲囚虜。十年壯圖。泡滅如夢。亦惟反抗此主義之故。拿破侖之既敗也。此主義亦如皎日之被翳。風雷雖歇。殘雲未盡。於時比利時合併於荷蘭。荷爾士達因（日耳曼族之都府也）被領於丹麥。意大利之大部被軛於奧國。何牙利及波希米亞亦皆彼略於奧國。波蘭爲俄普奧所分。巴幹半島諸國。見掩於土耳其。一時國民獨立之原理。若將中絕焉。曾幾何時。而希臘抗土以獨立矣。比利時亦得自荷蘭而分離矣。荷爾士達因後還於德國矣。數百年憔悴於敎政帝政下之德意志意大利。皆新建國稱雄於地球矣。何牙利亦得特別自治之憲法矣。羅馬尼亞塞爾維亞門的內哥皆仰首伸眉矣。愛爾蘭自治之案。通過矣。至千九百年頃。其風潮直馳捲騰溢於歐洲以外之天地。以區區荒島之非律賓。一度與百年軛絏之西班牙抗而脫其羈絆。再度與富源莫敵之美國抗。雖暫挫跌。而其氣未衰焉。以崎嶇山谷之杜蘭斯哇兒。其人口曾不及倫敦負負之一小區。致勞堂堂大英三十餘萬之雄兵。至今猶患苦之。凡百年來種種之壯劇。豈有他哉。亦由民族主義磅礴衝激於人人之腦中。甯粉骨碎身以血染地。而必不肯生息於異種人壓制之下。英雄哉當如是也。國民哉當如是也。今日歐洲之世界。一草一石。何莫非食民族主義之賜。讀十九世紀史。而知發明此思想者。功不在禹下也。

民族主義者。世界最光明正大公平之主義也。不使他族侵我之自由。我亦毋侵他族之自由。其在於本國也。人之獨立。其在於世

界也國之獨立使能率由此主義各明其界限以及於未來永劫豈非天地間一大快事雖然正理與時勢亦常有不並容者自有天演以來即有競爭有競爭則有優劣有優劣則有勝敗於是强權之義雖非公理而不得不成爲公理民族主義發達之既極其所以求增進本族之幸福者無有厭足內力既充而不得不思伸之於外故曰兩平等者相遇無所謂權力道理即權力也兩不平等者相遇無所謂道理權力即道理也由前之說民族主義之所以行也歐洲諸國之相交則然也由後之說帝國主義之所以行也歐洲諸國與歐外諸國之相交則然也於是乎厚集國力擴張屬地之政策不知不覺遂蔓延於十九世紀之下半雖然其所以自解也則亦有詞矣彼之言曰世界之大部分被掌握於無智無能之民族此等民族不能發達其天然力（如礦地山林等）以供人類之用徒令其廢棄而他處文明民族人口日稠供用缺乏無從挹注故勢不可不使此劣等民族受優等民族之指揮監督務令適宜之政治普遍於全世界然後可以隨地投資本以圖事業之發達以增天下之公益此其口實之大端也不甯惟是彼等敢明目張膽謂世界者有力人種世襲之財產也有力之民族攘斥微力之民族而據有其地實天授之權利也不甯惟是彼等謂優等國民以强力而開化劣等國民爲當盡之義務苟不爾則爲放棄責任也此等主義既盛行於是種種無道之外交手段隨之而起故德國以殺兩教士之故而掠口岸於支那英國以旅民權利之故而與大兵於波亞其餘互相猜忌互相欺蔽之事往來於列强外交家之頭腦者蓋日多一日也其究也如美國向守門羅主義超然立於別世界者亦遂狡焉變其方針一舉而墟夏威夷再舉而刈非律賓蓋新帝國主義如疾風如迅雷颯然匐然震撼於全球如此其速也。

新帝國主義之既行不惟對外之方略一變而已即對內之思想亦隨之而大變蓋民族主義者謂國家恃人民而存立者也故甯犧牲凡百之利益以爲人民帝國主義者言人民恃國家而存立者也故甯犧牲凡百之利益以爲國家强幹而弱枝重團體而輕箇人於是前者以政府爲調人爲贅疣者一反響而政府萬能之語遂徧於大地甚者如俄羅斯之專制政體反得以機敏活潑爲萬國之所歆羨而人權民約之舊論幾於蕭條門巷無人問矣迴黃轉綠循環無端其現狀之奇有如此者今試演孟子之言。以證明國家思想之變遷如下。

十八世紀以前	君爲貴	社稷次之	民爲輕
十八世紀末至十九世紀	民爲貴	社稷次之	君爲輕
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	社稷爲貴	民次之	君爲輕

雖、然十九世紀之帝國主義。與十八世紀前之帝國主義。其外形雖混似。其實質則大殊。何也、昔之政府以一君主爲主體故其帝國、獨夫帝國也今之政府以全國民爲主體故其帝國者民族帝國也凡國而未經過民族主義之階級者不得謂之爲國譬諸人然民族主義者自胚胎以至成童所必不可缺之材料也由民族主義而變爲民族帝國主義則成人以後謀生建業所當有事也今歐美列强皆挾其方剛之膂力以與我競爭而吾國於所謂民族主義者猶未胚胎焉頑錮者流墨守十八世紀以前之思想以欲與公理相抗衡卵石之勢不足道矣吾尤恐乎他日之所謂政治學者耳食新說不審地位貿然以十九世紀末之思想爲措治之極則謂歐洲各國既行之而效矣而遂欲以政府萬能之說移殖於中國則吾國將永無成國之日矣知他人以帝國主義來侵之可畏而速養成我所固有之民族主義以抵制之斯今日我國民所當汲汲者也

中國專制政治進化史

中國之新民

諸論

進化者。向一目的而上進之謂也。日邁月征。進進不已。必達於其極點。凡天地古今之事物。未有能逃進化之公例者也。中國者世界中濡滯不進之國也今日之思想猶數千年前之思想今日之風俗猶數千年前之風俗今日之文字猶數千年前之文字今日之器物猶數千年前之器然然則進化之跡其殆絕於中國乎。雖然、有一焉專制政治之進化其精巧完滿舉天下萬國未有吾中國若者也萬事不進而惟於專制政治進焉國民之程度可想矣雖、然不謂之進化焉不得也知其進而考其所以獨進之由而求使他途與之競進之道斯亦史氏之責任也作中國專制政治進化史。

第一章　論政體之種類及各國政體變遷之大勢

中國自古及今。惟有一政體。故政體分類之說。中國人腦識中所未嘗有也。今請先述泰西分類之說。及其變遷發達之形。以資比較焉。

（第一）　理論上之分類

以理論分別政體種類者。起於希臘大哲亞里士多德。因主權者之人數而區爲三種。每種復爲正變二體。今以表示之如左。

政體
- 主君政體 Monarchy
  - 正體
  - 變體（暴君政體）Tyranny
- 貴族政體 Aristocracy
  - 正體
  - 變體（寡人政體）Origarchy
- 民主政體 Democracy
  - 正體
  - 變體（暴民政體）Demogogy or Othlocracy

於此正變各三體之外。復有一焉。號曰混合政體。Mixed State 即和合君主貴族民主三者而爲一者也。此論傳數千年。至今學者誦法之。雖小有損益。然大端無以易也。十八世紀法國大哲孟德斯鳩之分類如左。

一、主權者以名譽爲主義。謂之君主政體。

二、主權者以道德爲主義。謂之民主政體。

三、主權者以溫和爲主義。謂之貴族政體。

四、主權者以脅嚇爲主義。謂之專制政體。

此分類法。後人多有駁之者。其實第一類與第二類。蓋同物而二名耳。近儒塊斯陳之分類如下。

政體
- 一人政體（主權在一人者）（甲）
- 數人政體（主權在二人以上者）
  - 少數政體
    - 同質（寡人政體）（乙）
    - 異質）少數共和政體）（丙）
  - 多數政體
    - 同質（民主政體）（丁）
    - 異質（君民共主政體）（戊）

日本博士一木喜德郎。復爲如左之分類。

政體
- 獨任政體
  - 獨任君主政體
    - 專制獨任君主政體（中國、俄國）（一）
    - 立憲獨任君主政體（英國、日本、普國）（二）
  - 獨任共和政體（法國、美國）（三）
- 合議政體
  - 合議君主政體
    - 專制合議君主政體（無）（四）
    - 立憲合議君主政體（德意志帝國）（五）
  - 合議共和政體（瑞士、德意志聯邦內之三共和國）（六）

此分類者。蓋就近世之國家言之。故貴族政體不另爲一種云。

（第二） 歷史上之分類

法國博士喇京所著政治學。就歷史上區別政體如左。

政體
- 古代政體
  - 族制政體（一）
  - 神權政體（二）
  - 市府政體（三）
  - 封建政體（四）
- 近世政體
  - 近世專制君主政體（五）
  - 立憲君主政體（六）
  - 代議共和政體（七）
  - 聯邦政體（八）

綜以上五表論之。則我中國所曾有者。第一表之第一（君主正體、變體）、第二（貴族正體、變體）兩種也。第二表之第一（君主）、第三（貴族）、第四（專制）三種也。第三表之第一（一人政體）、第二（數人政體）兩種也。第四表之第一種（專制獨任君主政體）也。第五表之第一（族制政體）、第二（神權政體）、第四（封建政體）、第五（近世專制君主政體）四種也。以羣學公例考之。凡人羣必起於家族。中國之宗法。實政治之最初級。而各國所皆曾經者也。故政治學者常言。國家者家族二字之大書也。是族制政體。實萬國政治之起原。吾命爲政治進化之第一級。家族者各自發生。而日浸廣大者也。此族與彼族相遇則

不能無爭。爭則一族之中。必須有人焉起而統率之。於是臨時酋長之制起。斯賓塞羣學云。『譬有一未成規律之羣族。於此一旦或因國遷。或因國危。湧出一公共之問題。則其商量處置之情形如何。必集民衆於一大會場。而會場之中。自然分爲二派。其甲派則老成者。有膂力者。閱歷深而有智謀者。爲一領袖團體。以任調查事實討議問題之役。其乙派則年少者。老羸者。智勇平凡者。爲一隨屬團體。占全種族之大部分。其權利義務。不過傍聽甲派之議論。爲隨聲附和之可否而已。又於領袖團體之中。必有一二人有超羣拔萃之威德。如老成之狩獵家。或狡猾之妖術家。專在會場決策而任行之。即被衆爲臨事之首領』云云。是臨時酋長政體之所由起也。吾命爲政治進化之第二級。於斯時也。一羣之中。自劃然分爲三種人物。其一。即最多數之隨屬團體。即將來變成人民之胚胎也。其二。則少數之領袖團體。即將來變成貴族之胚胎也。其三。則最少數之事務委員。即將來變成君主之胚胎也。當其初也。人人在本羣爲自由之競爭。非遇外敵。則領袖團體殆爲無用。其後因外敵數見。於是臨時首領漸變爲常任首領。常任首領之有大功於本羣者。威德巍巍。懾服羣類。及其死也。以爲神而祀之。而其子孫又利用野蠻時代之宗教迷信。以爲吾之祖若父。實天鬼之所命。而非他人所能及者也。於是一變爲神權政體。吾命爲政治進化之第三級。臨時酋長者。不過領袖團體中之最優者耳。外敵既數見。則領袖團體全部之勢力。必與之俱進。又非臨時酋長所能專也。於是乎此團體之魁桀者。或在中央政府。而司選舉君主之權。則貴族政體所由起也。或分於部落而爲諸侯。割據之勢。則封建政體所由立也。吾命爲政治進化之第四級。自茲以往。有英明雄鷙之君主出。憑藉固有之權力。著著務擴充之。殺貴族之權。削封建之制。務統一之於中央政府。或一蹴而幾焉。或六七作而後幾焉。其積之也。或以數十年。或以數百年千年。及其成也。則能役屬羣族。以一人而指揮全國。然後君主專制之政體乃成。吾命爲政治道化之第五級。凡地球上君主專制之國。未有不經由此諸級來者也。及專制權力之既鞏固也。則以國土爲私產。以國民爲家奴。虐政憔悴。民不堪命。而世運日進。民智日闢。彼林林總總者。終不能自爲芻狗以受踐蹂。自爲犬馬以服驅役。自爲牛羊以待豢養也。於是乎自由自治之議紛起。君主之智焉者。則順其勢而予之。此立憲君主政體所由生也。其愚者則逆其勢而抗之。此革命民主政體所由成也。吾命爲政治進化之第六級。以上六級。歐洲數千年來政治消長之林。略具於是矣。

吾中國政治之發達。與歐西異。一曰。歐洲六級已備。中國則有前五級而無第六級也。二曰。歐洲諸級之進長。短不甚相遠。中國則第五級之成立最早。而其進獨長也。三曰。歐洲於第四級最占權力。當百年前。餘燄未衰。中國則二千年前已剗除殆盡也。四曰。第一級之族制。歐人早已不存。中國則數千年與第五級並行也。其間證據碎繁。原因深遠。今請得上下千古而綜論之。

第二章　堯舜以前之政治

凡各國所經第一第二級之時代。大率在有史以前時代也。故其事多不可考見。中國亦然。太史公作史記。託始黃帝。黃帝實神權時代之君主也。古代帝王。必兼祭司長之職。埃及有然。猶太有然。波斯有然。希臘有然。中國亦何莫不然。黃帝以來。皆以天事屬人事。以祭天爲帝者專有之義務。此其俗至今猶存焉。不過後世虛有其形式。而古代實行其精神耳。黃帝以不世之英主。東征西討。披山通道。未嘗寧居。其有功德於本羣也最大。故及其既殂。而威德蔭於厥胤。自顓頊以至秦嬴。凡二千年。有天下者。皆黃帝子孫也。雖然。其在堯舜以前。則一尊未定。而所謂帝王者。常由有力之諸侯及豪族所選立。委以政權。已亦從而參與之也。但其所選者必在黃帝血族而已。故自黃帝至堯舜。實爲第二級與第三級遞嬗之時代。黃帝崩。元妃之子玄囂昌意。皆不得立。而次妃子少昊代焉。少昊不得傳位其子。而昌意之子顓頊代焉。顓頊亦不得傳位其子。而玄囂之孫帝嚳代焉。其選舉之者。皆在豪族也。帝嚳之長子帝摯既立。僅九年而諸侯廢之。以立帝堯。此等事。後世視爲大奇。而不知貴族政治所習見不鮮者也。其後帝舜以黃帝八代孫。起自民間而代堯。大禹亦以黃帝數代孫。底成大功而代舜。讓之者雖在堯舜。而主之者實在諸侯也。觀於孟子言天下諸侯朝覲。訟獄。謳歌之所集。即爲帝位之所歸。其明證矣。由是言之。則中國政體自黃帝以前。君主無世襲權。自大禹以後。君主有世襲權。而黃帝至大禹之間。則世襲權定而不定之過渡時代也。（參觀清議報第一百冊余所著堯舜爲中國君權濫觴考）近世喜持新論者。每以堯舜禪讓附會諸現代共和民主政體。殊不知共和民主者。必由人民選舉而來。人民無選舉權。則其去共和也遠矣。堯舜者。實貴族君主混合之政治。有欲專制而不能專者也。今撮其時政體之大略如下。

一、君位傳繼　以禪讓爲名。實由貴族擇賢而立。
二、豪族權限　與君主相去不遠。君主稱元后。諸豪族稱羣后。
三、任用官吏　以羣后之薦而用之。
四、執行政治　諮詢羣議而後行。

又案當時所謂中國者。其區域甚小。而中國之中。既有列侯。中國之外。復有羣族。君權之微弱甚矣。至於禹而專制政治一進化。

第三章　封建制度之漸革（由地方分權趨於中央集權）

人羣之治。皆濫觴於部落酋長。酋長之強有力者。則能服屬諸酋。或自封親落。以參伍舊酋。仍畫土以各率其部落。若是者謂之封

建、酋長、封建。皆群治所必經之階級。而天下萬國所莫能外者也。顧其制之發達。或遲或早。其運之推移。或久或暫。則隨其特別之原因以爲差。歐洲自羅馬解紐以後。而封建之制始極盛。及近世史之初年（約距今四五百年前）始漸削侯封而建王國。然其餘運猶綿延數百年。直至十九世紀之末。意大利再造。日耳曼一統。然後封建之跡幾絕。其運之遞生而統之久駐也如彼。中國不然。自秦以來。天下幾一家矣。以二萬餘里之大地。而二千年來常統制於一王。此實專制政體發達之最明著者也。雖然。其間逐漸變革之跡。亦有非偶然者。請次而論之。

穹古以前。不可徵矣。莊子稱九皇六十四民。莊子所述有大庭氏、柏皇氏、中央氏、栗陸氏、驪連氏、赫胥氏、尊盧氏、祝融氏、混沌氏、昊英氏、有巢氏、葛天氏、無懷氏等。老子稱鄰國相望。雞犬之聲相聞。其民老死不相往來。蓋古者舟車未通。一山之障。一河之隔。輒自成一部落。其時酋長之多。不知紀極。是爲第一期。

黃帝既克炎帝。禽蚩尤。四征八討。披山通道。史稱諸侯有叛者。黃帝從而伐之。平者去之。然則以兵力交通諸部落者。黃帝之功也。雖然。其所兼并剪滅者蓋寡。黃帝以巍巍成德。懾服宇內。爲諸酋長之長。子孫襲其餘者數百年。逮至堯舜。號稱郅治。然而天子（即酋長之長）稱元后。諸侯（即諸酋長）稱群后。其勢位相去殆不甚遠。元后率由群后所選立。有四岳等操廢置之柄。殆如近世日耳曼之司選侯。（日耳曼有司選侯司推戴共主之權古代四岳頗同此制余所著中國通史詳論之）觀帝摯之立而旋廢。舜禹受禪。必待諸侯朝覲謳歌訟獄之所歸。然後即位。其明證矣。故堯舜以前。仍純爲酋長政治。是爲第二期。

神禹既成大功。聲教四訖。統一之業。實始於此。塗山一會。執玉帛者萬國。酋長之盛。可以概見。然中央之權。已進一級。選侯之職不設。傳子之局大定。防風後至。禹則戮之。有扈怠侮。啟則滅之。羲和弗率。胤則征之。元后之權力與群后稍殊絕矣。自夏迄殷。凡歷千歲。綜其政體。大率相同。大抵以朝諸侯爲有天下之證據（孟子言武丁朝諸侯有天下。然則武丁以前。諸侯不朝。即天下不爲商家所有明矣。）其間王權雖漸張。而衡者亦屢起。如有窮后羿。昆吾氏。大彭氏。豕韋氏等。皆嘗代夏殷而有天下之人也。於斯時也。酋長之數漸少。而封建之制尚未興。是爲第三期。

封建何自起。起於周。封建云者。以其既得之土地而分與其人之謂也。故封建之行。實專制政體進化之一現象也。武王觀兵孟津。諸侯會者八百。此外未與會者猶多可知。然則其時酋長尚以千數矣。周初滅國五十。天下既定。大封親賢。彼時土廣人稀。其地固非必盡由侵略所得。然爪牙腹心。徧布宇內。與向來土著之部落酋長相錯處。據要害而制其命。復有王室爲之應援。有同封者相與聯絡。於是土著部落之勢力日殺。中央集權之治日鞏固矣。是爲第四期。

封建群侯。既占優勢。則兼并盛行。而土著部落。馴至不能自立。故有周七百餘年間。爲封建政治全盛時代。孟津之會。爲國八百。加以未會及新封者。數當盈千。降及春秋。而見於紀載者。僅百六十三國。（其中同姓者三十八。異姓者三十六。姓具而爵不明者二十四。爵明而姓不具者八。姓爵俱不明者二十六。戎狄諸種三十一。）春秋二百四十年中。被滅之國。六十有五。曾幾何時。及戰國之末。而僅餘七雄矣。天下大勢。趨於一統。運會所迫。如湯沃雪。如風捲雲。秦漢之混一海宇。非秦漢所能爲也。其所由來漸矣。自周之既衰。已非復一王專制之政體。而實爲封建專制之政體。齊桓晉文。實朝諸侯。有天下之共主也。（詩稱赫赫宗周。褒姒滅之。孟子稱三代之失天下也以不仁。偏觀先秦古書。無不以周爲亡於幽厲者。特後儒不敢昌言耳。齊桓之取地而封。晉文之致王而朝。皆非行天子之事而何哉。）雖然。自戰國以前。無論爲王爲霸。皆與群后分土分民。俱據南面。有不純臣之義。其所專制者。僅及於境內（周禮之制亦直治畿內者也）若境外屬國之治。雖時或以半外交的政策干涉之。其權限亦不過與數十年前奧大利之待日耳曼。意大利諸小邦相等。非能如後世帝者之力之完備也。是爲第五期。

及秦始皇夷六國。置郡縣。而封建之跡一掃。雖然。郡縣非自始皇始也。史記秦武公十年。伐邽冀戎。初縣之。十一年。初縣杜鄭。左傳楚莊王滅陳。殺夏徵舒。因縣陳。又稱晉分祁氏之田爲七縣。羊舌氏之田爲三縣。其後秦孝公用商鞅變法。集小鄉邑聚爲縣。秦惠文十年。魏納上郡。十三年。秦取漢中地。置漢中郡。是郡縣之興。已數百年。而常與國邑相錯處。蓋春秋戰國間。實封建與郡縣過渡時代。而中國數千年來政治界變動最劇之秋也。有郡縣。然後土地人民直隸於中央政府。而專制之實乃克舉。亦惟以如此廣漠遼廓之土地。而悉爲郡縣以隸於中央政府。則非大行專制。不能爲功。故自始皇置三十六郡。而專制政體之精神形質始具備焉矣。立乎之罘刻石之歲。追遡塗山會計之年。由萬國而八百國。而百六十三國。而十餘國。而七國。以漸歸於一國。進化程度歷歷在目。雖曰天運。豈非人事哉。是爲第六期。

經此六期。專制之局既定矣。雖然。積數千年之舊習。其勢固非可以驟革。於是反動力起。餘波復沿。若干年而始乃大定。譬猶法國大革命。開十九世紀民權之幕。而忽有拿破侖崛起。繼以俄普奧三帝神聖同盟。反動力大作。幾盡復革命前之舊觀。又加甚焉。雖然。回陽返照。勢不可久。經此波折。而新時代出現焉矣。秦漢之際。有類於是。始皇既殂。四海鼎沸。六國各自立後。於是有楚懷王心。趙王歇。魏王咎。魏王豹。韓王成。韓王信。齊王田儋。田榮。田廣。田市等。及楚漢相持。而酈食其說漢王復立六國後。印已鑄矣。張良一言而解。豈所謂天之所廢。誰能興之者耶。項羽以宰制分封而亡。漢高以力征混一而帝。一順時勢。一逆時勢而已。然高帝既定天下。猶且裂地以王韓彭。分國以侯絳灌。蓋人情習見前世故事。未得而遽易也。乃異姓八王。不旋踵而誅亡者七。夫以戰國七雄。據土各數百歲。猶不能自存。而況於新造者乎。此外尚有分封子弟諸國。亦僅傳兩葉。逮文景時。鼂賈之徒。已畏其偪。卒有吳楚七

國之反大難既定遂嚴諸侯王禁制至是建封之餘波乃平後此雖有爵國名存而實去矣是爲第七期

至是而上古封建之治全爲一結束雖然其暗潮波折屢起屢伏更歷千年然後銷聲匿影以至於盡也試略舉其梗概漢代封建有兩特色其一郡國雜處帝國分地與諸侯王國分地犬牙交錯以相牽制也（漢書諸侯王表序云諸侯比境周市三垂外接胡越天子自有三河東郡穎川南陽自江陵以西至巴蜀北自雲中至隴西與京師內史凡十五郡公主列侯頗邑其中而藩國大者夸州兼郡連城數十宮室百官同制京師）其二則天子爲侯國置傅相筦其政治諸侯不得有爲於其國也（漢初漢廷惟爲置丞相其御史大夫以下皆自置之百官悉如漢朝後景帝懲之遂令諸侯王不得治民令內史治之改丞相曰相省御史大夫廷尉少府宗正博士官凡員職皆不得自置）凡此兩者其法度之外形皆相矛盾似封建非封建似郡縣非郡縣亦封建亦郡縣亦過渡時代不得不然也兩者交戰而興廢必有所趨其日趨於中央集權天運然矣漢制貴爵爲三等曰諸侯王（惟宗親）曰列侯（或王之子或功臣或外戚恩澤）曰關內侯（有爵無國邑）而關內侯之制直行之千餘年以至今日已（文獻通考封建考十云秦漢以來所謂列侯者非但食其邑入而已可以臣吏民可以布政令若關內侯則惟以虛名受廩祿而已然四都景武以後始令諸侯王不得治民漢置內史治之自是以後雖諸侯王亦無君國子民之實況列侯乎然所謂侯者尚裂土以封之也至東都始有未與國邑先賜美名之例如鄧禹王征羌侯之類是也此後類此者不可勝數則列侯有同於關內侯者矣云云）（兩漢封建名實消長之機於此可見）是爲第八期

兩漢强榦弱枝之策大行中央政府之權遂於極點皇子之國其勢不敵漢廷一宦豎及其衰世而小小反動力起焉曰州牧晚漢州牧實中唐藩鎮之先聲也其土地初本受諸帝室然非封建也其後乃傳諸子孫與封建無異矣故前此諸侯王列侯無封建之實而有其名後此州牧無封建之名而有其實是爲第九期

魏承漢獘又加甚焉袁宏謂雖有王侯之號而乃儕於匹夫縣隔千里之外無朝聘之儀鄰國無會同之制諸侯游獵不得過三十里又爲設防輔監國之官以伺察之王侯皆思爲布衣而不可得（文獻通考引）蓋至是而封建之運幾盡矣及晉而反動力大作晉懲漢魏亡於孤立乃廣建宗藩而八王之亂喋血京邑卒覆其宗蓋自秦以來中央專制之成積之數百年既深既劇其勢固不可以復散於枝葉苟有所倚於外則其「求心力」仍常趨於中互援互奪而主權如弈棋矣晉之不綱抑豈不以是耶洎及六朝南朝率循晉法北朝多倣漢制而其結果亦復相類是爲第十期

初唐之治數千年來專制君主之最良者也其封建也有親王郡王國公郡縣開國公侯伯子男等九等之號而無官土其加實封者則食其所封分食諸郡以租調給之然漢魏制凡王侯皆例須之國唐則在京師衣食租稅而已此又其勢更殺之徵也雖然中葉以後反動力又起釀成方鎮之習中央政府實權既墜於地山東河朔皆擅署吏以賦稅自私以土地傳子孫至合縱以抗天子卒百餘年與唐相終始延至五季猶諸雄角立蓋自秦以降其反動力之鉅且劇此爲最矣何也晉八王之亂其所共爭者仍中央之權也唐之方鎮則務自擴其地方之權與中央分勢者也是爲第十一期

宋制地方之權大衰而中央之權亦不見其盛蓋文弱之極與外患相終始無足云者女眞蒙古以部落鞠俗之制治中國於沿革大勢所關亦寡焉至明而封建之死灰又復小燃燕王棣以之篡宸濠以之叛雖然以視漢七國晉八王蓋其微矣是爲第十二期

及至本朝以外族入主中夏寵異降將尚有孔吳耿尚等四王之封實爲中國有史以來四千年間封建制度最後之結局也自三藩戡定後迄今二百餘年無封建豈惟二百餘年吾敢信自今以往封建之跡眞永絕矣今制元功宗親皆留京師宗室自親王以下至奉恩將軍列爵九等皆撥予之以直隸及關東之田以抵古人之湯沐邑功臣自一等公以下至恩騎尉列爵二十六等皆予俸無官受世職單俸有官受雙俸此漢關內侯之制也亦英國日本等貴族華族之制也其有封建之名而無其實者既如此矣曰然則他日亦有無封建之名而有其實如漢州牧唐方鎮者乎曰是亦必無雖自平髮平捻以後督撫勢力日盛中央之權似有所減如庚子一役東南督撫有敢抗朝旨擅與他國立約之事雖然是有特別原因焉不能認爲中央地方兩權消長之證也後此如更有變遷乎其必不襲漢牧唐鎮之舊也有斷然矣是爲第十三期

綜而論之則十三期中復爲四大期自黃帝以至周初爲封建未定期自周以至漢初爲封建全盛期自漢景武以後至淸初爲封建變相期自康熙平三藩以後爲封建全滅期由酋長而成爲封建而專制之實力一進化由眞封建而變爲有名無實有實無名之封建而專制實力又一進化舉名實兩埒之而專制實力又一進化進化至是蓋圓滿矣莽莽數千年相持相低昂徘徊焉翱翔焉直至最近世然後爲一大結束而勢乃全定莫或主之若或主之進化之難乃如是耶上下千古其感慨何如哉

附論中國封建之制與歐洲日本比較

封建之運東西所同也中國有之日本有之歐洲亦有之然歐洲日本封建滅而民權與中國封建滅而君權强何也曰歐洲有市府而中國無有也日本有士族而中國無有也歐洲自希臘以來即有市府之制一市一村民皆自治及中世之末封建跋扈南部伊大利諸州其民首自保衞爲獨立市府日耳曼諸州繼起遂至有八十市府聯盟之事自餘法蘭西英吉利葡萄牙西班牙諸市所在發達近世諸新造國其帝王未有不憑藉市府之力而興者也然則歐洲封建之滅非君主滅之而人民滅之也帝王既藉人民以滅諸侯義固不可不報則民有權矣民方能以自力滅諸侯則尤不容帝王之不報則民有權矣日本武門柄政凡八百年而德川氏三百年間行封建制其各藩中有所謂藩士在本藩常享特別之權利帶貴族之資格略與希臘共和國所

謂市公民者相類。及明治維新。其主動者皆此等藩士也。諸藩士各挾其藩之力。合縱以革幕府（即大將軍德川氏）而奬王室。及幕府既倒。大勢既變。知不可以藩藩角立。乃胥謀而廢之。然則日本封建之滅。非君主滅之。而以自力滅之也。夫既惡幕府之專制而去之。則其不復樂專制明矣。能以自力自滅其藩。此其人亦非可以專制籠絡之明矣。以是之故。故歐洲日本皆封建滅而民權興之代興（或疑歐洲近史中專制主如路易第十四世者。指不勝屈。不可謂民權遂興。不知近數百年來。全歐皆以專制自由兩主義相戰。不過戰勝有蚤暮耳。宗教改革諸役。皆民權之前驅也。）中國不然。數千年來曾無有士民參與政治之事。豈惟無其事。乃並其思想而亦無之。與封建者君主也。廢封建者亦君主也。以封建自衞者君主也。與封建爲仇者亦君主也。封建強則所分者君主之權。封建削則所增者君主之勢。夫以數萬里之廣土衆民。同立於一政府之下。而人民復無自治力以圉之。理之然則非行莫大之專制。何以立國乎。故統覽數千年歷史。其號稱小康時代者。必其在中央集權最盛大最鞏固之時代也。如周初。漢初。唐初。清初是已。專制權稍薄弱。則有分裂。有分裂則有力征。有力征則有衆并。衆并多一次。則專制權高一度。愈積愈進。至本朝乾隆時代而極矣。論者知民權之所以不興。由於爲專制所壓抑。亦知專制之所以得行。由於民權之不立耶。不然。則歐人謂憔悴虐政之苦。莫甚於封建時。何以中國封建之運之衰。遠在歐洲之先。而專制之運之長。反遠在歐洲之後也。

第四章　貴族政治之消滅（由寡人政治趨於一人政治）

本章語句。與本論第二章。間有重複。但今既重爲體例。彼章蓋廢。其歷史上事實。不得不於此補敍。非故爲詞費也。讀者諒焉。

貴族政治。爲專制一大障礙（專制有廣狹二義。吾今所論。專指狹義之君主專制言也。若以廣義。則貴族政體固專制矣。即今日之議會政治。學者猶謂爲多數之專制。此非本論所說之範圍也。）其國苟有貴族者。則完全圓滿之君主專制。終不可得行。貴族何自起。起於族制。起於酋政（見第八號本論第一章）故地球上一切國。無不經過貴族政治一階級。而其盛衰久暫。亦常隨其特別之原因。且常演出特別之結果。故談政者必於此中觀消息焉。

吾欲言我國之貴族政治。請先言他國之貴族政治。泰西數千年歷史。實貴族與平民相鬩之歷史而已。其阻力也在是。其動力也在是。故貴族二字。在泰西史實爲政治上一最大之要素。泰西政治史。發源於希臘羅馬。希臘之斯巴達。貴族政治也。希臘之雅典。自梭倫定律以前。貴族政治也。羅馬自紀元前五百年以前。皆貴族政治也。此後二百年間。皆貴族平民軋轢時代也。自紀元前七十九年以後。所謂三頭政體者。又貴族政治也。降及中世。封建糜爛。蠻敵憑陵。雖完全之政治無可表見。而於人羣中最占勢力者。皆貴族也。洎於近世。反動力大起。數百年間。以兩族之角鬥勝敗相終始。君主之與平民結也。爲挫貴族也。宗教革命。爲挫貴族也。法國大革命。則舉貴族權力而一掃之也。十九世紀。全歐之擾攘。皆承法國大革命之餘波。剗貴族之萌孽也。今日俄羅斯之虛無黨。亦與貴族爲仇也。然直至今日。而歐洲各國猶不能滅絕貴族。偉矣哉貴族之勢力。重矣哉貴族之關係。

貴族政治者。最不平等之政治也。他國以有貴族故。故常分國民爲數種階級。其最甚者爲「喀私德」Castes之制。其次甚者爲「埃士梯德」Estates之制。喀私德者。諸凡古代東洋諸國如埃及波斯等皆有之。而印度爲最整嚴。印度之「喀私德」。其第一種曰婆羅門Brahmans。彼中稱爲自神之口而出者。一切學問宗教法律皆歸其掌握。其第二種曰剎利Kshatriyas。彼中稱爲自神之脇而出者。軍人武門屬焉（釋迦牟尼即出此族也）其第三種曰毘舍Uisas。彼中稱爲自神之膝而出者。農工商牧等業屬之。其第四種曰首陀羅Sudras。彼中稱爲自神之足而出者。奴隸屬焉。此四族者。婚姻不相通。職業不相易。自數千年至今日。而其弊猶未革。此爲貴族政治流弊之極點。「埃士梯德」者。其形狀與「喀私德」略同。而其性質則稍異。「喀私德」者一成而不可變者也。「埃士梯德」者。隨時勢而有轉移者也。「埃士梯德」之制。極盛於中世之歐洲。而條頓民族尤爲整嚴。彼中謂太初有神。厥名黎哥Rigr。茲生三子。其先產者名曰嗇羅Thral。爲奴隸之祖。其次產者名曰卡爾Karl。爲農民之祖。最後產者名曰遮爾Jarl。教之武藝。爲貴族之祖。彼其理想固與印度之「喀私德」絕相類。故歐洲所謂「埃士梯德」者。大率亦分四族。一曰教士。二曰貴族。三曰自由民。四曰奴隸。其階級亦與印度之四「喀私德」相應。自希臘羅馬以至中世及近世之初期。此種階級。常橫截歐洲之政界。雖各國之權限伸縮不同。而其概一也。各國國憲之變動。往往因此「埃士梯德」之關係而起者。十居八九。其在中古。各級各爲法律。不相雜廁。第一第二兩種常握政治上大權。其第三種稍維持民權於一二。其第四種則全有義務而無權利者也。及至近世。乃始漸脫樊籬。至最近世。乃一躍而廓清積習。要而論之。則歐洲數千年來之政治。最不平等之政治也。最不自由之政治也（第一第二兩種太自由。故第三第四兩種太不自由。）雖以亞里士多德之大哲。猶謂奴隸制爲天然公理。以希臘羅馬之文明。而其下級社會之民。被虐待者慘無天日。其所謂沐文明之膏澤者。不過國中一小部分耳。至如美國。當十九世紀。尚以爭買奴而動干戈。法國既改共和政體。而世襲之爵猶沿而不除。即如我東鄰最近之日本。亦有「非人」「穢多」等稱號。至維新後而始革。蓋貴族政治之極敝。衍爲階級。其現象及其影響乃至如此。彼其國中所以軋轢不絕者。皆此之由。抑其君主專制之政。所以不能極盛。即盛矣而不能持久者。亦此之由。

吾今請言中國。我祖國之歷史。有可以自豪於世界者一事。曰無「喀私德」。無「埃士梯德」。此實由貴族政治之運不長所致也。然則吾中國亦嘗有貴族政治乎。曰有。貴族政治者。亦國家成立所必經之級。而不可逃避者也。豈吾中國而能無之。太古之事邈矣。

尙書託始於堯舜。而彼時卽貴族政治最盛之時代也。當時之貴族。或擁彊土以俱南面。或踞中央以握政權。爲君主者不過爲貴族所選立而奉行貴族之意而已。何以知君主爲貴族所選立也。黃帝崩。元妃之子玄囂昌意。皆不得立。而次妃之子少昊代焉。少昊不得傳位其子。而昌意之子顓頊代焉。顓頊亦不得傳位其子。而玄囂之孫帝嚳代焉。後世史家據今日之思想以例古人。以爲少昊是宋宣公吳王壽夢宋藝祖之類。由先君之遺命以定所立也。而豈知皆貴族之勢力左右其間也。其尤著明者。則帝嚳之長子帝摯。既立僅九年。而諸侯廢之以立帝堯。夫廢君之事。自後世史家觀之。鮮不以爲大逆不道。而當時若甚平平無奇者。蓋貴族政治之常習然也。其後堯欲讓舜。而必先讓四岳。侯四岳畀舜。然後試之。所以示不專也。使堯而果有全權也。意中既有一舜。豈不能直舉而致諸靑雲之上。乃必於四岳焉一嘗試其讓。使四岳而竟慨諾之。則堯又將奈何。吾有以信堯之果無奈何也。及舜受堯禪。而必先自避於南河之南。禹受舜禪。而必先自避於陽城。待朝覲訟獄謳歌之皆歸。然後之中國踐天子位。亦視當時貴族爲趨向而已。何以知君主必奉行貴族之意也。吾嘗讀古史而有一不可解之問題。彼鯀者。四凶之一也。當堯之時。惡德既顯。堯咨治水於四嶽。四嶽舉鯀。堯既斥其方命圮族。而不能不屈意以用之。以至九載無功。使堯果有全權。則以如許重大之事。委諸明知其不可之人。堯不重負天下乎。又如所謂八元八愷者。皆堯之親族。其中如稷如契。則堯之異母兄弟也。以堯豈不知之。而不能舉。無他。爲貴族所阻撓而已。此後舜欲授禹等九官。亦必詢於四岳。任其推薦。然則用人行政之大權。四岳操其强半也明矣。四岳者何也。白虎通云。總四岳諸侯之事者也。然則四岳之官。實代表全國諸侯。而總制中央左右君主者。以理勢度之。其職權殆與斯巴達之「埃科亞士」Ephors絕相類（參觀第十二號斯巴達小志）埃科亞士凡五人。而四岳則四人。皆貴族所以平均其勢力也。此爲我國貴族政治最盛之時代。及堯舜禹。皆以不世出之英主。汲汲以集權與國爲務。堯在位七十二年。舜在位六十一年。此百三十三年中。中央政府漸加整頓。權力日盛。能漸收豪族之權於帝室。而禹之大功。又足以震懾天下。故堯不能誅四凶。舜不能服有苗。而禹則會諸侯於塗山。防風氏後至。追取而戮之。蓋主權之雄强。逈非昔比矣。至是君主世襲之權確定。而四嶽之官。至夏亦不復見。於是貴族政治受第一次之裁抑。而專制政體一進化。

夏殷之事。史文闕漏。今不具論。周革殷命。廣置封建。而京畿之內。二伯分陝。權力猶埒王者。厲王無道。國人流之於彘。而共和執政。國人云者。吾不敢信爲全國之平民也。殆貴族而已。（當時民權頗發達。而我國又向無分民爲階級之弊。故晉文聽輿人之誦。子產採鄉校之議。或者平民有權。亦未可知。吾不敢遽下斷案也。但觀共和執政。則貴族權之强盛。有斷然者。）此後見於史傳者。如周召畢鄭虢祭單劉尹等諸族。常左右周室。司政權焉。不待五霸之興。而王者固已常如守府矣。故周之一代實

貴族政治之時代也（夏殷亦當然但不可考耳）然以視堯舜時。則其權稍殺。蓋彼則王位由其廢置。而此則假王之名以行事者也。春秋列國亦然。在齊則有國高崔慶。在魯則有三桓。在鄭則有七穆。在晉則有欒郤胥原范荀。在楚則有昭屈景。在宋則有武繆戴莊桓之族。其餘諸國。大率類是。右族相繼。持一國之大權。政府（卽貴族）勢力。過於國君。國君之廢立。常出其手。國君之行爲。能掣其肘。觀孟子告齊王以貴戚之卿。反覆諫其君而不聽。則易位。滕文公欲行三年之喪。父兄百官皆不欲。則幾不能盡於大事。亦可見當時貴族權力之一斑矣。周代貴族權所以獨盛者何也。其一由於人羣天然之段級使然。其二亦由人力有以助長之也。蓋國家本起原於家族。但國勢愈定。則族制自當愈衰。周之興。去黃帝時代已二千載。宜其家族之形體漸革。而今反不爾者。周制實以家爲國也。故有最齊整最完備之一制度。曰宗法。所謂「別子爲祖。繼別爲宗。繼禰者爲小宗。有百世不遷之宗。有五世始遷之宗。」此制度者。王室與同姓諸侯之關係賴之。諸侯與其境內諸族之關係賴之。乃至國中一切大小團體。所以相維持相固結者。皆賴之。周代群治。悉以此制度爲中心點。故曰國之本在家。又曰家齊而後國治。此誠實制。非空言也。以此之故。貴族政治之大伸其力。雖以孟子之卓識。猶云『所謂故國者。非有喬木之謂也。有世臣之謂也。』亦可見貴族政治入人深矣。逮至戰國。而社會之風潮一大變。秦始用客卿以强列國繼之。及孔子沒後二百餘年。而貴族之權與周室同盡矣。於是貴族政治受第二次裁抑。而專制政體一進化。

周末之貴族政治。所以能就澌滅者何也。吾推其原因。有兩大端。（其一）由於學理之昌明。孔子最惡貴族政治者也。故其作春秋也。於尹氏卒（隱三年）齊崔氏出奔衞（宣十年）皆著譏世卿之義焉。於仍叔之子來聘（隱五年）曹世子射姑來朝（隱九年）皆著譏父老子代從政之義焉。春秋於大夫主權之舉。無不貶絕。溴梁之會（襄十六年）信在大夫。而春秋備刺之。蓋孔子深見夫當時貴族政治之極弊。故救時之策。以此爲第一義。故曰天下有道。則政不在大夫。推滅貴族政治者。孔子之功最偉矣。墨子亦然。言尙賢。言尙同。至老子之芻狗一切者。更無論矣。故孔墨老三宗旨雖不同。而皆力倡萬民平等之大義。與二千年陋俗爲敵。其弟子亦多出身微賤。名聞一時。（子張駔儈也。顏涿聚大盜也。學於孔子。禽滑釐大盜也。學於墨子。）天下相與化之。以視亞里士多德之主張奴隸。大有異矣。故經諸大師大力鼓盪之後。而全羣之思想皆一大變。（其二）由於時勢之趨嚮。自春秋之末以至戰國。兼幷盛行。列國之競爭最劇。相率以登進人材擴張國勢爲務。其雄黠之主。知僅恃貴族不足以豪於天下。故敬禮處士。招致客卿。自秦人首用由余百里奚以霸西戎。此後商鞅范雎蔡澤張儀李斯。凡佐秦以成大業者。無一不起自遠客賤族。而吳越亦以伍子胥范蠡等之徒。崛起南服。主盟中原。至戰國之末。列雄始悟優勝劣敗之所在。然後相率以蹈其後。於是樂毅劇辛鄒衍淳于髡蘇秦公孫衍魯仲連廉頗藺相如李牧之徒。始皆以處士權傾人主矣。當時如齊孟

嘗趙平原魏信陵。實爲貴族政治回光返照放一異彩。而其所以能爾爾者。乃實由紆尊降貴自放棄其貴族之特權以結懽於處士。故雖謂三公子爲貴族之自伐者可也」至是而黃帝以來二千年之貴族政體一掃以盡漢高起草澤作天子。其本身既已不帶一毫貴族性質。其左右股肱蕭曹韓彭平勃之流。皆起家賤吏牙儈屠狗。致身通顯。君臣同道。益舉自有人類以來天然階級之陋習。震盪而消滅之。漢高復以刻薄悍鷙之手段。芟夷功臣。無使遺種。故自漢興而布衣將相之局已定。初不待武帝時之卜式以牧羊爲御史大夫。公孫弘以白衣爲丞相也。功臣既殄而親藩又不得留京師參朝政。故在漢代。無可以生出貴族之道。若必求其近似者。則后族當之矣。若西漢之呂氏竇氏田氏霍氏上官氏王氏。東漢之鄧氏竇氏閻氏梁氏。皆氣燄熏灼。權傾一時。雖然。舉不足以當貴族之名也。泰西之所謂貴族。與中國古代所謂貴族。皆別爲一階級。不與齊民等。而其族之人。亦必甚多。受之於世襲。而非附一二人之末光以自尊顯。而又傳諸其胤。不以一二人之失勢而喪全族之權利。具此諸質。乃可謂之貴族。若漢之后族則何有焉。衞青霍去病以一異父同母之私生姊妹。蒙陰以尸大位。自餘諸族。亦大率類是而已。其間惟哀平間之王氏。雖不能全具貴族之性質。而頗有其一二。故謂新莽之亂。爲貴族之小餘波可也。然其影響於數千年之政治界者。抑甚微矣。東漢之末。袁氏以十二世爲漢司徒。四世爲漢司空。紹術兩豎子。因乘餘蔭。竊方鎮者十餘年。似亦足爲貴族勢力之一徵焉。然所成就既無可表見。且於中央政府無絲毫關係。夫安得以貴族政治論。至如曹氏之於漢。司馬氏之於魏。亦全由箇人權力處心積慮以相搶奪。尤與貴族政治不相涉。故謂兩漢三國全無貴族。決非過言也。於是專制政體又一進化。

自魏陳群立九品中正取士之制。沿至晉代。至有所謂上品無寒門。下品無世族者。故戰國以後至今日中間。惟六朝時代頗有貴族階級。『舊時王謝堂前燕。飛入尋常百姓家』右族與尋常百姓之區別。顯印於全社會之腦中矣。及南北朝。門第益重。視後門寒素。殆如良賤之不可紊。（史稱趙邕寵貴一時欲與范陽盧氏爲婚盧氏有女父早亡叔許之而母不肯又崔巨倫姊眇一目其家議欲下嫁巨倫姑悲戚曰豈可令此女屈事卑族又何敬容與到溉不協謂人曰到溉尚有餘臭遂字作貴人是其例也）而單門寒士亦遂自視微陋。不敢與世家相頡頏。（史稱右軍將軍王道隆權重一時到蔡興宗前不敢就席良久方去興宗亦不呼坐又宗越本南陽次門以事黜爲役門後立軍功啓宋文帝求復次門等是其例也）其有發跡通顯。得與世族相攀附。則視爲莫大之榮幸。（史稱王敬則與王儉同拜開府儀同儉曰不意老子遂與韓非同傳敬則聞之曰我南沙小吏徼倖得與王衞軍同拜三公夫復何恨又孫搴寒賤神武賜以韋氏女爲妻韋氏本士族時人榮之等是其例也）甚至風俗所趨。積重難返。雖以帝者之力。欲變易之而不可得。（史稱宋文帝寵中書舍人宏興宗謂曰卿欲作士人得就王球坐乃當判耳若往詣球可稱旨就席及至宏將坐球舉扇曰卿不得爾宏還奏帝曰我便無如此何他日帝以勸球球曰士庶區別國之常也臣不敢奉詔又稱紀僧眞貴幸啓宋武帝曰臣小人出自本州武吏他無所須惟就陛下乞作士大夫帝曰此事由江斅謝瀹我不得措意可自詣之僧眞承旨詣斅登榻坐定斅命左右移吾牀讓客僧眞喪氣而退告帝曰士大夫固非天子所命等是其例也）此等習尚。沿至初唐而猶極盛。（史稱唐太宗詔羣臣刊正姓氏第爲九等而崔氏猶居第一太宗家列居第三詔曰魏時南北分析故以王謝崔盧爲甲今則天下一家矣遂合三百九十三姓千六百五十一家爲氏族志頒行天下而李義府傳猶云自魏太和中定望族七姓子孫迭爲婚姻唐初作氏族志一切降之然房元齡魏徵李勣仍往求婚故望不減云則固非太宗所能禁矣）及中唐猶未革。（唐書杜羔傳云文宗欲以

公主降士族曰民間修婚姻不計官品而尚閥閱我家二百年天子反不若崔盧耶可見唐之中葉其風不衰也）若此者。殆與泰西所謂「喀私德」「埃士梯德」者相類。實吾中國數千年來社會上一怪現象也。其原因所自起。吾不能確言。大率由於虛名。非由於實力也。彼之所謂門第者。於政治上權力毫無關係。雖起寒門可以致其位於將相。雖致將相。而不能脫其籍於寒門。故六朝時代可謂之有貴族而不可謂之有貴族政治。其於專制政體之進化。毫無損也。

自此以後。並貴族之跡而全絕矣。元人以雜族奪我國土。壓制我種族。於是有分國人爲四階級之制。一曰蒙古人。二曰色目人。（即非蒙古非漢族之諸小蠻族）三曰漢人。（指滅金時所掠河北人民）四曰南人。（指滅宋時所掠江南人民）政權全在蒙古人。色目人次之。漢人南人最下。（南人尤甚）一切百官皆蒙古人爲之長。漢人南人從未有得爲正官者。終元之世。漢人得爲伴食宰相者二人而已。（史天澤賀惟一）而漢人與蒙古人同官者。亦皆跪起京白如小吏。莫許抗禮。元氏一百年中。吾國民遂束縛於階級制度之下。雖然。此非我民族自造之現象也。國被滅而爲敵所鉗。夫安得已也。此百年中可謂貴族政治。然彼貴其所貴。非吾所謂貴。吾蓋不屑以汙我楮墨焉。然彼以彼之貴族擁護彼之專制。而專制政體亦一進化。

有明三百年中。變遷蓋少。至本朝入主中夏。亦生小小階級。滿洲人爲一級。最貴。蒙古漢軍爲一級。次之。漢人爲一級。最下。然以視胡元之畛域。則有間矣。其政權分配之制。則滿漢各半。以五百萬滿洲之貴族而占其半。以四萬萬漢人之平民而僅得其半。不可不謂貴族政治之成績也。然以別此階級之故而猶得其半。較諸元代。則吾儕惟有歌頌聖德而已。中葉以來。全化漢俗。咸同以後。以物競天擇自然之運。政權歸漢人手者十而八九。故本朝政治。亦可列諸數千年歷史。以常格而論之。語其實際。則本朝亦非有所謂貴族政體者存。中葉以前之滿人。中葉以後之漢人。皆多起寒微。參預大政。而天潢貴胄反不得與聞政事。蓋自晉八王以後。帝者皆以畏偪之故。裁抑親藩也久矣。是亦專制政體進化之一大眼目也。自熱河蒙塵以後。始置議政王。位軍機大臣上。後雖裁撤。而軍機常以親王領班。貴族政治似稍復萌蘗焉。然前者以恭邸醇邸之尊親。其權不能敵文祥沈桂芬李鴻藻翁同和孫毓汶徐用儀。近則如禮王久擁首座之虛銜。最近則慶王肅王崭然顯頭角。然其權亦不能敵榮祿剛毅。蓋貴族政治之消滅久矣。天之所廢。誰能興之。吾敢信自今以往。吾中國必無或復先秦時代貴族政權之舊也。至是而專制政體之進化。果圓滿無遺憾矣。

「喀私德」「埃士梯德」之陋俗。吾中國誠無之也。（元代之辱我者不計）雖有之。而其族亦甚微。無所影響於政治。六經古史中奴僕等字不多見。然禮記有獻民虜者操右袂之語。然則戰勝而俘人爲奴。殆古俗所萬不能免者。左傳屢稱某人御戎。某人爲右。御戎可謂賤役

也。而爲之者大率皆貴族。孔子則樊遲御。冉有僕。子路執輿。闕黨童子將命。是孔子終身無用奴僕之事。是或聖人平等之精意。則然。然我古代斷無所謂如希臘羅馬之奴隸充斥者可斷言矣（井田之制論者或謂其未嘗實行使果行之則人人受田百畝餘夫亦受焉安有所謂奴隸者乎）然至漢世。下詔免奴婢者史不絕書。苟前此無此物。則何免之可言。故謂中國絕無階級制度者。亦非然也。漢高定制。令賈人不得乘車衣繡。齊明帝制寒人（即寒門）不得用四幅繖。此亦階級制之施諸奴隸以外者也。凡進化之公例。世運愈進。則下等級之人民。必漸升爲高等。而下等之數。日以消滅。乃吾中國則若反是。自唐宋以前。奴婢之種類。蓋不多見。而近今六七百年。若反增益者。吾推度之。殆有兩原因焉。一由胡元盜國時掠奪之禍極慘。漢人南人率爲俘虜。以入奴籍（趙甌北陔餘叢考記之極詳）二由前明中葉以後。中使四出。誅求無厭。人民相率投大戶以避禍。「投大戶」者。當時之一名詞。蓋以身體財產全獻諸權貴有力之家。甘永世爲其服役。借作護身符以救一時也。以此兩端。故近世以來。奴籍轉增於前古。而本朝之制。凡曾鬻身爲人僕者。曾在公署執皂隸之役者。曾爲倡優者。及隸蛋戶者。皆謂之身家不清白。其子孫不得應試入仕。計此類特別階級。亦當不下全國民數五十分之一。然則竟謂之無階級焉。固不可也。但以較諸歐洲中古以前及近世所謂隸農制度者。則吾之文明終優於彼焉耳（案此一段與專制政體之進化無甚關係因論階級制度故連及之）要而論之。則吾國自秦漢以來。貴族政治早已絕跡。歐美日本人於近世最近世而始幾及之一政級。而吾國乃於二十年前而得之。其相去不亦遠耶。如前所云云。貴族政治者。最不平等之政治也。最不自由之政治也。吾中國既早已剗除之。宜其平等自由逵於極軌。而郅治早駸駸歐美而上。乃其結果全反是者何也。試縱論之。

貴族政治者。雖平民政治之蟊賊。然亦君主專制之捍敵也。試徵諸西史。國民議會之制度。殆無不由貴族起。希臘最初之政治。有所謂長者議會者。存其議員。即各族之宗子。Fathen-sovereign 而常握一國之實權者也。此議會其後在斯巴達變爲元老議會 Gerusia 及國民議會。其在雅典。變爲元老議院 The Senate of the Vreopagus 及四百人議院。Pro-bouleutic senate 羅馬最初之政治。亦有所謂元老院 Senete 者存。其後變爲百人會議。Comitia Cenuriata 平民會議 Concilia plebis 而保有世界最古之成文憲法。所謂金牛大憲章者之一國（即匈加利）亦由貴族要求於國王而得之者也。英國今日民權最盛之國也。考其國會發達之沿革。其最始者爲賢人會議。The Witenagemot 以王族長老教士充之。是貴族之類也。次之者爲諾曼王朝之大會議。The Great of the kings t nants-in-cthef 謂國王治下貴族士人之會議也。以曾受封土及教會長教士等充之。亦貴族也。然後漸變爲所謂模範國會者。Model Parinment（千二百九十五年始命各州選二名士爵議員各市府選二名市民議員後世國會多取法于此故史家稱爲模範國會）此後逐漸改良進步。然後完全善良之

國會乃起。由此觀之。貴族政治。固有常爲平民政治之媒介者焉。凡政治之發達。莫不由多數者與少數者之爭而勝之。貴族之對於平民。固少數也。其對於君主。則多數也。故貴族能裁抑君主而要求得相當之權利。於是國憲之根本即已粗立。後此平民亦能以之爲型。以之爲楯。以彼之裁抑君主之術。還裁抑之而求得相當之權利。是貴族政治之有助於民權者一也。君主一人耳。既用愚民之術。自尊曰聖曰神。則人民每不敢妄生異想。馴至視其專制爲天賦之權利。若貴族而專制也。則以少數之芸芸者與多數之芸芸者相形見絀。自能觸其惡感。起一吾何畏彼之思想。是貴族政治之有助於民權者二也。一尊之下。既有兩派。則嚮昔君主與貴族相結以虐平民者。忽然亦可與平民相結以弱貴族。而君主專制之極。則貴族平民又可相結以同裁抑君主。三者相牽制相監督。而莫或得自恣。是貴族政治之有助於民權者三也。有是三者。則泰西之有貴族而民權反伸。中國之無貴族而民權反縮。蓋亦有由矣。吾非謂中國民權之弱。全由於無貴族。然此殆亦其複雜原因之一端也。

十八世紀之學說。其所以開拓心胸。震撼社會。造成今日政界新現象者。有兩大義。一曰平等。二曰自由。吾夙受其說而心醉焉。曰其庶幾以此大義移植於我祖國。以蘇我數千年專制之憔悴乎。乃觀今日持此旗幟以呼號於國中者。亦非始無人。而其效力不少概見。則何以故。吾思之。吾重思之。彼泰西貴族平民之兩階級。權利事務。皆相去懸絕。誠哉其不平等也。君主壓制之下。復重以貴族壓制。羅網重重。誠哉其不自由也。惟不平等之極。故渴望平等。惟不自由之極。故日祝自由。反動力之爲用。豈不神哉。若吾中國則異是。謂其不平等耶。今歲蓽門一酸儒。來歲可以金馬玉堂矣。今日市門一駔儈。明日可以拖青紆紫矣。彼其受政府之朘削官吏之笞辱也。不曰吾將以何術以相捍禦。而曰吾將歸而攻八股。吾將出而買財票。苟幸而獲中。則今日人之所以朘削我笞辱我者。我旋可還以朘削人笞辱人也。謂其不自由耶。吾欲爲游手。政府不問也。吾欲爲盜賊。政府不問也。吾欲爲棍騙。政府不問也。吾欲爲餓殍。政府不問也。聽吾自生自滅於此大塊之上。而吾又誰怨而誰敵也。於是乎雖有千百盧梭。千百孟德斯鳩。而所以震撼我國民。開拓我國民之道。亦不得不窮。何以故。彼有形之專制。而此無形之專制。故彼直接之專制。而此間接之專制。故專制政體進化之極。其結果之盛大壯實。而頑撲不破。乃至若是。夫孰知夫我之可以自豪於世界者。用之不善。乃反以此而自弱於世界乎。噫。

今民間稍有知識者。莫不痛心疾首於專制政體。其惡之也。殆以此爲吾害也。至如君主若君主之私人。則莫不殫其精竭其術。以維持廻護專制政體。其愛之也。殆以此爲吾利也。夫趨所利而去所害。人類之公性情然矣。使其果爲利也。則吾亦何敢拂戾此公性情。爲與虎謀皮之舉。以嘵瀆於炙手可熱者之側。雖然。其實際固非爾爾。吾思之吾重思之。竊以爲專制政體之毒。其害民者一。而害君主者常二。民之受害者有時而可避。君主之受害者無地而可逃。民受害而他人猶以相憐。君主受害而後世且以爲快。故吾敢斷言曰。專制政體之於君主。有百害而無一利。謂余不信。請調諸史。

中國數千年君統。所以屢經衰亂滅絕者。其厲階有十。而外夷構釁流賊揭竿兩者不與焉。一曰貴族專政。二曰女主擅權。三曰嫡庶爭位。四曰統絕擁立。五曰宗藩移國。六曰權臣篡弒。七曰軍人跋扈（如唐藩鎭之類）。八曰外戚橫恣。九曰僉壬朘削（如李林甫盧杞之類）。十曰宦寺盜柄。此十者。殆歷代所以亡國之根原。凡叔季之朝廷。未有不居一於是者也。至求此十種惡現象所以發生之由。莫不在專制政體。專制政體者。實數千年來破家亡國之總根原也。

昔在周代。統一之業始集。於是廣封親藩以獎王室。及其衰也。諸侯力征。天王守府。迨於末葉。政在大夫。齊之田陳。晉之三家。羽翼既就。主權亦移。周室之亡。實亡於貴族。秦鑒之。夷天下爲郡縣。支孽無尺寸之土。功臣無湯沐之祚。而一胡亥一趙高舉而傾之。秦之亡。亡於嫡庶。亡於宦寺也。秦代專制政體最行。而其亡亦最速。漢高一天下。鑒秦之孤立與其爭統也。於是上法周制。廣置親藩。而孝惠儲位不敢廢置。及其崩御。骨未寒而呂氏之禍作矣。是爲女后專權之嚆矢。（前此秦之太后穰侯已肇其端）呂氏既滅。七國旋警。宗藩之禍。幾殺厥祚。七國既平。景武乃實行強幹弱枝之術。剪其爪牙。使無能爲役。而巫蠱之變。骨肉喋血。上官氏霍氏踵起。外戚之禍復燃。弘恭石顯繼興。宦官之禍萌蘗。末幾而王氏竟移漢鼎矣。西漢之亂亡。則女主、宗藩、外戚、宦寺、諸原因爲之也。東漢光武明章一小康。及和帝以後。竇氏、鄧氏、閻氏、梁氏、諸后族。互起互屠。而母后、外戚之禍。達於極點。鄭衆、李閏、江京、孫程、單超、曹節、王甫等。狼狽相嬗。而宦官之禍。達於極點。海宇鼎沸。梟雄乘之。董卓曹操。遂屋漢社。東漢之亡。以母后、外戚始。以宦寺中。以權臣終也。及魏承漢。上鑒七國。下鑒羣牧。於是悉廢封建。而外戚宦寺之禍亦不烈。而司馬懿鋤曹爽若拉枯朽。而魏遂移於晉矣。蜀以昭烈之略。諸葛之明。崎嶇保障者若干年。諸葛云亡。而一黃皓遂殄漢祀。吳大帝藉父兄之業。以霸江東。及其末年。而登、和、霸、亮、四子。已相搆奪。諸葛恪、孫峻、孫綝。橫極凶暴。竟廢其君。弱其國。三國之亡。魏亡於權臣。蜀亡於宦寺。吳亡於嫡庶及權臣也。晉復鑒魏孤立。大封宗室。而內之楊氏賈氏。外戚女主之亂踵起。外之八王相夷。骨肉剸刃。若屠犬羊。遂倚外寇爲聲援。釀成五胡之亂。西晉之亡。則后戚、宗藩

之、爲之也。東渡後。宗室之勢驟殺。而都督之權驟強。王敦、蘇峻、桓溫、桓玄。皆以方鎭構亂。竭舉國之力。僅能平之。而劉裕卽以此篡晉矣。東晉之亡。則軍人之爲之也。其在南朝。劉宋則有太子劭、武陵王駿、晉安王子勛等之相繼弒逆。蕭齊則有蕭鸞、江祏等之廢立。蕭梁則有侯景及諸王之爭亂。陳則有孔範、江總等之專橫。其在北朝。拓跋魏以道武爲初祖。而及身已被弒於厥子。寖假而胡太后弒孝明。爾朱榮弒元釗。爾朱兆弒孝莊。高歡廢節愍。而魏遂分東西。高齊則常山王演弒廢帝。宇文周則宇文護弒孝愍孝明。凡南、北朝、二百餘年間。七姓之亂亡。莫不由前此所舉十種罪惡之爲之也。隋文亦及身被弒於厥子。隋煬旋貫怨天下。被弒於近臣。隋之亡。則嫡庶爭立、僉壬用事之爲之也。唐號稱極盛矣。而天下甫定。卽有玄武門之變。高祖殆以憂死。僅三葉而武后禍起。唐易而周。韋氏繼之。女主之禍。至是達於極點。天寶以後。其在宮中。則有楊貴妃張良娣之熒亂。其在朝廷。則有李林甫盧杞之橫恣。其在方鎭。則有安祿山史思明李希烈朱泚李懷光等十數藩帥之叛亂。及至末葉。宦官大盛。遂釀成甘露之變。連弒數帝。擁立之權。皆在其手。而唐祚遂屋。唐之亂亡。起於家變。次以母后。次以僉壬。次以軍人。而終以宦寺也。五代十國之亂。更不足道矣。宋承唐後。懲藩鎭之禍。盡解功臣兵柄。而太宗已以繼嗣之爭。喋血於所親。其後蔡京、章惇、秦檜、韓侂冑、史彌遠。相繼用事。屠殺善類。而僉壬之禍。亦與宋相終始。其在胡元。鐵木迭兒、鐵失、燕帖木兒等。更迭作亂。海宇鼎沸。亦遂不能安於中國。元之亡。由宗藩、權臣、諸爭之爲之也。及至前明。又懲歷朝禍亂之弊。遠師周漢。復建親藩。而燕王棣、漢王高煦、寧王宸濠、安化王寘璠等。遂以亂國。王振、劉瑾、嚴嵩、魏忠賢等。相繼用事。及中葉以後。而宦寺之禍。遂與漢唐鼎足。演成二千年間不男不女之歷史。明之亡。則親藩、僉壬、宦寺之爲之也。由此觀之。二千年中所謂君權者安在乎。嗟乎。論者以爲專制之毒。毒百姓也。使其毒百姓而百姓從而報復之。從而殺亡之。猶可言也。而彼專制者亦可自諉爲專之未至。苟更精其術焉。終必可以絕後患而祈永命也。而豈知報復之殺亡之者。不在其所賤。而在其所親。不在其所敵。而在其所愛。彼二千年來歷姓崩折之禍。豈嘗有一焉若歐洲十八九世紀間之民變者起而猗之也。即有一二揭竿草澤者。亦不過乘其腐敗之既極。乃得一逞焉耳。至其滅亡之根原。則全不在是。然則彼其專制之敵。不足以爲患也。既若此。而何以亡國破家相隨屬也。又復若此。日本人常言曰。「支那一部歷史。實以膿血充塞之歷史也。吾恥其言。雖然。吾不得不忍受其言。嗟夫。當一新者之初起也。莫不汲汲焉思所以保我子孫。鞏我主權。帝王萬世。傳諸無窮。其所以懲前代之失。而救其弊者亦云瘁矣。乃或防一弊而他弊即起於所備之外。又或防之愈甚而其末流之爲毒愈烈。若明太祖禁宦官不得讀書識字。本朝聖祖世宗高宗。煌煌訓諭。極言母后臨朝之弊。宦豎預政之弊。儲貳廢立之弊。若此者豈不法嚴而意美乎哉。試

觀有明末葉及近今之朝局則前此所防者其爲效何如矣論者於是以爲無無弊之法無可久之治乃相與諉於一治一亂天數使然而政治家之理論以窮夫天下果眞不可以久安長治乎歷史果遂以相斫書而終古乎則今日歐美日本之治何以致焉雖然吾無怪論者之爲斯言也彼其求之於此焉而不得所以治之之術求之於彼焉而亦不得所以治之之術然則其迷信退化主義挾持厭世思想也亦宜新民子曰吾請與普天下讀史諸君一解決此問題儻願聞之

淘濁流而欲得清泉揚熱湯而欲止沸度此必不可得之數也不如澄其源焉止其薪焉此所謂治本之論也中國君統之亂本何在在彼十種惡業十種惡業之亂本何在在專制政體專制政體一去則彼十種者無所附以自存不必以人力坊之也而不然者坊於此而發則蹈瑕以起坊於今而後則伺隙以來未有能免者也請言其理黃梨洲曰「後之爲人君者以天下之利盡歸於己以天下之害盡歸於人使天下之人不敢自私不敢自利以我之大私爲天下之公視天下爲莫大之產業傳諸子孫受享無窮夫既以產業視之人之欲得產業誰不如我攝緘縢固扃鐍一人之智力不能勝天下欲得之者之衆也」嗚呼至哉言乎數千年來嫡庶之爭統宗藩之倡亂權臣之篡弒軍人之窺伺皆坐此而已夫漢高之與韓彭相去一間也漢帝之與魏王魏帝之與晉王相去一間也長安之與盧龍魏博燕京之與雲南閩越（指康熙三藩）相去一間也隋煬之與太子勇唐太之與太子建成相去一間也吳楚七國之與漢文燕王棣之與明建文相去一間也而一則富有四海率土皆臣一則屈膝承顏僅保薄祿夫誰不從而生心也既懸一至可豔至可涎者以餌之於上而欲禁人曰爾其無豔是無涎是則雖日尸一人猶不足以爲戒也彼日本昔亦專制之國也而千年以來其專制之實權不在君主而在大將軍故日本之革命所革者在幕府而不在王朝何以故彼有可欲而此無可欲故然則吾中國禍亂之大原可知矣天下之大欲集於君主故天下之至危亦集於君主使其君主而爲英國今日之君主也夫誰得而覬之即使其君主而爲日本昔日之君主也夫亦孰從而覬之而徒以君主專制之可欲故遂使數千年之歷史以此等爭亂之跡充物其十八九吾不知數千年之君主其安危苦樂榮辱之率視今英國昔日本之君主何如也君主既專制矣其年長者英明雄武者自能乾綱獨斷舉自專自制之實而不然者或幼冲焉或倦勤焉或昏昧焉或狂暴焉或罷懦焉或有所偏好偏惡焉則其實權自不得不移於他人於是母后之禍外戚之禍僉壬之禍宦寺之禍乃起彼等非能自有其權以與現在主權者相亢相攘奪也而常依附現在主權者之權以自固始而依附繼而盜竊久假不歸而主權者反不得不伺其鼻息以爲存活於是君主非專制者而反爲被專制者矣由此觀之歷史上種種罪惡孰不有從專制政體而生者乎使非專制則如英國日本之華族給以爵號優異

齊民其有功德有學識者則列之上議院使參國政而貴族專政之禍何從生焉使非專制則君位繼承之法一從憲法所規定某人宜嗣統皆與民共見一定而不可易雖或今帝無後而旁支血統循序入嗣亦有皇室典範以劃定之而嫡庶爭位定策擁立大禮爭辯等禍何從生焉攝政之權皆有一定元首權尙立限制況於攝者而母后攬權之禍何從生焉天潢宗親各有食采所至國人莫不加敬其尊榮雖下君主一等而君位既無可欲何苦貪此虛名僞彼實利則宗藩叛亂之禍何從生焉政府大臣皆有責任稍失輿望立即去位而權臣篡弒之禍何從生焉兵馬之權集於中央國防之責同諸國民而軍人跋扈之禍何從生焉一國會計皆由議院審定司農少府各異所司而僉壬朘削之禍何從生焉君之與國截然兩途宮中府中不同一體君主若有所親若有所愛則自以其私產豢養之不得及國事而外戚橫恣宦寺盜柄之禍何從生焉不甯惟是君主既與國民共治此國則君位之安危與國同體苟有人焉欲破壞秩序侵主權以毒一國者則全國之民皆將起而抗之不瞬息而禍撲滅豈有若專制國之民視君國之難如秦越人之肥瘠也是則種種惡現象固無自生即生矣亦無自成也明矣若是乎苟非專制政體則此十種惡現象者自一掃而空若是乎吾中國數千年膿血之歷史果無一事焉而非專制政體貽之毒也

且專制政體之毒害君主猶不止此歷觀自秦以來歷史上之君主合所謂正統者僭竊者計之其數不下千餘大率不得其死者十而一焉被廢而幽者亦十而一焉（暇當爲列一表今倥偬未能及也）夫以尋常人數統計之苟非大亂離之頃則最少必千人以上乃有一二不得其死者而君主罹禍之率則已爲百與一之比例矣不甯惟是凡一姓之代興則其勝朝子孫斬刈靡有孑遺此前史數見不鮮之成例也其最甚者若晉之於魏宋之於晉齊之於宋（姚察梁書武帝紀論云魏晉革易皆抑前代宗支以絕民望及宋遂令司馬氏爲殲姓齊之代宋戚屬皆殲南史宋順帝紀云帝遜位後宋之王侯無少長皆殲矣）北齊之於北魏（齊文宣帝殺魏宗室七百餘人）隋之於宇文周（隋文既受帝位宇文氏子孫以次誅殺殆無遺種今以周書考之周文帝子趙王招陳王純越王盛代王達滕王逌皆被殺而並殺招子貞乾銑乾鈴乾鏗等純子謙讓詡等盛子忱悰恢懫忻等達子執轉等逌子祐裕禮禧等而嬰之子實餘之子乾明逈子絢亦皆被殺節閔帝一子康先死其子湜亦被殺於是節閔帝子孫又盡矣明帝子畢王賢酆王貞皆被殺而並殺賢子宏文恭道樹孃等貞子德文等于是明帝子孫亦盡矣武帝子漢王贊秦王贄曹王允道王充蔡王兌荊王元皆被殺于是武帝子孫盡矣宣帝子靜帝既爲隋文所害餘子鄴王衍郢王術皆幼而被殺于是宣帝子孫又盡矣其宗室亦以次斬刈靡有孑遺云○按此等野蠻典故本不值記載今不避煩而備述之者使後人心怵目知所懼云爾下仿此）此猶云鼎革之後爲然也亦有鐘簴未改而喋血已聞宗子當陽而王孫先啄則有如齊王芳時魏故在也而曹爽以帝室懿親已夷三族諸曹殺戮過半八王之亂晉故在也而懿師子孫已草薙而禽獮（八王者一汝南王亮司馬懿之子武帝叔父二楚王瑋武帝弟五子三趙王倫懿第九子四齊王冏齊王攸之子武帝從弟五河間王顒司馬孚之孫武帝從弟六成都王穎武帝弟十六子七長沙王乂武帝弟六子八東海王越司馬泰之子惠帝從叔祖時復有淮南王允吳王晏皆武帝子亦與於亂經此紛擾而司馬氏創業諸帝之子孫已十七八九）武后之時唐固在也而李氏之後已不絕如綫（武后時自越王貞琅邪王沖起兵謀復王室事敗被誅于是殺韓王元嘉魯王靈夔范陽王藹黃公譔東莞公融霍王元軌江都王緒舒王元名汝南王煒鄱陽公諲廣漢公謐汶山公蓁廣都王璹恒山王厥江王知祥及其子皎鄖王璥豫章王亶蔣王惲安南郡王穎鄅國公

昭、滕王元嬰子六人。杞王愼之子。義陽王琮、楚國公晙、襄陽公秀、廣化公獻、建平公欽、曹王明。及諸宗室李直李敞李然李勛李策李越李黯李元李英李志業李知言李元貞鉅鹿公晃等、數十百人。除其屬籍、幼者流嶺表、又爲六道使所殺。又武后親生之子、太子宏、太子賢、賢子光順、中宗子邵王重潤、皆被殺。[illegible]太宗之胤、存者不及一二矣。）其尤慘酷者、若宋之劉氏、（宋武帝七子。長義符、即位、爲徐羨之所殺。[illegible]彭城王義康、爲文帝賜死。次衡陽王義季、以飲酒致死。次江夏王義恭、爲前廢帝所殺。[illegible]次南郡王義宣、以謀反伏誅。[illegible]文帝十九子。長元凶劭、次始興王濬、皆以弑逆伏誅。[illegible]以善終。其子又爲前廢帝所殺。次竟陵王誕、孝武使沈慶之攻殺之。[illegible]次晉熙王昶、前廢帝欲討之、乃奔魏。[illegible]次武昌王渾、孝武逼令自殺。[illegible]次建平王宏、無子。[illegible]次桂陽王休範、舉兵討逆、敗死。次巴陵王休若、爲明帝賜死。[illegible]明帝不能人道。[illegible]且無一焉有後於世者矣。）齊之蕭氏、（[illegible]安陸王子敬、[illegible]湘東王子建、[illegible]皆被殺。[illegible]）隋之楊氏、（[illegible]賜死。次煬帝。[illegible]爲宇文化及所弑。[illegible]越王侗、爲王世充所弑。[illegible]）金之完顏氏、（金主亮[illegible]殺伯叔兄弟及宗室數百人。完顏子孫殆盡。其名太繁、今不備載。）若此者、皆其結局之尤慘酷者也。自餘各朝、雖或其禍稍殺、然試問二千年來霸天下者十數姓、其血胤子孫、能傳於今日者、曾有一人焉否也。漢獻帝曰、『朕亦不知命在何時。』明建文帝曰、『願世世子孫勿生帝王家。』明毅宗之將殉國也、先手刃其公主、叱之曰、『若何爲生我家。』至今讀其言、猶將如聞其聲、哀哀乎其有沈痛焉。夫以鄙野一匹夫、猶且能殖田園長子孫、傳其種以及於後、而所謂貴爲天子富有四海者、其結局乃皆若此。當其始也、力征經營、早作夜思、殫精竭慮、窮凶極暴、豈有一焉非爲子孫帝王萬世之業計者耶。豈知曾不旋踵、物換星移、如風捲籜、一掃而空矣。所謂『陛下寶玦青珊瑚、可憐王孫泣路隅、問之不敢道姓名、但道困苦乞爲奴』者、其猶爲最天幸焉矣。諺有之、『天下無不散之筵席』、歷觀自秦以來專制君主之子孫、其有能三百年不經繫紲封削屠戮菹醢之慘者乎。人之好專制也、謂其爲吾利也、而所謂利者、乃若此此、而爲利則何者而謂爲害耶。嗚呼、前此飲鴆而死者、已不知百千萬人、而踵其後者、猶復沈沈然嗜之、天下大愚、豈有過此。

夫徒以爭此區區專制權故、而父子失其愛、兄弟失其親、母子夫婦失其睦、伯叔甥舅失其和、乃至素所與櫛風沐雨、共患難之人、或素所撫摩愛惜、受豢養之人、一旦肝膽楚越、倒戈相向、恨不得互剚刃於腹而始爲快、是天下壞倫常、毀天性、滅人道、破秩序之

毒物、未有甚於專制政體焉者也。苟非禽獸、苟非木石、其何忍以此之故、有父而不孝、有子而不慈、有兄弟而不友、有夫婦而不戀、有朋友而不親、甚者乃至有身而不自愛也。嗚呼、其亦不思而已。

專制政體之爲害於君主、旣若此矣。然使其別有所大利焉、或足以與所害相償、則冒險以趨之、亦無足怪者。雖然、其所謂利者果安在乎。專制政體之利君主者有二。（其一）則意欲上之自由、一人爲剛、萬夫爲柔、作威作福、頤指氣使、所謂予無樂乎爲君、惟其言而莫予違也。（其二）則軀殼上之自由、玉食萬方、便嬖滿前、宮妾數千、窮奢極樂、所謂非以一人治天下、實以天下奉一人也。吾今請取兩者而細論之。

中國以專制最久聞、自秦以來、爲君主者不下千數。問其能實行完全圓滿之專制者、能有幾人乎。吾竊嘗區二千年來君主之權力爲四種。（第一）有全權親裁萬機、毫不被掣肘於他人者、凡得二十二人。曰秦始皇、曰漢高祖武帝光武昭烈、曰吳大帝、曰秦苻堅、曰宋武帝、曰齊高帝、曰北魏孝文帝、曰北周孝武帝、曰唐太宗、曰周世宗、曰宋太祖神宗、曰西夏李元昊、曰元世祖、曰明太祖成祖、曰本朝聖祖世宗高宗。（第二）其權力雖不如第一種之强盛、而承襲先業、繼體守文、亦不甚被掣肘於人者、凡得十二人。曰漢文帝明帝章帝、（景帝不列者。以其常被掣肘於竇太后也。宣帝不列者。以其嘗被制於霍氏也。）曰魏文帝明帝、曰陳宣帝、曰宋太宗眞宗仁宗、曰本朝仁宗宣宗文宗。（世祖不列、以其時睿親王攝政也。）（第三）初時行其全權、或窮侈極欲、自奉一人、或窮凶極暴、虐慄天下、後卒身危國削、身弑國亡者、凡得十一人。曰新莽、曰吳孫皓、曰宋廢帝、曰齊明帝、曰梁武帝、曰陳後主、曰隋文帝煬帝、曰唐元宗憲宗、曰宋徽宗。（第四）則不能自有其全權、或委政於母后、或委政於外戚、或委政於權臣僉壬宦寺、雖其間安危興數榮辱殊途、大抵危而辱者十之七八、安而榮者十之一二。要之、其不能自有專制權則一也。凡前所列諸帝以外之君主、皆屬此種。由此言之、君主千數、而能眞行專政權者、不過此三四十人、其因此而釀弑亡之禍者、尚三之一焉。自餘則雖擁有普天率土之名、而實則唯諾守府、祭則寡人、其甚者則身處樊籠、背懸芒刺、其困阨苦難不自由、有甚於吾儕小民十倍者。專制云專制云、郤笑年年壓針綫、爲他人作嫁衣裳、吾不知於君主果何利也。

若夫欲藉此專制權以窮極耳目之欲者、則吾見夫爲君主者、無此心則已、苟有此心、則其專制權終不能一朝居也。夫不必其瘁心力以顧公益爲民事也、即使欲保其產業以長子孫焉、固已不可不劬勞於在原、咨嗟於在廟、宵衣旰食、日昃不遑、昔人大寶之箴、帝範之鑑、迂儒腐生、皆能言之矣。乾隆御製詩有云、『不及江南一富翁、日高三尺猶鋪被。』誠哉其閱歷心得、親切有味之言也。黃梨洲原君篇又云、『夫以千萬倍之勤勞、而己又不享其利、必非天下之人情所欲居也。故古之人君、量而不欲入者、許由務

光是也入而又去之者堯舜是也初不欲入而不得去者禹是也豈古之人有所異哉好逸惡勞亦猶夫人之情也故吾以爲人而不欲求耳目之樂則已耳苟其欲之則他種地位皆可居而惟專制君主之地位萬不可居苟居之則樂未極而哀已來欲未滿而身爲僇矣專制云專制云地下若逢陳後主豈宜重問後庭花吾不知於君主果何利也

準此以談則吾所謂專制政體有百害於君主而無一利者雖蘇張之舌其無以爲難矣夫其利害之理旣至分明而易識別也若彼利害之數又歷經驗而有成例也若此則誠宜如梨洲所云以俄頃之淫樂不易無窮之悲雖愚者亦明之矣而竟數千年覆轍折軫不絕於天壤者何也曰溺於所習知其一不知其二也邊沁倡樂利主義以爲道德之標準而世間有縱飲博之樂貪穿窬之利而自託於邊沁之徒者焉算學不精而因以自誤也夫世之君主及君主私人以擁護專制政體爲自樂自利之法門者亦猶是而已矣亦猶是而已矣

且君主及君主之私人所以必擁護專制政體者吾知之矣彼其心以爲專制政體與君主相依爲命去其甲而乙亦不能立也噫嘻其陋矣專制政體爲一物君主爲一物兩者性質不同範圍不同夫烏得而混之不觀歐洲乎今世歐洲十餘國中除法蘭西瑞士外皆有君主此讀史者所能知也除俄羅斯土耳其外皆無復專制政體又讀史者所能知也而最近之日本又其明證矣百餘年前之歐洲日本其貴族專政之禍猶吾國也其女主擅權之禍猶吾國也其嫡庶爭位之禍猶吾國也其宗藩移國之禍猶吾國也其權臣篡弑之禍猶吾國也其軍人跋扈之禍猶吾國也其外戚橫恣之禍猶吾國也其僉壬朘削之禍猶吾國也所謂亡國十原因者而彼等備其九焉所缺者惟宦寺之人妖耳而諸國歷代君統覆滅之遠因近因亦恒在此無一而不猶吾國也每讀近世史至歷次之日耳曼帝位繼承問題波蘭王位繼承問題西班牙太后馬渣連事件俄羅斯太后蘇菲亞事件（大彼得之母也）英王查利斯第一事件法王路易第十六事件乃至其餘種種糜爛紛擾慘酷困難之現象未嘗不嘆古今東西政治上之罪惡何以若出一轍今則自俄羅斯以外問諸國猶有以此等罪惡汚點其國史者乎無有矣中國館閣頌揚通語動曰國家億萬年有道之長若今者英德日諸國之君主眞可謂億萬年有道之長也而不然者則有若當世專制第一之俄羅斯而亞歷山大第二被弑矣亞歷山大第三以憂死矣今皇尼古喇第二亦被刺於日本幾不免矣享萬乘之虛名無一夕之安寢以視英日德諸皇何如矣君主而不欲自愛則已耳君主之私人而不欲愛其君則已耳苟其欲之宜何擇哉

然則爲國民者當視專制政體爲大衆之公敵爲君主者當視專制政體爲一己之私仇彼其毒種盤踞於我本羣者雖已數千年。合上下而敵之仇之則未有不能去者也雖然若君主及君主之私人而不肯仇彼焉從而愛惜之增長之則他日受毒最烈者不在國民而在君主及其私人也按諸公理凡兩種反比例之事物不相容則必有爭爭則舊者必敗而新者必勝專制政體之不能生存於今世界此理勢所必至也以人力而欲與理勢爲敵譬猶以卵投石以螳當車多見其不知量而已故吾國民終必有脫離專制苦海之一日吾敢信之吾敢言之而其中有一機關焉君主及其私人而與民同敵也則安富焉尊榮焉英國日本實將來中國之倒影也君主及其私人而認賊作子也則國民仇專制政體而不得不並仇及專制政權之保護主法國美國實將來中國之前車也夫爲英日與爲法美在我國民則何擇焉所最難堪者自居於國民以外之人耳易曰井渫不食爲我心惻可以汲王明並受其福君子讀史記屈原列傳而不禁廢書而嘆也

政治學學理摭言

中國之新民

近世歐美各國憲法及其他法律所規定之諸條件大率應用最新最確之學理驟視之其言簡單平淡若無以大異於古昔深而味之皆有其邃且遠者存其專門治斯學者自能領會不待喋喋矣願吾國人士知此者希不揣檮昧因涉獵所及輒引伸之以下解釋一彼一此首尾不具不足以稱著述故名曰摭言

君主無責任義

凡立憲君主國之憲法皆特著一條曰君主無責任君主神聖不可侵犯此其義何曰此過渡時代之絕妙法門也此防杜革命之第一要著也

君主者一國之元首而當行政機關之衝者也凡行政者不可不負責任行政者而不負責任則雖有立法機關亦爲虛設所公立之法度終必有被蹂躪之一日而治者與被治者之間終不得協和是立憲國所大忌也然則行政首長之君主反著明其無責任以使之得自恣毋乃與立憲精神相矛盾耶而豈知立憲政體之所以爲美妙者皆在於此

憲政之母厥惟英國英國人有恒言曰『君主不能爲惡』以皮相論之此可謂極無理之言也夫君主亦猶人耳人性而可使爲不善也豈其履此九五而遂有異也雖然考諸英國今日之實情則此言良信矣於何證之夫所謂君主之惡者則任用不孚民望之大臣以病民一也民所欲之善政而不舉二也民所惡之秕政而強行三也英國則何如英國憲法皆不成文故各種權力範圍之

消長。其沿革不可不徵諸歷史。今考英國任命大臣之成例。自千六百八十九年維廉第三納桑達侖之言。命下議院中最占多數之黨派之首領。使組織政府。以後沿為成案。凡非得議院多數之贊成者。不得在政府。至后安時代。茲例益定。當時首相瑪波羅本保守黨首領。及戰事起。保守黨雖反對。而進步黨贊成之。政府卒不更易。是其證也。及占士第三。雖欲自攬政權。任用私人。卒為議會所抗。不能行其志。至占士第四維廉第四時。王權之限制益嚴。逮前皇域多利亞六十年中。此例益鐵案如山。不能動矣。爾後格蘭斯頓的士黎里兩雄角立時代。每當總選舉時。在朝黨察視議會中不及敵黨之多數。即不待開國會。而自行辭職。由此觀之。英國政府各大臣。非得以君主之意而任免之者也。其任免之權者在國民。是君主不能任用失民望之大臣。以病民有斷然也。其不能為惡者一也。英國當查里士第二維廉第二時代。凡政府會議。則君主亦列席而置可否焉。占士第一以後。此例遂廢。一切政略。由大臣行之。君主絕不過問。夫大臣之辦理政務。非經君主畫諾。不能施行。固也。雖然若大臣以不能實行其政略之故。欲去其職。而國會贊成大臣。必欲要求其實行。乃至各選舉區皆贊成國會之要求。則君主例不得拒之。故名士安遜嘗言『英國自一千七百十四年以後。君主與大臣其實權易位。前者則君主經大臣之手以治國。後此則大臣經君主之手以治國也』云云。由此觀之。則英國君主不能阻民所欲行之善政。有斷然也。其不能為惡者二也。自享利第八以來。君主屢獨斷以辦外交之事。及占士第三以後。至於今日。凡君主引見外國使臣。必以外務大臣陪席。其與外國君主來往書簡。非經首相或外務大臣一覽。不能發出。而君主特權之自由。殆皆喪失。又不徒於外交為然耳。於內治亦然。占士第四時。嘗有愛爾蘭人受死罪之公判者。王欲自行特權。命愛爾蘭總督赦之。首相羅拔比爾反對之。謂非經責任大臣之手。不能行此權。其事遂止。自茲以往。王者益無敢自恣矣。由此觀之。則英國君主不能強行民所惡之秕政。有斷然也。其不能為惡者三也。質而言之。則英國君主豈徒不能為惡而已。雖善亦不能為。顧稱此不稱彼者。惡則歸大臣。善則歸其君。且雖然彼君主者。既肯盡委其權於國民所信用之大臣。而不與之爭。斯即善之大者也。則雖謂英國君主能為善不能為惡。誰曰不宜。

夫人至於不能為善不能為惡。則其萬事毫無責任。豈待問哉。故英國國民無貴無賤無貧無富無老無幼無男無女無不皆有責任。惟君主則真無責任。英國憲政者。各國憲政之母也。故凡立憲國之有君主者。莫不以「無責任」之一語。泐為憲文。雖其行用特權之範圍。不無廣狹之殊。要其精神則皆自英國來也。所謂君主無責任者。如是而已。如是而已。

君主所以必使之無責任者何。曰、避革命也。（此義本甚淺顯。人人意中所有也。而在立憲君主國之學者。多不肯揭破言之。日本人尤夫忌諱。則美其名曰。君主神聖故無責任。有特權故無責任。）凡有責任者不盡其責則

去。不盡其責而不去。則夫立於監督之地位者。例得科其罪而放逐之。此天地之通義也。儒教之言君主政體。則有責任之君主也。故曰。殘賊之人。謂之一夫。聞誅一夫。未聞弒君。故曰。君之視民如草芥。則視民君如寇讎。故曰。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春秋之義。凡君主為孔子所絕者。不一而足。絕之者。皆以其不盡責任也。孟子言責任之義。尤深切著明。其語齊王云。友人凍餒其妻子。則如之何。士師不能治事。則如之何。四境之內不治。則如之何。皆以喚起責任觀念也。又云求牧與芻而不得。則反諸其人乎。抑亦立而待其死乎。皆責任之義也。）凡以示夫監督人所應行之權利也。夫代表一國而當行政之衝者。其責任非猶夫尋常責任也。十事九盡責而一不盡焉。則固已不可以尸其位。而彼君主者。終其身而當此衝者也。短者數年。長者數十年。雖舜禹復生。豈能保無百一之失乎。有之而民隱忍焉。今日可隱忍其一。他日即可隱忍其百。而政其紊。國其頹矣。有之而民不隱忍焉。則是革命終無已時也。夫一人之身。數十年之久。而其責任之難完固已如是。而況乎世及以為禮。卜世至數十。卜年至數百者耶。若是乎君主與責任。勢固不能並行。重視君主則不可不犧牲責任。重視責任又不可不犧牲君主。而孔孟乃欲兩利而俱存之。此所以中國數千年君主有責任之名。無責任之實。而革命之禍亦不絕於歷史也。

泰西之民知其然也。以為凡掌一國行政之實權者。不可不負責任。既負責任。則必隨時可以去之留之。而不能以一人一姓永尸其位。而所謂實權者。或在元首焉。或在元首之輔佐焉。苟在元首。則其元首不可不定一任期。及期而代。如古羅馬之「孔蘇」。今合衆國法蘭西之「伯理璽天德」是也。苟欲元首之不屢易。則其實權不可不移諸元首以下之一位。今世立憲君主國所謂責任大臣是也。故夫一國之元首。惟無實權者乃可以有定位。惟無定位者乃可以有實權。二者任取一焉。皆可以立國。混而兼之之國。未有能立者也。即立矣。未有能久存於今日物競天擇之場者也。善哉君主無責任。賢哉君主無責任。

君主無責任。故其責皆在大臣。凡君主之制一法布一令。非有大臣之副署。（副於君主以署名也）則不能實行。故其法令之不愜民望者。民得而攻難之。曰。吾君本不能為惡也。今其為惡。皆副署者長之逢之也。故雖指斥其政。而不為不敬。廢置其人。而不為犯上。而彼副署者亦不得不兢兢於十目十手之下。以自檢自飭。而一國之政務乃完善之至也。君主無責任使然也。

或曰。漢制有災異則策免三公。（孔子之義。凡君主皆對於天而負責任。故有災異。則君主當恐懼修省。）是非責任大臣之意乎。其與歐洲今制將毋同。曰、是不然。必君主無責任。然後可以責諸大臣。若漢制者。是抗世子法於伯禽之類也。周公輔成王。成王有過。則撻伯禽。夫伯禽非有力以禁成王之過者也。使成王而不賢。則伯禽將終日被撻。冤哉禽矣。漢制、君主獨裁於上。宰相不過出納喉舌。及其叔季。且並此出納之權。而移於尚書。移於中書。而三公猶李代桃僵焉。冤之至也。若立憲國之責任大臣。則君主非特不得而尼之。抑亦不得而助之。彼憲政最完之

英國無論矣。即如德國。君權較盛者也。（德國宰相不以議政之多數少數爲進退）而一千八百八十二年八月。宰相俾士麥請德皇下詔勅以自固其位。反對黨首領波因氏。即在議院。斥其自御責任。而以皇室爲怨府。其後俾士麥即失輿望。而不得不避賢路。日本以皇統一系自誇耀。人民尊王心最盛者也。而去年二三月間。伊藤內閣。因貴族院反對議案。乞日皇手諭勸解。舉國萬口沸騰。謂其違犯憲法。假皇權以自擁護。未幾。伊藤遂乞骸骨。是皆君主不許助大臣之成例也。若英國議院。則例不准稱君主之名。述君主之意以決議案。有者則爲大不敬。其所以爲坊尤至矣。蓋不如是則責任大臣之實效。未有能舉者也。

曰。若是乎立憲國之君主。其爲虛器也章章矣。顧猶懸茲而勿革。何爲也。曰。是過渡時代。實然。天下爲公。選賢與能。固百世之大經也。雖然。諸民族之性質境遇萬有不齊。有宜於民主者。有未能遽宜於民主者。既未宜焉。則君固不可以不立。君既立矣。則欲其安而不危也。欲其治而不亂也。舍此將奚以哉。況責任大臣之制。有時固更優於民主者乎。（有余別論）

君主無責任也。君主神聖不可侵犯也。二者蓋異名同實也。惟其無責任。故可以不侵犯。惟其不可侵犯。故不可以有責任。易文言之釋亢龍曰。貴而無位。高而無民。是以動而有悔也。蓋立憲君主之象也。无動則无悔。無責任則無侵犯也。而不然者。不病君則病國。不病國則病君。嘻。殆哉岌岌乎。

最大多數最大幸福義

今日歐美所謂文明。皆過渡時代之文明也。其證據不一。若最通行之政治學說。所謂「最大多數之最大幸福」者。亦其一端也。如佛說衆生全體之最大幸福。如孔耶說人類全體之最大幸福。尚矣。即不能。如盧梭諸先哲所說國民全體之最大幸福。抑其次也。其奈今日皆不可行。今日之天下。一利害矛盾之天下也。有所利於此。必所取不利於彼。或此之利益較增。則彼之利益必不得不稍殺。於是兩造常相搏而制勝者。惟恃強權。野蠻時代。強權常專在少數者。故幸福亦常在少數者。而得幸福者之多數少數。即文明差率之正比例也。故縱覽數千年之世運。其幸福之範圍恆愈競而愈廣。自最少數而進於次少數。自次少數而進於次多數。自次多數而進於大多數。進於最大多數。他日其果能有國民全體人類全體皆得最大幸福之一日乎。吾不敢知。若在今日。則最大多數一語。吾信其無以易也。

日進而趨於多數也。是天演之公例。不可逃避者也。雖然。亦恃人力焉。故學理明則其進也必速。學理誤則其進也必緩。或且凝滯不進者有焉矣。西人惟悟此學理也。故數百年來。常循自然之運而進行。當中世之末。貴族與國王爭政權。貴族多數而王少數也。（英國憲法原自貴族與王爭而得之者）十六七世紀。人民與教會爭政權。人民多數而教會少數也。十八九世紀以來。平民與貴族爭政權。平民多數而貴族少數也。自今以往。勞力者與資本家爭政權。勞力者多數而資本家少數也。凡多數之與少數爭。其初也必詘。其究也必伸。此雖天演進化之理不得不然。然常賴學理以左右之。蓋有學理則多數之弱者。敢於相爭。而少數之強者。不得不相讓。今日歐美之治。皆此一爭一讓所成之結果也。他日或能將此幸福範圍愈擴愈大。以馴至世界大同之運者。亦此一爭一讓所成之結果也。

有宗教言以勸讓。有哲學家言以勸爭。兩者相劑而世運乃日進焉。泰西之治。實頗賴是。中國儒家言。皆敎讓之言也。其語在上之有權力者。敎以保民。敎以養民。敎以利民。皆導之以讓而勿使濫用其強權也。其語在下之無權力者。則敎以恭順。敎以服從。亦導之以讓而勿使攖強權之鋒也。夫使上下能交相讓。不亦善乎。而無如但有讓而無爭。則弱者必愈弱。強者必愈強。而世終不可得平。吾昔著飲冰室自由書內一條。論放棄自由之罪者。其言曰。『夫物競天擇。優勝劣敗。此天演學之公例也。人人各務求自存。則務求勝。務求勝則務爲優者。務爲優者則擴充己之自由權而不知厭足。不知厭足則侵入自由必矣。言自由者必曰人人自由。而以他人之自由爲界。夫自由何以有界。譬之有兩人於此。各務求勝。各務爲優者。各擴充己之自由權而不知厭足。其力線各向外而伸張。伸張不已而兩線相遇而兩力各不相下。於是界出焉。苟兩人之力有一弱者。則其強者所伸張之線。必侵入於弱者之界此必至之勢。不必諱之事也。』故使多數之弱者。能善行其爭。則少數之強者自不得不讓。若曰惟讓而已。弱者讓而強者不讓。又將奈何。則其權力幸福勢必爲彼不讓者所擄奪以盡。故中國敎指雖以人類全體幸福爲目的。而其政治之結果。實則使豪強民賊獨占幸福。皆此之由。

幸福生於權利。權利生於智慧。故詩曰。自求多福。幸福者必自求之而自得之。非他人之所得而畀也。一群之人。其有智慧者少數。則其享幸福者少數。其有智慧者多數。則其享幸福者多數。其有智慧者最大多數。則其享幸福者亦最大多數。其比例殆有一定而絲毫不能差忒者。故言治者必非可漫然曰。吾予國民以最大多數之最大幸福而已。苟使其民不能自有焉。而欲強而予之。未有不兩受其弊者也。故德人奈志埃氏近著力言多數之愚者。壓制少數之智者。爲今日萃治之病。而俄國宗教總監坡鹽那士德夫氏。亦著論極攻政黨及議院政治之弊。而其言皆大動學界。夫多數幸福之優於少數。天經地義。無可辨駁者也。而此等異論何以能容喙焉。何以能動人焉。則以智慧程度未達於大多數而欲幸福之程度進於大多數。未有不百弊叢生而貽反對之徒以口實者也。泰西尚然。而況於中國之今日乎。然[illegible]人多數之國民。欲得最大幸福者。其亦思所以自處矣。

法儒波流氏著一書。名曰「今世國家論」。亦駁斥代議政體之弊。而其論旨與德之奈氏俄之坡氏異。波流之意以爲代議政治者多數之專制也。少數者專制多數者固不可。多數者專制少數者亦不可。爲少數之幸福而犧牲多數之幸福固不可。爲多數之幸福而犧牲少數之幸福亦不可也。此固太平大同之言也。其奈今日世界文明之程度。固未足以語於此。兩害相權則取其輕。然則舍最大多數最多幸福一義何以哉。故曰今日歐美所謂文明過渡時代之文明也。若中國者則又並過渡時代而未能達者也。惘夫。

教育

論教育當定宗旨

中國之新民

人之所異於羣物者安在乎。凡物之動力皆無意識。人之動力則有意識。無意識者何。不知其然而然者是也。亦謂之不能自主。有意識者何。有所爲而爲之者是也。亦謂之能自主。夫植物之生也。其根有胃。吸受膏液。其葉有肺。吐納空氣。其所以自榮衛者。不一端焉。雖然。不過生理上（人物體質生生之理日本人譯爲生理學）自然之數而已。彼植物非能自知其必當如此不當如彼而立一目的以求之也。其稍進者爲動物。飢則求食。飽則游焉息焉。求而難得者則相爭。其意識稍發達。略知所謂當如此不當如彼者。然必如何然後能如此。如何然後不如彼。非動物所能知也。最下等之野蠻人。其情狀殆亦髣髴。要而論之。則植物之動。全恃內界自然之消息者也。動物及下等野蠻之動。則內界之消息與外界之刺激稍相和合者也。皆不知其然而然者也。若人則於此二界之外。別有思想。別有能力。能自主以求達其所向之鵠。若是者謂之宗旨。

宗旨之或有或無。或定或不定。或大或小。或强或弱。恆爲其人文野之比例差。夫野蠻人之築室也。左投一瓦焉。右堆一石焉。今日支一木焉。明日添一土焉。及其形粗具。曰是苟完矣。因而居之。若文明人則必先出其意匠。畫其圖形。豫算其材器。未鳩工之始。而室之規模先具於胸中矣。野蠻人之治國也。因仍習慣。不經思索。過一新現象出。則旁皇無措。過一時算一時。了一事算一事。若文明人則必先定國體焉。定憲法焉。或採專制之政。或採共治之政。皆立一標準。而一切舉措皆向此標準而行。若是者所謂宗旨也。未有無宗旨而能成完全之事業者也。故夫負耜櫛風雨於畦隴者何爲乎。謀食之宗旨使然也。涸口沫瘁腦力於窓下者何爲乎。求學之宗旨使然也。揮黑鐵流赤血於彊埸者何爲乎。爭權利之宗旨使然也。然則無宗旨則無所用其耕。無宗旨則無所用其學。無宗旨則無所用其戰。百事莫不皆然。而教育其一端也。

文明人何以有宗旨。宗旨生於希望。希望生於將來。必其人先自忖自語曰。吾將來欲如是如是。此宗旨之所由起也。曰、吾將來必如何然後可以如是如是。此宗旨所由立也。愈文明則將來之希望愈盛。教育制度所以必起於文明之國。而野蠻半開者無之。何歟。教育者其收效純在於將來。而現在必不可得見者也。然則他事無宗旨。猶可以苟且遷就。教育無宗旨。則寸毫不能有成。何也。宗旨者爲將來之核者也。今日不播其核。而欲他日之有根有芽有莖有幹有葉有果。必不可期之數也。

一國之教育。與一人之教育。其理相同。父兄之教子弟也。將來欲使之爲士。欲使之爲農爲工爲商。必定其所嚮焉。然後授之。未有欲爲彼者而使之學治。欲爲矢者而使之學函也。惟國亦然。一國之有公教育也。所以養成一種特色之國民。使之結爲團體。以自立競存於優勝劣敗之場也。然欲達此目的。決非可以東塗西抹。今日學一種語言。明日設一門學科。苟且敷衍。亂雜無章。而遂可以收其功也。故有志於教育之業者。先不可不認清教育二字之界說。知其爲製造國民之具。不可不具經世之炯眼。抱如傷之熱腸。洞察五洲各國之趨勢。熟考我國民族之特性。然後以全力鼓鑄之。由前之說。則教育宗旨所由起也。由後之說。則教育宗旨所由立也。

吾國自經甲午之難。教育之論。始萌蘖焉。庚子再創。一年以來。而教育之聲。遂徧滿於朝野上下。此實漸進文明之一微也。雖然、向彼之倡此論任此責者。果能解教育之定義乎。何所爲而爲之乎。果實有見於教育所得將來之結果乎。由何道以致之乎。叩其故。則曰外國皆有教育。吾不可以獨無之云爾。至外國何以有。吾國何以無。外國何以爲之而能有功。吾國何以爲之而久無效。此問題非彼等所能及也。英有英之教育法。法有法之教育。德有德之教育。日有日之教育。則吾國亦應有吾國之教育。此問題更非彼等所能及也。其下焉者。見朝廷銳意敎育。我亦趁風潮。附炎熱。思博萬一之寵榮。其上焉者。亦不過撫拾外論。瞥見歐美日本學制之一斑。震驚之。豔羨之。而思仿摹之耳。譬如是也。是何異鸚鵡聞人笑語。而亦學語。孩童見人飲食。而亦思食也。雖如是也。則今之所謂教育論者。全屬無意識之動。未嘗有自主之思想。自主之能力。定其所向之鵠。而求達之。與動物及下等野蠻之僅藉外界刺激之力。以食焉息焉游焉爭焉者。曾無以異。以是而欲成就文明人所專有之教育事業。豈可得耶。豈可得耶。

雖然、吾驟責彼等以無宗旨。彼必不服。何也。彼固曰、吾將以培人才也。開民智也。若是者。安得謂非宗旨。然則吾於其宗旨之果能成爲宗旨與否。其宗旨之有用與否。無弊與否。其宗旨能合於今世文明國民所同向之宗旨與否。不可不置辯。夫培漢奸之才。亦何嘗非人才。開奴隸之智。亦何嘗非民智。以此爲宗旨。誰能謂其無宗旨者耶。彼等之宗旨。雖未必若是。然五十步與百步之間。非吾所敢言也。試一繙前者創辦京師同文館。上海廣方言館之檔案。觀其奏摺中公牘中章程中所陳說者何如。此猶曰在內地者。試一游日本東京中國公使館中附立之學堂。有前使臣李經方所題一聯云。……斯堂培翻譯根基。請自我始、爾還受朝廷教養。先生人傑、……此二語實代表吾中國數十年來之教育精神者也。舍翻譯之外無學問。舍陞官發財外無思想。若此者。吾亦豈能謂其非宗旨耶。以此之宗旨。生此之結果。吾中國有學堂三十餘年。而不免今日之腐敗。所謂種瓜得瓜。種豆得豆。絲毫不容假借者也。今之教育者必曰。吾之新教育不如是。吾將教之以格致物理。吾將教之以地理歷史。吾將教之以政治理財。若是者。謂爲學科之進步也可。至其宗旨之進步與否。非吾所敢言也。夫使一國增若干之學問智識。隨則增若干有學問有智識之漢奸奴隸。則有之不如其無也。今試問以培人才開民智爲宗旨者。其所見果有以優於李經方聯語云云者幾何也。吾敢武斷之曰。此等宗旨。不成爲宗旨。何也。教育之意義。在養成一種特色之國民。使結團體以自立競存於列國之間。不徒爲一人之才與智云也。深明此義者。可與語教育焉耳。

吾欲爲吾國民定一教育宗旨。請先臚列他國之成案。以待吾人參考而自擇焉。凡代表古代者三。曰雅典。曰斯巴達。曰耶穌教。代表現世者三。曰英吉利。曰德意志。曰日本。

第一雅典　雅典者古希臘市府之國。而民政之鼻祖也。其市民皆有參預政事之權。故其教育之宗旨。務養成可以爲市民之資格。獎勵其自由之性。訓練其斷事之識。又雅典人所自負者。欲全希臘文化之中心點。集於其國也。故務使國民有高尚之理想。有嚴重之品格。有該博之科學。一切教育條理。皆由此兩大宗旨而生。故其國多私立學校。授種種群學哲學等。其人重名譽。輕金錢。有有以學問爲謀生之具者。則共鄙棄之不與齒。其結果也。立法行政之制度。在上古號稱最完善。至今爲各國所仿效。而大儒梭格拉底、柏拉圖、阿里士多德、皆生於其間。

第二斯巴達　斯巴達者。亦希臘一國。與雅典對峙。而貴族專制政體之名邦也。其教育制度。由彼中大立法家來喀格士所定。其宗旨在使斯巴達爲全希臘最強之國。故先使全國人爲軍國民。一國之子弟。一國所公有也。父母不得而私之。童子年七歲。即入公立學校。養之教之。皆政府責任。惟其以專制爲政體也。故務束縛之。養其服從長上之性。非至四十以上不能自由。惟其以尙武爲精神也。故專務操練軀體。使之強壯。每使之歷人生不能堪之苦工。有過失者。鞭撻楚毒于長老之前。紀律極嚴。一國如一軍。常以愛國大義。討質而訓誓之。故敵愾之心。無時或忘。斯巴達之教育。即由此專制尙武兩大宗旨而生者也。其結果也。使其國卵主夏盟。雄長諸侯。

第三耶穌教　耶穌教之教育。非國民教育也。雖然、其宗旨之堅忍而偉大。有深足法者。且中古一綫之文明。賴之以延。近世無量之文明。因之以發。故不可不論及之。耶穌教無固有之教育法。無固有之學制。無固有之教授材料。語其特色。則以耶穌爲教育之理想。以耶穌爲教育家之模範也。其宗旨在嚴守律法。而各自尊其自由。且互尊他人之自由權。以至誠起信爲體。以殺身成

仁忍辱耐苦爲用當中世之初敎會本無學校而此宗旨所磅礴鬱積愈光愈大及今日而耶穌敎之學堂遂徧於大地其結果也能合無量數異國異種之人結爲一千古未有之大團體其權力常與國家相頡頏時或駕而上之

第四英吉利　盎格魯撒遜種者今日地球上最榮譽之民族也其敎育之宗旨在養成活潑進步之國民故貴自由重獨立薰陶高尙之德性鍛鍊强武之體魄蓋兼雅典斯巴達之長而有之焉英國之學校特注重於德育體育而智育居其末若以學科之繁程度之高論之則英國之視諸國瞠乎後也而絕大之學者絕大之政治家絕大之國民出焉何也其敎育之優點不在形質而在精神其父母之視子女也不視爲己之附屬而視爲國民之一分子其在家庭其在學校皆常有以啓發其權利義務之觀念而使知自貴自重其所敎者常務實業使其成年之後可以自立而斷絕其倚賴他人之心自其幼時常使執事使其有自治之力雖離父兄去師長而不至爲惡風潮之所漂蕩故英美國民皆各有常識各有實力非徒恃二三英雄豪傑以支柱國家者也以故六洲五洋中大而大陸小而孤島無不有盎格魯撒遜人種之足跡而所至皆能自治獨立戰勝他族蓋皆其敎育宗旨所陶鑄非偶然耳

第五德意志　德國新造之雄國也其敎育宗旨可分兩大段一曰前宰相俾士麥所倡者二曰今皇維廉第三所倡者前者民族主義之宗旨也後者民族帝國主義之宗旨也當十九世紀之前半日耳曼民族封建並立無所統一大政家士達因大文家盎特等倡之俾士麥承之專發揮祖國之義喚起昏腦渙漫之人心使爲一體其時普國學制之善甲歐陸大將毛奇嘗指小學校生徒而言曰「師丹之役非我等能勝法人而此輩之能勝法人也」可謂至言而小學校生徒何以有如許勢力非徒以其功課之完密而已實其愛祖國愛同胞之精神爲之也及今皇即位當勃勃欲龍跳虎擲於大地而首注意於敎育宗旨彼嘗自撰勅語數千言論改革學風之事曰我普通學校我大學校有共當努力者一事曰敎養一國之少年使其資格可以輔朕爲全世界之主人翁是也此其氣象何等雄偉其眼光何等遠大而今日德意志民族所以駸駸然幾與盎格魯撒遜代興者則皆此二大宗旨之成績也

第六日本　日本自距今三千年前爲封建之國者殆八百年故有一種所謂武士道者日人自稱之爲大和魂即尙武之精神是也又日本帝統自開國以來一綫相承未嘗易姓故其人以尊王愛國合爲一事尙武尊王二者實日本敎育宗旨之大原也故國家思想發達甚驟自主獨立之氣磅礴於國中能吸取歐西文明食而化之而不至爲文明之奴隸智育體育皆日進步其結果也能戰勝四百兆民族之中國三島屹立東海爲亞洲文明之魁

由此觀之安有無宗旨而可以成完備之敎育者耶安有無完備之敎育而可以結完備之團體造完備之國民者耶夫無團體無

國民則將不可一日立於大地有志敎育者可無儆歟可無勗歟

以上六種舉其宗旨之長者以示標準請更論其短者其在雅典偏於哲理溺於文學强武之氣稍缺其所養成者只能爲市府的民族不能爲國家的民族故雅典亡而其文學亦與之俱亡是可爲人民恃國家而存立之明證也其在斯巴達專制暴威太甚侵個人之自由權其民不能離政府之外而自成一活潑强立之國民故其末路諸市叛之失盟主之地位而遂不能復興其在法蘭西自拿破侖稱帝以來中央政府之權力過大其所設學校皆務養成官吏以供己之指揮迄今垂百年雖政體屢更而此風迄不能改故法國學校之學生惟以試驗及第爲第一要件其國民以得一官一職爲第一寵榮虛文盛而實業微形質多而精神少故法人與英人德人相馳逐於世界而決不足以相及其在奧大利前宰相梅特涅以十九世紀第一奸雄把持其政局者四十年其宗旨務在壓制民權柔和民氣敎以極陳腐之耶穌聖詩極煩縟之羅馬文學卒亦枉作小人民權之氣終不可遏而與國國民受毒既久元氣難復至今猶不能與列强並也其在俄羅斯爲今世專制第一雄國其敎育事務受監督於宗敎大臣之下所謂希臘正敎總監者也俄以專制政治立國自不得不行專制敎育然以一政府抗世界之大逆流恐不免舉鼎絕臏之慘近者學生騷動之風潮日盛一日去春之事俄皇固不能不讓步焉矣其在日本自三十年來震於歐西文明專求新智識之輸入而於德育未嘗留意既已舉千年來所受儒敎之精神破壞一空而西人倫理道德之精華亦不能有所得青黃不接故風俗日壞德心日衰至今朝野上下咸孜孜研究德育問題而大勢滔滔竟如抱束薪以塞瓠子毫無所濟有心者咸憂之焉以上數端亦近世敎育界得失之林也

朱子曰敎學者如扶醉人扶得東來西又倒敎一人如是敎一國殆更甚焉宗旨一偏其流弊中於人心往往有數十年數百年而不能拯其失者觀於法蘭西奧大利日本之前事可爲長太息焉矣夫偏猶不可何況於誤誤猶不可何況於無試問吾中國今日所謂敎育家者爲有宗旨乎爲無宗旨乎曰無也謂彼以敎漢奸育奴隸爲宗旨其論未免太苛吾信袞袞諸公之必不然也然舍此以外竟未聞有一人提出一宗旨以表示於國民者何也聞甲之言曰英文要也則敎英文乙之言曰日本文要也則敎日本文丙之言曰歷史地理要也則敎歷史地理丁之言曰師範要也則敎師範戊之言曰體操要也則敎體操己之言曰小學校最急也則稱道小學校庚之言曰敎科書最先也則爭編敎科書如蠅之鑽紙任意觸撞如猴之跳戲隨人低昂如航海而無羅針如撫琴而無腔調雖欲以成一小小結構猶且不可況乃爲四萬萬龐大國民之嚮導者耶且前者人人心目中無所謂敎育者則亦已耳

今既有之。則發軔之始。實爲南轅北轍所關。播核之初。永定苦李甘瓜之種。莊子所謂其作始也簡。其將畢也必巨。今乃以亂彈之曲。魚目之珠。盲人瞎馬。夜半臨池。天下可悲可懼之事。安有過此者耶。安有過此者耶。

然則爲今之計奈何。曰第一當知宗旨。使欲造成文學優美品格高尙之國民也。則宜法雅典。使欲造成服從紀律强悍耐苦之國民也。則宜法斯巴達。使欲造成至誠博愛迷信奉法之國民也。則宜法耶穌敎會。使欲造成自由獨立活潑進取之國民也。則宜法英吉利。使欲造成團結强立自負不凡之國民也。則宜法德意志。使欲造成君國一體同仇敵愾之國民也。則宜法日本。苟不能者。則雖學法國之拿破侖可也。學奧國之梅特涅可也。學俄國之皮里加辣陀（現任宗敎大臣）可也。彼其宗旨雖謬。然彼固有所爲而爲之。猶勝於無意識之動力。僅感受外界之刺激。突奔亂擲。與動物野蠻無別也。故必先知宗旨之不可以已。然後吾敢以更端進也。

第二當擇宗旨。今欲爲我四萬萬同胞國民求一適當至善之敎育宗旨。果何所適從乎。雅典斯巴達。前劫之骨董也。其精神可採。其形質萬不可師。耶穌敎於歐洲文明甚有關係焉。然今亦已成退院之僧。於國家主義時代頗不適用。且其經累次枝節。與吾民族幾冰炭不相容。其不可行。無待言也。或曰俄羅斯與中國政體相近。宜學之。然俄人於內治。方且不能抗大勢而思變計。吾何爲蹈其覆轍焉。或曰法蘭西久爲歐洲文明之中心點。又爲十九世紀全球之原動力。盍試效之。然法民好動。吾民好靜。其性之相反太甚。且按之歷史地理之位置。無一彷彿者。烏從而追之。近年以來。吾國民崇拜日本之心極盛。事無大細。動輒曰法日本。雖然日本非吾之所宜學也。彼島國。吾大陸。一也。彼數千年一姓相承。我數千年禪篡征奪。二也。彼久爲封建。民習强悍。我久成一統。民溺懦柔。三也。無已則惟最雄偉之英吉利與德意志兩民族乎。英人性喜保守。而改革以漸。此我所能學者也。德人昔本散渙。而今乃團結。此我所宜學者也。雖然彼英德民族者。亦皆各有其固有之特性。積之千餘歲。養之百十年。乃始有今日。又非我空言疾呼曰學之學之。而遂能幾者也。

第三當定宗旨。然則我國國民敎育之宗旨。究何在乎。曰今日之世界。民族主義之世界也。凡一國之能立於天地。必有其固有之特性。感之於地理。受之於歷史。胎之於思想。播之於風俗。此等特性。有良者焉。有否者焉。良者務保存之。不徒保存之而已。而必採他人之可以補助我者。吸爲己有而增殖之。否者務刮去之。不徒刮去之而已。而必求他人之可以匡救我者。勇猛自克而代易之。以故今日各國之敎育宗旨。無或有學人者。亦無或有不學人者。不學人然後國乃立。學人然後國乃强。要之使其民備有人格（謂成爲人之資格也品行智識體力皆包於是）。享有人權。能自動而非木偶。能自主而非傀儡。能自治而非土蠻。能自立而非附庸。爲本國之民而非他國之民。爲現今之民而非陳古之民。爲世界之民而非陬谷之民。此則普天下文明國敎育宗旨之所同。而吾國亦無以易之者也。試問今日所謂敎育家者。會有見於此焉否也。試問彼輩所用之敎育方法。其結果能致此焉否也。

兩宗旨或數宗旨對抗幷行可乎。曰可。世界之進化也。恒由保守進取兩大勢力衝突調和而後成。有衝突必有調和。或先衝突後調和。或即衝突即調和。譬若甲之見以爲專制政體適於中國者。則用全力之造專制之國民可也。乙之見以爲立憲政體。丙之見以爲共和政體適於中國者。則用全力以造立憲共和之國民可也。但使其出於公心。出於熱誠。不背乎前所謂普天下文明國共通之宗旨。則雖爲斯巴達可也。雖爲俄羅斯可也。雖爲美利堅法蘭西可也。而必須有貫徹數十年之眼力。擎舉全國民之氣慨。而不可如動物野蠻之受外界刺激。而爲無意識之動。敎育云。敎育云。如是如是。

或曰。如子所云。不可不待諸政府當道之有大力者。曰是不然。吾非不以望諸政府。然不能專諉諸政府。勿論遠者。請言日本。日本之福澤諭吉。非窮鄉一布衣乎。終身未嘗受爵於朝。然語日本敎育界之主動者。千口一舌。千手一指。曰福翁福翁。何以故。有宗旨故。耗矣哀哉。吾中國至今無一福澤諭吉其人也。

中國新敎育案

磬心

發端

一國盛衰興亡之故。其主因要不外數端。曰吏治、武備、財政、邦交、敎育而已。今試觀中國之此數者。其現象何如。百度無紀。漫蒙晤。舉國之民。視政治爲官家之私物。舉國之官。又不知政治爲何事。則吏治然也。外則天險之雄港。悉委敵兵。內則列强之鐵道。布滿大地。苟無知不逞之徒。乘間竊動。則防家賊之重衛。適足爲導敵騎之先驅。則武備然也。查光緒二十五年歲入僅八千八百二十萬兩。而歲出超過千二百九十萬餘兩。惟賴羅雀掘鼠。敲骨剝髓。以塡補彌縫之。今又益以四億五千萬之償欵矣。況推行新政。需費甚緊。而改訂通商條約以後。外人之吸取尤甚。積蓄既盡于平時。生發難期于俄頃。官窮于上。民困于下。則財政又然也。至于邦交。則更可無論矣。日受人之迫壓。日削己之權勢。言分割則與非洲同列。論保全則與朝鮮并擧。夫兼弱攻昧。取亂侮亡。天則也。强者應享之權利也。已則不振。何尤于人。故居今日而不急以飭吏治與武備理財政愼邦交爲急務。無是理也。雖然即今日而竭慮盡智以飭之與之理之愼之。其效能即現于目前乎。不惟目前也。即使待之于數年數十年之後。其所謂吏治武備財政邦交數

者其進步果何若其成功果何若雖有辯者亦豈能解答此問題哉吾敢斷言之曰。能以吏治武備財政邦交爲務者其見不可謂不卓其心不可謂不苦而推其功效之極點亦僅足以救亡而必不足以致強僅足以延舊國之殘喘於一時而必不能立新國之基礎於百世強之新之舍敎育末由

天下事未有中立者也。夫使雖不強而仍可以不亡。新國雖不立。而舊國尙可以永保。則吾儕亦姑嬉以安焉。無如今日物競天擇至劇至烈之世界勢必懸抑弟二等以下之國而使之不能立於天地而我中國者又慢藏誨盜而爲全世界萬矢之的者也故居今日而僅求不亡則未有能自存者以圖強之心救亡則莫能亡我而強亦必自致此不獨中國爲然而今日之中國尤亟亟者也凡國之在世界也往往有玄黃交代之奇遇有天人洊迫之劇勢當此運處此勢亡也恆於斯強也恆於斯彼德意志與日本其前事矣。今中國之遭此奇遇而乘此劇勢也爲禍歟爲福歟間不容髮而一聽我國之自擇要之不宜以僅足救亡之吏治武備財政邦交自足而必當注全力於可以致強之敎育昭昭然也疇昔中國人不信敎育之如是其重要也近視外人之重之也則亦隨聲附和樊然叫囂于國中曰敎育敎育雖然吾國今日之敎育有異于他國而其重要亦什佰什萬于他國者殆猶非其所能知也何也他國以昔日之敎育致今日之盛強今則規模大定政學之力趨于平均故敎育一事亦若僅得與吏治武備財政邦交幷列齊舉而可無軒輊也顧我國則何如矣今之任吏治任武備任財政任邦交者豈嘗有深固專一之敎育爲其根柢而漫曰飭之振之理之慣之充其量不過修飾枝葉而已無有根本何有枝葉以此言之則雖謂今日中國且不言吏治武備財政邦交而專言敎育亦無不可蓋必有敎育而後此數者始有所自出也敎育者所以成全此奇遇利用此劇勢而勿辜負之者也。

所謂此奇遇劇勢可以成全利用而其功必歸於敎育者何也一曰實力之久鬱而將發也厖然大獅熟睡于無邊砂漠中者萬數千歲泰山枕歟黃河席圻曾不足以彼其頑夢今則激五洋之風潮以相游飛八國之彈砲以爲警而彼沈迷于黑甜鄉者乃始猛然返魂蘧然張目行將昂首獨步問鼎睪雄是長吼一聲百獸震恐我國之寔力誰能量之二曰靈光之固有而獨優也我國爲東洋開化之鼻祖學材富贍甲於天下特以遷塞既久失其本來今假新智識之鑰發啓無盡藏之鴻祕文明以相接而益昌學界齊倍利而報本（泰西文明本受諸東方今以其新文明餉我亦反哺之義應然耳）曙光復起於東陸願力將普于大千人類之福利益增前途之希望何限三曰取法之繁備而有穡也歐美今日富強之結果非得之一日亦非得之一途也其探索甚久其組織極繁其所嘗之艱辛苦痛父終而子繼甲仆而乙起乃得次第尋其頭緒發其蘊奧而收其明效大驗論官焉士焉兵焉農焉工焉商焉者之所業莫不皆然而我今乃得截長補短取善棄惡使幷歸我用而不我玼瑕天下幸事孰有過此四曰民族之優尙而善受也我國人性質。聰慧勤勉。堅貞敏捷徒以泥于思古而不悟萬物進化之眞理局于一隅而不知全球活動之大勢今乃得抽換其陳腐之空氣引導于活潑之舞臺則誰有垂天之翼而不欲圖南雖無愛國之心而不勉自立是生存競爭之機愈烈而我民族之膨脹力必愈益發揚光大也五曰外界之刺激而助力也收恥屢積之餘。而今又新敗。成法不變之後。而今又重變。靡蕩之熱力天地一爐咸憤之同情新舊無界自茲以往則交涉日密而激刺亦日加當外交之要衝則冠滯之顏色如灰乘戰勝之餘威則強暴之魚肉更甚是皆非天之寵其驕子以虐吾國也天正欲玉成吾國使祛隔閡之魔力泯猜忌之私心故昔昔提撕之在在警戒之必使上下相固死生不逾以出于發憤自強之一途也綜此五者則奇遇實爲幸遇劇勢實爲優勢天乎人乎千載一時哉夫以天然力之優美也如此歷史上之榮光也如此外界機會之便利也如此國于此者何憂于亡何憂于不強然今日猶未能決定此問題者則以救亡致強之道不徒在天然而在人爲不徒在歷史而在現狀不徒在外界之應機而在內界之本領審如是也非胥國民而敎育之果何由而成哉

文明諸國之盛也。人無不學。學無不成。學成無不益于國。而推其所以致此之故。厥有三因。一曰有精神以鼓舞之有方法以便利之有制度以範圍之三者具于是官以督民師以策弟綜一國之敎育事業血脈流通元氣充溢形成一有機體無偏歧無採雜自暢其滋生榮發以遂其長成故充其量遂能使全國疆土皆爲敎育界之領地全國人材皆爲敎育家之產物今試徵我國敎育之現況果若何。留學于外者以日本爲最多。二百七十八人中而有志師範者乃僅六人。是四十五人始得一言敎育者也然學政法武備工藝諸科者亦即受政法武備工藝諸科之敎育則統名之曰是皆爲中國開敎育之基者亦無不可。然以中國如是之大。日本如是之近而來學者如是之寡可不謂之寂寥矣乎。至內地各省學堂則率皆以舊有書院改名更章。因陋就簡而成形體且不完課目且不備更望其居講席者能知敎人之責任執弟子禮者能知敎學之目的噫嘻直如鳳毛麟角之難遇矣夫泛巨艦于大洋乘長風衝怒濤其所恃以達彼岸者則艦首之方針而已出大軍于戰地臨強敵鞭快馬其所恃以決勝者則陣前之將令而已國譬則舟也國民譬則兵也而其所恃爲方針爲將令之敎育其力乃若是之薄弱其進步乃如是之遲滯嗚呼中國之前途吁其危哉精神也方法也制度也必與其本國民族之特性及其地理之關係歷史之關係與夫外界所遇之時勢相應相劑然後生焉此各國所固有而他國不能假借者也故今日中國不知敎育之爲重要則亦已耳。旣已知之則必當求爲中國之敎育而勿爲外國之敎育求爲中國現在未來之敎育而非中國過去之敎育。何者爲中國今日必要之精神何者爲中國今日應用之方法何者爲今

日中國可行之制度此必非如一知半解之強摭拾二千年前之往訓侈然以持正教本自命而遂可以圖功亦非如吠聲逐影者流抄襲外國百數十條之學校規則生吞活剝斷鳧續鶴而遂可以致效嘻此吾『中國新教育案』之所爲作也

抑吾更有一言精神方法制度三者固相須而始完然有精神然後有方法有精神方法然後有制度是精神又主中之主原中之原也且制度者必藉國權然後立焉方法者必待其人然後行焉若精神者則一國之教育須之一校之教育須之一私人之教育亦須之有一國之權者發揮精神於全國可也有一校之權者發揮精神於全校可也即無權焉而抱持此精神以自教育亦可以使我躬成一完全國民之資格而爲強國之一分子夫人人而自教育焉人人成一完全國民之資格焉則所以利用此奇迥此劇勢者於是乎在故方法與制度有待焉者也若精神則無待焉者也讀此篇者於精神上三致意焉則作者之志也

第一章・新教育之精神

第一節　愛國心

今世之普言教育者必曰國民教育國民教育何所以養成具體之國民使戰勝於物競界也苟不爾爾則何必以此爲公衆事業而赴之厲之如此其亟亟也凡國之所以立不惟其土地之厖大不惟其物產之豐饒不惟其人民之衆多而惟其人民愛國心之眞實此心也不消瀰于富貴不耗折于貧賤遇強暴則抵抗愈力經挫折而鍛鍊益堅國之強弱恒視此心之強弱爲比例差徵之古其例夥矣而在于今者如蕞爾之杜蘭斯哇能與赫赫朝日之英相持眇小之非律賓能與泱泱大風之美爲敵姑無論其人之捐生命洒鮮血以延將危之國脈其勢殆莫能亡藉籍令竟亡矣吾知自由不死人道不滅雖虎狼之英美終不能不任其有獨立之一日何也彼英美能自強大能自以其強大而凌弱小豈有他哉亦各本于其愛國心耳以愛相較以心相持則強大豈必在英美而弱小豈必在非杜乎杜也非也英也美也均是國也其民既均此心矣心既均此愛矣則欲杜與非之不國是不啻欲英美之不國也欲杜非之屈于英美是不啻欲英之屈于美美之屈于英也有愛國心相等之國民則兩相對待之勢不以國形之強弱大小而判其幾有如此者

愛國心何自發乎曰發於自然之天性而非出于人爲也夫少年遊釣之山水魚鳥猶親祖宗墳墓之邱墟夢魂常繞西人之得新地輒命以母國之地名孔子之去宗邦不聞如去齊之接淅是愛之鍾于故鄉也外戚友而內其家疎鄉隣而親其族推之歐美人之自相結黃白種之互相排是愛之根于同種也宗教一而心思智慮齊職業同而勞逸甘苦共客異域者聞鄉音則神相契臨戰地者當敵陣則氣愈團是愛之熱于本群也夫若故鄉若同種若本群非即所以爲國之要素乎使其不愛此數者也則直謂之爲無愛國心之原素也可亦既知愛其鄉與種與群矣乃獨不能愛其國則何故哉

吾深悲夫吾國民之乏愛國心也嘗覃思熟慮以尋其故雖原因甚繁然即就前者三要素推之亦可見其槪焉故鄉之愛不能推及于國也則以國內之交通機關向不完備疆土廣大而風習不齊人各局于出生之一隅其愛力自無涵蓋四海之量東南諸省聲氣較西北爲靈通者非偶然也得水利之便也夫不能化畛域于國中則出國門而飄零愈易不能共苦樂于平日則處危難而團結愈難此自然之勢也愛國心缺乏之因一也同種之愛之不能推及于國也則以秦以前之國權惟本來之貴族得而操之故聖人立教因時制宜安內則以尊王爲歸對外則以攘夷爲的蓋所謂王者即同種之中樞而所謂夷者乃異種之代名也本此精神張此旗鼓而黃帝子孫之勢力遂滔滔汩汩自西而東自北而南汗漫于茫茫九州之內乃漢晉以還而神皋之靈部秀淑之華胄屢蹂躪于胡虜馬足之下向之不得不攘之者今且不得不停之矣即此二義橫陳于頭腦之中而解辯之途塞應戰于廟堂之上而調停之計窮於此而欲彼鷸蚌之爭免漁翁之利蓋其難哉愛國心缺乏之因又一也本群之愛之不能推及于國也則自法律嚴聚會之禁而民氣日漓事業鮮共同之益而團體不立試舉政界學界以及兵農工商諸組織而剖析之考察之則何人非抱自私之目的何事非屬自利之行爲乎夫無群猶可言也聚私人而成私群豈復能相容乎是愛國心缺乏之因又一也此數分因之外更有一總因在焉國也者對立而成者也春秋戰國之時會盟征伐國交蓋繁劇矣彼時之君相士民亦孰不思自固吾圉哉及一統之勢成而人久安于惟我獨尊之天下以故在上者惟思辟土地于八荒之外而不講對立之方在下者惟知營身家溫飽之私而不計公共之利國之位置恒進級與天下齊而與身家之關係蓋遙遙欲絕矣此所以國民腦中常懸于世界之空想非惟不審國之所以立直將國之何以爲國者而亦忘之也此今日之形勢所由成也

由此觀之此最高尚最優之美愛國心非必他國人所受於天賦者獨優而我國獨劣也而其現象今若此者過不在天行而在人事焉人事之過惟人事可以藥之藥之維何曰教育是已教育者所以發揮人類固有之特性擴充而光大之者也其特性之隱伏而未顯者則爲之導其甲坼而萌芽之其特性之斲喪而幾微者則爲之排其阻力而回復之教育之能事畢焉矣吾嘗讀西史而知歐美各國民眞實完滿之愛國心其渤興磅礴亦不過近百餘年事耳今試舉一二以爲例其在德國當十八世紀以前群族散漫分土分民所謂「日耳曼祖國」之思想未嘗一印於國民之腦質中及千八百六年拿破侖入寇普魯士戰於埃拿幾喪普國

之牢。於是國民的意識乃驟興名士威里謙等昌之。謂失去之國力不可不以民力而補之而安特士達因諸賢。益以養成德意志國民爲敎育之宗旨國民學校偏於國中而耶安氏首倡國語歷史（謂本國語文及本國歷史）之敎謂用他國語以敎授害國民之性情於是德國國粹之主義大行此德意志人愛國心之由來也。其在法國自盧梭首倡人權平等之大義拿破侖實行世界公民之理想。其所根據者。似與所謂民族主義國家主義不能相容。雖然其結果之現象。乃大反是自經革命建帝國之後法人漸自覺其國力之偉大而汲汲思所以維持之於是宗敎敎育廢而國家敎育興無論屬何階級之人其受敎育皆同等而一以法國地誌法國歷史爲宗此法蘭西人愛國心之所由來也其在美國自十七世紀以來。歐人之移徙日新月盛。其中最有勞力者。爲英吉利人及荷蘭人然英人常忠於英國。荷人常忠於荷國。各務發揚其固有之國風。不相統一。意見衝突者。殆亙百年。及一千七百七十六年獨立之戰起凡居於美土者國國種種之人民皆以同一之目的互相提攜於是水乳交融而一種新國民號爲美利堅人者殆出現於世界爾後政治家欲維持此精神使永不散墜故定敎育爲公共事業凡一國之兒童皆有受敎育於國家之權利凡一國之父兄皆有爲國家敎育兒童之義務此美利堅人愛國心之所由來也自餘各邦雖沿革不同。而大致相類。由此觀之愛國心之賦於天性者雖盡人皆同而其或隱或現或強或微亦豈不以人事耶故謂吾中國人無愛國心之種子則亦已耳苟其有之則於敎育之事不可不深留意也。

今欲發達吾人之愛國心其法有二。

一曰嚴外國與吾國之別此疆爾界。重門所以禦暴也。主令賓從。太阿無使倒持也。夫耶敎雖以愛人如己視敵如友爲主義。而行于歐美諸強之國際。其性質與勢力。亦僅足于政事兵備商工業以外。養流通之和氣。泯急劇之殺機耳。彼政事兵備工商業競爭之激烈。何嘗有宗敎之意味。能調和于其間乎。況今爲民族帝國主義磅礴汪洋之時。其強弱均勢文野同度之國民。交通往來。猶得受同等之待遇。非然者直視爲犬馬以役之逐之耳。此他色人種之所以爲白皙者所蔑視。昭然不容諱也。夫我往彼國既如羊之入虎群彼來我國其必如虎之入羊群明矣不知爲虎而橫遭其搏噬者其際遇爲可哀明知爲虎而故仰其聲威者其情形則可殺天下事惟能自作之自受之自成之自敗之于人何與于人何求所謂愛國云者愛我之國非以人之國爲可愛而我亦愛之也愛國云者我自愛之非以我之國爲可愛而亦望人之愛之也。是故師人之長可也。忘己之本不可也。用外人不可也。用于外人不可也友外國可也。奴于外國不可也。吾願有志敎育者導國民以國際之精神也。

一曰明政府與國家之別蓋國家者公權之所生其組織爲全體政府者公權之所集其位置僅居全體之一部耳故必所集之權一出于公然後對外而有代表之資格在內而成統治之機關不然則所謂政府者政府之政府耳于國家無與也不寧惟是即使政府而與爲國家之政府矣。而政府之力有限。國家之力無窮。政府者恃國家之擁護而不可須臾離者也。帑藏告虛也必待國富以資挹注。軍備不足也。必恃國力以圖擴張。夫是以國家富強。而政府即不憂貧弱。其一母一子一主一從之性質相異如此其章章也。恫夫吾國人之誤認政府之即國家也。若彼赤子。終身仰乳哺于父母。若濟巨川。始終委利害于舟人。其對內也責任放棄而不盡曰此朝廷之職也吾何聞焉其對外也權利被侵而不恚曰此朝廷之意也吾何拒焉彼其意豈不以歷代易姓受命必改正朔易服色今則正朔猶是也服色猶是也鍾簴未改而歌舞方長庸詎知古之滅者滅政府國家不過政府之附屬故政府亡而國家固可以存今之滅者滅國家政府不過國家之贅旒政府未亡而國家已不保也彼印度之亡二百年矣而今日土酋政府之多。蓋不可勝計彼印人之所以致此者毋亦以誤認政府爲國家故雖久亡而今不悟也吾願有志敎育者詔國民以國家之範圍也。

吾請爲吾國中施敎育受敎育之人正告曰公等所有之國何國也世界上文明發軔第一之祖國也有四千年歷史光靈赫赫貫大麗日第一之名國也控五洲中最大之洲而爲其主人翁跨寒溫熱三帶扼形勝備物產第一之雄國也有四萬萬同胞聯絡成長城揮汗成洋海而又智慧能力度絕尋常第一之神聖國也於戲美哉有國如此在旁觀者方贊嘆公等之位置艷羨公等之遭際歆之妒之思所以竊附之而篡取之而公等顧漠然無所用其情何也公等乎公等乎公等欲使公等之國爲世界何等國斯爲何等國矣公等欲使公等之身爲國中何如人斯爲何如人矣其毋以國爲人國而視爲我身所有之國其毋以身爲己身而視爲我國所有之身以是施敎育則間接以漲進國家之全體而其利溥以長以是受敎育則直接以改良國家之阿屯而其利厚以實而不然者則英人在香港何嘗無敎育俄人在海參崴何嘗無敎育日人在臺灣何嘗無敎育彼其受敎育者固皆中國人也獨不知其於中國之盛衰存亡有絲毫之影響焉否也。

政策私議

中國之新民

今日爲中國前途計。莫亟於敎育。即當道之言維新。草野之談時務者。亦莫不汲汲注意於敎育。然而此議之興。既已兩年。而敎

育之實。至今不舉。殆非盡由奉行之不力。或亦由所循之政策有未當者耶。鄙人既非教育家。於此中得失之林。固不能言之曲折詳盡。但有一二見及者。不敢自默。輒書之以備任茲事者之採擇云。其言皆至粗極淺。稍游外國讀外籍者皆所共稔。不値大雅君子之覆瓿也。

著者識

教育次序議第一

頃者朝廷之所詔勅。督撫之所陳奏。莫不有州縣小學府中學省大學京師大學之議。而小學中學至今未見施設。惟以京師大學堂之成立。聞各省大學堂之計畫亦紛紛起。若循此以往。吾決其更越十年而卒無成效者也。求學譬如登樓。不經初級而欲飛昇絕頂。未有不中途挫跌者。今勿論遠者。請以日本留學生證之。吾國之游學日本者。其始亦往往志高意急。驟入其高等學專門學大學等。講求政治法律經濟諸學。然普通學不足。諸事不能解悟。卒不得不降心以就學於其與中學相當之功課。苟其能降心焉者。即其他日能大成者也。不爾。則雖有取成。終亦寡也。吾見夫坐此之故而中途輟業以歸者。不知幾何人矣。夫其人當數年前乃肯輕千里越重洋負笈而東來。則必其志氣學識有以秀絕於常人矣。然其困難猶若此。況在內地遴焉集所謂翰林部曹舉貢生監者。而欲授之以大學之課程。是何異强扶牀之孫。而使與龍伯大人競走也。當十八世紀以前。歐美各國小學之制度未整。至十九世紀以後。巨眼之政治家始確認教育之本旨在養成國民。普之皮里達坪法夏哥士等首倡小學最急之議。自茲以往。各國從風。德將毛奇於師丹戰勝歸國之際。指小學校生徒而語曰。非吾儕之功。實彼等之力。蓋至言也。今中國不欲興學則已。苟欲興學。則必自以政府干涉之力强行小學制度始。今試取日本人所論教育次第撮爲一表以明之。

◉教育期區分表（兒童身心發達表）

	身體	知	情	意	自觀力
廿二歲至廿五歲 大學校期（成人期）	體格已定全爲大人之型	推理之力漸强能尋求眞理自構理想	情操發達	理性的意志發達	成自治之品性且能人我協成爲一群內之我
十四歲至廿一歲 中學校期（少年期）	此期之始性欲萌芽體骼漸成大人之型音聲一變其自身體所起之欲望較前期益發達	前半期偏於想像後半期長於推理	前半期雖動於情緒後半期則情操漸發達	前半期只有悟性的意志後半期漸爲理性的意志	前半期我相之觀念益强幾知有我不知有人後半期始認他相知人我協同之爲急
六歲至十三歲 小學校期（兒童期）	此期之始腦髓稍堅能就一定之課業身體發育之盛在於此時	記憶想像之動機最强其推理也每有持一端以概全體之弊	情緒始動	前半期只有感覺的意志後半期漸入于悟性的意志	模做長上而好自屈漸欲通己意於人我相之觀念始生
五歲以下 家庭教育期 幼稚園期（幼兒期）	一歲前後乳齒生習步行學言語始與他動物全別具人類之特性有營養之求有欲望之起感覺之力漸臻敏捷	感覺知識之動機極爲銳敏	其感情皆起于感覺恐怖之情甚强	只有感覺的意志	未自知有我純然渾沌未鑿境界

◉教育制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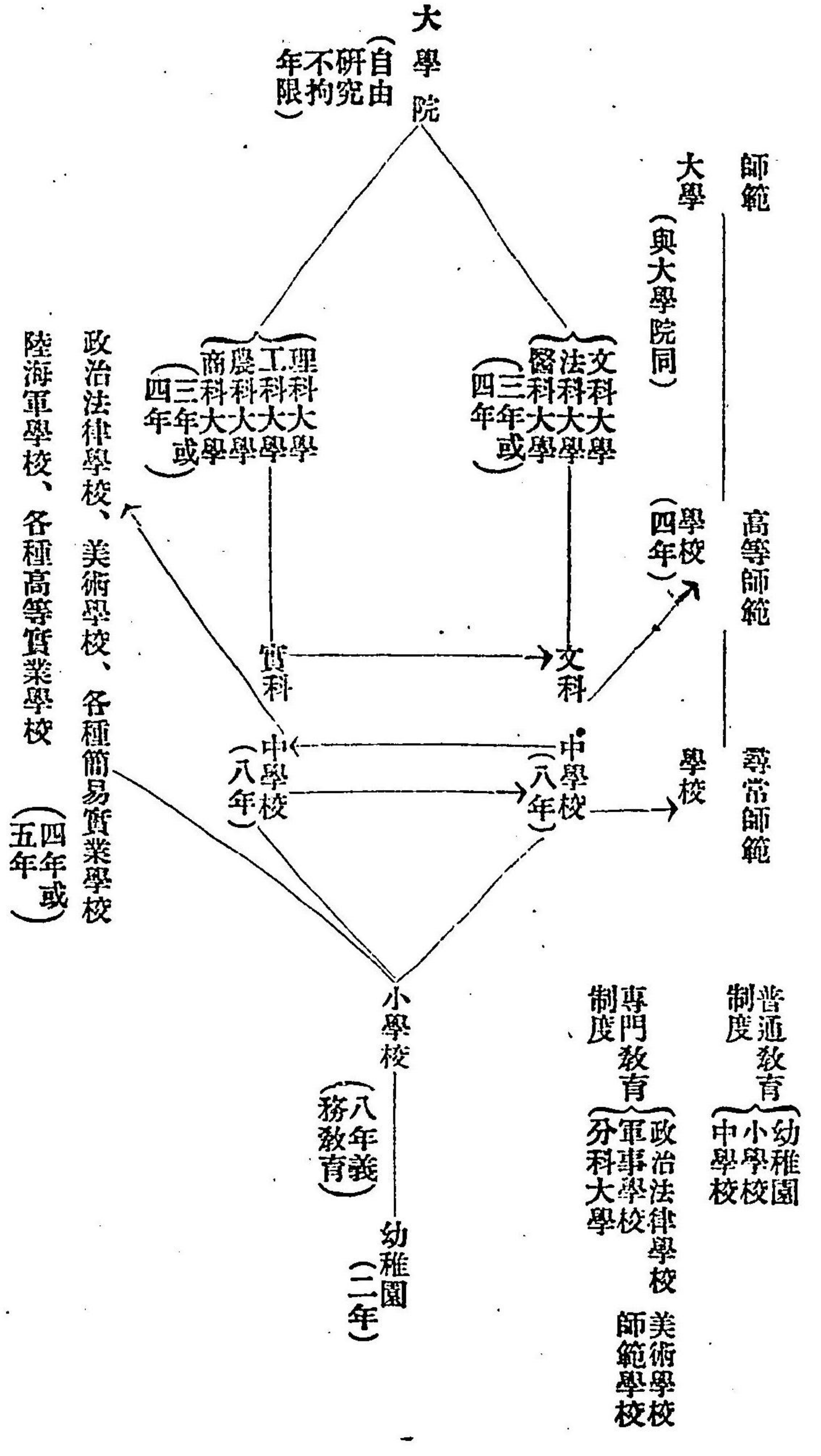
師範
大學（與大學院同）
高等師範學校（四年）
尋常師範學校
大學院（自由研究不拘年限）
文科大學
法科大學
醫科大學（三年或四年）
理科大學
工科大學
農科大學
商科大學（三年或四年）
文科
實科
中學校（八年）
中學校（八年）
學校
政治法律學校、美術學校、各種簡易實業學校
陸海軍學校、各種高等實業學校（四年或五年）
小學校（八年義務教育）
幼稚園（二年）
普通教育制度
幼稚園
小學校
中學校
專門教育制度
政治法律學校
美術學校
軍事學校
師範學校
分科大學

由此觀之。教育之次第。其不可以躐等進也明矣。夫在教育已興之國。其就學之級。自能與其年相應。若我中國今日之學童。則當其前此及年之日。未獲受相當之教育。其知德情意之發達。自比文明國之學童低下數級。而欲驟然授之。烏見其可。然則中國最速非五年後不可開大學。雖其已及大學之年者。將減縮中學之期限。而使之兼程以進。而決不可放棄中學之程度而使之躐級以求也。

至於小學。今論者亦既知其急。然徧觀各國小學。皆行義務教育。義務教育者何。凡及年者皆不可逃之謂也。故各國之與小學。無不以國家之力干涉之。蓋非若此。則所謂義務者必不能普及也。而今之當事者。只欲憑口舌勸說。使民間自立之而已。非惟紊亂不整。他日不能與官立之中學高等學相接。且吾恐十年以後。而舉國之小學猶如晨星也。

學校經費議第二

抑學校之議。所以倡之累年。而至今不克實施。或僅經營一省會學堂。而以自足者。殆亦有故焉。則經費、無出是也。夫欲舉全國之中學小學。而悉以國帑辦之。無論財政極窘之中國所不能望也。即極富如英美。蓋亦不給焉矣。各國小學。皆行義務教育。義務云者。其一則及年之子弟皆有不得不入學之義務也。其二則團體之市民皆有不得不擔任學費之義務也。日本明治二十三年所頒法律。號稱地方學事通則者。其第二條云。

凡一區或數區相合所設之小學校。其設立費及維持費。由居寓本區之人有實業（有土地家宅者）及營業（無舖店之行商不在內）者共負擔之。若其區原有公產。則先以公產之所入充之。

此制蓋斟酌各國法規所定也。

普國制度。凡小學校之設立費維持費。自昔惟以直接受其利益者負擔之。即有子弟之家長是也。近年以來。則政府設立小學校規條。須諸各鄉市使擔任其經費。若所收修金不敷校用。則別徵學校稅以補之。

英國以一千八百七十年至七十三七十四等年。制定小學會。凡小學校之設立費維持費。由各市各鄉各區自負擔之。其徵稅約與恤窮稅率相等。不足則以國庫金補助之。又建築學校時。若其費不給。則政府時或貸與之。

法國自停收小學校修金以後。學費益增加。前所收鄉稅市稅。尚不足給。於是舉土地窻戶人頭家屋營業等諸直接稅。附增若干爲學校稅。不足則以一省公產補助之。再不足則以國庫金補助之。

此各國籌辦小學校經費之大略也。由是觀之。凡小學校者。大率由國家監督。立一定之法。而徵地方稅。以支辦其財政者也。今中國不欲廣開學校則已。如其欲之。則必當依如左之辦法。

一下令凡有千人以上之市鎮村落。必須設小學校一所。其大鎮大鄉。則劃爲數區。每區一所。大約每二千或三千人。輒遞增一校。其小村落不足千人者。則合數村共設一校。

一學校經費皆由本校本鎮本區自籌。其有公產者。則以公產所入支辦之。其無公產或公產不足者。則徵學校稅。如田畝稅、房屋稅、營業稅、丁口稅等。或因其地所宜之特別稅法。以法律徵收之。以爲創設學校及維持學校之用。惟其稅目不得過兩項以上。（其仍有不足者。則奏請地方官酌由官費補助。）其有餘者。則積爲學校公產。

一凡每一學校之區域。（或市或鄉或大鄉鎮內所分之小區）皆設一敎育會議所。由本地居民公舉若干人爲敎育議員。分司功課財政庶務等。學校主權及財政出納。一切歸本會議所管理。長官不干預之。

一國家須速制定小學章程。詳定其管理法及所授課目。頒之各區域。使其遵行。

一敎科書無論爲官纂爲民間私纂。但能一依國家所定課目者。皆可行用。

一學校皆收修金。惟必須極廉。國家爲定一額。不得逾額收取。其有貧窶子弟。無自備修金之力。經敎育會議所查驗屬實者。則豁免之。子弟及歲不遣就學。則罰其父母。

一既定徵學校稅。如有抗不肯納者。則由敎育會議所稟官究取。

一每省置視學官三四員。每年分巡全省各學區。歲徧視學官之職。當初辦時。則指授辦法。既立校後。則查察其管理法及功課。敎師之良者。學生之優等者。時以官費獎賞之。其學校所有公產之數及出納表。皆呈繳視學官驗視。但劃其權限。不許干涉校中款項。

此其大較也。至詳細規則。他日當悉心考索。爲一專書。以備當道采擇。苟依此法。其利有四。

(一)不勞公帑而能廣開學風也。今日司農仰屋之時。欲以國費興學。其事既不可望。然政府以責諸疆吏。疆吏以責諸守令。守令亦有何術能羅掘巨款以徧與其所屬之學校。故雖明詔敦迫。一日十下。亦不過視爲一紙空文。終不奉行。而疆吏亦無辭以責之也。何也。其力之不逮。上下所同認也。故非用此法。則雖更歷十年二三十年。而決無全國興學之日。惟因勢利導。而使之自謀。則不兩三歲而絃誦之聲。徧於阡陌矣。

(二)學制整齊。而可與高等學級相接也。官費既不克辦。勢不得不望民間之自開。夫人有子弟。莫不欲敎之。爲將來計。加以功令所詔。利祿所趨。則雖不立定制。而民間自創者。固當所在多有。雖然。其不整齊甚矣。其校舍或此地有而彼地無。其課目或此地多而彼地減。勞而少功。雖辦之數十年。決無成效。苟用此法。則全國之分配。無或偏毗。全國之學級。無或參差。若網在綱。遞進愈上。十年以往。而普通之才。可徧天下。

(三)可以强民使就義務敎育也。既以造就國民爲目的。則不可不舉全國之子弟而悉敎之。故各國通制。及年不學。罪其父母。蓋子弟者。一國所公有。非父母所能獨私也。然國家學制未定。使民何所適從。故必用此法。先使學校普及。然後敎育可以普及。其有力者出其所入之一小部分。以維持公益。其窶貧者亦可豁免學費。以成就其前途。如是而猶不樂學焉。未之有也。

(四)養成地方自治之風。爲强國之起點也。今日欲立國於大地。舍公民自治。其無術矣。雖然。驟舉今日歐美日本所謂地方自治之權利義務。悉以畀之。責之於我國民。無論爲政府所不欲。恐吾民亦未能受之而推行盡善也。故莫如先從敎育著手。凡一區域內關涉敎育之事。悉歸會議所之自治人民。借此閱歷。得以練習團體行政之法。此後漸次授以他事。使自經理。自可不迷厥途。而政府亦可以知地方自治之事。雖屬民權。而於君權國權不特無傷。且能爲國家分任艱鉅。興舉庶務。而此後集權分權之政治。可以確立。此又不徒爲敎育計。亦爲一切政體之本原計也。

或曰。今日中國租賦名目。既已繁重矣。加以賠款頻仍。軍事屢作。朘削悉索。鼠雀俱窮。復欲益以學校稅。民其樂輸之乎。曰。是又不然。凡取諸民而入諸官者。民不知其所用之目的與其出納之會計。雖極薄而猶怨焉。取諸民而用諸民。且明示以所用之目的。使自司其出納之會計。雖極重而民猶樂也。中國之賦稅。比較列國。最稱輕減。即合以汙吏之婪索中飽。猶不能及歐美文明國三之一也。然而民滋怨者。何也。謂其未嘗一用之以治民事也。中國有國稅而無地方稅。然試問各省之市鎮村落。何一不自有其財閭。自徵課於其地。以爲公益之用者乎。其所徵時或倍蓰於國稅。而莫或以爲病。況以國家之監督勸導。使之出其財。以誨養其子弟。自徵之。自管之。自用之。自察之。長吏一無所過問。惟助其定章程。稽功課。匡所不逮耳。彼任議員者。功在桑梓。而享榮名於鄉邑。有子弟者。安坐成學。而獲厚實於前途。有不令下如流水者耶。方今之世。爲興學計。無以易此。

歷史

新史學

中國之新民

第一章　中國之舊史學

於今日泰西通行諸學科中。爲中國所固有者。惟史學。史學者。學問之最博大而最切要者也。國民之明鏡也。愛國心之源泉也。今日歐洲民族主義所以發達。列國所以日進文明。史學之功居其半焉。然則但患其國之無茲學耳。苟其有之。則國民安有不團結。群治安有不進化者。雖然。我國茲學之盛如彼。而其現象如此。則又何也。今請擧中國史學之派別。表示之而略論之。

史學
- 第一　正史
  - （甲）官書　所謂二十四史是也。
  - （乙）別史　如華嶠後漢書、習鑿齒蜀漢春秋、十六國春秋、華陽國志、元秘史等。其實皆正史體也。
- 第二　編年　資治通鑑等是也。
- 第三　紀事本末
  - （甲）通體　如通鑑紀事本末、繹史等是也。
  - （乙）別體　如平定某某方略、三案始末等是也。
- 第四　政書
  - （甲）通體　如通典、文獻通考等是也。
  - （乙）別體　如唐開元禮、大清會典、大清通禮等是也。
  - （丙）小紀　如漢官儀等是也。
- 第五　雜史
  - （甲）綜記　如國語、戰國策等是也。
  - （乙）瑣記　如世說新語、唐代叢書、明季稗史等是也。
  - （丙）詔令奏議　四庫另列一門。其實雜史耳。
- 第六　傳記
  - （甲）通體　如滿漢名臣傳、國朝先正事略等是也。
  - （乙）別體　如某帝實錄、某人年譜等是也。
- 第七　地志
  - （甲）通體　如各省通志、天下郡國利病書等是也。
  - （乙）別體　如紀行等書是也。
- 第八　學史　如明儒學案、國朝漢學師承記等是也。
- 第九　史論
  - （甲）理論　如史通、文史通義等是也。
  - （乙）事論　如歷代史論、讀通鑑論等是也。
  - （丙）雜論　如廿二史劄記、十七史商榷等是也。
- 第十　附庸
  - （甲）外史　如西域圖考、職方外紀等是也。
  - （乙）考據　如禹貢圖考等是也。
  - （丙）注釋　如裴松之三國志注等是也。

都爲十種二十二類

試一繙四庫之書。其汗牛充棟。浩如烟海者。非史學書居十六七乎。上自太史公、班孟堅。下至畢秋帆、趙甌北。以史家名者不下數百。茲學之發達。二千年於茲矣。然而陳陳相因。一邱之貉。未聞有能爲史界闢一新天地。而令茲學之功德普及於國民者。何也。吾推其病源。有四端焉。

一曰知有朝廷而不知有國家。吾黨常言。二十四史非史也。二十四姓之家譜而已。其言似稍過當。然按之作史者之精神。其實際固不誣也。吾國史家。以爲天下者君主一人之天下。故其爲史也。不過敍某朝以何而得之。以何而治之。以何而失之而已。舍此則非所聞也。昔人謂左傳爲相斫書。豈惟左傳。若二十四史。眞可謂地球上空前絕後之一大相斫書也。雖以司馬溫公之賢。其作通鑑。亦不過以備君王之劉覽。（其論語無一非忠告君主者）蓋從來作史者。皆爲朝廷上之君若臣而作。曾無有一書爲國民而作者也。其大蔽在不知朝廷與國家之分別。以爲舍朝廷外無國家。於是乎有所謂正統閏統之爭論。有所謂鼎革前後之筆法。如歐陽之新五代史。朱子之通鑑綱目等。今日盜賊。明日聖神。甲也天命。乙也僭逆。正如群蛆啄矢。爭其甘苦。狙公飼狙。辨其四三。自欺欺人。莫此爲甚。吾中國國家思想。至今不能興起者。數千年之史家。豈能辭其咎耶。

二曰知有個人而不知有群體。歷史者。英雄之舞臺也。舍英雄幾無歷史。雖泰西良史。亦豈能不置重於人物哉。雖然。善爲史者

以人物爲歷史之材料。不聞以歷史爲人物之畫像。以人物爲時代之代表。不聞以時代爲人物之附屬。中國之史。則本紀列傳。一篇一篇。如海岸之石。亂堆錯落。質而言之。則合無數之墓志銘而成者耳。夫所貴乎史者。貴其能叙一群人相交涉相競爭相團結之道。能述一群人所以休養生息同體進化之狀。使後之讀者愛其群善其群之心。油然生焉。今史家多於鯽魚。而未聞有一人之眼光能見及此者。此我國民之群力群智群德所以永不發生。而群體終不成立也。

三曰知有陳迹而不知有今務　凡著書貴宗旨。作史者將爲若干之陳死人作紀念碑耶。爲若干之過去事作歌舞劇耶。殆非也。將使今世之人鑑之裁之。以爲經世之用也。故泰西之史。愈近世則記載愈詳。中國不然。非鼎革之後。則一朝之史不能出現。又不惟正史而已。即各體莫不皆然。故溫公通鑑。亦起戰國而終五代。果如是也。使其朝自今以往永不易姓。則史不其中絕乎。使如日本之數千年一系。豈不並史之爲物而無之乎。太史公作史記。直至今上本紀。且其記述不少隱諱焉。史家之天職然也。後世專制政體日以進步。民氣學風日以腐敗。其末流遂極於今日。推病根所從起。實由認歷史爲朝廷所專有物。舍朝廷外無可記載故也。不然。則雖有忌諱於朝廷。而民間之事。其可紀者不亦多多乎。何並此而無也。今日我輩欲研究二百六十八年以來之事實。竟無一書可憑藉。非官牘鋪張循例之言。則口碑影響疑似之說耳。時或藉外國人之著述。窺其片鱗殘甲。然甲國人論乙國之事。例固百不得一。况吾國之向閉關不與人通者耶。於是乎吾輩乃窮。語曰。知古而不知今。謂之陸沈。夫陸沈我國民之罪。史家實尸之矣。

四曰知有事實而不知有理想　人身者合四十餘種原質而成者也。合眼耳鼻舌手足臟腑皮毛筋絡骨節血輪精管而成者也。然使採集四十餘種原質。作爲眼耳鼻舌手足臟腑皮毛筋絡骨節血輪精管。無一不備。若是者。可謂之人乎。必不可。何則。無其精神也。史之精神維何。曰理想是已。大群之中有小群。大時代之中有小時代。而群與群之相際。時代與時代之相續。其間有消息焉。有原理焉。作史者苟能勘破之。知其以若彼之因。故生若此之果。鑑既往之大例。示將來之風潮。然後其書乃有益於世界。今中國之史。但呆然曰。某日有甲事。某日有乙事。至其事之何以生。其遠因何在。近因何在。莫能言也。其事之影響於他事或他日者若何。當得善果。當得惡果。莫能言也。故汗牛充棟之史書。皆如蠟人院之偶像。毫無生氣。讀之徒費腦力。是中國之史。非益民智之具。而耗民智之具也。

以上四者。實數千年史家學識之程度也。緣此四蔽。復生二病。

其一能鋪敍而不能別裁　英儒斯賓塞曰。『或有告者曰。鄰家之貓。昨日產一子。以云事實。誠事實也。然誰不知爲無用之事實乎。何也。以其與他事毫無關涉。於吾人生活上之行爲。毫無影響也。然歷史上之事跡。其類是者正多。能推此例以讀書觀萬物。則思過半矣。』此斯氏數人以作史讀史之方也。泰西舊史家。固不免之。而中國殆更甚焉。某日日食也。某日地震也。某日冊封皇子也。某日某大臣死也。某日有某詔書也。滿紙塡塞。皆此等鄰貓生子之事實。往往有讀盡一卷。而無一語有入腦之價值者。就中如通鑑一書。屬稿十九年。別擇最稱精善。然今日以讀西史之眼讀之。覺其有用者亦不過十之二三耳。（通鑑載奏議最多。蓋此書專爲格君而作也。吾輩今日讀之。實嫌其冗。）其他更何論焉。至如新五代史之類。以別裁自命。實則將大事皆刪去。而惟存鄰貓生子等語。其可厭不更甚耶。故今日欲治中國史學。眞有無從下手之慨。二十四史也。九通也。通鑑綴通鑑也。大淸會典大淸通禮也。十朝實錄十朝聖訓也。此等書皆萬不可不讀。不讀其一。則挂漏正多。然盡此數書而讀之。日讀十卷。已非三四十年不爲功矣。況僅讀此數書。而決不能足用。勢不可不於前所列十種二十二類者一一涉獵之。（雜史傳志劄記等所載。常有有用過於正史者。何則。彼等常載民間風俗。不似正史專爲帝王作家譜也。）人壽幾何。何以堪此。故吾中國史學知識之不能普及。皆由無一善別裁之良史故也。

其二能因襲而不能創作　中國萬事。皆取述而不作主義。而史學其一端也。細數二千年來史家。其稍有創作之才者。惟六人。一曰太史公。誠史界之造物主也。其書亦常有國民思想。如項羽而列諸本紀。孔子陳涉而列諸世家。儒林游俠刺客貨殖而爲之列傳。皆有深意存焉。其爲立傳者。大率皆於時代極有關係之人也。而後世之效顰者則胡爲也。二曰杜君卿。通典之作。不紀事而紀制度。制度於國民全體之關係。有重於事焉者也。前此所無而杜創之。雖其完備不及通考。然創作之功。馬何敢望杜耶。三曰鄭漁仲。夾漈之史識。卓絕千古。而史才不足以稱之。其通志二十略。以論斷爲主。以記述爲輔。實爲中國史界放一光明也。惜其爲太史公範圍所困。以紀傳十之七八。塡塞全書。支牀疊屋。爲大體玷。四曰司馬溫公。通鑑亦天地一大文也。其結構之宏偉。其取材之豐贍。使後世有欲著通史者。勢不能不據爲藍本。而至今卒未有能逾之者焉。溫公亦偉人哉。五曰袁樞。今日西史。大率皆紀事本末之體也。而此體在中國。實惟袁樞創之。其功在史界者亦不少。但其著通鑑紀事本末也。非有見於事與事之相聯屬。而欲求其原因結果也。不過爲讀通鑑之方便法門。著此以代抄錄云爾。雖爲創作。實則無意識之創作。故其書不過爲通鑑之一附庸。不能使學者讀之有特別之益也。六曰黃梨洲。黃梨洲著明儒學案。史家未曾有之盛業也。中國數千年惟有政治史。而其他一無所聞。梨洲乃創爲學史之格。使後人能師其意。則中國文學史可作也。中國種族史可作也。中國財富史可作也。中國宗教史可作也。諸類此者。其數何限。梨洲既成明儒學案。復爲宋元學案。未成而卒。使假以十年。或且有漢唐學案周秦學案之宏著。未可料也。梨洲誠

我國思想界之雄也。若夫此六君子以外。（袁樞實不能在此列）則皆所謂公等碌碌。因人成事。史記以後而二十一部。皆刻畫史記。通典以後而八部。皆摹仿通典。何其奴隸性至於此甚耶。若琴瑟之專壹。誰能聽之。以故每一讀輒惟恐臥。而思想所以不進也。

合此六弊。其所貽讀者之惡果。厥有三端。一曰難讀。浩如烟海。窮年莫殫。前既言之矣。二曰難別擇。即使有暇日有耐性。徧讀應讀之書。而苟非有極敏之眼光。極高之學識。不能別擇其某條有用。某條無用。徒枉費時日腦力。三曰無感觸。雖盡讀全史。而曾無有足以激厲其愛國之心。團結其合群之力。以應今日之時勢而立于萬國者。然則吾中國史學。外貌雖極發達。而不能如歐美各國民之實受其益也。職此之由。

今日欲提倡民族主義。使我四萬萬同胞強立於此優勝劣敗之世界乎。則本國史學一科。實為無老無幼無男無女無智無愚無賢無不肖所皆當從事。視之如渴飲飢食。一刻不容緩者也。然徧覽乙庫中數十萬卷之著錄。其資格可以養吾所欲。給吾所求者。殆無一焉。嗚呼。史界革命不起。則吾國遂不可救。悠悠萬事。惟此為大。新史學之著。吾豈好異哉。吾不得已也。

第二章　史學之界說

欲創新史學。不可不先明史學之界說。欲知史學之界說。不可不先明歷史之範圍。今請析其條理而論述之。

第一。歷史者。敘述進化之現象也。

現象者何。事物之變化也。宇宙間之現象有二種。一曰為循環之狀者。二曰為進化之狀者。何謂循環。其進化有一定之時期。及期則周而復始。如四時之變遷。天體之運行是也。何謂進化。其變化有一定之次序。生長焉。發達焉。如生物界及人間世之現象是也。循環者。去而復來者也。止而不進者也。凡學問之屬於此類者。謂之天然學。進化者。往而不返者也。進而無極者也。凡學問之屬於此類者。謂之歷史學。天下萬事萬物。皆在空間。又在時間。（空間時間。佛典譯語。日本人沿用之。若依中國古義。則空間宇也。時間宙也。其詁不盡通行。故用譯語。）而天然界與歷史界。實分占兩者之範圍。天然學者。研究空間之現象者也。歷史學者。研究時間之現象者也。就天然界以觀察宇宙。則見其一成不變。萬古不易。故其體為完全。其象如一圓圈。就歷史界以觀察宇宙。則見其生長而不已。進步而不知所終。故其體為不完全。且其進步又非為一直線。或尺進而寸退。或大漲而小落。其象如一螺線。明此理者。可以知歷史之真相矣。

由此觀之。凡屬於歷史界之學。（凡政治學羣學平準學宗教學等。皆近政治界之範圍。）其研究常較難。凡屬於天然界之學。（凡天文學地理學物質學化學等。皆天然界之範圍。）其研究常較易。何以故。天然界已完全者也。來復頻繁。可以推算。狀態一定。可以試驗。歷史學未完全者也。今猶日在生長發達之中。非逮宇宙之末刧。則歷史不能終極。吾生有涯而此學無涯。此所以天然諸科學起源甚古。今已斐然大成。而關於歷史之各學。其出現甚後。而其完備難期也。

此界說既定。則知凡百事物。有生長有發達有進步者。則屬於歷史之範圍。反是者。則不能屬於歷史之範圍。又如於一定期中。雖有生長發達。而及其期之極點。則又反其始。斯仍不得不以循環目之。如動植物。如人類。雖依一定之次第。以生以成。然或一年。或十年。或百年。而盈其限焉。而反其初焉。一生一死。實循環之現象也。故物理學身理學等。皆天然科學之範圍。非歷史學之範圍也。

孟子曰。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亂。此誤會歷史真相之言也。苟治亂相嬗無已時。則歷史之象。當為循環。與天然等。而歷史學將不能成立。孟子此言。蓋為螺線之狀所迷。而誤以為圓狀。未嘗綜觀自有人類以來萬數千年之大勢。而察其真方嚮之所在。徒觀一小時代之或進或退或漲或落。遂以為歷史之實狀如是云爾。譬之江河東流以朝宗於海者。其大勢也。乃或所見局於一部。偶見其有倒流處。有曲流處。因以為江河之行一東一西一北一南。是豈能知江河之性矣乎。（春秋家言。有三統。有三世。三統者。循環之象也。所謂三王之道若循環。周而復始。是也。三世者。進化象也。所謂據亂升平太平。與世漸進。是也。三世則歷史之情狀也。三統則非歷史之情狀也。三世之義。既治者則不能復亂。藉曰有小亂。而必非與前此之亂等也。苟其一治則復一亂。則所謂治者必非真治也。故言史學者。當從孔子之義。不當從孟子之義。）吾中國所以數千年無良史者。以其於進化之現象。見之未明也。

第二。歷史者。敘述人群進化之現象也。

進化之義既定矣。雖然。進化之大理。不獨人類為然。即動植物乃至無機世界。亦常有進化者存。而通行歷史所紀述。常限于人類者。則何以故。此不徒吾人之自私其類而已。人也者。進化之極則也。其變化千形萬狀而不窮者也。故言歷史之廣義。則非包萬有而并載之不能完成。至語其狹義。則惟以人類為之界。雖然。歷史之範圍可限於人類。而人類之事實。不能盡納諸歷史。夫人類亦不過一種之動物耳。其一生一死。固不免於循環。即其日用飲食。言論行事。亦不過大略相等。而無進化之可言。故欲求進化之跡。必於人群。使人人析而獨立。則進化終不可期。而歷史終不可起。蓋人類進化云者。一群之進也。非一人之進也。如以一人也。則今人必無以遠過于古人。語其體魄。則四肢五官。古猶今也。質點血輪。古猶今也。語其性靈。則古代周孔柏（柏拉圖）阿（阿里士多德）之智識能力。必不讓於今人。舉世所同認矣。然往往有周孔柏阿所不能知之理。不能行之事。而今日乳臭小兒知之能之者。何也。無他。食群之福。享群之利。藉群力之相接相較相爭相師相摩相盪相維相繫相傳相嬗。而智慧進焉。而才力進焉。而道德進焉。進也者。人格之群。（人格者見第一冊）非尋常之個人也。（人類天性之能力。能隨文明進化之運而漸次增長與否。此問題頗難決定。試以文明國之一小兒。不許受教育。不許與社會之感化。沐文明之恩澤。則其長成。能有以異於野蠻國之小兒乎。恐不能也。蓋由動物進而為人。已為生理上進化之極點。由小兒進為成人。已為身理上進化之極點。然則一個人殆無進化也。進化者。別超于個人之上之一人格而已。即人群是也。）然則歷史所最當致意者。惟人群之事。苟其事不關係人群者。雖奇言異行。而必不足以入歷史之範圍也。

曩昔史家。往往視歷史如人物傳者然。夫人物之關係於歷史固也。然所以關係者。亦謂其於一群有影響云爾。所重者在一群。非在一人也。而中國作史者。全反於此目的。動輒以立佳傳爲其人之光寵。馴至連篇累牘。臚列無關世運之人之言論行事。使讀者欲臥欲嘔。雖盡數千卷。猶不能於本群之大勢有所知焉。由不知史之界說限於群故也。

第三。歷史者。敘述人群進化之現象而求得其公理公例者也。凡學問必有客觀主觀二界。客觀者。謂所研究之事物也。主觀者。謂能研究此事物之心靈也。（亦名所界能界。能所二字。佛典譯語常用爲名詞。）和合二觀。然後學問出焉。史學之客體。則過去現在之事實是也。其主體則作史讀史者心識中所懷之哲理是也。有客觀而無主觀。則其史有魄無魂。謂之非史焉可也。（偏於主觀而略於客觀者。則雖有佳書。亦不過爲一家言。不得謂之爲史。）是故善爲史者。必研究人群進化之現象。而求其公理公例之所在。於是有所謂歷史哲學者出焉。歷史與歷史哲學雖殊科。要之苟無哲學之理想者。必不能爲良史。有斷然也。雖然。求史學之公理公例。固非易易。如彼天然科學者。其材料完全。其範圍有涯。故其理例亦易得焉。如天文學。如物質學。如化學。所已求得之公理公例。不可磨滅者。既已多端。而政治學群學宗教學等。則瞠乎其後。皆由現象之繁賾。而未到終點也。但其事雖難。而治此學者不可不勉。大抵前者史家不能有得於是者。其蔽二端。一曰。知有一局部之史。而不知自有人類以來全體之史也。或局於一地。或局於一時代。如中國之史。其地位則僅敘述本國耳。於吾國外之現象。非所知也。（前者他國之史亦如是）其時代則上至書契以來。下至勝朝之末止矣。前乎此。後乎此。非所聞也。夫欲求人群進化之真相。必當合人類全體而比較之。通古今文野之界而觀察之。內自鄉邑之法團（凡民間之結集而成一人格之團體者。謂之法團。亦謂之法人。法人者。法律上視之與一個人無異也。一州之州會。一市之市會。乃至一學校。一會館。一公司。皆統名爲法團）外至五洲之全局。上自穹古之石史（地質學家從地底僵石中考求人物進化之跡。號曰石史）下至昨今之新聞。何一而非客觀所當取材者。綜是焉以求其公理公例。雖未克完備。而所得必已多矣。問曩昔之史家。有能焉者否也。二曰。徒知有史學。而不知史學與他學之關係也。夫地理學也。地質學也。人種學也。人類學也。言語學也。群學也。政治學也。宗教學也。法律學也。平準學也。（即日本人所謂經濟學）皆與史學有直接之關係。其他如哲學範圍所屬之倫理學。心理學。論理學。文章學。及天然科學範圍所屬之天文學。物質學。化學。生理學。其理論亦常與史學有間接之關係。何一而非主觀所當憑藉者。取諸學之公理公例。而參伍鉤距之。雖未盡適用。而所得又必多矣。問曩昔之史家。有能焉者否也。

夫所以必求其公理公例者。非欲以爲理論之美觀而已。將以施諸實用焉。將以貽諸來者焉。歷史者。以過去之進化。導未來之進化者也。吾輩食今日文明之福。是爲對於古人已得之權利。而繼續此文明。增長此文明。孳殖此文明。又對於後人而不可不盡之義務也。而史家所以盡此義務之道。即求得前此進化之公理公例。而使後人循其理。率其例。以增幸福於無疆也。史乎史乎。其責任至重。而其成就至難。中國前此之無真史家也。又何怪焉。而無真史家。亦即吾國進化遲緩之一原因也。吾願與同胞國民篳路藍縷以闢此途也。

以上說界說竟。作者初研究史學。見地極淺。自覺其界說尚有未盡未安者。視吾學他日之進化。乃補正之。　著者識

論正統　（懸談一）（佛典之疏注家。皆於全書之首冠以懸談。蓋總提其實。於全書之諸大義者也。今用其名）

（新史學本自爲一書。首尾完具。著者胸中頗有結構。但限於時日。不能依次撰述。故有觸即書。先爲散篇。其最錄之俟諸異日。　著者識）

中國史家之謬。未有過於言正統者也。言正統者。以爲天下不可一日無君也。於是乎有統。又以爲天無二日。民無二王也。於是乎有正統。統之云者。殆謂天所立而民所宗也。正之云者。殆謂一爲真而餘爲僞也。千餘年來。陋儒齗齗於此事。攘臂張目。筆鬥舌戰。支離蔓衍。不可窮詰。一言蔽之曰。自爲奴隸根性所束縛。而復以煽後人之奴隸根性而已。是不可以不辨。

統字之名詞何自起乎。殆濫觴於春秋。春秋公羊傳曰。何言乎王正月。大一統也。此即後儒論正統者所援爲依據也。庸詎知春秋所謂大一統者。對於三統而言。春秋之大義非一。而通三統實爲其要端。通三統者。正以明天下爲天下人之天下。而非一姓之所得私有。與後儒所謂統者。其本義既適相反對矣。故夫統之云者。始於霸者之私天下。而又懼民之不吾認也。乃爲是說以箝制之曰。此天之所以與我者。吾生而有特別之權利。非他人所能幾也。因文其說曰。亶聰明。作父母。曰辨上下。定民志。統之既立。然後任其作威作福。恣睢蠻野。而不得謂之不義。而人民之稍強立不撓者。乃得坐之以不忠不敬大逆無道諸惡名。以鋤之摧之。此統之名所由立也。記曰。得乎丘民而爲天子。若是乎無統則已。苟其有統。則創垂之而繼續之者。舍斯民而奚屬哉。故泰西之良史。皆以敘述一國國民系統之所由來。及其發達進步盛衰興亡之原因結果爲主。誠以民有統而君無統也。藉曰君而有統也。則不過一家之譜牒。一人之傳記。而非可以冒全史之名。而安勞史家之嘵嘵爭論也。然則以國之統而屬諸君。則固已舉全國之人民視同無物。而國民之資格。所以永墜九淵而不克自拔。皆此一義之爲誤也。故不掃君統之謬見。而欲以作史。史雖充棟。徒爲生民蠹耳。

統之義已謬。而正與不正。更何足云。雖然。亦既有是說矣。其說且深中於人心矣。則辭而闢之。固非得已。正統之辨。昉於晉而盛於宋。朱子通鑑綱目所推定者。則秦也。漢也。東漢也。蜀漢也。晉也。東晉也。宋齊梁陳也。隋也。唐也。後梁後唐後漢後晉後周也。本朝乾

隆間御批通鑑從而緝之。則宋也。南宋也。元也。明也。清也。所謂正統者。如是如是。而其所據爲理論以衡量夫正不正者。約有六事。

一曰以得地之多寡而定其正不正也。凡混一宇內者。無論其爲何等人。而皆奉之以正。如晉、元等是。

二曰以據位之久暫而定其正不正也。雖混一宇內。而享之不久者。皆謂之不正。如項羽、王莽等是。

三曰以前代之血胤爲正。而其餘皆爲僞也。如蜀漢、東晉、南宋等是。

四曰以前代之舊都所在爲正。而其餘皆爲僞也。如因漢而正魏。因唐而正後梁、後唐、後晉、後漢、後周等是。

五曰以後代之所承者所自出者爲正。而其餘爲僞也。如因唐而正隋。因宋而正周等是。

六曰以中國種族爲正。而其餘爲僞也。如宋、齊、梁、陳等是

此六者互相矛盾。通於此則窒於彼。通於彼則窒於此。而據朱子綱目及通鑑輯覽等所定。則前後互歧。進退失據。無一而可焉。請窮詰之。夫以得地之多寡而定。則混一者固莫與爭矣。其不能混一者。自當以最多者爲最正。則符秦盛時。南至邛僰。東抵淮泗。西極西域。北盡大磧。視司馬氏版圖過之數倍。而宋金交爭時代。金之幅員。亦有天下三分之二。而果誰爲正而誰爲僞也。如以據位之久暫而定。則如漢唐等之數百年。不必論矣。若夫拓跋氏之祚。迥軼於宋齊梁陳。錢鏐劉隱之系。遠過於梁唐晉漢周。而西夏李氏乃始唐乾符。終宋寶慶。凡三百五十餘年。幾與漢唐埒。地亦廣袤萬里。又誰爲正而誰爲僞也。如以前代之血胤而定。則杞宋當二日並出。而周不可不退處於篡僭。而明李槃以宇文氏所臣屬之蕭巋爲篡賊蕭衍延苟全之性命。而使之統陳。以沙陀夷族之朱邪存勗不知所出之徐知誥。冒李唐之宗。而使之統分據之天下者。將爲特識矣。而順治十八年間。故明弘光隆武永曆。尚存正朔。而視同閏位。何也。而果誰爲正而誰爲僞也。如以前代舊都所在而定。則劉、石、慕容、苻、姚、赫連、拓跋所得之土。皆五帝三王之故宅也。女直所撫之衆。皆漢唐之遺民也。而又誰爲正而誰爲僞也。如以後代所承所自出者爲正。則晉既正矣。而晉所自出之魏。何以不正。前既正蜀。而後復正晉。晉自篡魏。豈承漢而興邪。唐既正矣。且因唐而正隋矣。而隋所自出之宇文。宇文所自出之拓跋。何以不正。前正陳而後正隋。隋豈因滅陳而始有帝號邪。又烏知夫誰爲正而誰爲僞也。若夫以中國之種族而定。則誠愛國之公理。民族之精神。雖迷於統之義。而猶不悖於正之名也。而惜乎數千年未有持此以爲鵠者也。李存勗石敬瑭劉智遠沙陀三小族。竊一掌之地。而靦然奉爲共主。自宋至明百年間。黃帝子孫。無尺寸土。而史家所謂正統者。仍不絕如故也。而果誰爲正爲誰而僞也。於是乎而持正統論者。果無說以自完矣。

大抵正統之說之所以起者。有二原因。(其一)則當代君臣。自私本國也。溫公所謂「宋魏以降。各有國史。互相排黜。南謂北爲索虜。北謂南爲島夷。朱氏代唐。四方幅裂。朱邪入汴。比之窮新。（原注唐莊宗自以爲繼唐比朱梁於有窮篡夏新室篡漢）運歷年紀。棄而不數。此皆私己之偏辭。非大公之通論也』（資治通鑑卷六十九）誠知言矣。自古正統之爭。莫多於蜀魏問題。主都邑者以魏爲眞人。主血胤者以蜀爲宗子。而其議論之變遷。恒緣當時之境遇。陳壽主魏。習鑿齒主蜀。壽生西晉。而鑿齒東晉也。西晉踞舊都。而上有所受。苟不主都邑說。則晉爲僭矣。故壽之正魏。凡以正晉也。鑿齒時則晉既南渡。苟不主血胤說。而仍沿都邑。則劉石苻姚正。而晉爲僭矣。鑿齒之正蜀。凡亦以正晉也。其後溫公主魏。而朱子主蜀。溫公生北宋。而朱子南宋也。宋之篡周宅汴。與晉之篡魏宅許者同源。溫公之主都邑說也。正魏也。凡以正宋也。南渡之宋與江東之晉同病。朱子之主血胤說也。正蜀也。凡亦以正宋也。蓋未有非爲時君計者也。至如五代之亦靦然目爲正統也。更宋人謅之言也。彼五代抑何足以稱代。朱溫盜也。李存勗石敬瑭劉智遠沙陀犬羊之長也。溫可代唐。則侯景李全可代宋也。沙陀三族可代中華之主。則劉聰石虎可代晉也。郭威非夷非盜。差近正矣。而以黥卒乍起。功業無聞。乘人孤寡。奪其穴以巢立。以視陳霸先之能平寇亂。猶奴隸耳。而況彼五人者所掠之地。不及禹域二十分之一。所享之祚。合計僅五十二年。而靦可以聖仁神武某祖某皇帝之名。奉之乎。其奉之也。則自宋人始也。宋之得天下也不正。推柴氏以爲所自受。因而溯之。許朱溫以代唐。而五代之名立焉。（以上採王船山說）其正五代也。凡亦以正宋也。至於本朝以異域龍興。入主中夏。與遼金元前事相類。故順治二年三月。議歷代帝王祀典。禮部上言。謂遼則宋曾納貢。金則宋曾稱姪。帝王廟祀。似不得遺。駸駸乎欲僞宋而正遼金矣。後雖憚於清議。未敢悍然然卒增祀遼太祖太宗景宗聖宗興宗道宗金太祖太宗世宗章宗宣宗哀宗。其後復增祀元魏道武帝明帝孝武帝文成帝獻文帝孝文帝宣武帝孝明帝。豈所謂兎死狐悲。惡傷其類者耶。由此言之。凡數千年來嘵嘵於正不正僞不僞之辨者。皆當時之霸者與夫霸者之奴隸。緣飾附會以爲保其一姓私產之謀耳。而時過境遷之後。作史者猶慷他人之慨。齗齗焉辨得失於雞蟲。吾不知其何爲也。

(其二)由於陋儒誤解經義。煽揚奴性也。陋儒之說。以爲帝王者聖神也。陋儒之意。以爲一國之大。不可以一時而無一聖神焉者。又不可以同時而有兩聖神焉者。當其無聖神也。則無論爲亂臣。爲賊子。爲大盜。爲狗偸。爲仇讎。爲夷狄。而必取一人一姓焉。偶像而尸祝之。曰此聖神也。此聖神也。當其多聖神也。則於群聖群神之中。而探鬮焉。而置棊而擇取其一人一姓。而膜拜之。曰此乃眞聖神也。而其餘皆亂臣賊子大盜狗偸仇讎夷狄也。不寧惟是。同一人也。甲書稱之爲亂賊偸盜仇讎夷狄。而乙書則稱之爲聖神

焉甚者同一人也同一事也而今日稱之爲亂賊偷盜仇讎夷狄明日則稱之爲聖神焉夫聖神自聖神亂賊自亂賊偷盜自偷盜夷狄自夷狄其人格之相去不可以道里計一望而知無能相混者也亦斷未有一人之身而能兼兩塗者也異哉此至顯至淺至通行至平正之方人術而獨不可以施諸帝王也諺曰成即爲王敗即爲寇此眞持正統論之史家所奉爲月旦法門者也夫衆所歸往謂之王竊奪殃民謂之寇既王矣無論如何變相而必不能墮而爲寇既寇矣無論如何變相而必不能昇而爲王未有能相即焉者也如美人之抗英而獨立也王也非寇也此其成者也即不成焉如非律賓之抗美波亞之抗英未聞有能目之爲寇者也元人之侵日本寇也非王也此其敗者也即不敗焉如蒙古蹂躪俄羅斯握其主權者數百年未聞有肯認之爲王者也中國不然兀朮也完顏亮也在宋史則謂之爲賊爲虜爲仇在金史則某祖某皇帝矣而兩皆成於中國人之手同一正史也而諸葛亮入寇丞相出師等之差異更無論也朱溫也燕王棣也始而曰叛曰盜忽然而某祖某皇帝矣而曹丕司馬炎之由名而公由公而王由王而帝更無論也準此以談吾不能不爲匈奴冒頓突厥頡利之徒悲也吾不能不爲漢吳楚七國淮南王安晉八王明宸濠之徒悲也吾不能不爲上官桀董卓桓溫蘇峻侯景安祿山朱泚吳三桂之徒悲也吾不得不爲陳涉吳廣新市平林銅馬赤眉黃巾竇建德王世充黃巢張士誠陳友諒張獻忠李自成洪秀全之徒悲也彼其與聖神相去不能以寸耳使其稍有天幸能於百尺竿頭進此一步何患乎千百年後贍才博學正言讜論倡天經明地義之史家不奉以『承天廣運聖德神功肇紀立極欽明文思睿哲顯武端毅弘文寬裕中和大成定業太祖高皇帝』之徽號而有腹誹者則曰大不敬有指斥者則曰大逆不道也此非吾過激之言也試思朱元璋之德何如竇建德蕭衍之才何如王莽趙匡胤之功何如項羽李存勗之強何如冒頓楊堅傳國之久何如李元昊朱溫略地之廣何如洪秀全而皆於數千年歷史上巍巍然聖矣神矣吾無以名之名之曰幸不幸而已若是乎史也者賭博耳兒戲耳鬼蜮之府耳勢利之林耳以是而爲史安得不率天下而禽獸也而陋儒猶囂囂然曰此天之經也地之義也人之倫也國之本也民之坊也吾不得不深惡痛絕夫陋儒之毒天下如是其甚也

然則不論正統則亦已耳苟論正統吾敢翻數千年之案而昌言曰自周秦以後無一朝能當此名者也（第一）夷狄不可以爲統則胡元及沙陀三小族在所必擯而後魏北齊北周契丹女直更無論矣（第二）篡奪不可以爲統則魏晉宋齊梁陳北齊北周隋後周宋在所必擯而唐亦不能免矣（第三）盜賊不可以爲統則後梁與明在所必擯而漢亦如唯之與阿矣然則正統當於何求之曰統也者在國非在君也在衆人非在一人也舍國而求諸君舍衆人而求諸一人必無統之可言更無正之可言必不獲已者則如英德日本等立憲君主之國以憲法而定君位繼承之律其即位也以敬守憲法之語誓於大衆而民亦公認之若是者其猶不謬於得邱民爲天子之義而於正統庶乎近矣雖然吾中國數千年歷史上何處有此然猶斷斷焉於百步五十步之間而曰統不統正不正吾不得不憐其愚而惡其妄也

後有良史乎盍於我國民系統盛衰強弱主奴之間三致意焉爾

歷史與人種之關係

歷史者何敘人種之發達與其競爭而已舍人種則無歷史何以故歷史生於人群而人之所以能群必其於內焉有所結於外焉有所排是即種界之所由起也故始焉自結其家族以排他家族繼焉自結其鄉族以排他鄉族繼焉自結其部族以排他部族終焉自結其國族以排他國族此實數千年世界歷史經過之階級而今日則國族相結相排之時代也夫群與群之互有所排也非大同太平之象也而無如排於外者不劇則結於內者不牢結於內者不牢則其群終不可得合而不能占一名譽之位置於歷史上以故世界日益進步而種族之論亦日益昌明嗚呼後乎此者其有種界盡破萬國大同之郅治乎吾不敢知若在今日則雖謂人種問題爲全世界獨一無二之問題非過言也

有「歷史的」人種有「非歷史的」人種等是人種也而歷史的非歷史的何以分焉曰、能自結者爲歷史的不能自結者爲非歷史的何以故能自結者則排人不能自結者則排於人排人者則能擴張本種以侵蝕他種駸駸焉壟斷世界歷史之舞臺排於人者則本種日以陵夷衰微非惟不能擴張於外而且澌滅於內尋至失其歷史上本有之地位而舞臺爲他人所占故夫敘述數千年來各種族盛衰興亡之跡者是歷史之性質也敘述數千年來各種族所以盛衰興亡之故者是歷史之精神也

近世言人種學者其論爲一或主張一元說而以爲世界只有一人種或主張多元說而區分爲四種（康德）爲五種（布曼伯）爲六種（巴科安）爲七種（韓特）爲八種（亞加智）其多者乃至十一種、十五種、十六種、二十二種、六十種其最多者分爲六十三種（巴喀）甚者以言語之分而區爲一千乃至二千餘人種然今所通行則五種之說所謂黃色種白色種棕色種黑色種紅色種是也或以南洋群島太平洋群島紐西崙諸土人、及中亞美利加之土人合於黃種以澳洲南印度之土人合於黑種而成爲三大種今勿具論要之緣附於此摶摶員與上之千五百兆生靈其可以稱爲歷史的人種者不過黃白兩族而已今條其派別如下

歷史的人種

- （一）黃種
  - （甲）
    - 中國人
    - 日本人
    - 朝鮮人
    - 暹羅人
    - 其他亞細亞東部之人
  - （乙）
    - 蒙古人
    - 韃靼人
    - 鮮卑人（即今西伯利亞人）
    - 其他亞細亞北部中部之人
  - （丙）
    - 土耳其人
    - 匈加利人
    - 其他在歐洲之黃種人
- （二）白種
  - （甲）哈密忒人種 Hamitic
    - 埃及人
    - 里比亞人
    - 哥士人（居阿剌伯及埃及之南）
  - （乙）沁密忒人種 Semitic
    - 亞西里亞人
    - 巴比倫人
    - 腓尼西亞人
    - 希伯來人（猶太及以色列）
    - 亞剌伯人
  - （丙）阿利安人種 Aryan
    - 亞細亞之部
      - （一）印度人
      - （二）伊蘭人 Iranic
        - 米底亞人
        - 波斯人
    - 歐羅巴之部
      - （一）
        - 希臘人
        - 羅馬人
          - 法蘭西人
          - 伊太利人
          - 西班牙葡萄牙人
      - （二）峨特忒人 Celtic
        - 部盧人
        - 白里敦人
        - 蘇格蘭人
        - 愛爾蘭人
      - （三）條頓人 Thutonic
        - 那威人
        - 瑞典人
        - 丁抹人
        - 德意志人
        - 荷蘭人
        - 英人
      - （四）斯頓夫人 Slavonic
        - 俄羅斯人
        - 波蘭人
        - 波希米亞人（多居奧大利）
        - 塞爾維亞人
        - 其他

同爲歷史的人種也。而有「世界史的」與「非世界史的」之分。何謂「世界史的」。其文化武力之所及。不僅在本國之境域。不僅傳本國之子孫。而擴之充之。以及於外。使全世界之人類受其影響。以助其發達進步。是名爲世界史的人種。吾熟讀世界史。察其彼此相互之關係。而求其足以當此名者。其後乎此者吾不敢知。其前乎此者。則吾不得不以讓諸白種。不得不以讓諸白種中之阿利安種。而於其中復分爲兩大時期。前期爲阿利安種與哈密忒沁密忒兩種合力運動時代。後期爲阿利安種獨力運動時代。於前期之中。復分爲三小時期。一哈密忒全盛時代。二沁密忒全盛時代。三阿利安與哈沁融合時代。於後期之中。亦分爲三小時期。一臘希羅馬人時代。二條頓人時代。三斯拉夫人時代（所謂各時代者非此時代終而彼時代乃始也其界限常不能甚分明往往後時代中仍抱前時代之餘波前時代中已含前代之種子不過就其大勢略區別之取便稱呼耳觀下文自明）試略論之。

以狹義言之。則歐羅巴文明實爲今日全世界一切文明之母。此有識者所同認也。歐羅巴文明何自起。其發明光大之者。爲阿利

安民族。其組織而導引之者。爲哈密忒與沁密忒之兩民族。若世界文明史而有正統也。則其統不得不託始於哈密忒人。代表哈密忒者曰埃及。埃及文明之花。實現於距今四五千年以前。於金字塔觀其工藝之偉大。（金字塔者埃及古王之墳陵也其最大者容積七千四百萬立方英尺底濶七百六十四英尺側表四百八十英尺世界最大之石碑也其能運如許重大之石材上擧於數百丈之高處則其時工械力之大可想）於木乃伊想其化學之發明。（木乃伊者埃及古王之屍體以藥物浸製之使其不朽至今猶有存者則當時之人已明化學可以概見）尼羅河畔。實歷史上最榮擧之紀念塲哉。自摩西爲埃及王女所收養。徧學其教術。吸取其智識。旣乃率同族以開猶太。（詳見舊約全書出埃及記）是沁密忒文明出於埃及之明證也。（其餘巴比倫敘利亞文明亦得力於埃及不少史家能言其詳）希臘古哲。如德黎 Thales 如畢達哥拉 Pythagoras 如梭倫 Solon 如德謨吉來圖 Democritus 如柏拉圖 Platon 皆嘗受教於埃及僧侶。而德謨吉來圖柏拉圖二氏。且躬自游歷埃土。而遏狄加人（希臘四大族之一）之宗教。及其群治制度。多承埃及之遺跡。是阿利安文明出於埃及之明證也。故今日歐洲文明。以希臘爲父。以沁密忒爲祖。以哈密忒爲祖之所自出。雖然。哈密忒人能創造之以待人取法者也。沁密忒人能創造之且能傳播之者也。阿利安人能創造之能傳播之且最能取法於人者也。故三族之優劣勝敗。於此判焉矣。

哈密忒於世界文明。僅有間接之關係。至沁密忒而始有直接之關係。當希臘人文未發達之始。其政治學術宗教。卓然有牢籠一世之槪者。厥惟亞西里亞（或譯敘利亞）巴比倫腓尼西亞諸國。沁密忒人。實世界宗教之源泉也。猶太教起於是。基督教起於是。回回教起於是。希臘古代之神話。其神名及其祭禮。無一不自亞西里亞腓尼西亞而來。新舊巴比倫之文學美術。影響於後代。其尤著者也。腓尼西亞之政體。純然共和政治。爲希臘所取法。其商業及航海術亦然。且以貿易之力。傳播其文明。直普及於意大利。作羅馬民族之先驅。故腓尼西亞國雖小。而關係於世界史者最大。若希伯來人之有摩西耶穌兩教主。其勢力浸潤全歐人民之腦中者。更不待論矣。故世界史正統之第二段。在沁密忒人。而亞里西巴比倫希伯來爲其主腦。腓尼西亞爲其樞機。

其在第三段爲世界史之主人翁者。則希臘也。希臘代表阿利安種之一部。其民族則土著之「畢拉士治」Pelasgi 人與西遷之阿利安人（阿利安分亞洲之部歐洲之部兩者已詳前表希臘之阿利安則自伊蘭高原西來者也）混合而成者也。阿利安族之所長。在貴自由。重考驗。務進步。惟貴自由。故其於政治也。不甘壓制。而倡言平等。惟重考驗。故其於學問也。不徇現象。而探求原理。惟務進步。故其於社會一切事物也。不泥舊例。而日事革新。阿利安族所以亙數千年至今常執全世界之牛耳者。皆此之由。而希臘人。其最初之登場者也。希臘之代表。惟雅典與斯巴達。雅典右文。斯巴達尚武。兩者雖不調和。而皆足以發揮阿利安族之特性。故史家或以今世歐羅巴。爲古代希臘之放影。以古代希臘爲今世歐羅巴之縮圖。非過言也。然其民族之團結力。祗能建設市府政治。不能成就國家政治。故雖握霸權於歷史上者七百年。卒服屬於他國以致滅亡。

其在第四段爲世界之主人翁者。則羅馬也。羅馬位於古代史與近世史之過渡時代。而爲其津梁。其武力旣能擯斥八極。建設波斯以來夢想不及之絕大帝國。而其立法的智識。權利的思想。實爲古代文明國所莫能及。集無量異種之民族。置之中央集權制度之下。爲一定之法律。以部勒之。故自羅馬建國以後。而前此之舊民族。皆同化於羅馬。如果蠃之與螟蛉。自羅馬解紐以後。而後此之新民族。皆賦形於羅馬。如大河之播九派。今日歐洲大陸諸國。其言語文學宗教風俗。各不相遠。皆由其曾合幷於羅馬一統之下。浸潤於同種之澤使然也。故希臘能吸集哈密忒沁密忒兩族之文明。納諸阿利安族中。以成一特色。而羅馬則承希臘正統。擧其所吸集者。所結構者。以兵力而播之於世界。雖謂羅馬爲希臘之一亢宗子可也。雖然。羅馬文明。其傳襲希臘者固多。其獨自結構者亦不少。如法律之制定。宗敎之傳播。其尤著也。

自希臘羅馬以後。世界史之主位。旣全爲阿利安人所占。及於羅馬末路。而阿利安族中之新支派。紛紛出現。除拉丁民族（即羅馬族）外。則峨特民族、條頓民族、斯拉夫民族、其最著者也。峨特民族在阿利安中。以戰勝攻取聞。其人爲印度阿利安之一派。自西歷紀元前四世紀。即已侵入歐洲。發軔於小亞細亞。越今之瑞典德意志法蘭西意大利西班牙諸地。直至愛爾蘭之西岸蘇格蘭之高原。皆有其足跡焉。後乃自中部歐羅巴。蹂躪希臘馬基頓。蔓延全陸。所至競爭鬥恣殺掠。使人戰慄。故峨特人在世界史上。其影響所及。亦不尠。雖然。其人能冒險而不能忍耐。故戰勝之結果。無一可表見。而其血氣之勇。終不足以敵羅馬節制之師。卒被征服。及羅馬亡後。遂服屬於條頓人之軛下。今之蘇格蘭人愛爾蘭人及法蘭西人之一部。實峨特民族之代表也。

條頓民族之移住歐洲也。在拉丁峨特兩族之後。而其權力之影響於歷史則過之。自中世以後。歐羅巴歷史之中心點。實條頓人也。其民族移動之原因及其年代。雖不可確考。要之自西歷紀元三四世紀。始出現於歐羅東部。而其中有勢力於歷史上者。復分四派。其在東歐者曰高特族。Hoth 其在西歐者曰福倫喀族。Frank 其在北歐者曰撒遜族。Saxon 亦稱日耳曼族。其在南歐者曰阿里曼族。Alemaun 茲將千餘年前條頓民族之位置列表如下。

條頓民族之位置沿革表

	高特族之位置	福倫喀族之位置	撒遜族之位置	阿里曼族之位置
西曆紀元三世紀		居來因河之下流	自埃士河越埃爾比河宅居於今荷斯頓及丁抹諸地	居多惱麻因兩河間即日耳曼中部也勢力頗强屢挫羅馬軍
四世紀	本世紀中葉西高特族始見於多惱河之下流其末葉東高特族自多惱河下流入布加里亞	本世紀中葉入於加利亞建設多數之小王國		
五世紀	西高特族建設王國東高特族轉入意大利建國焉	本世紀末葉大敗羅馬軍使法蘭西（指今地）境內不留羅馬隻騎復勝高特阿里曼諸族	本世紀中葉撒遜人分爲兩派一派越海與盎格魯人共征服英國之大部別成所謂盎格魯撒遜民族者其一派蹂躪大陸諸邦	本世紀之末爲福倫喀族所阻遏其進路
六世紀以後	本世紀末葉爲東羅馬帝國所滅其支派占有北日耳曼之地	建設查里曼大帝國成今日歐洲群雄樹立之勢	六世紀以來屢與福倫喀族爭鬥至九世紀福倫喀王國建立北日耳曼之撒遜人亦全占有全部十一世紀盎格魯撒遜人全征服英國	

由是觀之。世界文明史之第五段。實惟阿利安族中羅馬人與條頓人爭長時代。而羅馬人達於全盛。爲日中將昃之形。條頓人氣象方新。有火然泉達之觀。峨特人雖奮血氣之勇。偶聳動一世耳目。而其內力不足以敵此兩族。曇花一現。遂爲天演所淘汰。歸於劣敗之數。自六世紀以後。而全歐文明之霸權。漸全歸條頓人矣。

蹈條頓人之跡而有大勢力於歷史上者。斯拉夫人也。以冒險之精神。道義之觀念論之。條頓人迥非斯拉夫人所能及。若夫堅實耐久。立於千苦萬難之中。毅然終始不失其特性者。則斯拉夫人殆冠宇內而無兩也。彼等好戰之心。不如條頓人之盛。若一旦不得已而躍馬執劍。則無論如何之大敵。決不足以懾其前。彼等個人自由之觀念。視條頓人雖大有所缺乏。至其注意公益。服從於一定主權之下。聽其指麾。全部一致。以爲國民的運動。又遠非條頓人所能幾也。故識者謂世界史之正統。其代條頓人以興者。將在斯拉夫人。非虛言也。

條頓民族既興以後。而羅馬民族之力尚未衰。中世史之末葉。意大利自由市府勃興。實爲今世國家之嚆矢。而西班牙、葡萄牙、法蘭西人當十四五世紀。國勢且蒸蒸日上。西闢美洲。東略印度。南開南洋。阿利安人之勢力範圍。始磅礴於歐洲以外。其主動者皆羅馬人也。雖然以物競天擇之公例。羅馬人之老大。終不敵條頓人之少年。未幾而荷蘭人起與之競爭。未幾而英吉利人起。一舉而代之。近則德意志人復駸駸然凌厲中原矣。故觀羅馬條頓兩族之盛衰。但於其殖民歷史之沿革焉足矣。北阿美利加也。（初爲法人班人所開今全屬盎格魯撒遜族矣）南阿美利加也。（本爲班人葡人所開今全爲德意志勢力範圍）印度也。（初爲法人所經營後本全歸英轄）南洋群島也。（初亦班葡人航海所覓今全爲英荷所屬）皆告我輩以兩民族消長之明效也。今日全地球之土地主權。其百分中之九十分屬於白種人。而所謂白種人者。則阿利安人而已。所謂阿利安人者。則條頓人而已。條頓人實今世史上獨一無二之主人翁也。

論書法（懸談二）

新史氏曰。吾壹不解夫中國之史家。何以以書法爲獨一無二之天職也。吾壹不解夫中國之史家。何以以書法爲獨一無二之能事也。吾壹不解夫中國之史家。果據何主義以衡量天下古今事物。而敢囂囂然以書法自鳴也。史家之言曰。書法者本春秋之義。所以明正邪。別善惡。操斧鉞權。褒貶百代者也。書法善則爲良史。反是則爲穢史。嘻。此讆言也。春秋之書法。非所以褒貶也。夫古人往矣。其人與骨皆已朽矣。孔子豈其不憚煩。而一一取而褒貶之。春秋之作。孔子所以改制。而自發表其政見也。生於言論不自由時代。政見不可以直接發表。故爲之符號標識焉以代之。書尹氏卒。非貶尹氏也。借尹氏以譏世卿也。書仲孫忌帥師圍運。非貶仲孫忌也。借仲孫忌以譏二名也。此等符號標識。後世謂之書法。惟春秋可以有書法。春秋經也。非史也。明義也。非記事也。使春秋而史也。而記事也。則天下不完全無條理之史。孰有過於春秋者乎。後人初不解春秋之爲何物。胸中曾無一主義。摭拾一二斷爛朝

報而規規然學春秋。天下之不自量孰此甚也。吾敢斷言曰。有春秋之志者可以言書法。無春秋之志者不可以言書法。問者曰。書法以明功罪。別君子小人。亦使後人有所懲焉。子何絕之甚。曰、是固然也。雖然。史也者非紀一人一姓之事也。將以述一民族之運動遷進化墮落而明其原因結果也。故善爲史者。必無暇斷斷焉褒貶一二人。亦決不肯斷斷焉褒貶一二人。何也。褒貶一二人。是專科功罪於此一二人。而爲衆人卸其責任也。上之啓梟雄私天下之心。下之墮齊民尊人格之念。非史家所宜出也。吾以爲一民族之進化墮落。其原因決不在一二人。以爲可褒則宜俱褒。以爲可貶則宜俱貶。而中國史家。只知有一私人之善焉惡焉功焉罪焉。而不知有一團體之善焉惡焉功焉罪焉。以此牖民。此群治所以終不進也。吾非謂書法褒貶之必可厭。吾特厭夫作史者以爲舍書法褒貶外。無天職無能事也。

今之談國事者。輒曰恨某樞臣病國。恨某疆臣殃民。推其意。若以爲但能屏逐此一二人。而吾國之治。即可與歐美最文明國相等者然。此實爲舊史家謬說所迷也。吾見夫今日舉國之官吏士民。其見識與彼一二人者相伯仲也。其意氣相伯仲也。其道德相伯仲也。其才能相伯仲也。先有無量數病國殃民之人物。而彼一二人乃乘時而出焉。偶爲其同類之代表而已。一二人之代表去。而百千萬億之代表者。方且比肩而立。接踵而來。不植其本。不清其源。而惟視進退於一二人。其有濟乎。其無濟乎。乃舉國之人。莫或自識自貶。而惟識貶此一二人。吾不能不爲一二人呼冤也。史也者。求有益於群治也。以此爲天職。爲能事。問能於群治有絲毫之影響焉否也。

且舊史家所謂功罪善惡。亦何足以爲功罪善惡。彼其所紀載。不外君主與其臣妾交涉之事。大率一切行誼。有利於時君者。則謂之功。謂之善。反是者。則謂之罪。謂之惡。其最所表彰者。則死節之臣也。其最所痛絕者。則叛逆及事二姓者也。夫君子何嘗不貴死節。雖然。古人亦有言。君爲社稷死則死之。爲社稷亡則亡之。苟爲己死而爲己亡。非其親暱。誰敢任之。若是乎死節之所以可貴者。在死國非在死君也。試觀二十四史所謂忠臣。其能合此資格者幾何人也。事二姓者。一奴隸之不足。而再奴隸焉。其無廉恥。不待論也。雖然。亦有辨焉。使其有救天下之志。而欲藉以行其道。則佛肸召而子欲往矣。公山召而子欲往矣。伊尹且五就湯而五就桀矣。未見其足以爲聖人病也。苟不爾者。則持祿保位。富貴驕人。以終身於一姓之朝。安用此斗量車載之忠臣爲也。綱目書莽大夫揚雄死。後世言書法者。所最津津樂道也。吾以爲揚雄之爲人。自無足取耳。若其人格之價值。固不得以事莽不事莽爲優劣也。新莽之治。與季漢之治。則何擇焉。等是民賊也。而必大爲鴻溝以劃之。曰事此賊者忠義也。事彼賊者奸佞也。吾不知其何據也。

雄之在漢。未嘗得政。未嘗立朝。即以舊史家之論理律之。其視魏徵之事唐。罪固可末減焉矣。而雄獨蒙此大不韙之名。豈有他哉。李世民幸而王莽不幸。故魏徵幸而揚雄不幸而已。吾非欲爲偃薄卑靡之揚雄訟冤。顧吾見夫操斧鉞權之最有名者。其衡量人物之論據。不過如是。吾有以見史家之與人群渺不相涉也。至於叛逆云者。吾不知泗上之亭長。何以異於漁陽之戍卒。晉陽之唐公。何以異於宸濠之親藩。陳橋之檢點。何以異於離石之校尉。乃一則夷三族而復被大惡之名。一則履九五而遂享神聖之號。天下豈有正義哉。惟權力是視而已。其間稍有公論者。則犯顏死諫之臣。時或表彰之是已。雖然。其所謂敢諫者。亦大率爲一姓私事十之九。而爲國民公義者十之一。即有一二。而史家之表彰之者。亦必不能如是其力也。吾知其故矣。霸者之所最欲者。則臣妾之爲之死節也。其次則匡正其子孫之失德。而保其祚也。所最惡者。臣妾之背之而事他人也。其尤甚者。則發難而與己爲敵也。故其一賞一罰。皆以此爲衡。漢高豈有德於雍齒而封之。豈有憾於丁公而殺之。所謂爲人婦則欲其和我。爲我婦則欲其爲我詈人耳。而彼等又知夫人類有尙名譽之性質。僅以及身之賞罰。而不足以懲勸也。於是鼎革之後。輒命其臣妾修前代之史。持此衡準。以賞罰前代之人。因以示彼群臣群妾曰。爾其效此。爾其毋效彼。此霸者最險最黠之術也。當崇禎順治之交。使無一洪承疇。則本朝何以有今日。使多一史可法。則本朝又何以有今日。而洪則爲國史貳臣傳之首。史則爲明史忠烈傳之魁矣。夫以此兩途判別洪史之人格。夫誰曰不宜。顧吾獨不許夫霸者之利用此以自固而愚民也。問二千年來史家之書法。其有一字非爲霸者效死力乎。無有也。霸者固有所爲而爲之。吾無責焉。獨不解乎以名山大業自期者。果何德於彼。而必以全力爲之擁護也。故使克林威爾生於中國。吾知其必與趙高董卓同訴。使梅特涅生於中國。吾知其必與武鄉汾陽齊名。何也。中國史家之書法之性質則然也。

吾非謂史之可以廢書法。顧吾以爲書法者。當如布爾特奇之英雄傳。以悲壯淋漓之筆。寫古人之性行事業。使百世之下。聞其風者。贊歎舞蹈。頑廉懦立。刺激其精神血淚。以養成活氣之人物。而必不可妄學春秋。侈袞鉞於一字二字之間。使後之讀者。加注釋數千言。猶不能識其命意之所在。吾以爲書法者。當如吉朋之羅馬史。以偉大高尙之理想。褒貶一民族全體之性質。若者爲優。若者爲劣。某時代以何原因而獲強盛。某時代以何原因而致衰亡。使後起之民族讀焉。而因以自鑑曰。吾儕宜爾。吾儕宜毋爾。而必不可專獎勵一姓之家奴走狗。與夫一二矯情畸行。陷後人於狹隘偏枯的道德之域。而無復發揚蹈厲之氣。君不讀龍門史記乎。史公雖非作史之極軌。至其爲中國史家之鼻祖。盡人所同認矣。史記之書法也。豈嘗有如廬陵之新五代史。晦菴之通鑑綱目。咬文嚼字。矜愚飾智。斷斷於緦小功之察。而問無齒決者哉。

論紀年（歷談三）

或問新史氏曰。子之駁正統論辯矣。雖然。昔之史家說正統者。其意非必皆如吾子所云云也。蓋凡史必有紀年。而紀年必藉王者之年號。因不得不以一爲主而以餘爲閏也。司馬溫公嘗自言之矣（資治通鑑卷六十九）新史氏曰。雖如是也。則吾將更與子論紀年（余於丁酉冬嘗爲紀年公理一篇後登清議報中今演舊說而更發明之）

紀年者何義也。時也者。過而不留者也。立乎今日以指往日。謂之去年。謂之前年。謂之前三年前十年。再推而上之。則詞窮矣。言者既淩亂而難爲之名。聽者亦瞀惑而莫知所指矣。然人生在世。則已閱數十寒暑。其此年與彼年交涉比較之事。不一而足。而人之愈文明者。其腦筋所容之事物愈多。恒喜取數百年數千年以前之事而記誦之討論之。然而年也者。過而不留者也。至無定而無可指者也。無定而無可指。則其所欲記之事。皆無所附麗。故不得不爲之立一代數之記號。化無定爲有定。然後得以從而指名之。於是乎有紀年。凡天地間事物之名號。其根原莫不出於指代。而紀年亦其一端也。

凡設記號者。皆將使人腦筋省力也。故記號恒欲其簡。不欲其繁。當各國之未相通也。各自紀年。蓋記號必不能暗同。無可如何也。及諸國既已相通。交涉之事日多。而所指之年。其代數記號。各參差不相符。則於人之腦筋甚勞。而於事甚不便。故孔子作春秋。首據其義曰。諸侯不得改元。惟王者然後改元。所以齊萬而爲一。去繁而就簡。有精意存焉也（孔子前皆各國各自紀元詳見紀年公理）既明紀年之性質及其公例矣。然則一地之中而並時有數種紀年。固爲不便。百年之內而紀年之號屢易。其不便亦相等明矣。何也。一則橫繁。一則豎繁也。是故欲去繁而就簡者。必不可不合橫豎而皆一之。今吾國史家之必以帝王紀年也。豈不以帝王爲一國之最巨物乎哉。然而帝王在位之久。無過六十年者（康熙六十一年在中國數千年中實獨一無二也）其短者或五年。或三年。或二年一年。乃至半年。加以古代一帝之祚。改元十數。瞀亂繁雜。不可窮詰。故以齊氏紀元編所載年號。合正統僭僞計之。不下千餘。即專以史家所謂正統者論。計自漢孝武建元（以前無年號）以迄今光緒二千年間。而爲年號者三百十有六。今試於此三百十六之中。任舉其一。以質諸學者。雖極淹博者。吾知其不能具對也。於是乎強記紀元。遂爲談史學者一重要之學科。其糜腦筋於無用亦甚矣。試讀西史。觀其言幾千幾百年。或言第幾世紀。吾一望而知其距今若干年矣。或有譯本以中國符號易之。而曰唐某號某年。宋某號某年。則茫然不知其何指矣（譯西書而易以中國年號最爲無理非惟淆亂難記亦乖名從主人之義若書中國事而用西歷其謬更不待辯矣）夫中國人與中國符號相習。宜過於習他國矣。然難易若天淵焉者何也。一極簡一極繁也。苟通此義。則帝王紀年之法。其必可以久行於今日文明繁備之世。復何待言。

西人之用耶穌紀元。亦自千四百以來耳。古代之巴比倫人。以拿玻納莎王爲紀元（在今西歷紀元前七百四十七年）希臘人初時。以執政官或大祭司在位之年紀之。其後改以和靈比亞之大祭爲紀元（當紀元前七百六十七年）羅馬人以羅馬府初建之年爲紀元（當紀元前七百五十三年）回教國民以教祖摩哈麥德避難之年爲紀元（當紀元後六百二十二年）猶太人以舊約創世記所言世界開闢爲紀元（當紀元前三千七百六十一年）自耶穌立教以後。教會以耶穌流血之年爲紀元。至第六世紀。羅馬一教士。倡議改用耶穌降生爲紀元。至今世界用之者過半。此泰西紀年之符號。逐漸改良。由繁雜而趨於簡便之大略也。要之苟非在極野蠻時代。斷無以一帝一號爲紀元者。有之其惟亞洲中之中國朝鮮日本諸國而已（日本近亦以神武天皇開國爲紀元）

曰然則中國當以何紀。曰昔上海強學會之初開也。大書孔子卒後二千四百七十三年。當時會中一二俗士。聞之舌撟汗下色變。曰是不奉今王正朔也。是學耶穌也。而不知此實太史之例也。史記於老子列傳。大書孔子卒後二百七十五年。而其餘各國世家。皆書孔子卒。此史公開萬世紀元之定法也。近經學者討論。謂當法其生。不法其死。以孔子卒紀。不如以孔子生紀。至今各報館用之者既數家。達人著書。亦往往採用。此號殆將易天下矣。用此爲紀。厥有四善。符號簡。紀憶易。一也。不必依附民賊。紛爭正閏。二也。孔子爲我國至聖。紀之使人起尊崇教主之念。愛國思想。亦油然而生。三也。國史之繁密而可紀者。皆在孔子以後。故用之甚便。其在孔子前者。則用西歷紀元前之例。逆而數之。其事不多。不足爲病。四也。有此四者。則孔子紀元。殆可以俟諸百世而不惑矣。或以黃族鼻祖之故。欲以黃帝紀。或以孔子大同托始故。欲以堯紀。或以大禹紀。或以中國一統於秦故。欲以秦紀。要皆以事理有所窒。於公義無所取。故皆不足置辨。然則以孔子生紀元。殆後之作史者所宜同認矣。紀元之必當變也。非以正統閏統之辨而始然也。然紀元既不以帝號。則史家之爭正統者。其更無說以自文矣。不然。以新莽之篡虐。武后之淫暴。而作史者勢不能不以其始建國天鳳地皇光宅垂拱永昌天授長壽延載天冊登封神功聖曆久視長安等年號。厠之於建元之下光緒之上。其爲我國史污點也。不亦甚乎。況污點國史者。又豈直新莽武后乎哉。

中國之新民

斯巴達小志

發端

歐西惟古代近代有歷史。而中世無歷史。非無歷史也。其歷史黑闇而不足道也。故讀歐西中世之歷史。與讀中國數千年之歷史無以異。若其古代近代。則燗然放大光明矣。古代歷史國別雖多。要其中心點。不外希臘羅馬。希臘歷史建國不尠。要其中心點不

外斯巴達雅典。

論者曰。雅典爲文化之祖國。斯巴達爲尙武之祖國。斯固然也。又曰。雅典爲自由政體之祖國。斯巴達爲專制政體之祖國。似也。然未得其眞也。斯巴達之專制。與東方所謂專制者大異。彼蓋民權之專制。非君權之專制也。斯巴達置兩王。置五執政官。置元老議會國民議會。置兩王者使互相牽倚。不能獨行其專制也。一國主權全在五執政官之手。而此執政官每年更任。由元老國民兩議會選舉之。其民權之昌明何如也。近世立憲君主國。皆以「君主無責任」之文載諸憲法。且言君主不能爲惡。夫君主何以無責任。何以不能爲惡。其責任皆大臣代負之也。（普魯士憲法第四十四條云。各大臣代國王負責任。凡關於政務之公文。必使責任大臣一名連署。方爲有效。其餘各國憲法。亦大略類是。）故憲法立而革命之慘劇可以永絕。所革者責任大臣。而於君主無與也。此誠過渡時代絕妙之法門也。而其精神其體例。實自斯巴達啓之。斯巴達實今日全世界十數强國文明國之祖師也。

墨子非攻。春秋無義戰。雖然。此自宗教家救時之言。大同太平以後之義。而決非可以施諸今日。且按諸天演物競之公例。其勢抑有不能至者也。故尙武精神爲立國第一基礎。識者所同認矣。而自今以往二十世紀之世界。更將以此義磅礴充塞之。非取軍國民主義者。則其國必不足以立於天地。然則今後有國民之責任者。徒法雅典而不足以自善。其不能不兼法斯巴達。昭昭然也。故雅典爲十九世紀之模範。斯巴達爲二十世紀之模範。（十九世紀。民族主義時代也。其所爭者在國內君與民之間。故當法雅典。二十世紀。民族帝國主義時代也。其所爭者在本國與他國本族與他族之間。故當法斯巴達。）安在乎斯巴達之可以歧視也。

凡世界之文明國。未有不爲「法治國」Reehtsstat 者也。但其民智開民德盛者。則其民不假他力。而能自範於法之中。故監督之責可以稍殺。其民智稚民德弱者。則其民未能以自力以與法相浹。故監督之權不得不嚴。但使其法爲衆人而立。經衆人所認而與衆人共守之。則以專制之手段行法。乃正所以進其民而成就其可享自由之人格而已。中國以專制聞於天下。然專制尙非所患。所患者彼非有法之專制。而無法之專制也。故四萬萬人若散沙然。暴君汙吏得以左右其手。强鄰外敵得以吮剝其膚。然則救今日之中國。莫急於納一國國民於法之中。夫古今中外之「法治國」。其整齊嚴肅。秩然不可亂。凜然不可犯者。孰有過於斯巴達乎。斯巴達實今日中國之第一良藥也。作斯巴達小志。

第一節　斯巴達立國起源

希臘人凡分四族。曰德利安族 Dorian 曰渥奇安族。Achaean 曰埃阿尼安族。Ionian 曰伊阿里安族。Aeolian 而斯巴達實德利安族之代表也。皮羅般尼梭 Peloponnesus 之南岸。本希臘全國發祥古地。而渥奇安族所居也。至紀元前一千一百年頃。德利安族侵而代之。歷史上名爲希臘人種大遷徙之時代。德利安人旣宅斯土。於其間有三國起焉。曰亞哥士 Argos 曰米士尼亞 Messenia 曰斯巴達。而亞哥士襲前王正統之名。得地最廣。乃數傳以後。亞哥士以占形勝而轉弱。斯巴達以處多難而獲强。則亦有故。蓋斯巴達國雖小。而在天羅達河之下游。宅於平地。加以四面環山。常保持德利安人强武之舊習。又其地土人勢甚猖獗。全州皆爲渥奇安舊裔所分布。斯巴達人如以軍隊屯營於敵國中。刻苦稍弛則滅亡相隨。其所以不能不實行專制政治者以此。其所以能養成尙武之習。以蹈全希者亦以此。

第二節　來喀瓦士之立法

紀元前八百八十年。斯巴達有大立法家來喀瓦士 Lyeurgas 者起。時去斯巴達建國百餘年矣。來喀者斯巴達之王族也。斯巴達本爲兩王合治政體。蓋德利安人之侵入斯土也。與土著雜居。凡爲六族。無所統一。後乃於六族中選其二爲王。來喀即其中一王之子也。少時被讒去國。歷覽外邦。先往格來特島。此島者「德利安」族原居之地也。政治最美。或謂後此來喀所定憲法多取則於是云。其後復往埃阿尼亞。又往埃及。（或言曾往印度）在外十餘年。乃歸國。人民歡迎之。使佐王改革國政。來喀乃託於天神所命以制定法案。雖反對者不少。卒排萬難以行之。如是者有年。猶欲舍其身以成就此制。使垂久遠。乃告國民曰。吾受神命當復游外國。但非待吾歸來勿改斯法。則國家之福永無疆矣。遂去。不知所之。竟不歸也。或言實自沈以死云。而斯巴達人遵其教不敢紊易者五百年。遂使斯巴達爲世界空前絕後第一完備之軍國。常執全希臘之牛耳。噫嘻。哲人之功在社稷。不亦偉乎。

案凡所謂國家者。必立法行法司法三機關具備。若缺一者。不得爲眞國家也。中國數千年來。無立法之事。惟姬公之周禮。頗近之。然亦僅有行政法之一部。不足爲國法之全體也。歐西則當數千年前。即有來喀瓦士梭倫兩人傑專任立法。其政治之日漸發達。不亦宜乎。

又案凡人終身不出國門一步者。則只有本群之智識。而無他群之智識。且旣無他群之智識。即本群之智識亦不完備矣。來喀所以能爲斯巴達創此大業者。皆由放逐居外十數年之賜也。

第三節　斯巴達之政體

斯巴達之政權機關有五。一曰王。二曰元老議會。三曰國民議會。四曰執政官。而王有二人。執政官有五人焉。皆來喀瓦士之憲法

所明定者也。

(一)王　斯巴達之王。其主權悉如荷馬時代。（荷馬者希臘古代之詩人也古代事跡不可考荷馬詩所載者史家稱爲荷馬時代）王也者。國民之祭司長也。每月必代人民祈禱於「焦士」（見本章第一節）之壇。全國中到處有其采地。且常受人民之貢獻。其死也。布告全國。數千人相會。以十日間行大葬禮。雖然其名則高。其權實微。一國政權實在五執政官之手。要而論之。王者。祭司長也。裁判長也。外征時之元帥也。於元老議會則爲議長也。於國民議會則有發言權也。至其所以必置兩王者何也。蓋利其互相軋轢以王制王。希臘諸邦欲坊專制而廢君主政體。斯巴達則增益利用之。至其所以爲坊一也。二王之制。恰與羅馬之廢君而置兩「孔蘇」（Consuls 執政官之意也）者相同。又斯巴達之王不許與外國結婚。亦不許兩王室互相爲婚。蓋一則防其與他王族相結託藉聲援以增其權也。一則使兩王族永不歸於混一。長保其對峙之形也。然則斯巴達政體名爲君主制。而實則貴族共和制也。

案斯巴達政體爲天下古今最奇之政體。無一不與尋常異。而二王亦其一端也。中國古訓曰。天無二日。民無二王。豈不以二之則國不能立乎。而斯巴達行之數百年。爲上古第一強國。則又何也。國爲王之國。則一而不能二矣。國爲民之國。則一之亦可。多之亦可。有之亦可。無之亦可。故觀今日美利堅法蘭西政體。而知無主乃亂之言不足信。（古經所言。謂君主也。非謂主權者也。若指主權者。則固無以雜矣）觀上古斯巴達羅馬時代（指「孔蘇」）政體。而知民無二王之說不足憑。此豈目論之儒所能解也。雖然吾中國固未始無之矣。周人流厲王於彘。而周公召公執政。號稱共和者十四年。此正與羅馬之「孔蘇」若合符節者也。

又案斯巴達之王。實與今世英國之君主無異矣。雖謂民權發達之極點可也。

(二)元老議會　斯巴達之王。一如荷馬時代。有元老議會以爲之輔弼。所異者。彼則一切政事由王決定。而授意於元老。此則王不能專斷而已。凡審判重罪權。悉在於元老。王不過爲之議長耳。其資格與他元老無以異。元老議會之議員。併兩王而其數三十。人民統分三種族。每族復別十部。部各出一人爲代表。二王實代表其中之二部也。其任議員終其身。由國民議會選舉之。非六十以上免功役者。不得與選。此議會之職。掌兼立法行政司法三權。每一法案。由元老會議提出。非已表決者。不得提之於國民議會。其所最要者。則審判重罪。關於斯巴達人之生命者也。又有監督人民品行之權利義務云。

(三)國民議會　斯巴達王每月最少必須以一次集會全國民。凡自由民得以其時露集於天羅達河濱之大地。共議決國家大事。凡與外國宣戰媾和締約及元老議員高等官吏之選舉。憲法之應否修改。其權皆屬於國民議會。就其外觀之。似全握一國之主權。雖然實非也。蓋此議會無權以提出各種法案。惟於元老議會所已決之案。或贊成或反對而已。既無修正之權。復無討議之權也。非得政府之許可。無論何人。不得演說。其取決也。不以投票。依軍隊之例。舉手以示可否。故國民議會實則爲元老議會所操縱也。年在三十以上者。未經犯罪剝奪公權者。皆得與選。

(四)執政官　執政官號曰「埃科亞士」（Ephors）譯言監督也。凡五員。任一年爲期。每歲由人民公舉之。此官自昔已有。後經來喀新法。職掌大變。權力益加。主擁護國法。監督國家一切公私權。以維持公共之秩序。檢察群吏。有賞罰之全權。審判民事。斷重大之訴案。乃至人民日用飲食之事。一切得干預之。可以隨時召集元老國民兩議會。提出種種法案。凡國家財政外交。一切最高權均歸其掌握。國王每月必向「埃科亞士」以守憲法行特權自誓。「埃科亞士」則代表國民而奉答曰。王若不背此誓。我等決不侵犯王權。如是者以爲常。又每九年則以王之有無過舉。籤諸神祇。若有災異。則「埃科亞士」提議使元老議會糾察王。[illegible]國中一私人皆有權訟王於「埃科亞士」。「埃科亞士」有權聽其訟。且得據法律停王權若干月若干年。其重者或逮王而寘諸理。王之見「埃科亞士」。例須起立。當「埃科亞士」任內。其權蓋無限也。然所以限之者。則其任期不得過一年也。非五人悉畫諾。不能辦理各事也。要其立法之主腦。在張民權而已。

案古今言專制政體者。必數斯巴達。就此觀之。可見斯巴達果非君主之專制。而人民之專制也。（但其所謂人民者。國民中一小部分耳）質而言之。則斯巴達民權之盛。殆有非今日歐美諸國所能及者也。夫立憲君主者。過渡時代之政體也。而此之過渡。直亙數千年。遠溯斯巴達。近洎英倫。彼之所以藏此共主者。其精神一也。夫所謂「埃科亞士」者。與英國首相以巴力門 Parliamet 多數黨之領袖爲之者。何以異也。而英皇以神聖不可侵犯之條著諸憲法。斯巴達則王可以被逮焉。非英國君權強盛之徵。而實其馴服之徵也。

又案漢制天子爲丞相起。天子爲丞相下輿。亦頗與斯巴達相類。

第四節　斯巴達民族之階級

凡區國民爲三階級。第一級曰「斯巴忒亞泰」Spartiatai 第二級曰「巴里阿以概」Perioikoi 第三級曰「黑埒士」Helots

(一)斯巴忒亞泰　即所謂斯巴達人「德利安」族之子孫。有完全之公民權者也。一國官吏惟彼等得任之。彼等居於斯巴達而得名田於附黎近哥尼亞之諸地。使「黑埒士」耕作之。而歲徵其貢租。但須守二律。乃得享其公權。以傳諸子孫。二律者（一）服

從來喀瓦士之訓練法（二）負擔公共食場之費用是也（食場制度詳下）彼等有權以名最良之田但不得增加（謂兼吞他人者以歸己）不得賣售不得贈與人借與人子孫世襲其產絕嗣則以歸諸國家歸同國家後授之誰某則王之權也惟各人於所有土地區域例附屬以兵役之義務「斯巴忒亞泰」人凡分三族族各三十部部各三十黨黨各三十戶其在本級之人本皆平等也其有不能守前二律者則降其權一等故有優等公民 Omoioi 劣等公民 Ypomeioes 之分焉然劣等公民亦可以復其權凡「斯巴忒亞泰」人例不自耕穡至商工業則尤其所禁也

案此制酷似周禮管子其族部黨戶即鄉里鄉鄙卒伍連正之類也凡名田者必帶兵役之義務即鄉出兵車若干乘甲士若干人之類也民名田而不得自私即井田貢徹之類也蓋封建制之完備者也

（二）巴里阿以概　住居邊徼之義也黎哥尼亞州之沃壤悉歸斯巴忒亞泰人所有而「巴里阿以概」居其周圍山地專從事開礦及工商故得此名此種人無參與斯巴達國政之權利亦無服從來喀訓練之義務有時為重鎧兵以從軍役故兵事上之訓練亦受一二焉彼等皆自由民得任意名田而貢稅於國王雖然不得有完全之公民權不得與「斯巴忒亞泰」人通婚

（三）黑埒士「黑埒士」者農奴也隸屬於土地而為「斯巴忒亞泰」人服勞作者也雖然與尋常奴隸稍異不能隨意買賣惟隨土地土地之主權易人則此種人亦因而易主蓋「黑埒士」者非斯巴達人私有之奴隸實斯巴達國家之奴隸而分布之於各人之土地者耳故雖在豐年地主不得逾額以徵其貢稅凡「黑埒士」皆冠皮冠服毳衣以示別他公民戰時則攜輕兵器以從斯巴達人之後此種人本前此之土著也初時抵抗「德利安」族最力雖力屈為奴其恨未嘗一日忘斯巴達人為防其謀叛故行軍國主義以壓制之來喀瓦士之制度皆為防制彼等而立耳

以上三級其位第一者有完全之公民權者也位第二者雖不有之然尚有幾分之公民資格者也位第三者無權利之奴隸也其人口多寡之比例第一級最少第二級三倍之第三級二十倍之其後「斯巴忒亞泰」人日漸減少至阿里士多德時僅餘千人後竟以此致衰亡

第五節　斯巴達之國民教育

來喀瓦士之立法其重且要者不在政體而在人民之日用飲食及其教育也蓋斯巴達之建國本殄他族而奪之地環其臥榻者皆仇讎也故非常戰常勝則不能保其主權而非身體精神皆優於所敵則亦不可以斬戰勝來喀有察於是故取教養之權全歸於國家之手凡「斯巴忒亞泰」人之初生也先由官檢察其體格不及格者則委棄諸山中故身體稍弱之嬰兒非死則亦夷於第二第三級之列而已其意以為凡公民者生而有護國之責任苟不堪此責任者而猶煦育之是危國之道也其及格者復以葡萄酒浴之是亦羸弱之嬰所不能受者也兒童生六年受家庭教育及至七歲則使離家以入所謂幼年隊者有特別官吏保傅指揮而受元老議會之監督焉其教育專重體育剪髮使短跣足裸體以為游戲睡則壘蘆為榻衣則冬夏同服食則賦以最薄之糧使游獵山林以自給補務養其耐寒暑耐飢渴之習慣其有過失則施以極嚴酷之鞭撻以驗其能受與否往往繫縛於神壇之前集其父母宗族而笞楚之雖血濺祭壇而顏色自若從未有一發呻吟之聲者蓋以流血為榮以流淚為恥也所以致之者使然也

案立於生存競爭優勝劣敗之世界豈惟智力之為急抑體力亦特重也近世各國學校以體育為第一要著雖不如斯巴達干涉之甚然其精神則不相遠矣中國以善傳種聞於天下然為父母者率皆羸弱猶後早婚早育男女皆未成熟而生子其所生之者羸弱及必加甚焉惡種相傳每下愈況人數雖多半奄無生氣不待敵國之鋤之而已萎黃憔悴凋瘵零落不能自存矣安得有來喀瓦士其人者起而一掃其毒也

年三十始為成人則使之結婚得參與國民會議可被舉為官吏雖結婚後仍不許食息於家中日則就公共會場以會食夜則入營帳以就寢其夫婦得相合并者常不過一兩刻間耳其妻常為男裝然後得見夫於兵營史家布特嘗言斯巴達人往往有既舉子二三而夫婦未嘗相見於日光之下者非過言也雖然既成年者毋許不結婚蓋以為結婚者對於國家之義務也護國之要圖也或有因人地之宜而兄弟共娶一妻者又既婚後若干年而不育則國家例得使其離婚凡此皆所以為「斯巴忒亞泰」種人計也自七歲以上至六十歲以下皆依此嚴格以訓練之

斯巴達人雖在平時一如戰時雖在鄉里一如臨陣凡男子皆須會食於公共食桌 Syssitia 每桌額定十五人有新來者必須得全桌員之同意乃許加入一國人除「埃科亞士」之外皆有會食之義務雖國王亦不得自別異各員每月須納一定之食物與些少之貨幣以為食場之費其不納者則剝奪其 Spartiaty 之公民權惟國王之食費則以國帑支辦之在食桌時縱談國事頗極自由少年子弟每從此得政治上之智識焉

文學者斯巴達人所最蔑視也彼以此為武士道之蟊賊故演說雄辯亦斯巴達人所不喜其發言也惟以簡潔詞達而已今日歐西稱此種論辯為黎哥尼派（斯巴達所在地名黎哥尼亞故）雖然彼等未嘗吐棄詩歌荷馬之詩斯巴達人所常諷誦者也此外復有侑神樂歌軍

中鐃歌。日夕高吟。以爲娛樂。若夫詞賦戲曲。則視爲下等社會行樂之具。無厝意者。農事則委諸「黑埒士」。工商則委之「巴里阿以概」。其斯巴達公民。專從事於武藝及田獵。其赴戰場也。服深紫之馬褂。捲勇壯之美髯。携笛及絃鼓。勇前進。其臨敵也。恰如赴宴。盛裝美飾。和樂融融。同食桌之友。相提携以共生死焉。

案觀此而斯巴達軍隊之精神。從可見矣。彼蓋以軍事爲國民唯一之責任。以軍事爲修身唯一之目的。以軍事爲人生日用唯一行樂之具。其訓練也。自有生而已然。其團結也。自平昔之親愛。其以軍國主義雄視千古。不亦宜乎。

斯巴達教育制度。不徒在男子也。而尤在婦人。其於女子也。不視爲家族之一部分。而視爲國家之一部分。故男子之尊重婦人。有非自餘各國所能及者。而婦人亦深自重。自知其責任之所在。史稱有他邦一貴族婦。嘗語斯巴達黎阿尼他之后曰。「惟斯巴達婦人能支配男兒」。后答曰。「惟斯巴達婦人能生男兒」。夫婦人亦孰不生男兒。而后之爲此言也。蓋以必如斯巴達人。男兒乃眞男兒也。又以斯巴達之男兒。無一人而非男兒也。故其婦人。皆以代一國產育勇壯之國民。爲修身大事業。至如女紅烹飪之事。非其所厝意也。凡女子皆與男子同受嚴格之教育。專以跳躑、角觝、鬪拳、各種體操術。使之相競爭。少女之體操場。使少男圍堵而觀焉。少男之體操場。使少女圍堵而觀焉。其技術之高下優劣。則互相以讚美而指摘之。以是爲激勸。以是爲訓練。雖然。其男女之別。肅肅如也。婦女人格之高尙純潔。舉希臘諸國。未有能斯巴達人若者也。

斯巴達婦人愛國之心最重。妻之送其夫。母之送其子以臨戰場也。輒祝之曰。「願汝携楯而歸來。不然。則乘楯而歸來」。有一母生八子者。蔑士尼亞之戰。悉死於國難。而斯巴達卒以大勝。及奏凱招魂。其母不灑一滴之淚。乃高聲而祝曰。「斯巴達乎。斯巴達乎。吾以愛汝之故。生彼八人也」。當時以此名語。被諸詩歌。傳爲美談。即此亦可見斯巴達婦人以愛國心激厲男子。而其所以立國之精神。亦於此可見矣。

案讀斯巴達史而不勃然生尙武愛國之熱情者。吾必謂其無人心矣。吾嘗讀杜詩曰。「爺娘妻子走相送。塵埃不見咸陽橋。牽衣頓足攔道哭。哭聲直上干雲霄」。又曰。「肥男有母送。瘦男獨伶仃。白水暮東流。青山開哭聲。莫自使眼枯。收汝淚縱橫。眼枯即見骨。天地終無情」。又曰。「聽婦前致詞。三男鄴城戍。一男付書至。二男新戰死。存者且偷生。死者長已矣」。又曰。「今君往死地。沈痛迫中腸」。讀之未嘗不嗒然氣結。黯然魂傷也。夫同一送子也。同一死難也。而此斯巴達婦人之言。何其飛壯淋漓。使千載下讀之。猶凜凜有生氣也。雖曰民賊之戰與國民自爲戰。其道大異乎。而吾國人之柔弱畏葸。爲數千年歷史之辱者。其果何日而始能一雪也。嗚呼。以二萬萬堂堂鬚眉。其見地曾無一人能比斯巴達之弱女耶。嗚呼。

又案史記斯巴達女子愛國美談甚多。錄其一二。波斯之役。敵帥嘗遣說客賄賂斯巴達王格黎阿迷尼。王將許之。王有八歲之女在側。厲聲曰。父王乎。父王乎。豈可人五十打盤（一打盤約當中國一千兩當時敵將以此數賂王也）之阿堵物而易斯巴達乎。王乃悚然謝來使。又有波里尼亞者。嘗謀反。敗逃入某神廟之一室。國人圍之。其母惛其不忠也。率衆人運石堵其門。以致捕焉。皆歷史上之佳話也。又羅馬史中之愛國婦人。亦先後輝映。今擇取其一事與此相類者。附記之以資觀感。……紀元前四百八十八年。羅馬有倭西亞之難。其原因由羅馬一貴族名戈利阿拉拿者。欲廢護民官。爲市民所逐。奔倭西亞國。說其王。假其兵以攻羅馬。殆將陷矣。遣人求和於戈利。使者三反。不許。最後乃決議遣其母及其妻子乞哀焉。戈利之母。服衰絰（示國哀也）。率貴族閨秀百數十人。往敵壘。戈利雖殘暴。然爲天性所動。一見便欲與母接吻。母肅然正容。却退。峻詞拒之曰。「爲敵人耶。爲骨肉耶。今尙未分明。將軍安得近妾也」。於是乃率衆人納頭三拜。爲羅馬請命。戈利放聲大哭曰。天兮。母兮。兒以母之故救羅馬。母以羅馬之故殺其兒。雖然。兒知罪矣。遂班師。……

第六節　斯巴達行政瑣紀

來喀瓦士所行善政不一端。於前節所舉之外。其最著者曰均田法。蓋來喀以前。斯巴達國情。棼亂無紀。而其原因率起於財產之不均。國中土地。皆歸少數富人之掌握。其餘多數無立錐地。來喀瓦士乃分斯巴達所屬之土地爲九千區。凡「斯巴忒亞泰」人。人占一區焉。（來喀時代斯巴忒亞泰凡九千人）分斯巴達屬以外大之黎阿尼亞土地爲三萬區。凡「巴里阿以概」人人占一區焉。無大小。無貴賤。一切平等。

案近世哲學家論自由平等兩義。如狼狽之相依而不可離。然來喀瓦士之制度。其不自由千古無兩也。其平等亦千古無兩也。斯巴達之治。無一不奇。此亦其一端。

斯巴達之土地財產皆公物也。人民不有私財。故法律不禁盜竊。非惟不禁。且獎厲之。蓋將以此練其術智云。但盜竊而爲人所覺。則責其不智。而嚴罰之。嘗有一少年竊一狐。隱諸懷中。至被狐抓破其臟腑。終不肯放露之。使人見。泰西至今傳爲談柄。

案此等法律。眞非異邦人言思擬議之所能及。然其人重名譽尊法律之心。亦可見一斑矣。

斯巴達所行用之貨幣。皆以鐵錢。其金銀一切禁之。或曰。是亦來喀瓦士所制定。或曰。不然。來喀以前。固未嘗一用金銀也。

懋遷居奇以求贏利者。斯巴達人所最賤也。故此等事業。一委諸「巴里阿以概」人。當時「斯巴忒亞泰」之所以强。在此。後此斯巴忒亞泰之所以衰。亦未始不在此。

來喀瓦士爲欲保存其質朴武勇之國風也。故嚴禁內外交通之事。凡「斯巴忒亞泰」人。不許移住他地。移住者處以死刑。蓋彼之政體軍政也。移住者視之與逃營無異。亦固其所。又不惟移住而已。即游歷國外。亦非得政府之許可。不能妄行。而其游歷有大不易易者。蓋國幣之外。不許携帶。而其國幣則鐵幣也。不能行於國外。凡携帶金銀者。處以死刑。要之。皆以限制國民之他適而已。其他國人亦非受政府之許可。不得入境。逮其後也。斯巴達之諸港。無外船之帆。斯巴達之諸邑。無外客之跡。皆來喀瓦士制度之結果也。

第七節　來喀瓦士以後斯巴達之國勢

以來喀瓦士之訓練。遂能使九千之斯巴達人。成爲一人。以九千之斯巴達人。而制二十餘萬之低級人。以九千之斯巴達人。而雄長數百萬之希臘人。以九千之斯巴達人。而能統率列邦。以挫勢力滔天之波斯人。近世國家學者常言必須有二萬人以上。乃可以成一國之資格。若斯巴達者。以此區區之衆。而輝國民之名譽於一時。而垂歷史之光榮于萬世。嗚呼。可不謂盛耶。可不謂異耶。

當波斯王德雷亞士之再舉以伐希臘也。（紀元前四九〇）擁十餘萬之精兵。汎數百艘之戰船。先遣使風諭希臘列邦。使獻水土以納降。列邦皆望風而靡。及至斯巴達。斯巴達人則責其無禮。縶使者投之於井曰。汝欲我水土。吾今以與汝。嘻。何其壯也。以常理論之。此豈非所謂以卵擲石。以螳當車者耶。而彼毅然行之而不憚者。有所恃也。所恃者何。曰軍國民之精神是矣。

案波斯遣雅典之使者。雅典人亦投諸深滯。蓋亦針對其水土之言也。當時有敵愾之氣魄者。惟此兩國耳。其狎主希盟。蓋亦宜哉。

斯巴達之國都。不設城堡。（至紀元後四百年頃馬士德尼亞時代始設之蓋其時來喀瓦士之精神已喪失矣）惟以斯巴達人之愛國心以爲之防。古語曰。衆志成城。其能實行之者。惟斯巴達人耳。（近世各國之無城堡不在此論蓋非以爲不必恃實以城爲不可恃而設防之具有較城爲尤優勝者耳）斯巴達人常挑戰於其敵曰。『君胡不射？吾正苦炎熱。願於君等萬矢如雨之下。稍殺烈日之威。以得一酣戰。君胡不射？』此非客氣也。非大言也。蓋以斯巴達人之眼。睨其敵。無所謂衆。無所謂寡。無所謂弱。無所謂强。一與相遇。則所向無前。蓋斯巴達人之尙武。習也。而幾於性也。器械的也。而幾於理想的也。吾無以名之。名之曰武德。

當來喀瓦士時代。斯巴達之領土。不過黎哥尼亞之一小部分。恰如屯營於敵國之中央。然藉此訓練之成績。未幾遂併吞全土。（黎哥尼亞全土）其勢如旭日升天。更不可遏。復求新地於他方。於是黎哥尼亞之北。有亞爾哥士一國者。其國王富海頓。威名素著。握皮羅般尼梭半島之覇權。其後因祭典之爭。兩國開戰端。斯巴達人大破之。略其地之大半。於是始定覇於皮羅南北岸。時紀元前八百年頃也。

得隴望蜀。人情之常。斯巴達既振威於皮羅。猶以爲未足。窺其西鄰麥士尼亞國之饒沃也。乃以疆場民婦爭鬨事藉口開戰端。自紀元前七百四十三年至七百二十四年。凡亙二十年間。麥士尼亞人知斯巴達之志不滅國不休也。故出死力以抵抗。而卒不能敵。遂舉國以入斯巴達之版。此後麥人潛謀獨立。再血戰者四年。遂無成功。（紀元前六八五年）亞爾哥士亦一度謀恢復。亦爲斯巴達所敗。（紀元前五四七年）於是斯巴達遂爲南希臘最强之國。執牛耳以盟諸侯。

當時與斯巴達並起。其勢力各蒸蒸日上。爲兩平行線形者。則雅典也。雅典爲遏狄加 Attika 之首府。自梭倫 Solon 克里士的尼 Klisthenes 制定憲法。實行自由平等政體。鼓舞國民愛國精神。駸駸乎爲中希臘之主盟。兩雄相遇。其衝突安可得免。當雅典人之得志於比阿西亞也。（紀元前五〇六年）斯巴達會合同盟軍。欲問其罪。戰雲慘淡。殆將破裂。忽有波斯人來侵之警。鬩牆之爭。立解。同仇之念旋興。遂各捐私嫌。組織大同盟以拒强敵。時雅典以海軍著。斯巴達以陸軍名。兩者勢力不相上下。然以介出兩途。兵家所忌。乃推斯巴達爲盟主。海陸總督之權。悉歸其手。此雖由雅典能讓之美德。而斯巴達人浴來喀瓦士之遺澤。實力優於殊俗。亦可概見矣。是役也。波斯人於撒拉迷士、布拉的亞、迷茄兒諸地。三戰三北。自玆以往。不能復引兵而西。斯巴達國勢之盛。至是達於極點。

案讀此可以見當時希臘人公益之心矣。對於內。而甲國與乙國之爭。寸毫不肯讓。一旦異種大敵起。則忽棄小忿。握手同胞。文明國民不當如是耶。使希臘而能永保持此精神也。則希臘雖至今存可也。末葉不悟。自相携貳。以滅取亡。悲夫。

第八節　斯巴達之缺點

凡天下事。倚於一偏。走於極端者。其所成就之結果。必較尋常爲加良。而其所受之流弊。亦較尋常爲加劇。於議論有然。於制度亦有然。故斯巴達之缺點。不可以不論。

（第一）重體力而輕智力　德育智育體育三者。爲教育上缺一不可之物。彼斯巴達人自有斯巴達之道德。今勿深論。至其蔑視智育太過。則立法人有不得辭其咎者。彼恐文學爲武事之累也。雖然。即以武事而論。非有遠觀之智識。則其武功亦不可終。不觀夫紀元前四百七十九年。馬德尼亞人率波斯以陷雅典之役乎。斯巴達人背盟約而不相救。惟握哥靈士海峽以求自固吾圉。彼非畏敵也。實其闇於大局。昧於戰略使然也。而斯巴達自茲以後遂不振矣。此不過其現象之一端偶然表見者。實則其受病早自數百年以來。而末流特承其敝而已。

（第二）務內治而忌外通　人之不能以區區一小羣而孤立於世界也。勢也。群與群相通。則能吸取他群之智識之力量以自利其群。而斯巴達忌之如蛇蝎焉。我雖不往。終不能禁人之不來。況我正欲有所大往。而烏可以不利用人之小來哉。斯巴達人自造出一種特別人格於天地之間。高自位置。而不欲易種於茲邑。志固可嘉。而無奈其終不適於天演之公理。故後此與雅典相遇。而終不能不爲之下也。

（第三）善保守而乏變通　來喀瓦士之制度。洽來喀時代之斯巴達。而利賴無窮。然來喀所以立此制者。有其目的所在。目的既達。斯百尺竿頭。當進一步矣。而斯巴達不然。則徒法之弊也。不法法固不可以治國。法不法尤不可以治國。來喀之制。所以法法也。數百年後。而來喀之法已成不法矣。彼英國之能以『法治國』爲一世師也。爲其法乎。抑有更存於法之外者乎。英國以「不文憲法」高視濶步於世界。蓋所重者法之精神。非法之機械也。而斯巴達則機械焉者也。彼斯巴達數百年之歷史。實來喀瓦士一人之傳記而已。舍來喀則無斯巴達。來喀不可復生。而斯巴達遂長此終古。吾聞來喀之功成身退也。誡國民曰。非待吾歸勿改斯法。吾甚惜來喀之往而不返也。

以上三者。其弊同源。當波治的亞之役之起也。（紀元前四三二年）皮羅般尼梭諸邦。迫斯巴達人使開聯邦總會於其都城。哥靈士之總代人起席而責之曰。『雅典人果斷敏捷。天然具改革家之資格。而卿等（指斯巴達人）反之。惟務保守。既得之事物。遂至其應盡之責任必不可缺之事業。棄而不爲。雅典人有學識。以佐其膽略。雖至危險之事業。毅然赴之。處非常之逆境。無所於撓。而卿等反之。以尺寸之事業自畫。遭遇艱鉅。失望落膽。不知所爲。雅典人決不退轉。卿等決不前進。雅典人常欲馳域外之觀。卿等惟知有閫內之略。雅典人常思以新運動得新利益。卿等常恐以新運動失舊利益』云云。此實可爲當時斯達巴人當頭一棒之言也。夫斯巴人昔時之意氣。何以雄傑如彼。今也何以銷沈如此。毋亦世運進。地位進。而群治之實力。不能與之俱進。故優勝劣敗之公例。終不可逃。而九跳十擲之乳虎。遂不免於蹶蹷而無從復振也。雖然。此豈來喀瓦士之罪哉。

結論

新史氏曰。吾讀斯巴達史。怪其以不滿千里之地。不盈萬人之族。而赫赫然留絕大之名譽於歷史上。至今二千餘歲。論政體者必舉之。論教育者必舉之。論軍事者必舉之。譬之一國之子。入學校則必呫嗶其詩歌而記誦其實錄。何其榮也。吾更不解乎有人民四千萬倍於斯巴達。土地二千萬倍於斯巴達之一國。而乃不列於公法。不齊於人道。演說家引爲腐敗之例證。報紙上借爲笑談之詞柄。舉數千年來上下古今之歷史。無此奇醜殊辱。斯巴達處四面楚歌之裏。而日闢百里之國者。則並臥榻而不能保也。斯巴達當十數倍敵軍壓境之際。敢毅然數其來使之國者。則如客子之常畏人也。嗚呼。人之度量相越。乃至是耶。是不能言其所以然。吾惟讀斯巴達史。而若有物焉。怦怦而來襲余心。使吾噎。使吾汗。使吾嚬。使吾慄。使吾笑。使吾啼。吾不知果何祥歟。

新史氏又曰。吾聞之前世紀之哲學家曰。政府者爲人民而立者也。人民者非爲政府而生者也。吾心醉其言。而竊不解乎反於此公理之斯巴達。何以能立國於天地。何以能垂名於歷史。吾今乃讀夫所謂帝國主義者所自出之學說。吾今乃知斯巴達之魂魄。歷二千餘年後。從冢中起。而復生於今日。而徧生於大地。吾又聞之先史氏曰。使斯巴達而能兼吸雅典之所長以自營衛。則全希臘將入於斯巴達。全歐洲將入於斯巴達。顧吾竊睨夫耽耽逐逐於吾旁者。爲斯巴達還魂者若干國。爲雅典還魂者若干國。數十年前。尚猶斯巴達自斯巴達。雅典自雅典。今則斯巴達無一不雅典。雅典亦無一不斯巴達。一雅典足以亡我。而奈何雅典無盡也。一斯巴達足以亡我。而奈何斯巴達無盡也。僅雅典足以亡我。而奈何其雅典而斯巴達也。僅斯巴達足以亡我。而奈何其斯巴達而雅典也。斯巴達而雅典。雅典而斯巴達者。徧滿於大地。於是乎不斯巴達不雅典者。遂無所容。吾昨夜無寐而夢。何夢。夢吸黑奕。吾不知果何祥歟。

雅典小志

中國之新民

發端

新史氏曰。國無大小。要在其國民所以用之者何如耳。今日言世界史者。必嘖嘖道希臘。希臘之地。不足以當吾一小省也。言希臘史者。必嘖嘖道雅典斯巴達。雅典斯巴達之地。舉不足以當吾一大縣也。斯巴達當來喀瓦士時代。其有完全公民權者。不過九千

人雅典當克里士典尼時代其有完全公民權者不過萬六七千人以視吾一大鄉鎮猶相懸絕也而今數千年讀史者無論言政治言法律言教育言軍事言生計言學術言技藝皆不得不舉之以爲祖標之以爲鵠而令數千年讀史者心目中懸一偉大之雅典偉大之斯巴達一若其廣土衆民與今日之英俄德美相等者然而豈知其版圖不過我古代一侯封其戶口不過我古代一師團也（萬二千五百人爲師）嗚呼果持何術而能致此

雅典與斯巴達反對兩之極端也斯巴達主干涉雅典主自由斯巴達重階級雅典重平等斯巴達善保守雅典善改進斯巴達右武雅典右文斯巴達貴刻苦雅典貴樂利此其大較也顧猶有當注意者二事一曰斯巴達驟強而雅典漸進也二曰斯巴達之建國專賴一豪傑之力而雅典之建國則由民族全體運動力使然也斯雅二邦優劣得失之林在是焉矣

史家常言古代希臘者今世歐洲之縮本也吾以爲古代希臘之雅典又今世歐洲之英國之縮本也其爲海國也相類其以商務致富強也相類其思想發達也相類其民以自由爲性命也相類其由專制政治進爲貴族政治由貴族政治進爲完全之人民政治也相類其進之以漸也相類雅典之視英國殆所謂具體而微者也雅典立國之精神歷數千年繼續不斷以傳至今日雖其間或稍銷歇要不過如黃河之有伏流蓄其潛勢力於歷史之紙背及其一出積石則千里一曲沛然莫之能禦也十九世紀正雅典文明出伏流之時代也豈惟英國即今日世界上諸有名譽之國皆移植雅典之花以自壯嚴者也作雅典小志

第一節　雅典立國起原

希臘四大族其最強武者爲德利安族其最文明者爲埃阿尼安族（參觀本報第十二號斯巴達小志第一節）彼則以斯巴達爲代表此則以雅典爲代表也。

雅典崛於遏狄加 Atica 遏狄加者中希臘偏東之一州。而突出東海之一半島也。有大山脈障其後。與本陸相隔斷。全州瀕海。海灣多而水深。適於碇泊。其平原開擴延亙於海面。交通最便。而雅典實爲遏狄加之首府。初立國於高丘。其古城下距海平六百英尺。城下市街下距海平三百英尺。丘上平坦。東西袤一千英尺。南北廣五百英尺。爾後戶口日繁。始廣布於丘下之平原。太古之事。不可深考。據其神話。（希臘人最尊鬼神歷史名荷馬以前爲神話時代）則西歷紀元前一千七百九十五年。有阿啓基者。始治遏狄加。逮紀元前一五五〇年。有啓克立布者。始爲王。劃遏狄加州爲十二國。各有會長。其五代孫西士亞者。始統一十二國。名曰雅典。而諸市邑之貴族。悉爲雅典之貴族。西士亞復分民爲三階級。一曰貴族。二曰農民。三曰工匠。凡貴族皆埃阿尼亞人也。而其中復分四族。此等族制。至克里士典尼改革時代。巋然尙存。

第二節　王政之廢止

當德利安人移住之際。（西歷紀元前千一百年頃）埃阿尼安人之居皮羅般尼梭半島者。皆被逐而遁入遏狄加。有米蘭沙士者。遂爲遏狄加王。其子哥特拉士。即雅典最後之王也。相傳當時斯巴達人侵雅典。師將出。先祈於神。神託言曰。若不殺雅典王。則戰必利。斯軍壓境。國垂破矣。王哥特拉士聞敵人之受此神託也。乃微服夜入敵軍。斯巴達人不知其王也。殺之。翌晨視其鎧中印識。爲雅王。則大駭。氣沮。謂拂神意將遭顯罰。遂班師。而雅典獲安。雅人追念王之爲國家流血也。謂此後嗣王亮無能追其盛德者。不足以濟茲大位。遂廢王號 Basideus 而置所謂「阿康」Archon 者。以爲一國之元首。「阿康」者。執政官之義也。是爲雅典王政廢絕之始。

案哥特拉士之盛德。史家或謂爲齊東野語。信否未能確定。要之希臘各國。當時皆厭君主專制之政。而貴族權力。日漸增長。雖徼此盛德之王。而雅典王政。亦當漸就衰滅矣。但得此則益增其國史之名譽耳。

第三節　由一人政體進爲寡人政體

雅典王號雖廢。然猶沿家族國體 The Family State 之舊習。未能遽變。故其王權之消滅。則以漸進。哥特拉士殉國後。而『阿康』之職。仍由子孫世襲。終身在職。其主權所在。未嘗有變也。雖然。其精神固異於昔時矣。蓋昔之王。不徒握政治權也。實爲一國之祭司長而主宗教之事。蓋地球上無論何國。其原始時代。莫不皆然。（案中國亦然。孟子曰。使之主祭。而百神享之。其餘見於經記者指不勝屈。）蓋以王爲神裔。而其位爲天授。此實擁護王政之甲冑也。雅典之廢王不置。非直變更其名號而已。實決破神權專制之護符。故哥特拉士子孫任『阿康』職者。雖實際與從前君主無異。然已失「神聖不可侵犯」之資格。後此民政基礎。實開於是。哥特之子米頓。爲第一代『阿康』官。其後世及者十三代。等是君權也。而昔也無限。今也有限。昔也無責任。今也對於議會（貴族議會）而不得不負責任。貴族之權。日昌一日矣。

紀元前七百五十二年。遂改終身在職之制。定「阿康」之任期。以十年爲一任。然猶限米頓之子孫。方得就職。如是者復經四任。至紀元前七百十四年。始改定一切貴族。皆得有任「阿康」之權利。同六百八十三年。復大變革。改任期十年爲一年。改「阿康」一人爲九人。分任庶職。同稱「阿康」。蓋由世襲君主制。一變爲終身「阿康」制。由終身制一變爲十年制。再變爲一年制。遂至爲九人合議制。至是而王權之跡始熄。雅典之有正史。實起於此時。今將九「阿康」之名稱職權略述之。

第一阿康　稱「阿康伊坡尼瑪」Archon Eponymus 蓋用其人之名以爲年號。故得此名。（希臘各國皆以君主之名爲年號）其職權。爲阿康會議之議長。代表國家威嚴。判決族制爭訟。

第二阿康。稱「阿康巴士利亞」Archon Basileus 蓋行古代王者之職權。爲一國之祭司長。凡關於宗敎及殺人罪之爭訟。由其判決。

第三阿康。稱「阿康坡里瑪加」Archon Polemarchus 掌軍政。爲一國元帥。凡本國人與外國人之爭訟。由其判決。

自餘六阿康。統名的士麼的 Thesmothae 立法者之義也。雖然。其職權非主制定法律。而實專任司法之事。凡爭訟之案。不屬於前三人者。則由此六人決之。

第四節　平民與貴族之爭

前此政權之變遷。由世襲而選舉。由永任而限期。由獨裁而合議。皆貴族之力爲之也。至是遂爲貴族共和制。所謂「歐巴特列士」Eupatrids（即雅典貴族之名。第一章所謂貴族四族皆以此爲總稱）者。握一國主權。其餘人民。憔悴更甚於昔。蓋昔者君主雖以無責任之神權臨民。然獨夫之勢力。終不敵多數。故其施政尚往往公平。順民所欲。及貴族政治興。全注重一階級之利益。且恃其團體無所忌憚。行政司法之權。皆在彼輩。自餘人民學識寡淺。不知法律。一任其所左右。人民多陷於農奴之地位。受地於貴族而代之耕。舉債以自給。債不能償。則自鬻其身及其妻孥以爲人役。至是階級之間。懸隔益甚。平民之憾貴族。深入骨髓。革命之機。日急一日。

案貴族舉債於民而盤其利。古代萬國所同也。戰國策稱孟嘗君使馮煖持劵往薛索逋。皆此類也。

當時遏狄加之人民。因其土地自然之結果。其職業大別爲三種。（第一）居於山谷者。其地產少。其收場乏。故其民瘠貧。稱爲山谷黨。（第二）居於海濱者。從事造船航海製鹽漁魚諸業。其生計稍裕。稱爲海濱黨。（第三）居於平原者。遏狄加全州之利益。皆在平原。其附近多海灣諸島。橫接於海岸。農業商利。皆集於是。而貴族實壟斷其間焉。稱爲平原黨。三黨之利害苦樂。既已懸殊。而古代法律所以保護債主權利者特重。債權者得沒收債務者之財產子女及其本身。（債權者。謂有索債之權利者也。即債主也。債務者。謂有償債之義務者也。即負債人也。此二語爲日本法律上之名詞。今以其確切。故采用之。）平原黨利用此法律。益高其息率。務使負債之人民。無力負擔。因以籍沒其產。奴隸其人。兼併盛行。中產之家。不能自活。束縛日甚。自由殆漸滅亡。

雖然。埃阿尼亞之人民。最愛自由者也。必非能忍此而終古者也。於是紀元前六百二十一年。競爭之潮。達於極點。其山谷黨激昂已甚。亟欲行破壞手段以達改革之目的。其海濱黨稍持溫和主義。欲以正義要求貴族使之承諾。至其敵愾之精神。則兩者相均。先是雅典之法律。皆不文之法律也。（不文者。謂未嘗著之竹帛。制爲定本者也。如英國之憲法。即所謂不文憲法也）人民概無所知。一任貴族之上下其手。以故民益無所依賴。

無所控訴。至是彼兩黨所以要求於平原黨者。其第一事曰『當先使我輩知法律之爲何物』平原黨財力雖厚。至其人數。實不逮彼等遠甚也。故不得不有所憚。於是舉「阿康」中之一人名德拉康者。使之制定法律。後世所稱『德氏律』是也。德拉康非草制新律。而編纂舊律也。採集前代野蠻殘酷之制。而引申發明之。自德氏律布。而人民之無告益甚。史家某嘗言德拉康之法律。非以墨書者。而以血書者也。其刻薄寡恩可想見矣。雖然。法律之公布與否。實爲人民權利之第一關頭。德氏律雖不足道。然自有此舉。而人民得有所憑藉以爲競權之的。實開梭倫立法之先河。而雅典政治自玆一進步矣。

案法律公布。實爲保護國民權利之最要著。能得良法律者上也。即不能。猶勝於無法而任暴君汙吏之意也。蓋法律既已公布。則無論治人者與治於人者。皆不得不同受治於法律之下。孟子曰『夫舜惡得而禁之。夫有所受之也』即其義也。（我國民間俗諺有二語云。天子犯法。庶民同罪。此語實含至理。惜乎吾國未嘗勒定一君民共守之法律。如何而罰之法。如何而罰之犯。其界說漠然不分明。故此言不過一空言耳。）故泰西國民之爭權利者。必以求得一公布之法律爲起點。希臘羅馬之前事。莫不皆然矣。（羅馬自立十二銅表頒行法律後。民政乃立。國日以強。）近世各國之流血以爭憲法。亦推此意而光大之者也。故英國有「大憲章」「權利法典」等。而立憲之基礎以成。匈加利有「金牛憲章」。而自治之根芽不滅。推原其始。皆由治於人者與治人者爭權限。而經千辛萬苦以得之者也。而今日歐美國民所以日進者。實皆賴是矣。吾國周禮言懸法象魏。使民讀之。左傳鄭子產答晉韓起語。亦言國君有與商人立約事。蓋春秋以前。其法律尚時或有與民同之之意焉。洎後世專制政體日益進化。馴至一朝律例。不許民間窺誦。則非直君權無限。並吏權亦無限矣。

第五節　大哲梭倫之出現

德拉康之新法。既不能宜民。亂機益磅礴。勢將破裂。不可終日。於是有救時之大豪傑出焉。曰梭倫 Solon 梭倫者。賢王哥特拉士之苗裔。而雅典之名門也。生西歷紀元前六百三十八年。正全國黨爭萌芽之時也。稍長。家中落。因從事商業。徧歷埃及及亞細亞諸地。覽其文明。大有所心得。好爲詩歌。長於哲學。歸國後。以撒拉迷士島之役立戰功。（撒拉迷士島者。本雅典屬地。後爲米加拉邦所略取。雅典人初屢與爭。不能恢復。敵愾之念漸銷失。至設禁令。謂有首言用兵此島者。處以死刑。梭倫以此島爲遏狄加第一海港。其得失爲雅典命脈所關。乃自作詩。佯狂行歌於市中。謂與其爲失地蒙垢之雅典人。不如爲希臘一僻邑之民。於是人心大感動。解除此禁。卒使梭倫爲大將。征撒島而恢復之。紀元前六百年頃之事也。）名譽益高。梭倫見國中商業日興。中等社會勃起。因知夫前此貴族獨握政權之制之不可以久也。以爲非調和階級之爭。不足以致治。慨然有以此事爲已任之志。屢游說貴族間。使漸感悟。至德民律發布後三十年。即紀元前五百九十四年。貧民之情狀。實不堪命。貴族若不讓步。則恐有梟雄乘之以行僭主之制。危機迫於髮一。於是乃公舉梭倫爲第一「阿康」。畀以全權。使爲國家制定改革方案。人民

咸歡迎之各黨派顒顒屬望梭倫乃得大行其志自是雅典開一新天地。

案各國改革之業其主動力者恒在中等社會蓋上等社會之人皆溺藉舊弊以爲衣食其反對於改革勢使然矣下等社會之人其學識乏其資財乏其閱歷乏往往輕躁以取敗一敗矣即不能復振故惟中等社會爲一國進步之機鍵焉梭倫之能成大業亦由洞悉時勢而順應此原動力使然也中等社會者何則官而未達者學而未仕者商而致小康者皆是已。

歐美各國立憲史論

弦生

總論

中國人有恒言曰有治人。無治法。嗚呼此關於治體之讆言知二五而不知一十者也北美瑪撒條薛之憲法曰吾人之政府法之政府而非人之政府斯固所謂法治國 Rechtsstat 也美國之政體然條頓民族之政體然歐美文明諸國之政體亦莫不然若我東洋之所謂人治國。則總諸權而委於一人之手初無一定之法律畫其界而立之坊惟其然也上則擁專制無限之大權悍然如不羈之野馬下則無防護權利之兇耤薾焉如失律之敗軍雖或誼辟賢相未嘗不損己而益民然堯舜稷契累百數十世而曾不一見僥倖一二於千百亦已幾矣即或曠世一遇然繼體者未必能賢其善政不必能垂於身後也則人存政舉人亡政息雖有善者亦止成爲一治一亂之世夫法治國者亦豈謂徒法自行絕不賴誼主賢相推行之力哉然令典憲章勒之冊府舉一國之君臣上下齊而納之規律之中雖有暴君汚吏亦皆紲於規條怵然不敢犯天下之不韙其或強暴梟桀悍然濫用其特權矣然受其害者猶得起而抵抗據憲法而力與之爭故匹夫窮民皆有所恃以自固法治國之與人治國。其利害之懸絕如此此歐美諸國之民所以破百數十年之和平賭百數十萬之生命冒死喋血而必爭此區區百數十條之憲法者也。

故夫立憲者限制强豪之專肆保護弱者之安全而近代之最良政體也十九世紀以來歐洲諸國莫不自專制而趨於立憲此誠世界文明之自然進步而不可抵抗者矣然徵之諸國固未有一安坐而倖致者也夫憲法之類別有二一曰國約憲法一曰欽定憲法國約憲法者合大衆而創定之經公認而遵守之其權力固全在國民矣至於欽定憲法則論者所謂君主有莫大之全權割一部分以分賜民庶者也然德儒伊耶陵 Ihering 之言曰權利者競爭之生產物也不經分娩佪折之痛苦則權利必不能誕生故夫歐洲諸國之立憲也類皆都邑之士族市府之商人鄉邸之農民一切中流人士不勝暴君貴族之陵轢奮然起而張護其人權於是智竭其才勇瘁其力呼號奔走崎嶇生死務求立定大法以樹權利之堤防甚者訴以干戈決以鐵血前者仆後者繼沐浴於肉糜血海之中鄉數十百千志士之頭顱而僅乃獲濟蓋强權者天演之公理一强者私其權以自肆必有强者與之觝角而權乃可均然則欽定云者要不過在上者怵於在下者之勢力迫於勢之必不得已知其權之終不能以私據然後分其權以普及大衆以成此君民相爭之約束而已要不過立法定制曾經君主之畫諾而已生計學之公例凡人所得之酬報必與其所費之勞力爲相當之比例農夫之耕猶必胼胝喘汗而乃得一飽況此保護國民自由之大憲而謂不費國民之勞力不待國民之要求而在上者乃能行此大讓哉不寗惟是人之於物也其獲取之也極艱其護持之也必力小人刻苦成家銖積寸累則其保守財產雖銖錙不肯與人若博徒浪子則視爲儻來而揮霍之矣慈母殷勤育子入死出生則其鞠育顧復雖毛髮亦所珍護若貰奴養子則視爲適然而膜置之矣是故愛情之淺深恒視其勞力之多寡爲漲縮英人之憲法經數十世之抗爭要索日積月累寸得尺進其費力之艱與耗時之久迥非他國所能擬議故其擁護憲法也恆如食夫之殉財慈母之護子其用情致力之摯切亦非他國所能擬議當夫中世季年固歐洲之黑闇時代也彼日耳曼森林之自由亦且根苗枯萎而列國之代議政體或幾乎息英人當滄海橫流之時獨能獲持憲政爲歐陸存此碩果是非其明效大驗邪今吾人日羨欽英人之權利而不一用英人之勞力翹首企足日冀在上者之割權分賜彼其志弱才短骨脆力怯雖與以英人之憲法而亦不能朞月守者也。

然而憲法云者。固非勒一二之典章。布一二之條。令遂可輯和上下而文致太平也。彼大憲章 Nagua charta 權利法典 Bill of Right 固英人所寶爲金科玉律者也。有人於此。不審其國之內情。漫襲英國之所謂大憲章權利法典者。移而布之其國。遂謬謬然吾人曰吾國之憲法已不下於英國則其國果能享英國之安强其民果能蒙英民之幸福乎夫憲政之根原無不植基於自治其憲政之成否美惡悉視其自治力之强弱大小以爲比例盎格魯撒遜人種最豐於獨立不羈之精神而其政治之才能足以自善其群自理其事遂漸擴張政力由小群而及大群故其憲政之發生也猶導河於星宿之源溥博淵泉千里一折而必無涸竭彼希臘與斯拉夫民族固亦有自治之能力者矣然能力薄弱僅能及於區區市村之小圜不能自握政權以謀政治之組織故不藉外人之力終不能成立完固之國家而希斯二族亦遂終古爲他人所隸轄事者不能廢而不舉者也自力不足以勝任則他力必越俎而代庖而義務既爲他人所代任則權利亦必爲他人所專擅彼長老之能令行禁止主人之能頤指意使則豈不以童孺奴隸賤愚無知故得專權而自肆哉故苟無獨立之根性而依賴他人無自治之才能而待治長上則固未具享有自由之人格者

也。人格未具則童稚而已奴隸而已長老雖尊主人雖虐烏見童稚奴隸之力之足以防制而裁抑之矣。

創立憲之良制定上下之權限影響所及遂使數十年來歐人息君民之爭鬪者其爲憲法母國之英吉利乎英人以保守聞於天下其國民穩固持重必不肯令大不列顛之舞臺覆演革命之慘劇其改革務採和平之策其憲法潛生習慣之中不須流血不待破壞而國憲之閎長潛滋已臻完備之極軌故他國之憲法勒定於成文法典之上者英國之憲法獨植根於國民肺腑之中是固英人之政才抑亦英人之幸福矣然一千二百年以來實有不斷之競爭與其國憲相爲終蓋和平者權利之時代價其成功也可寢百世之紛爭其作始也必不免累世之抗鬥天下無無價之物雖保守持重之英人固無術以斬此代價者也。

北美聯邦之建國。固民主政體之鼻祖。亦聯邦國體之權輿也。美國新造之國耳。地方新闢荊榛初剗非有舊制美俗以爲之基礎也然十三州攘臂崛起創立完固之聯邦勒定成文之法典其憲法之美備政體之善良能使歐美諸邦忭舞歌泣以隨其後若是者何哉蓋美爲英國之殖民同爲盎格魯撒遜民族故保母國之所長而富於自治之精神且闢地新殖初無貴族僧侶之盤踞故去母國之所短而豐於平民之思想唯其豐於平民思想也故能滌貴族之餘腥而創立共和之新政唯其富於自治精神也故能脫母國之羈軛而構成獨立之聯邦以後起之新邦其政治遂駕於先進之舊國彼其抗英血戰者八年聯合諸州者十稔豪傑之血肉糜矣志士之心血涸矣其今日憲法之美備政體之善良豈偶然也。

法蘭西者革命之出產地也十八世紀末年以來變易國體者三。更易憲法者十二。第三共和制後。二十年間。內閣之更迭。亦復十有三四輕剽好動天性然矣故夫十八世紀之季法國政治之腐敗君主之壓制非必甚於他國也特法人之神經靈敏感覺穎銳遂獨苦其腐敗壓制蹙焉而不能一日安且剽疾性成躁動囂事憤怒鬱勃於中遂不惜糜百萬人之頂踵擾數十年之和平悍然而首爲發難鼓民權自由之風潮盪而浸淫於歐陸十九世紀之半歐洲遂爲搏激之戰場嗚呼、歐人之食憲法之福者殆無非沾法人之餘潤拜法人之恩賜矣而跡法人之憲法較法人之民權則反無以絕異於或人或且缺焉而未盡完善讀法國革命之歷史觀恐怖時代之慘酷然知法人購此憲法之價值如是其重且大而制立憲法者固若斯之難也。

德意志之聯邦則世人所名爲聯合帝國 Fideral-Empire 者也。諸邦之大小不均政體亦紛雜不一。而普魯士獨以強盛之威力握重大之霸權糾合諸邦爲之盟主而所謂王國公國自由都府者莫不帖耳降心受成於其指揮之下故德意志帝國之憲法一強力之憲法也雖其未盡完善未遽能方駕於歐美諸邦然自十九世之始其國民皆熱心於日耳曼之再興數十年間奔走經

營卒以聯合族民構成強固之聯邦確定國民之權利雖君權較盛爲立憲國之所未聞然民庶之權亦翹然足以自立矣。

故言其政體。英德則以君主立憲者也。美法則以民主立憲者也。言其立國。美則離母國而立憲者也。德則合衆邦而立憲者也。言其政略英則以溫和而立憲者也。法則以急激而立憲者也。其憲法之完缺精麤不一途其成立之緩急難易不一致悉視其國民之程度風俗之習慣以爲差微特四國異天下立憲之國罔不異然深察其憲法之所自始則皆積漸以成之不能驟致之一旦皆國民自求之不能專望之君上皆出生入死以謀之不能倖獲之安坐微獨四國然天下立憲之國罔不然當夫十九世紀之初期歐人民權之苗殆如鳥之初鷇木之初芽然奮其螳臂悍然抗雷霆萬鈞之力君民交鬨者六七十年屢挫而曾不少撓屢敗而曾不少退亟仆亟起卒以戢暴主之淫威定權利之界限勒爲令典載在盟府於戲何其盛也乃者風潮東簸咄咄逼人雖君權無限之俄人素自立於歐洲風氣之外然觀去年學生之抗爭俄皇之讓步則其專制之政亦殆岌岌而不能終朝二十世紀之舞場殆無復專制政體立足之地抑又事理之所必然者也人情不甚相遠我黃人之愛自由寧必不如白種二十世紀之亞東又烏知不爲十九世紀之歐陸語曰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又曰不習爲吏視已成事有國家者鑒於四國之已事知專制之非可爲安民權之不可終歷立法自制公此政權則歐美革命之驚波或不橫流於亞陸而國家庶可永固若我邦人士庶則當知在上者之不可常特知生存者之必由競爭務儲其政治之才能擴其權利之思想勿渙其心勿餒其氣汲汲焉蘄至先進國民之所至則十年之後必有一收其效者孟子曰求則得之舍則失之我國民其有意於斯乎彼諸國之憲法寧必天降地出心誠求之仁遠乎哉

第一編　英國憲法成立史

斯他伯士 Stubls 之言曰「英國憲法其現在之根據皆深蟠於過去之中」是固所謂歷史的憲法者哉開國以來千有餘年其憲法之進步初未嘗有一息之間斷。循序漸進。以發達於不知不識之間。故觀其外形仍保君主之國體然數經變革實隱移於世襲民主之制而其民權之張盛且或遠逾民主之邦蓋英人以保守之精神行改革之政略持之以堅忍勵之以歲月馴至今日遂以成不拔之基故美國憲法學者巴遮士 Burgess 之紀英國憲法曰「那耳曼王統一英國以來英國之大革命三一千二百十五年第一革命國家之組織自君主而易爲貴族二千四百八十五年第二革命國家之實權自貴族而移於平民一千八百三十二年第三革命改正選法選權普及而無上之權力悉吸收於平民國會之中由是觀之撒遜人之移殖播英國憲法之種者也伯蘭達遮涅世則培灌而茁其芽蘖者也士條亞世則耘耨而長其苗穎者也維多利女皇之時則刈之穫之舂之

蒸之而遂得享秋成之利者也。今迹其發遷蛻化之由，大約區爲四期。一曰英國憲法發生時代，二曰第一改革時代，三曰第二改革時代，四曰第三改革時代。

第一章　英國憲法發生時代

第一節　條頓 Thutonic 種人移住

條頓民族者，最富於政治之天才者也。而條頓種中，復以盎格魯撒遜人爲獨優。當西羅馬帝國勢猶盛大之時，以下曰耳曼一蒙昧之族，長驅而略定不列顚 Britain，奠不拔之基礎，以組立他日民族之國家，擴自治之組織，以形成後世憲法之祖國。盎格魯撒遜民族，其富於政才者哉。初第五世紀之中葉，條頓種人爲遷徙之大舉，盎格魯人、遜撒人與招特人，自去埃耳比及維細河畔之故居，方舟並駕，越海而侵入不列顚，逐睬爾士 Celts 之土人，驅之於威勒士 Wales 之一隅，奠新都於玆邑，別定徽號曰英格蘭 England。英格蘭云者，譯言盎格魯之地也。方羅馬之盛時，不列顚實隸其版圖，其制度文化宗教法律，久涵濡於島國之中。逮盎格魯撒遜之來侵，羅馬以國難之故，雖久已撤戍兵而歸國（約在四百十年），然文明之流風餘韻，遺制之宏大莊嚴，與夫拉丁民族之制度文物之感化於土人者，其影響皆足以相及。彼同時移居於意大利、西班牙、歌爾之條頓種人，類皆失其本性，化於羅馬之國風。惟盎格魯撒遜，日從事於破壞，初無模倣之心，舉拉丁民族遺傳之制度文化宗教法律，一掃而空之，而取其素用之言語、原有之性質、本國之風俗習慣之制度，舉而代之，播而殖之，以造曰耳曼外之曰耳曼於不列顚。其政治法制，爲今日英國之基礎者，未嘗蒙拉丁分毫之感化，未嘗襲羅馬一二之遺制，而一切皆出於條頓種人所創造。雖那耳曼 Norman 之來寇，亦稍雜以佛風，然條頓之地方制度，未嘗少有變動，要不過以條頓本制爲骨幹，而被以那耳曼之行政法。二者交融，以形成近世之憲法而已。由此言之，盎格魯之三族，可謂爲英國國民之先祖也。其自條頓本國齎來獷野之習俗，粗陋之制度，可謂爲英國憲法之胚胎也。

第二節　條頓本國之制度

今日英國之政治，皆導源於來住之條頓種人。而當日不列顚之政治，實皆移殖於條頓本國。故欲詳近制，不可不先述祖制；欲述祖制，更不可不先詳其祖所自出。世界初期之政治，地方制度之發達，必先於中央政治。故人類初期之社會，其成家族，結團體以自治也，亦常先於受主權者之統治。徵之歷史，靡國不然。條頓人之制度，初亦非能有國家之組織者也。同族互者，則相結合，以村落爲政治之中心，聚族而處，生息孳美於其中。一旦有事，則所謂自由民者，群集於村內之公會，會議而處斷之，以自由自主之權，自出而施行政治。進而及於歷史時代，團體亦漸擴而加大，而爲郡爲州，置王之制，由是漸起。然其所謂王者，要不過以族長君臨州內，由人民之撰舉，擁名譽之虛位而已。當時族民中之制度，無一非古代獷野粗陋之民主風習也。今約述其制度之要如左。

（甲）有地之制　條頓之族，初固亦游牧部落之民也。逐水草以爲生，其酋長擇一牧場獵區，爲其部落公有之地。恐安居則漸失勇氣也，每歲必爲一易。恐久踞則不得平均也，定制不許私有。浸而行國定爲居國矣，文化漸進，共有土地之制，亦遂易爲分有之制。同居村內，各有宅地，得此宅地所有權者，即爲有會員之資格，團體中之公地，均得與享其權利。於是分配耕地，制授牧場，皆得私爲獨有，村中所共有者，惟餘荒而已。

（乙）等級之制　有地之制度與階級之等差，固相互而不能離者也。能有地於村團者，斯爲自由之民。凡爲自由之民，即能在村團而有地。而自由民之上，復有貴族；自由民之下，復有準自由民及奴隸。總其等差，約爲四級。自由民者，位於其中，占社會中之多數，爲政治上之原位，受分配之土田，并獲附屬之權利，以其地主之資格，參列公會，與掌政權，被髮及於兩肩，以爲自由之徽誌。貴族者，與自由民初無大異，非有政治之特權，惟以血胤之貴，稍有特別之利益。其在置王之州，則獨掌撰君之事。準自由民者，稍勝於奴隸，有私權而無政權。若夫奴隸，上者則爲耕奴，供家主之穀畜，治主人之家事；下者則執汚賤之勞役，不得復與人齒。二者皆徒負義務，絕無權利。凡此四級，固所謂耶士梯特 Estates 之制，盛行於歐洲之中古，而條頓族民尤爲整嚴者也。

（丙）地方自治之制　原人之結合團體，無不聯於血族之關係者也。條頓種人，初以同族之結合形成團體之區域，曰耳曼之古書謂之曰瑪爾格 Merk（譯言村也）。斯固地方制度之基礎也。同一之部族，各隨地勢以卜居，瑪爾格遂布濩於原野林藪之間。瑪爾格之中，劃爲宅地、耕田、牧場、荒地。宅地則私而世之，耕田則分而籽之，林藪荒地則公而享之。合同族之親黨，聚族歌哭於斯，立瑪爾格末德 Merk Moot（譯言村會），以經紀其內事。凡經營公同耕作之業務，處斷公同權利之問題，與夫耕地之分配，牧場之選擇，新移居者之入籍，皆有地之自由民親集會而議其事。瑪爾格結合而爲塑地列 Hundred（譯言郡也），區域爲較大矣。中則有塑地列末德 Hundred Moot，合境內自由民以組成之公會也。月一集會，凡司法之事，行政之權，一切隸焉。其長則州會撰之，以專司會中之事。復公舉百員之幹事以佐之，補其闕失，匡其不逮。塑地列更合而爲州。州者，地方區畫之最大者也。州或置王，或否。置王之州，其王由貴族選立，然必選於世傳王統之中，乃許即此王位。王權則常被限制，徒擁至尊之虛榮，以代表國家。不置王之州，則州會與民選官吏

同任州務苟有戰事別舉將帥置王與否各州之習慣互殊而州之大權則無不掌之州會 County Munt 自由民皆戎服位治會親謀軍國之重事設常置之委員製備議案以供會議有犯法者則以州會爲法衙讞其獄而科其罪地方區劃井井畢備蓋條頓人方在本國之始已日受實驗之政治教育而自治之能力已備矣

（丁）軍隊之制　條頓人之軍制常與政制密接而互相連比者也。編制軍伍。雜用三法曰以同族關係組成之軍隊條頓人之村圍合族部而組織者也。國有兵事。遂舉村圍而從事於戰場。是爲徵兵第一制曰自墾地列選出之精兵國有邊事。則墾地列各出步兵百人。蒐簡精銳。成軍而出。名之曰墾地列達。是爲徵兵第二制。曰隷於心服將帥麾下之騎士騎士者專習武事任其自擇索習之軍帥而願爲致死者。屬其部下。名曰科美德司。是爲徵兵第三制。

夫彼條頓人以村圍而組織軍隊也舉國民之全體而悉使從軍即以軍制與政制合而爲一其軍隊之外征直不啻盡載其族法公會法術一切地方制度而挾與俱行一定居於征服之土地即織組成固有之村圍由是而所謂墾列地士梯特 State（州也）者孳乳而生由是而所謂議會法術者接踵而起故戰血未乾草萊方闢而已奠鞏固不拔之國基當其橫越北海之驚濤突入歐西之海島亦非一舉而略定之也得寸得尺行其分配土地之法以殖其自治制度之基數十年間遂以掃羅馬之遺制而代興而條頓之母國復分體而出現於新地

（此章未完）

地理

地理與文明之關係

中國之新民

程子謂讀書爲玩物喪志此語在今日幾於爲世詬病矣雖然今之學者其能免於此四字之誚者幾人哉舊學之訓詁家金石家詞章家不必論矣即今所謂涉獵新學研究西書者亦大率取其形質遺其精神若是則雖博士多於鯽而於國民之進步無當也吾恐中學之八股家考據家去而西學之八股家考據家又將來矣是以本報敍論諸學恒取其於精神上有關係者欲讀者因之而悟讀書致用之法不至爲程子之所呵地理學者諸學科之基礎而學校所不可缺者也今集譯東西諸大家學說言地理與文明之關係者草爲是篇爲學僮之一助云爾

詩曰。天生蒸民。有物有則。則者何。因果之謂也。覩乙果可以知甲因。覩乙因可以推丙果。苟持此法以研究天下事物。則能得其公例之所在。有通其一萬事畢之樂。不特此也。既知其果之所必至。又知其果之所從來。則常能造善因以補助之。使其結果日趨於至善。學術之有助於進化。其功在是。

世界文明之原因。其所由來甚複雜。固非可僅以一學科之理論而證明之者也。雖然、以地理學者之眼觀之。亦有可以見其一斑者。今略論如下。

均是土地也。均是人類也。而文明程度之高下。發達之遲速。莫或相等者何也。英儒洛克曰、地理與歷史之關係。一如肉體之與精神。有健全之肉體。然後活潑之精神生焉。有適宜之地理。然後文明之歷史出焉。寒帶熱帶之地。其人不能進化者何也。人之腦力體力爲天然力所束縛。而不能發達也。管子曰。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亞里士多德曰。人必能自養其欲。自給其求。然後高尚之思想事業。乃起焉。極寒極熱之地。其人窮日之力。以應付天然界之洊迫。猶且不給。以故文明之歷史。獨起於溫帶。

北半球之大陸三。曰亞細亞。曰歐羅巴。曰北亞美利加。南半球之大陸亦三。曰澳大利亞。曰阿非利加。曰南亞美利加。北三陸皆廣大。合計方二千二百五十萬英方里有奇。南三陸皆狹小。合計一千六百五十萬英方里有奇。北陸之地勢甚複雜。多港灣。多內海。（如地中海黑海等皆謂之內海）多半島。（半島者三面連於陸一面突出于海者也）多附屬之島嶼。其地面之複雜。亦與相應。有山脈。有高原。有平地。有河流。而三陸相互之位置。亦便於交通。南陸則不然。其地勢甚單純。灣港內海半島群嶼皆極少。且位置各遠隔。交通不便。又北陸皆位於溫帶。南陸皆位於

熱帶。使人類而與物類等也。則南陸之適宜。當過於北。何也。動植物往自南北極而進於中帶。自中帶而進于熱帶。愈進而愈繁殖。故動植物全盛之世界。在於南半球。實天演之公例也。惟人類則反於此公例。何也。人類所以進化者。不徒恃物質上之勢力而已。而並恃精神上之勢力。故物類之爭生存也。惟在熱度之强盛。營養之足用而已。人則不然。恒視其智識道德。以爲優劣勝敗之差。人物所循天演之軌道。各自不同。蓋以此也。夫酷熱之時。使人精神昏沈。欲與天然力相爭而不可得。嚴寒之時。使人精神頹頓。與天然力相抵太劇。而更無餘力以及他。熱帶之人。得衣食太易。而不思進取。寒帶之人。得衣食太難。而不能進取。惟居溫帶者有四時之變遷。有寒暑之代謝。苟非勞力。則不足以自給。苟能勞力。亦必得其報酬。此文明之國民所以起于北半球之大原也。

土地高低。亦與文明之發達有比例。區而分之。可爲三種。一曰高原。二曰平原。三曰海濱。

（一）高原　中亞細亞也。裏海黑海之間也。亞剌伯也。亞非利加之巴巴利沙漠也。南亞美利加之帕拉格維也。倭里那哥也。皆高原也。高原之特質。最適於畜牧。牧民逐水草而居。問其富。則數畜以對。而非數地以對也。雖行族長政治。頗近似於國家。然舍血族之外。更無他道以相團結。雖有如成吉思帖木兒等野蠻中之英雄。時出於其間。然終不能成一鞏固之國家。故文明無可言焉。

（二）平原　有河流則土地豐饒。中國之有黃河楊子江。印度之有恒河殑伽河。巴比倫之有天弗里士河台格里士河。埃及之有尼羅河。皆其最著也。此等之地。始有農業。人皆土著。民自名田。（有地主之權謂之名田漢人用語也）家族政治。一變爲封建政治。行國變爲居國。而鞏固之國體乃始立。中國印度埃及巴比倫者。在數千年以前。厖然成一大國。文明燦然。蓋平原之地勢使然也。

（三）海濱　驟觀地圖。則河海者所以使土地閡隔而乖離也。然徵諸歷史上之事實。則人類交通往來之便。全恃河海。德儒黑革曰。水性使人通。山性使人塞。水勢使人合。山勢使人離。誠哉是言。歐洲人自十五世紀以來。與隔海之亞美利加及印度交通頻數。已非一日。而於陸地接壤之亞細亞及亞非利加內地。反閡塞而疏逖之。此其一證也。南北兩美洲之間。有巴拿馬地峽以爲之連。亞歐非三洲之間。有地中海以爲之隔。而世界文明之起原。反以地中海爲中心點。又其一證也。

海也者。能發人進取之雄心者也。陸居者以懷土之故。而種種之繫累生焉。試一觀海。忽覺超然萬累之表。而行爲思想。皆得無限自由。彼航海者其所求固在利也。然求之之始。卻不可不先置利害於度外。以性命財產爲孤注。冒萬險而一擲之。故久於海上者。能使其精神日以勇猛。日以高尙。此古來頻海之民。所以比於陸居者活氣較勝。進取較銳。雖同一種族。而能忽成獨立之國民也。腓尼西亞之於猶太。葡萄牙之於西班牙。荷蘭之於德意志。是其例也。同爲希臘種。而埃倭尼亞人與獨利安人之性質迥別。同爲

黃種。而中國人與日本人風氣攸殊。皆海之爲之也。太古之文明。雖起于埃及與安息之間。而發揚之者實腓尼西亞與希臘人。曰瀕海之故。羅馬解紐以後。文明進步最速者。厥惟意大利。曰瀕海之故。美洲新大陸開闢以來。西歐諸國之沿海岸者。駸駸日進。而俄國獨瞠乎後焉。曰瀕海不瀕海之故。

三大陸比較之。則亞非利加高原之地也。亞細亞高原平原交錯之地也。歐羅巴高原平原海濱三者調和適均之地也。以面積論。則歐羅巴爲五洲之殿。以海岸線論。則歐羅巴爲五洲之冠。此其於文明程度有大關係焉。今示其表如下。

	面積	海岸線
亞細亞	一七、二二〇、〇〇〇英方里	三六、〇〇〇英里
亞非利加	一一、五〇〇、〇〇〇英方里	一七、〇〇〇英里
北亞美利加	九、〇〇〇、〇〇〇英方里	四三、〇〇〇英里
歐羅巴	三、八〇〇、〇〇〇英方里	一九、五〇〇英里

亞洲面積殆五倍歐洲。而其海岸線之長。不能倍之。歐洲面積不及非洲三之一。而海線乃加乎其上。夫非洲人所以難進文明者何也。歐洲之陸地。距海岸五百英里以外者。殆不多見。非洲則大率皆在一千英里以外也。然使海岸線雖少。而內地能有河流。可便舟楫。如亞細亞之天弗里士河台格里士河黃河揚子江恒河殑伽河。南亞美利加之倭里挪哥河亞厤遜河拉布拉打河。北亞美利加之聖羅凌河勿士必河等。大者輪船往來。可達三千英里。次者亦艨艟樓艦。可以通行。則亦能補海岸之不足。使其利滋溥。亞非利加則不然。雖有尼羅河康哥河尼叉河潛比西河之四大流。而皆不適於交通。蓋其瀑多湍急。不許人泝流而上也。加以有大沙漠橫斷洲之南北。絕運輸之道。而全洲四分之三。屬於熱帶。其文明所以不克暢進者。實天然之缺陷使然也。亞細亞之地理。雖似歐羅巴。然雪山之大。非亞爾布士之比。其印度半島。略似意大利。然其幅員太大。幾爲大陸而非半島。其南雖有澳大利亞洲。然不如歐羅巴與亞美利加之接近。至於印度洋與地中海比較。尤相去懸絕。故亞洲東西南北。各自成一小天地。而文明之競爭不起焉。波斯與印度之間。惟有一路可通。亞力山大以來。用兵所通行者是也。而卡布兒之高原。又使之與西亞細亞相隔絕。若夫中國與印度之間。更無一路可適用於行軍通商者。雪山之峻險。常在千丈乃至千八百丈以上之高度。而帕米爾高原。盛夏積雪。故舍海路外。無可以相通之道。坐是亞細亞雖有創生文明之力。而發揚文明之力。蓋由各地孤立。故生反對保守

之惡風抱惟我獨尊之妄見以地理不便故無交通無交通故無競爭無競爭故無進步亞洲所以弱於歐洲其大原在是於亞細亞之西。歐羅巴之南。亞非利加之北。環瀦其中央者。有地中海焉。使三大陸互相接近。互相連屬。齊平原民族所孕育之文明。移之於海濱而發揮光大之。凡交通貿易殖民用兵。一切人羣競爭之事業。無不集樞於此地中海。故觀文明傳播之大勢。亞細亞其母也。因與他二大陸隔海相接之故。一超而傳諸希臘意大利。及羅馬併吞地中海諸國。復征服部羅群地。乃再躍而散於歐洲之西端。及哥侖布尋得美洲。遂再奮而磅礴於南北亞美利加。其西漸之跡。歷歷可稽。豈非以地中海為主動之原力耶。假此地中海而在東方。則文明必先東被。而開闢新世界之偉業。必將成於亞洲人之手矣。由此觀之。地理之關係於文明。有更重大於人種者矣。

以地勢言之。歐羅巴不過亞細亞附庸之一半島耳。然因其幅員不廣。故各地之聯絡交通易。而有高原。有平原。有海濱。山脈河流。經界複雜。故能分立諸國。使諸種國民。角起相競。雖然、其缺憾亦有一焉。則氣候嚴寒。不能自創文明是也。幸有大西洋之熱流自墨西哥灣倒捲而向東北。使西歐諸國溫度增加。又亞非利加大沙漠。常以熱風播盪歐南。故歐羅巴氣候。比諸亞洲美洲之同緯度者。寒溫迥殊。要之其地勢與地氣。皆非能自造文明者。惟受之於他方而自播殖之。發揮之。光大之。是其所長耳。

蓋文明之初發生。必在得天獨厚之地。厚者何。即氣候溫暖。物產饒足。謀生便易。是也。故歷觀古今中外。從無文明起於寒地者。前章所述之埃及印度中國巴比倫諸地。其所以能為文明祖國者。非徒地勢使然。亦地氣使然也。至如北美之墨西哥。南美之秘魯。亦為文明先進之國。哥侖布未闢新洲以前。此二國既已斐然有文物矣。東半球文明祖國。皆居溫帶而沿河流。此兩國則無有大河而亦能早達者。則全以氣候之故。墨西哥在北緯二十一度。秘魯在南緯二十一度。半皆熱帶與溫帶之交也。

古代初民。無有資本。必其地之天然力極豐饒。常足償其勢力而有餘者。然後文明生焉。此義前既屢言之矣。地何以豐饒。多溫氣。多熱氣而兩者又相和合者是也。反是則貧瘠也。兩美洲之大河。皆在東部。注于大西洋。其西部注於太平洋者。無一焉。由落機與安底斯兩山脈。皆偏在西部。故河流者。濕氣之所從出也。故西半球之濕氣。惟東部獨多。

若夫熱氣之所集。則南北美各不同。北美濕氣雖在東部。而熱氣卻在西部。東西兩海岸。其溫度相差殊甚。此不獨美洲為然耳。即東半球亦然。同一緯度也。而歐洲西岸與亞洲東岸大異。其故安在。蓋由南北兩冰洋與赤道下之大洋。其潮水之溫度相反。而地軸之轉。自西而東。故太平洋之潮流。繞亞澳兩洲間之群島。北轉而達臺灣。掠日本。東北趨達美國之海岸。南轉而達卡里佛尼亞。復與赤道潮合流。大西洋之流亦然。流至墨西哥灣。為大陸所遮。不能出與太平洋合。乃迴流沿福羅里打海岸。北轉至赫的拉岬。與北海之寒潮接。東流而達歐羅巴西岸。其北流者則環蘇格蘭挪威。使其寒氣大減焉。由是觀之。赤道下之熱流。其行於北半球者。常以大陸之東岸為歸宿之地。此東西寒燠差異之原因也。而墨西哥正在熱流集注之區。溫度最盛。又美洲至北緯二十度以南。地勢忽縮小。為巴拿馬峽。其形恰與埃及之卡兒的亞相彷彿。因此之故。東西兩海岸接近。全國之地味氣候。皆等於島嶼。故雖無大河。而濕氣不乏。然則北亞美利加洲濕熱兩氣最充盛最和調者。惟墨西哥。此所以能獨優于大陸而在十六世紀以前已有文明也。由此觀之。凡原因同者。其結果必同。雖土地遼隔。人種各殊。而天演之公例不少異也。

南美之現狀。與北美異。所謂東岸寒而西岸燠者。惟北半球為然耳。南半球則適與相反。蓋南冰洋之寒潮。繞南球諸陸之西岸。而赤道熱流。反在其東岸也。南美洲溫熱兩氣。皆集於東方。故南美東部之土地。無論屬于熱帶溫帶寒帶者。皆極豐饒。然則文明不起於其間。又奚以故。曰溫熱之濫過度。動植物之繁殖。不可思議。人力為天然力所壓而不能盡其性也。夫海底有寒熱兩潮流。空中有寒熱兩風圈。皆由地軸東轉簸盪而成。其理一也。自北緯二十八度至南緯二十八度之區。一年內凡為東北風西南風者。各半。西人所謂貿易風也。此貿易風之經大西洋而達南美東岸也。所含大洋中水氣。過冷而墜。大雨時行。而為安底斯山所阻。不能越嶺而西。其雨皆灌溉於巴西之地。故巴西天然力之盛。甲於全球。雖然、以太盛之故。人力為其所壓。惜哉。其幅員面積與歐羅全洲相埒。徒委為蠻族之巢窟。自葡人覓得此土以來。垂四百年。非不屢欲遷歐洲之文明以化被之。然其力只及于東岸。若其內地。依然四百年前之故我而已。森林深而農業不進。蟲害甚而收穫難期。山高而不可登。河大而無由渡。巴西所以不能孕育文明。曰惟此之故。

國於巴西之西者。有秘魯焉。同在一大陸。同在一緯度。而地勢有相逕庭者。巴西既位熱帶之溫度。而世界第一大河亞馬遜灌溉之。諸小河流灌溉之。貿易風之大雨灌溉之。豐沃過度。人力無權。秘魯之地。則跨有安底斯山東麓之高原。與太平洋邊之海岸。安底斯山之西。終歲無雨。又無樹木。至其東麓。亞馬遜河上流一帶。常降雨而不過度。森林亦生焉。南冰洋之寒潮。逆其西岸。調和其氣候。使不過熱。故南美洲中溫氣熱氣會合適宜之地。惟一秘魯。此所以文明早發。與墨西哥同也。

以上所舉。專就物質的文明而論之。若夫精神的文明。與地理關係者亦不少。凡天然之景物過於偉大者。使人生恐怖之念。想像力過敏。而理性因以減縮。其防礙人心之發達。阻文明之進步者實多。苟天然景物得其中和。則人類不被天然所壓服。而自信力

乃生。非直不怖之。反愛其美。而爲種種之試驗。思制天然力以爲人利用。以此說推之。則五大洲之中。亞非美三洲。其可怖之景物較歐洲爲多。不特山川河嶽沙漠等終古不變之物爲然耳。如地震颶風疫癘等不時之現象。歐洲亦較少于他洲。故安息時代之文明。大率帶恐怖天象之意。宗教之發達。速于科學。（成一科之學者謂之科學如格致諸學是也）迷信之勢力。強于道理。彼埃及人所拜之偶像。皆不作人形。秘魯亦然。墨西哥亦然。印度亦然。及希臘之文明起。其所塑繪之群神。始爲優美人類之形貌。其宗教始發于愛心。而非發于畏心。此事雖小。然亦可見安息、埃及之文明。使人與神之距離遠。希臘之文明。使人與神之距離近也。而希臘所以能爲世界中科學之祖國者。實由於是。

即就歐洲內論之。亦有可以證明此例者。歐洲中火山地震等可怖之景。惟南部兩半島最多。即伊大利與西班牙葡萄牙是也。而在今日之歐洲。其人民迷信最深。教會之勢力最強者。惟此三國。且三國中。雖美術家最多。而大科學家不能出焉。此亦天然之景物與想像理性之開發有關係一明證也。

要而論之。歐羅巴以前之文明。（謂文明未入歐洲以前即埃及安息時代是也）全恃天然界之恩惠。其得之也。非以人力。故雖能發生。而不能進步。歐洲則適相反。其天然界不能生文明。故自外輸入之文明。不可不以人力維持之。競競焉懃懃焉。而此競競懃懃之人力。即進步之最大原因也。

雖然、無亞細亞之文明。則歐羅巴之文明。終不可得現。歐人忘其本而漫然譏訕亞人。非所宜也。歐人動曰。亞細亞者。神權政治之巢穴。專制主義之地獄也。以此相詆。未免失當。記不云乎。物有本末。事有終始。知所先後。則近道矣。凡人群之初起也。必有一種野蠻的自由。政治之第一級。在使人脫離此等蠻性蠻習。故彼時之國家。不可不首立政府。定法律。以維持一群之平和秩序。不可不鞏固主權。以禦外侮而弭內亂。然則非用強力行威權。安能致此。夫惡法律雖不及善法律。然猶愈于無法律。惡政府雖不及善政府。然猶愈于無政府。故當人群進化之第一期。但求有法律有政府而已。至其善惡優劣。暫可不問。此古今中外之所同也。歐人豈得獨非笑之。

且亞細亞之神權。其裨益于世界者固不少。彼其神權治下之文明。即今日歐美文明所從出也。歐美文明。淵源于羅馬。羅馬淵源于希臘。希臘淵源于亞細亞。（歷史家以埃及亦屬于亞細亞之範圍）又不惟古代之淵源而已。即近世之文明。亦莫不然。近世文明之所自出有四。一曰、耶穌教。二曰、羅馬法。三曰、希臘之文學、哲學。四曰、中國、隋唐之文明。其第一件。本爲亞洲猶太之土產。經羅馬人之手而傳諸全歐者

也。其第三第四兩件。自中世以來。經阿剌伯人之手而傳入者也。於近世歐洲文明進步最有大功者。曰羅盤針。藉以航海覓地。曰火器。藉以強兵衛國。曰印書術。藉以流通思想。開廣民智。而此三者。皆非歐洲人所能自發明。彼實學之于亞剌伯。而亞剌伯人。又學之於我中國者也。今日歐人雖演造種種技術。還以授諸東方。亦不過報恩反哺之義。加利息以償前負耳。歐人固可輕蔑我耶。

雖然、今日受其報與否。又我國人所自擇矣。

人群進化之第一期。必以專制政治爲文明之母。此不獨亞洲爲然。即歐洲亦莫不然也。歐人脫神權專制之軛。行人民自由之治。亦不過在十八世紀之末。十九世紀之初。距今百年間耳。亞細亞歷史之缺點。不在其昔代之行專制。而在今日之猶安于專制。不知何年何代乃脫其樊耳。夫所謂進化第一期必要專制者。其事固自有程度。其時固自有限制。苟逾其程其限。而猶用之。則不爲群益。反爲群害。勢所必然也。蓋專制之效力。在使內部人民。愛平和。重秩序。養成其服從法律之風也。既平和矣。既秩序矣。自治之習慣既成立矣。於此時也。則政府當減縮其干涉之區域。以存人民自由之範圍。人文愈開。則此範圍愈當擴充。於是政府與人民之權限。不可不確定焉。非特禁人民之互侵自由而已。而政府亦不得自侵之。蓋人群進化之第二期所重者。不在秩序而在進步。而欲使人民進步。必以法律保護各人之權利。使其固有之勢力。得以發達。實爲第一要義。善乎斯賓塞之言也。曰「天下事有泛言之見爲惡。對言之則爲善者。亦有泛言之見爲善。對言之則爲惡者。如專制與自由是也。專制至惡也。而在人群進化第一期。不可不謂之善。自由至善也。而在人群進化之第一期。不可不謂之惡」亞細亞之所短。在徒抱文明之基礎而不能入于進化之第二期也。而其原因由於天然之境遇所得過厚。其精神爲天然力所制也。歐羅巴之所長。在經過第一期即入于第期二。語其事實。則自美國獨立法國革命以來。百餘年間之現象。是其明效大驗也。

地理與文明關係之徵驗。既若是矣。然則歐洲竟非吾亞洲所能及乎。是又不然。盡人力則足以制天然也。彼歐洲本爲文明難發生之地。而竟發生之。則吾亞洲雖爲文明難進步之地。曷爲不可以進步之。近來學術日明。人智日新。乃者亞細亞全洲鐵路徧布。電線如織。雖喜馬拉耶之崇山。不能阻中國與印度之交通。雖比兒西亞之高原。不能塞印度內地與東西兩洋之往來。亞細亞亦將爲文明競爭之舞臺矣。人事遷移。向上未艾。或者亞非利加之砂漠。南北極之冰原。且有爛花繁錦。與各大陸國民相輝映者。未可知也。嗚呼。萬事悠悠。群生莽莽。雖曰天命。豈非人事耶。吾友因明子之詩曰。丈夫當此湧血性。茫茫大地覽河山。不覺英雄壯志生。世之覽者。亦將有感于斯文。

亞洲地理大勢論

中國之新民

本文以日本志賀重昂氏地理學講義中『亞細亞地理考究之方針』一篇爲藍本。而略加已意。志賀氏原著。善鄰書局皆有譯本。今不避駢枝之譏者。取北本涅槃經與南本合讀。然後知謝靈運再治之功。非得已也。譯者識（原書無四文。今特補入以備考。譯者附識）

大哉亞細亞。問其面積。則占全世界陸地三分之一也。問其人口。則居全世界生靈一半有奇也。以地勢論則其在陸土者。有全世界第一之高山（喜馬拉山脈）第一之高原（西藏）第一之平原（西伯利亞）第一之湖水（裏海）第一之瀦域（土耳其斯坦之低原）第一之低地（敘利亞國之佐但溪谷）其在陸土以外。有全世界第一之水面（太平洋）全世界第一之深淵（日本國千島西三百五十里之處深四千五百尋世界第一之深海也）以地氣論則包羅寒帶溫帶熱帶。凡極寒極熱極乾極溼之氣候。無所不有。凡極風穢風貿易風恒風颶風之區域。無所不備。以人類論則有黃人白人馬來人之各種。世界三大言語系統皆由此起焉。以生物論則如象如虎如獅如犀物類之最厖大而猛烈者。皆於此生焉。語其歷史則距今二十五萬年前。世界最初之人類。實發育於其大陸之中部。爾來絕代之偉人。如釋迦。如孔子。如耶穌。如阼樂阿士打 Zoroaster（波斯之教主生於西曆紀元前千四百年頃）如摩訶末（即回教教主或譯爲穆哈默德唐書皆譯此三字今從之）相接出現於此土。全世界所有之宗教。如婆羅門教。如佛教。如儒教。如祆教（即阼樂阿士打教也名見唐書）如基督教。如回教。如馬尼教 Manicheism（亦波斯教之一種也）等。無一非此土之產物也。號稱世界最古之國。如印度。如中華。如猶太。如敘利亞 Assyria 無一非此土之建也。而泰西一切文學哲學美術巧藝。其淵源大率自印度中華敘利亞巴比倫尼亞 Babylonia 腓尼西亞 Phaenicia 波斯阿剌伯等國而來。無一非此土之子孫也。又豈惟古代而已。即洎近世而亞細亞人實兩度根據此大陸。以造全世界第一大帝國。則成吉思汗帖木兒其人也。大哉亞細亞。大哉亞細亞。自地勢上觀之。自歷史上觀之。彼歐羅巴亞非利加之二洲。實不過亞細亞之一附庸耳。昔基約博士嘗講述歐洲之風土。以謂歐洲發達之原因。全由於其地勢之『Permedbility』（易透逕之義）而因以頌揚歐陸構造之佳妙。沾沾自喜焉。殊不知凡物之易於透達者。適足以見其物體之小而已。質而言之。則歐洲之結構也。規模淺小。尋常人類易攀而易指揮之。此其所以速進文明之原因也。亞洲則不然。其規模絕大。其器量深宏淵淵浩浩。而不可測焉。亞洲之所以爲亞洲者。不在現在而在未來也。

今請就歐洲小而易用之理。一一指明之。以相互證。則亞洲之前途。有可懸度者。歐洲文明之初開也。由希臘。何故必由希臘。希臘之地形半島也。（三面環海一面連陸者謂之半島）而此半島中更爲小半島焉。此小半島中又更爲小半島焉。故其地形最適於利用。語其地勢則山脈縱橫。溪谷川原。所在皆是。泉甘土肥。而於人類結構小群。最爲利便。加以海岸出入屈曲。有島嶼。有港灣。有峽角。故其海之適于利用也亦甚。此其開化之所以獨早。非偶然也。希臘之文明。潛移默轉。而入於羅馬。羅馬之在意大利。亦半島也。北界亞腦士 Alps 山脈。蜿蜒南趨。突入地中海與阿得里亞的海 Adriatic 爲細長之陸地。其規模視希臘半島稍大。而其適於人類之利用一也。希羅云亡。而歐土之文明。銷沈者歷有年所。及中世之末。元氣回復。其提足飛揚者。則西班牙及葡萄牙也。西葡亦半島也（西葡兩國之地總名伊比利 Iberi 半島）其海陸規模亦淺小。所以克爲近世之先進國也。希臘最小。故開化最先。羅馬次小。則次之。伊比利次小。則又次之。三半島與發三之次第。其別因雖或尙多。然由於地形大小之比例。殆其主要者也。南歐之文物。既已代謝。其舞臺漸移於北。於是人類難使用之地。日以進發。即其勢自最易者以趨於稍易者。自稍易者以趨於稍難者。自稍難者以趨於更難者。其途徑歷歷可稽按也。近數百年來。遂經法蘭西英吉利德意志。而入於斯拉夫民族根據地之俄羅斯。歐洲識者。謂未來之大希望大結果將在俄人。非無故也。白人之國。角立於歐洲之東西。土壤有限。人滿爲憂。相競利用此規模淺小之歐羅巴。精華將竭。各爭寸土。以至演出狠吞虎噬弱肉強食之活劇。上天好生之德。不忍視歐人之慘狀也。乃於其中誕降一豪傑焉。曰哥侖布。使爲其同胞揭開久蔽之幕。幕既開而所謂「新世界」者。突兀躍出於人間。即亞美利加是也。天之製造此新舞臺也。用全力注全神。故其地形之結構。斐然可觀。其規模絕大。不如歐陸之淺小。而北亞美利加尤爲美妙。其東其西皆環以大瀛。恐其內陸氣候之乾燥也。乃鑿廣而深之淡水湖五。以滋潤之。濬全世界第一之大河。以灌溉之。其天然界之美。滿塞無遺憾矣。南美之結構。雖稍亞於北。然亦有大可歎美者。新世界之規模雖絕大。其適於利用之點亦多。此白人所以能造第二之歐羅巴於此間也。上天以爲此新世界者。其面積如此其廣大。其形勢如此其完美。雖無量數之生靈。自舊世界飛渡麕集。綽綽然容有餘裕。乃開門而招之曰。噫蓋歸乎來。歐人受此寵。劍及履及。吶喊一聲。突進闖入。拓草萊。任土地。建邦國。僅數百載。而人滿又見告矣。疇昔以農產國名者。一變而爲製造國。昔以共和主義著者。一變而爲帝國主義。歐人昔以爲殖民政略之劇場者。轉瞬之間。卻自行其殖民政略于太平洋以外矣。上天既以此庬大之土賜其驕子。謂此後可以暫安息乎。沈沈而醉者三百年。及起而睨之。則已成爲第二之舊世界。一慘狀視前更劇矣。天亦無如此驕子何也。乃於咄嗟之間。築造澳大利亞洲。忽開其幕。而以此最新之舞臺。並畀諸歐人。此澳洲者。其地形如一初製之模。海岸之屈曲出入殊少。其山不高。其河不長。無水無湖。不能調和內陸之氣候。其動物也。惟有懷兒於腹之袋鼠。不飛不鳴之鴕鳥。蓋其製造成於急就。而百物不完備之一土也。歐人既得澳大利亞也。先利用其可以利用之部分。不

數十年而此「最新世界」又成爲第三之歐羅巴矣於是其動機不得不轉而向於亞非利加非洲與歐洲相隔一葦水其西北殆接歐境雖然其地形大而無當海岸皆缺交通之利加以萬里不毛之沙漠橫亙其中央炎熱瘴癘而利用極難此所以雖相近而用之極遲也今也新世界之阿美利加既無餘地矣最新世界之澳大利亞復無餘地矣然則此視眈眈欲逐逐之歐人豈能叉手安坐以終古故近年以來瓜分非洲之勢如飈如潮不轉瞬間臠割以盡今者撒哈拉中一粒之沙皆有主人翁矣（撒哈拉大沙漠今屬法蘭西勢力範圍）亞非利加之爲第四歐羅巴其期又將不遠矣嗟夫嗟夫蝦蛤有子果蠃負之茫茫四大壤竟全爲歐羅巴之附庸之奴隸李義山詩云自是當時天帝醉不關秦地有山河展覽坤圖不禁且歎且妒而且悚皇也

渾圓球上六大洲中其五已入歐人之懷所餘者惟亞細亞而已雖然亞細亞之現勢及前途則又如何試觀其地圖（表中所列者日本里也今匆卒未暇改正之讀者但以一里當中國七里之比例求之可也）

	面積	人口
亞細亞洲	二、八八〇、〇〇〇方里	八三五、〇〇〇、〇〇〇人
俄羅斯屬	一、一〇〇、〇〇〇方里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人
英吉利屬	三三〇、〇〇〇方里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人
法蘭西屬	四四、七〇〇方里	二二、〇〇〇、〇〇〇人
葡萄牙屬	一、三〇〇方里	一、〇〇〇、〇〇〇人
總計	一、四七六、〇〇〇方里	三四三、〇〇〇、〇〇〇人

由此觀之則亞細亞洲面積十分之五有奇人口十分之四有奇既已落歐人掌握中矣即自其中部以至北部全體之一大地俄羅斯人所有也淼淼裏海將爲俄人之湖也其南部之中央一絕大之半島曰印度英吉利人所有也印度西鄰之阿富汗斯坦俾路芝斯坦非英人之保護國則其勢力範圍也又法蘭西人自距今四十年前漸染指于後印度半島同治元年奪交趾二年滅柬埔寨光緒三年經略東京滅安南爲其保護國十九年敗暹羅割其地三之一於是而亞細亞之法蘭西小帝國立焉法人之滅安南也儼然以中國南部將來之主人翁自命若英國者豈能袖手旁觀哉故於光緒三年勃起而征緬甸俘其王吞其地於是以印度爲本體而阿富汗俾路芝爲其右臂緬甸爲其左臂以取威定霸於大陸南部之中央嗚呼泱泱大風之亞細亞今已强半爲歐隸所餘號稱獨立國者惟波斯暹羅朝鮮日本中國之五者而已又豈惟亞細亞實則渾圓球上除歐種以外所餘獨立國者惟此五者而已雖然波斯何所恃而能獨立於今日乎波斯之北有俄（中亞細亞及裏海沿岸地）其南有英（阿富汗俾路芝印度）介於俄英勢力兩兩平均之間僅得自保俄人得烟草專賣權英人則得鐵路布設權兩雄相持暫延殘喘苟兩勢一旦不均則其滅亡可翹足而待矣暹羅何所恃而能獨立於今日乎暹羅之西有英（緬甸印度）其東有法（柬埔寨安南）介於英法勢力兩兩平均之間僅得自保苟兩勢一旦不均則其滅亡可翹足而待矣朝鮮何所恃而能獨立於今日乎朝鮮之東有日本其北有俄其南有英介于俄英日勢力三者平均之間僅得自保苟三勢一旦不均則其滅亡可翹足而待矣日本固今世之雄也其獨立頗由自力今且與歐洲第一雄國新聯盟焉其意氣揚揚自得之概今勿具論若我中華則豈非亞細亞大陸之中心點而數千年來之主人哉顧今則何如葡萄牙自明嘉靖十六年（一五三七年）割據南部之澳門俄羅斯自咸豐八年（一八五八年）破尼布楚之約（康熙廿八年即一六八九年中俄所定界約以外興安嶺爲境者也）而別立愛琿條約遂駸駸南下以占黑龍江一帶之地及十年（一八六〇年）更以詭術結北京條約遂超黑龍江而南併吞滿洲東海岸二千七百里之地以開浦鹽斯德港（即海參崴）英吉利以道光二十八年鴉片之役割香港光緒二十三年更割九龍若夫丁酉戊戌之間列國互逞鯨吞蠶食之謀德據山東南海岸之膠州灣英據其北海岸之威海衛俄占遼東半島之旅順口大連灣法占南部之廣州灣及桂越間甌脫地而各國勢力範圍之議且日進而未有已焉危乎微哉中國之爲獨立國乎而此獨立國若一旦不支則此摶摶渾球竟爲白種一家之私產矣夫亞細亞者宏深而難測偉大而難用者也而他日有用之之資格者其爲習居此土而有經驗之中國人乎其爲慣用他地而有經驗之歐洲人乎嗚呼上帝臨汝無貳爾心先之以告誡繼之以警懼天或者其深有望於中國人種而示以履霜堅冰之漸教以前車覆轍之鑒也嗚呼亞細亞亞細亞之興亡在於今日吾記述至此不禁旁皇繞室而起舞再三也

亞細亞之規模既絕大而不可測故欲講其山河之形勢氣候之程度生物之分布人情風俗宗教之起源成立其事固非易易即勉强記憶亦不移時而遺忘焉今以簡要之法敘述其大體如下

第一欲知亞洲之地勢山河之形狀則可爲一略圖如甲乙丙丁而甲乙線爲北氷洋瀕海之記號甲丙線爲太平洋瀕海之記號丙丁線爲印度洋瀕海之記號乙丁線爲毗連大陸（歐羅巴洲）之記號再記其山脈以(戊)戊爲汗都喬柱 Hindu—Kush 及崑崙山脈之記號以(己)己爲阿爾泰山脈之記號以(庚)庚爲喜馬拉耶 Himalaga（即雪山）山脈之記號但觀此則亞細亞洲中央之地勢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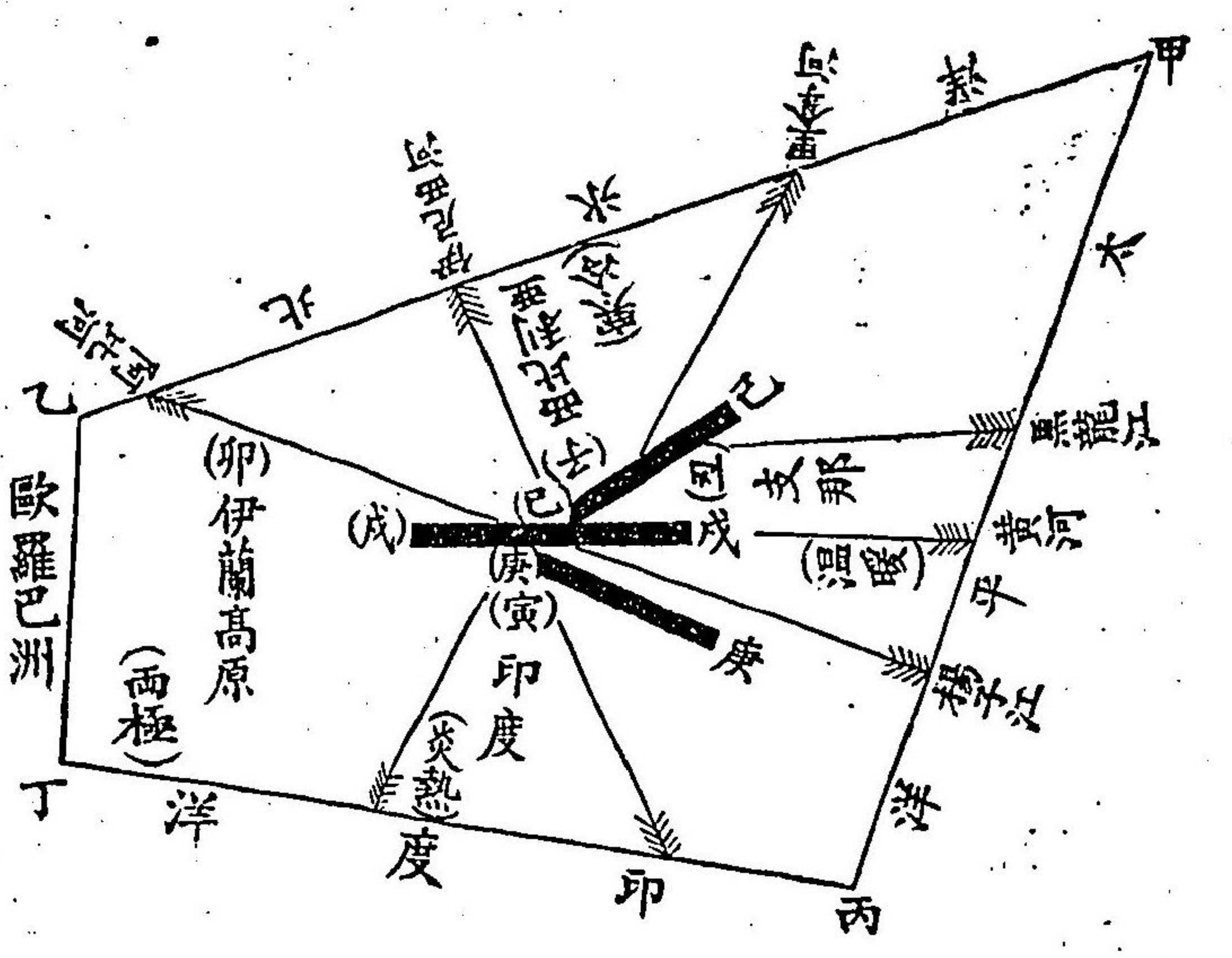

第一圖

高崇自可想見矣。而全洲水河之源。必由此高地而起。亦可想見矣。明此形勢。則可以悟(戊)(己)己以北之川河。必流注於甲乙線之北冰洋。己(己)(庚)庚間之川河。必流注於甲乙線之太平洋。庚(庚)(戊)以南之川河。必流注於丙丁線之印度洋。勢所必然矣。然後取地圖以對照參觀之。則知里拿 Lena 河、伊尼西 Yenisei 河、阿比 Obi 河等之北流。黑龍江、黃河、揚子江等之東流。殑伽 Ganges 河（即恒河）、印度河等之南流。皆有非偶然者。熟察諸大河系之流域。則可悟亞細亞大陸實以三大平原。一大高原。而成三大平原者。一圖中之(子)即己(己)(戊)以北一帶。西伯利亞平原是也。二圖中之(丑)即己(己)庚以東一帶。支那平原是也。三圖中之(寅)即庚(庚)(戊)以南一帶。印度平原是也。一大高原者。圖中之(卯)即(戊)以西一帶。伊蘭 Iran 高原是也（即波斯及突厥亞屬之一部）。於是乎全洲之地勢。山河之大體。可以一目瞭然矣。復次言其氣候。則(子)西伯利亞部。寒冷也。(丑)支那部。溫暖也。(寅)印度部。炎熱也。(卯)伊蘭部。寒熱皆達於極端也。於是乎各部動植物之差異。及各部之物產與其人民職業之差異。亦可以推定。

次考亞細亞洲之人種。則(一)西伯利亞部。劣等黃人種居之。(二)支那部。高等黃人種居之。(三)印度部。高加索人種居之。(四)伊蘭部。黃人種與高加索人種雜居之。其人種之分布。亦與其地勢之區別。悉相比附有如此者。

次考亞細亞洲人民之宗教。則(一)西伯利亞部人民。所奉者沙瑪尼教也（其附近支那之部分。或奉佛教。其附近俄國之部分。或奉希臘教。）(二)支那部人民（兼中國蒙古、西藏、朝鮮、日本、安南、暹羅、緬甸、諸國而言。）所奉者佛教也（我孔子非宗教家。本報第二冊嘗詳言之。吾國人所有迷信思想。皆受佛教之影響者也。）(三)印度部之人民。所奉者婆羅門教也（其中亦有奉佛教者。然不如婆羅門教之盛。）(四)伊蘭部之人民（兼中亞細亞諸國。如阿富汗斯坦、俾路芝斯坦、波斯、亞剌伯、及亞屬突厥諸國民言之。）所奉者回教也。其所以生此區別者。亦非偶然。

又以各部之地勢、氣候、生物、民業、人種、宗教之差別。對照比較。則可知其各部特別開化之由。(一)西伯利亞之劣等文明也。(二)支那之文明。即起于支那。擴布於蒙古西藏朝鮮日本安南暹羅緬甸諸國者也。(三)印度之文明。即桑士格列之文明也。(四)波斯亞剌伯（即伊蘭部）之文明。即回教的文明也。其所以發生之由。亦皆可以地理之勢測定之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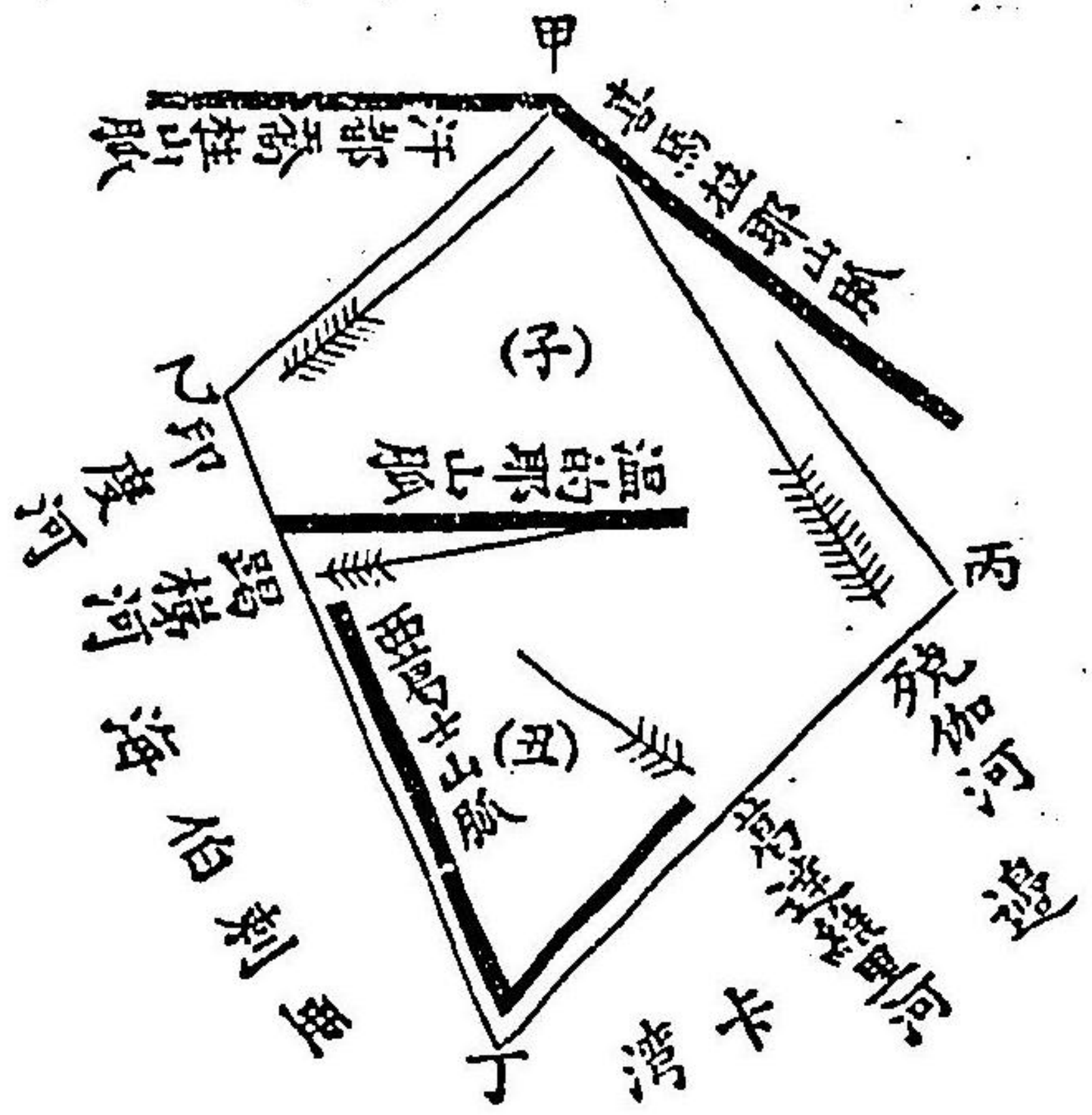

第二圖

用此方法。不徒可以考一洲之地理而已。即講各國之地理。亦當如是也。試以印度之地理為例。先畫定印度之形狀為甲乙丙丁。記號如第二圖。丙丁線則瀕于邊卡灣 Beg of Bengal 者也。乙丁線則瀕于亞剌伯海者也。其所有諸山脈。則如圖中所示。喜馬拉耶山、汗都喬柱山、溫的耶 Vindhya 山、西噶士 Ghauts 山、東噶士山之位置。由是其國內諸河。如印度河、蹋梯 Taptee 河、噶達維里 Godavari 河、伽殑河等之水源灌域。及其所流注之尾閭。皆可以悟出。又可見印度之國。由兩大平原結構而成。第一如圖(子)殑伽河之溪谷也。第二如圖(丑)噶達維里山與噶士山之間也。用此符號記之。則開卷瞭如矣。學者苟能用此法。則以觀各部地理。而按地圖以考證之。則若網在綱。有條不紊。浹浹全洲之形勢。可頃刻而盡納入於腦中矣。治學當得其門徑。此之謂也。

中國地理大勢論

中國之新民

美哉中國之山河！美哉中國之山河！

中國者。天然大一統之國也。人種一統。言語一統。文學一統。教義一統。風俗一統。而其根原莫不由於地勢。中國所以遜於泰西者在此。中國所以優于泰西者亦在此。

中國之面積。十五倍於日本。合歐洲列國。如瑞典、那威、丹麥、奧大利、匈加利、德意志、瑞士、伊大利、荷蘭、比利時、佛蘭西、西班牙、葡萄

牙其幅員僅足與我頡頏中國者名爲一國實一洲也當周末四五百年漢末四百餘年唐末百餘年間皆列國並立與歐羅巴大陸相類而卒歸於一統之運不如歐西之國國抗衡多歷年所者蓋彼則山嶺交錯縱橫華離於其間多開溪谷爲多數之小平原其勢自適於分立自治此則莽莽三大河萬里磅礴無邊無涯其形勢適與之相反也

中國現今地理可概分爲兩部一曰本部十八行省是也二曰屬部滿洲蒙古回部西藏是也亞洲者全地球之宗主也中國者亞洲之宗主也本部者又中國之宗主也請先論本部

文明之發生莫要於河流中國者富於河流之名國也就本部而三分之復可爲中南北三部北部者黃河流域也中部者揚子江流域也南部者西江流域也三者之發達先後不同而其間民族之性質亦自差異此亦有原理焉凡河流之南北向者則能連寒溫熱三帶之地而一貫之使種種之氣候種種之物產種種之人情互相調和而利害不至於衝突河流之向東西者反是所經之區同一氣候同一物產同一人情故此河流與彼河流之間往往各爲風氣故在美國則東西異尙（美國之河皆自北而南）而常能均調在中國則南北殊趨（中國之河皆自西而東）而間起衝突於一統之中而精神有不能悉一統者存皆此之由

自周以前以黃河流域爲全國之代表自漢以後以黃河揚子江兩流域爲全國之代表近百年來以黃河揚子江西江三流域爲全國之代表夐古之事不可紀今後之局猶未來然則過去歷史之大部分實不外黃河揚子江兩民族競爭之舞臺也前者西江未發達故通稱中部爲南部數千年南北相競之大勢即中國歷史之榮光亦中國地理之骨相也今請以政治上文學上風俗上兵事上兩兩比較而論之

其在政治上北方視南方（以下所言南方皆指揚子江流域也非指極南之西江）常占優勢蓋我黃族之始祖本自帕米爾高原迤邐東下而揚子江上流崇巒峻嶺壁立障之故避難就易沿河以趨全國文明自黃河起點而傳布於四方帝王實力亦起於是積之者厚故其勢至今猶昌也今以歷代帝王都徵之

黃河流域國都表

	代	都	今地	河系
三皇	太昊伏羲氏	陳	河南陳州府	在蔡河之岸蔡河後淤入黃河
	炎帝神農氏	曲阜	山東兗州府	在泗水之南洙水之北
	黃帝軒轅氏	涿鹿	直隸順天府	在拒馬河右岸拒馬經兩淀而入白河然案古地圖實屬黃河河系
五帝	少昊金天氏	窮桑	山東兗州府	泗水附近
	顓頊高陽氏	帝岳	直隸大名府	黃河古金隄附近
	帝嚳高辛氏	亳	河南河南府	在伊水之岸伊水入洛洛入河
	帝堯陶唐氏	平陽	山西平陽府	在汾河左岸平水之北
	帝舜有虞氏	蒲坂	山西蒲州府	嬀汭之傍
三代	夏	安邑	山西解州	在永河之傍
	殷	亳	河南歸德府	在黃河揚子江之間淤河之南
	周	洛陽	河南河南府	洛水之北即其左岸
	秦	咸陽	陝西西安府	渭水之北即其左岸
漢	西漢	長安	陝西西安府	渭水之南即其右岸
	東漢	洛陽	見上（凡見上者則缺之下同）	
	魏（三國之一）	鄴	河南彰德府	
	西晉	洛陽		
	後魏	洛陽		孝文帝自代徙都之
	北齊	鄴		北齊承東魏之舊
	後周	長安		後周承西魏之舊
	隋	長安		文帝都長安煬帝遷洛陽
	唐	長安		其末葉爲後梁所刼遷于洛陽
	後梁	汴	河南開封府	黃河幹流之南即其右岸

五代 後唐	洛陽		
後晉	汴		
後漢	汴		
後周	汴		
宋	汴		初都汴百六十六年而南遷自此以後稱南宋
金	北京汴		金初都上京（今會寧）後厭其僻北遷燕京（今北京）復爲蒙古所逼南遷汴京
元	大都	直隸順天府	即北京也
明	北京	直隸順天府	北京雖非黃河流系然實延緣於此河系之平原上也明永樂始遷
清	北京		

由此觀之。歷代王覇定鼎。其在黃河流域者。最占多數。固由所蘊所受使然。亦由對於北狄。取保守之勢。非據北方。而不足以爲拒也。而其據於此者。爲外界之現象所風動所薰染。其規模常宏遠。其局勢常壯濶。其氣魄常磅礴英鷙。有俊鶻盤雲橫絕朔漠之概。

揚子江流域國都表

代	都	今地	河系
六朝 吳（三國之一）	建業	江蘇江寧府即南京	揚子江幹流之南即其右岸
東晉	建康		
宋	建康		
齊	建康		
梁	建康		
陳	建康		
南宋	臨安	浙江杭州府	雖在錢塘江口然實延緣於揚子江之河系也高宗始遷揚州繼定都於此
明	應天府	江蘇江寧府	即南京也太祖初都之成祖遷於北京末葉福王復都之

由此觀之。建都於揚子江流域者。除明太祖外。大率皆創業未就。或敗亡之餘。苟安旦夕者也。爲其外界之現象所風動所薰染。其規模常綺麗。其局勢常清隱。其氣魄常文弱。有月明畫舫緩歌慢舞之觀。

此外不依此兩河流以立國。而其歷史稍有可觀者。則有蜀之成都今四川成都府也。（蜀本據長江之上游。亦可強謂之揚子江流域。）後魏之平城今山西大同府也。其割據年代稍短。或地位稍偏於政治歷史無甚關係者。漢初則有若南越尉佗之在廣東。凡八十五年。閩越無諸之在福建。凡九十五年。（皆不在兩流域內）兩晉則有若漢劉淵之都平陽（黃河流域）趙石勒燕慕容皝之都鄴（黃河流域）秦苻堅後秦姚萇之都長安（黃河流域）南燕之在山東（黃河流域）諸涼之在甘肅。（不在兩流域內）唐末則有若吳楊行密之在淮南（揚子江流域）凡四十九年。蜀王建孟知祥之在四川（準揚子江流域）前後凡六十四年。楚馬殷之在湖南（準揚子江流域）凡五十五年。閩王審知之在福建（不入兩流域內）凡四十九年。吳越錢鏐之在兩浙（準揚子江流域）凡八十四年。南漢劉隱之在廣東（不入兩流域內）凡七十年。近世則有若太平洪秀全之在金陵（揚子江流域）凡十一年。合前兩表統之。數千年王覇之國都。其在黃河流域者十六。得姓三十六。其在揚子江流域者二。得姓十。其準黃河流域者一（北京）得姓四。其準揚子江流域者二（成都臨安湖南）得姓六。其不在兩流域內者五。得姓七。數千年政治都會。略具於是矣。校其發達之大勢。東周以前。南方未始建國也。春秋戰國以後。而楚吳越始強。其力足與北方諸國相埒。及於漢末而竊據者。率起於北。及於唐末而竊據者。多起於南。此亦兩地勢力平均之一消息也。今請將五大都氣運之久暫。列爲一表。以求其原因結果。

一	長安	黃河流域	凡九百七十年
二	洛陽	同	凡八百四十五年
三	汴京	同	凡二百五年
四	燕京	準黃河流域	凡七百十八年（迄今日）
五	金陵	揚子江流域	凡三百六十六年

北方宅都時代。而南方無他都者。垂二千餘年。其南方宅都時代。而北方無他都者。惟明太祖建文共三十五年耳。然則雖謂政治之中心點。常在黃河流域可也。至同一黃河流域。而其勢力自西而趨於東者。則亦有故。黃族初發軔於崑崙之墟。次第東下。至黃

帝顓頊已漸達黃河下流而爲洪水所苦不得不復折而邑於山狹之高土及夏禹成第一次統一之業文武周公成第二次統一之業秦政成第三次統一之業而皆起自黃河上游積千餘年之精英而黃河上游遂爲全國之北辰仁人君子之所經營梟雄桀黠之所撥奪莫不在於此土取精多用物宏故至唐而猶極盛焉東北方之燕自古以來不足爲中原之重輕久矣故自隋以前其地只能如蜀閩南粵以僻陋在遠不爲群雄之所爭當擾攘之世常自立數十年以待戡定焉耳試徵其歷史北燕在春秋時最稱弱小能自見於中國者不過三四七雄之時爲齊所取後賴五國之力樂毅爲將然後勝齊然卒於得七十餘城不能守也然則幽燕非能自立之地也（戰國策。蘇秦說趙王曰。趙北有燕。燕固弱國。不足畏也。又燕王曰。寡人國小。西迫強秦。南近齊趙。齊趙強國也。又曰。天下之戰國七。而燕處弱焉。又奉陽君曰。燕國弱也。東不如齊。西不如趙云云。此外尚多。洪容齋隨筆備引之。）及楚漢之交趙王武臣爲燕軍所得趙厮養卒謂其將曰一趙尚易燕況以兩賢王滅燕易矣其在東漢彭寵以漁陽叛即時夷滅其在三國公孫淵據地僭號二十餘年終不能並鼎而四其在十六國稱燕稱趙者多矣未嘗有僅據燕薊之地者也夫在昔之燕不足重輕也如彼而今則海宇之內斂袂而往朝者七百餘年他地視之瞠乎其後者何也其轉捩之機皆在於運河中國南北兩大河流各爲風氣不相鬭也自隋煬濬運河以連貫之而兩河之下游遂別開交通之路夫交通之便不便實一國政治上變遷之最大原因也自運河既通以後而南北一統之基礎遂以大定此後千餘年間分裂者不過百年耳而其結果能使江河下游日趨繁盛北京南京兩大都握全國之樞要而吸其精華故逮唐中葉而安祿山史思明用范陽盧龍之衆蹂躪中國實惟幽燕勢力之嚆矢至宋而金源宅京於此用之以俘二帝盜中國之強半矣蒙古紾金臂而斃之遂以滅金滅宋混一寰區矣明祖南人安南奠都金陵而燕王棣卒以靖難之師起北方復宅金元之故宅以至於今非地運使然實地勢使然也爾後運河雖淤涸而燕京之勢力不衰者一山積之既久取精用宏與千年前之鎬洛相等一由海道既通易河運以海運而燕齊吳浙閩越一氣相屬燕乃建高領而注之也由此觀之凡一地之或盛或衰其間必有原因焉以消息之凡百皆然而燕京其一例耳自今以往其在陸者長城之險已夷其在海者津沽威海旅順重門戶亦已盡失鐵路輪船既通而運輸交通之形勢亦大異疇昔此後有宅中圖治者乎他日之燕京或成爲今日之長安洛陽未可知也

中國爲天然一統之地固也然以政治地理細校之其稱具獨立之資格者有二地一曰蜀二曰粵此二地者其利害常稍異於中原蜀揚子江之上游也其險足以自守其富足以自保而其於進取不甚宜故劉備得之以鼎魏吳唐玄幸之以逃安史王建孟知祥據之以傳數世然蜀與滇相輔車者也故孔明欲圖北征而先入南四川雲南實政治上一獨立區域也粵西江流域也黃河揚子江開化既久華實燦爛而吾粵乃今始萌芽故數千年來未有大關係於中原雖然粵人者中國民族中最有特性者也其言語異其習尚異其握大江之下流而吸其菁華也與北部之燕京中部之金陵同一形勝而支流之紛錯過之其兩面環海海岸線與幅員比較其長率爲各省之冠其與海外各國交通爲歐羅巴阿美利加澳斯大利亞三洲之孔道五嶺亙其北以界於中原故廣東包廣西而以自捍亦政治上一獨立區域也他日中國如有聯邦分治之事乎吾知爲天下倡者必此兩隅也

其在文學上則千餘年南北峙立其受地理之影響尤有彰明較著者試略論之

（一）哲學　吾國學派至春秋戰國間而極盛孔墨之在北老莊之在南商韓之在西管鄒之在東或重實行或耽理想或主峻刻或崇虛無其現象與地理一一相應夫既言之矣（參觀本報第三第四號學術門）逮於漢初雖以竇后文景之篤好黃老然北方獨盛儒學雖以楚元王之崇飾經師然南方猶喜道家春秋繁露及其餘經說北學之代表也淮南子及其餘詞賦南學之代表也雖然自漢以後哲學衰矣洎及宋則茲道復振濂溪康節實爲先驅雖其時學風大略一致然濂溪南人首倡心性以窮理氣之微康節北人好言象數且多經世之想伊川之學雖出濂溪然北人也故洛學面目亦稍變而傾於實行焉關學者北學之正宗也橫渠言理頗重考實於格致蘊奧間有發明其以禮學提倡一世猶孔荀之遺也東萊繼之以網羅文獻爲講學宗旨純然北人思想焉陸王皆起於南爲中國千餘年學界闢一新境其直指本心知行合一蹊徑自與北賢別矣凡此者皆受地理上特別之影響雖以人事揉雜之然其結果殆有不容假借者存也

（二）經學　兩漢以後儒學統一先秦學術之界域殆銷滅矣雖然於經學之中又自有南北之流別當六朝時北人最喜治三禮如徐遵明劉炫劉焯李鉉劉獻之沈重熊安生等皆以禮學名家南人最喜治易常以易老並稱如王弼郭象向秀之流史皆稱其遂於老易（晉書南史及世說新語等書每述時流之學輒言其深於易老）北史儒林傳云『大抵南北所爲章句好尚互有不同江左周易則王輔嗣尚書則孔安國左傳則杜元凱河洛左傳則服子愼尚書周易則鄭康成詩則竝主於毛公禮則同遵於鄭氏南人簡約得其英華北學深蕪窮其枝葉其言可謂居要由此觀之同一經學而南北學風自有不同皆地理之影響使然也

（三）佛學　六朝唐間佛學掩襲一世佛學之空與儒學之實立於反對之兩極端者也然佛學之中流派自異象敎宏興雖始姚秦秦北地也鳩摩羅什[illegible]首事翻譯自茲以往文字盛行至南方緇徒學博不及北派而理解或過之謝靈運云諸公生天雖在靈運先成佛必居靈運後蓋南人自負之言也隋唐之際宗風極盛天台（智顗章安等）法相（元奘窺基等）華嚴（杜順賢首宗密等）三宗號稱敎下三家皆起

於北陳義閎深說法博辯而修證之法一務實踐疏釋之書動輒汗牛其學統與北朝經生頗相近似惟禪宗獨起於南號稱教外別傳達摩入中國首爲梁武所歸依黃梅（禪宗五祖弘忍）大鑑（禪宗六祖慧能）開山吳越專憑悟證不依文字蓋與老莊陸王頗符契焉同一佛學而宗派之差別若是亦未始非地理之影響使然也。

（四）詞章。燕趙多慷慨悲歌之士吳楚多放誕纖麗之文自古然矣。自唐以前於詩於文於賦皆南北各爲家數長城飲馬河梁攜手北人之氣概也江南草長洞庭始波南人之情懷也散文之長江大河一瀉千里者北人爲優駢文之鏤雲刻月善移我情者南人爲優蓋文章根於性靈其受四圍社會之影響特甚焉自後世交通益盛文人墨客大率足跡走天下其界亦寖微矣。

（五）美術音樂。　吾中國以書法爲一美術故千餘年來此學蔚爲大國焉書派之分南北尤顯北以碑著南以帖名南帖爲圓筆之宗北碑爲方筆之祖遒健雄渾峻峭方整北派之所長也龍門二十品爨龍顏碑弔比干文等爲其代表秀逸搖曳含蓄瀟洒南派之所長也蘭庭洛神淳化閣帖等爲其代表蓋雖雕蟲小技而與其社會之人物風氣皆一一相肖有如此者不亦奇哉畫學亦然北派擅工筆南派擅寫意李將軍（思訓）之金碧山水筆格遒勁北宗之代表也王摩詰之破墨水石意象逼眞南派之代表也音樂亦然通典云『祖孝孫以梁陳舊樂雜用吳楚之音周隋舊樂多涉胡戎之技於是斟酌南北考以古音而作大唐雅樂』直至今日而挪西子腔與南崑曲一則悲壯一則靡曼猶截然分南北兩流由是觀之大而經濟心性倫理之精小而金石刻畫游戲之末幾無一不與地理有切密之關係天然力之影響於人事者不亦偉耶不亦偉耶

大抵自唐以前南北之界最甚唐後則漸微蓋「文學地理」常隨「政治地理」爲轉移自縱流之運河既通兩流域之形勢日相接近天下益日趨於統一而唐代君臣上下復努力以聯貫之貞觀之初孔穎達顏師古等奉詔撰五經正義既已有折衷南北之意祖孝孫之定樂亦其一端也文家之韓柳詩家之李杜皆生江河兩域之間思起八代之衰成一家之言書家如歐（歐陽詢）虞（世南）褚（遂良）李（邕）顏（眞卿）柳（公權）之徒亦皆包北碑南帖之長獨開生面蓋調和南北之功以唐爲最矣由此言之天行之力雖偉而人治恒足以相勝今日輪船鐵路之力且將使東西五洲合一爐而共冶之矣而更何區區南北之足云也

其在風俗上則北俊南孊北肅南舒北強南秀北僿南華其大較也龔定菴詩云『黃河女直徙南東我說神功勝禹功安用迂儒談故道犂然天地劃民風』自注云『渡河而南天異色地異氣民異情』蓋南北之差殊稍有識者皆能見及矣然猶不止此

古書中以地理言風俗者莫善于史記貨殖傳今節錄其一二

關中自汧雍以東至河華膏壤沃野千里自虞夏之貢以爲上田而公劉適邠大王王季在岐文王作豐武王治鎬故其民猶有先王之遺風好稼穡殖五穀地重重爲邪及秦文孝繆居雍隙隴蜀之貨物而多賈獻孝公徙櫟邑櫟邑北卻戎翟東通三晉亦多大賈武昭治咸陽因以漢都諸陵四方輻輳並至而會地小人衆故其民益玩巧而事末也

夫三河在天下之中若鼎足王者所更居也建國各數百千歲土地小狹民人衆都國諸侯所聚會故其俗纖儉習事

種代石北也地邊胡數被寇人民矜懻忮好氣任俠爲姦不事農商其民羯羠不均自全晉之時固已患其慓悍而趙武靈王益厲之其謠俗猶有趙之風也

中山地薄人衆猶有沙丘紂淫地餘民民俗懁急仰機利而食丈夫相聚游戲悲歌忼慨起則相隨推剽休則掘冢作巧姦冶

鄭衛俗與趙相類然近梁魯微重而矜節濮上之邑徙野王野王好氣任俠衛之風也

夫燕亦勃碣之間一都會也人民希數被寇大與趙代俗相類而民雕捍少慮

臨淄亦海岱之間一都會也其俗寬緩闊達而足智好議論地重難動搖怯於衆鬥勇於持刺故多劫人者大國之風也其中具五民而鄒魯濱洙泗猶有周公遺風俗好儒備於禮故其民齪齪儉嗇畏罪遠邪及其衰好賈趨利甚於周人

夫自鴻溝以東芒碭以北屬巨野此梁宋也其俗猶有先王遺風重厚多君子雖無山川之饒能惡衣食致其蓄藏

以上言北方風俗

越楚則有三俗夫自淮北沛陳汝南南郡此西楚也其俗剽輕易發怒地薄寡於積聚　陳在楚夏之交通魚鹽之貨其民清刻矜已諾

彭城以東東海吳廣陵此東楚也其俗類徐僮朐繒以北俗則齊浙江南則越夫吳自闔廬春申王濞三人招致天下之喜游子弟亦江東一都會也

衡山九江江南豫章長沙是南楚也其俗大類西楚與閩中于越雜俗故南楚好辭巧說少信江南卑濕丈夫早夭

九疑蒼梧以南至儋耳者與江南大同俗而揚越多焉番禺亦其一都會也

潁川南陽夏人之居也夏人政尚忠朴猶有先王之遺風潁川敦愿秦末世遷不軌之民於南陽其俗雜好事業多賈

總之楚越之地地廣人希飯稻羹魚或火耕而水耨果蓏陏蛤不待賈而足地勢饒食無饑饉之患以故呰窳偷生無積聚而多

貧是故江淮以南無凍餓之人亦無千金之家

以上言南方風俗

此二千年前哲人所觀察之大略也雖至今物換星移迥非曩昔然其以地理人事兩者合證以推原其各種特別風俗所由成可謂目光如炬矣以今日論之則大河以北自漢受匈奴降衆居之三輔民夷雜處及晉而五胡亂華繼以北魏中原遺民不覩漢宜威儀者垂數百年全唐盛時一雪此恥遠於五季石晉以燕雲十六州賂契丹終宋之世遼金交擾逾元涉清金甌全缺故北方之俗漢胡雜焉雖然以數被邊患故故其民尚有如史記所謂矜懻忮好氣任俠者排外之心稍強甘涼素蹂躪於回其俗雜漢回悍而急僿而好亂關中古帝王都也然自隋唐之交喋血六七水游其味土變其質近加以明季張李之踐踏鳴呼耗矣故其民貧而悴僉而不揚山西古三晉也夙邊胡騷掠最數故其俗堅忍而好蓄藏至今猶能以商豪於國中然摸塞固陋今猶有穴居者直隸爲帝都者七百餘年擧天下便辟巧媚之士湊集焉加以從龍入關之裔驕侈淫泆恣慢橫暴雍乾以後益挫抑氣節其士大夫相率以群居終日言不及義好行小慧故京師之俗雜五方而爲首惡之區其民則土炕毳服如狎鄉焉雖然燕齊之交其懍悍之風猶存至今响馬標客猶椎埋俠子之遺河南自昔四戰之國而今則寥廓之區也其民勇不逮北智不逮南無足云者大江左右自晉南渡後中原衣冠文物萃焉故史公所言關中三河之俗自中世以來乃見之於江南中間胡元盜國百年中稍衰息矣元人詩云「玉樹後庭花不見北人租地種茴香」蓋傷之也然南俗既已脆弱而歷代都此者率皆偏安媮惰之主導以驕侈淫泆故其俗文而少氣知者多而行者寡雖然江浙固今世文明之中心點也江漢之間近世之榮陽成皋也天下有事爲必爭之區故洪楊之難武昌三陷漢陽四陷其民數更喪亂人無自安之心故俗習於巧黠好小亂而無遠志皖南江右俗在吳鄂之間可代表南人之特性焉湖南古南楚也北通江城南接猺獞故其人進取之氣頗盛而保守之習亦強近數十年自伐其功驕張大甚然其尚氣敢任有足多者四川雲貴兩廣福建自昔以來其利害與中原不甚相切蜀人饒富善保守而銳進取至今其俗與千年前不甚變異常爲他地之人入之以嬰守其土著民族有活潑氣象者鮮焉滇黔三苗南蠻之故墟也其民之稍優秀者大率流宦遷賈來自他鄉至其原民則猶有羲皇以上之遺風焉廣西瘠土也民食不相給而與中原遠故洪楊用之以發難近數十年游勇嘯集椎埋相結故其人最喜亂視揭竿之事爲日用飲食廣東自秦漢以來即號稱一大都會而其民族與他地絕異言語異風習異性質異故其人頗有獨立之想有進取之志兩面瀕海爲五洲交通孔道故稍習於外事雖然其以私人資格與外人交涉者太多其黠劣者

或不免媚外倚賴之性閩人蓋亦同病焉

昔希臘之雅典其民分三俗以地勢爲別一曰山谷之民二曰平原之民三曰海濱之民三民之性質習尚職業各異焉印度人亦分三俗以河流爲別一曰身毒河之民二曰布拉馬河之民三曰恒河之民三民之性質習尚職業亦各異焉中國則兼兩者而有之是故以東西差別之則有高原之民有平原之民有瀕海之民以南北差別之有白河流域之民有黃河流域之民有揚子江流域之民有珠江流域之民坐此之故全地政治雖歸於統一而民間社會風俗華離破碎殆如異國此亦地勢所不得不然者也其在兵事上則吾中國讀史地理兵要之書作者雖不乏然苦無條理其於兵事地理與民族之關係能言其故者蓋少焉中國干戈之國也統覽數千年之史乘其三十載不見兵革者殆希二十四部之正史不過一大相斫書二十一省之土地不過一大修羅場然則以兵事言地理亦治此學之一大法門也吾欲有所論吾請擧自漢以來用兵之地列表而統計之

歷代革命軍及割據國所憑藉地理表

	人	地	今地
秦末	陳勝吳廣	蘄	安徽鳳陽府
	項羽	會稽	浙江紹興府
	劉邦	沛	江蘇徐州府
秦末	武臣	趙	山西
	田儋	齊	山東
	韓廣	燕	直隸
	周市	魏	河南
	王無諸	東越	福建
	尉佗	南越	廣東
漢初	彭越	定陶	山東曹州府
	英布	六	安徽六安州

	陳豨	代	山西代州
	盧綰	薊	直隸順天府
七國	吳	廣陵	江蘇揚州府
	膠西	高密	山東萊州府
	膠東 淄川 濟南		山東濟南府
	楚	彭城	江蘇徐州府
	趙	邯鄲	直隸廣平府
西漢之末	樊崇	莒	山東沂州府
	王匡等	新市	湖北安陸府
	陳牧等	荊州	湖北荊州府
	光武	舂陵	湖北襄陽府
	隗囂	成紀	甘肅秦州
	公孫述	成都	四川成都府
	竇融	河西	甘肅甘涼蘭諸州
	劉永	睢陽	河南歸德府
	彭寵	漁陽	直隸
	李憲	廬江	安徽安廬二州
	張步	臨淄	山東
	張角	鉅鹿	直隸順德府

西漢之末	袁紹	鄴	河南彰德府
	曹操	鄄	山東曹州府
	袁術	壽春	安徽鳳陽府
	劉表	襄陽	湖北襄陽府
	呂布	徐州	江蘇徐州府
	公孫度	遼東	直隸
	孫策	壽春	安徽鳳陽府
	劉備	益州	四川
十六國	劉淵	左國城	山西汾州
	李雄	成都	四川
	石勒	襄國	直隸順德府
	慕容皝	龍城	直隸承德府
	拓跋祿官	上谷	直隸宣化府
	張寔	姑臧	甘肅涼州府
	苻洪姚萇	關中	陝西
	慕容廆	大棘城	盛京
	慕容沖	平陽	山西平陽府
	慕容德	滑臺	直隸衞輝府
	乞伏乾歸	苑川	甘肅鞏昌府
	呂光	姑臧	甘肅涼州府
	禿髮烏孤	西平	甘肅西寧府

	沮渠蒙遜	張掖	甘肅甘州府
	李暠	敦煌	甘肅安西府
	馮跋	和龍	直隸順德府
	赫連勃勃	統萬	甘肅寧夏府
兩晉	王敦	武昌	湖北
	蘇峻	歷陽	安徽和州
	張駿	涼	甘肅
	孫恩	會稽	浙江
	劉裕	京口	江蘇鎮江府
	盧循	番禺	廣東廣州府
隋末	楊玄感	黎陽	山西潞安府
	竇建德	漳南	山東東昌府
	李密	滎陽	河南開封府
	林士弘	江南	
	李子通	海陵	江蘇揚州府
	杜伏威	歷陽	安徽和州
	劉武周	馬邑	山西代州
	薛舉	隴西	甘肅鞏昌府
	李軌	河西	甘肅蘭州府
	蕭銑	巴陵	湖南岳州府
	梁師都	朔方	西楡林府

	李淵	晉陽	山西太原府
	沈法興	毘陵	江蘇常州府
	劉黑闥	漳南	山東東昌府
中唐	安祿山史思明	范陽	直隸順天府
	劉展	廣陵	江蘇揚州府
	僕固懷恩	汾州	山西汾州府
	朱滔	盧龍	直隸
	田悅	魏博	直隸河南
	王武俊	鎮冀	山西
	李納	淄青	山東
	李希烈	彰義	河南
唐末	黃巢	曹濮	山東安徽間
	楊行密	淮南	安徽
	王建	蜀	四川
	馬殷	楚	湖南
	王審知	閩	福建
	錢鏐	吳越	浙江
	劉隱	南漢	廣東
	李昪	南唐	江南
	孟知祥	蜀	四川
	高季興	荊南	湖南

	李元昊	西夏	甘肅
元末	方國珍	台州	浙江台州府
	劉福通	永平	直隸永平府
	李二	徐州	江蘇徐州府
	徐壽輝陳友諒	羅田	湖北黃州府
	張士誠	高郵	江蘇揚州府
	明玉珍		四川雲南
	郭子興朱元璋	滁州	安徽鳳陽府
明	燕王棣	燕	直隸
	宸濠	南昌	江西
明末	張獻忠		四川
	李自成		山陝
清初	鄭成功	臺灣	
	吳三桂		雲南
	耿精忠		福建
	尚之信		廣東
近世	苗匪		貴州
	白蓮教		湖北荊州
	蔡牽		福式汀州
	洪秀全		廣西永安州
	義和團		山東

以上所列。其革命而成功者著之。其雖不成而割據稍久者亦著之。其雖不能久而略地甚廣者亦著之。其雖不成不久不廣而勢潮甚猛。爲天下倡者亦著之。其憑藉朝柄以篡竊得勢者。無論爲成爲敗爲一統爲割據皆不著。以其無與於用兵也。其異族起兵外域入主中夏者不著。以其與境內之地理性質無關也。二千年來兵事地理之關係於歷史者。略具是矣。試統計其各省主動多寡之數。則

直隸十五	山東十	湖北七	浙江四	湖南三	雲南一
甘肅十三	安徽九	四川七	福建四	廣東三	江西一
江蘇十一	山西八	河南五	陝西三	廣西一	貴州一

其所以能用兵之故。雖有種種特別原因。不能盡以歸諸地理。要之地理爲其一重要之主因。無可疑也。以此表校之。除直隸甘肅山西三處多由西北異種乘藉竊據。其主動不專由我民族外。自餘則惟山東江蘇安徽河南湖北爲最能舉事之地。此其故何也。黃河揚子江兩流域勢力使然也。而其間成功最鉅者。爲漢之劉邦光武。唐之李淵。明之朱元璋。其次者爲楚之項羽。魏之曹操。宋之劉裕。李淵曹操起於黃河流域。劉裕起於揚子江流域。其餘皆起於江河兩流域之交。質而言之。則淮水流域之民族。數千年來最有大力於中原也。夫淮域所以能獨占優勝者何也。其東通海。其北界河。其南控江。其地理之適於開化。蓋天然矣。直隸割據起事、雖多。未有能成者。惟明燕王靖難之師。則挾以親藩之力。非可以尋常論也。其次則安史之亂。雖蹂躪天下之半。而卒以敗亡。直隸者布政之地。非用兵之地也。甘肅興者。不讓直隸。然成就之率。更在其下。水利乏而不足以爲通。不足以爲繼也。若夫四川每天下有亂。則常獨立。而其滅亡最後。一見之於公孫述。再見之於劉備。三見之於李雄。四見之於王建孟知祥。五見之於明玉珍。六見之於張獻忠。七見之於最近之石達開。不知來視諸往。他日中國若有事。亦若是則已耳。雖然蜀利保守。而不利進取。地勢實然也。然則幽并甘涼梁益之地。用之者雖多而成之者實寡。其不得不讓淮漢者。非偶然矣。

大抵中國地理開化之次第。自北而南。三代以前。河北極盛。秦漢之間。移於河南。浸移於江北。六朝以後。江南亦駸駸代興。而自漢迄今。全史之大部分。皆演於江河間之原野。彼龍拏虎擲。甲興乙仆。殆未有出山東安徽江蘇河南湖北數省外者也。淮漢民族之在中國。其猶近世條頓民族之在世界也。而點綴其間者。則有幽燕趙代隴蜀諸族。其猶歐洲之有丁拉與斯拉夫也。此外位其南者。未嘗有能爲一國之重輕者也。其有之。則自近百數十年始也。

疇昔南北交通之運未盛故江南常足以自守吳割據垂八十年晉南渡百年益以宋齊梁陳百六十餘年宋南渡一百五十年蓋地勢統合之力未大定也項羽亦不用烏江丈人之言耳使其用之則杜牧所謂『江東子弟多才俊捲土重來未可知』夫孰敢謂羽之才反出孫權下也魏文臨江而歎謂天之所以限南北孫皓爲長江天塹豈能飛渡有自來矣逮於輓近則南北兩文明互發達互和合而趨於統一非南混同於北則北混同於南事機與昔大殊矣不見夫福王魯王畫江之局不兩年而澌亡乎不見乎近世洪楊三分有天下之二徒以株守金陵不圖北進卒以十餘年之建國消於朝露乎雖曰人謀之不臧抑地勢亦有不得不然者也故古之語兵事者以滎陽成皋爲第一要點以其爲黃河流域之咽喉也近之語兵事者以武昌漢陽爲第一要點以其爲揚子江流域之眉目也黃梨洲明夷待訪錄主建都金陵之議謂『秦漢之時關中風氣會聚田野開闢人物殷盛吳楚方脫蠻夷之號風氣樸略故金陵不能與之爭勝今關中人物不及吳會久矣云云』可謂能知地運變遷之大原顧亭林足跡徧天下乃謂秦地華陰綰轂關河之口雖足不出戶而能見天下之人聞天下之事一旦有警入山守險不過十里之遙若志在四方一出關門亦有建瓴之勢云云』自翁身歷而以此規梨洲是猶漢唐以上之言也庸詎知地運之駸駸自北而南者今固有以異於古所云也』雖然歷覽前史大抵北人南伐者則得志南人北伐者則不得志其在北者如五胡起而晉以東金源起而宋以南蒙古起而宋金夷滿洲起而明社屋皆外種憑籍異域姑勿具論劉項同爲淮人而漢踞關中巴蜀楚踞江淮成功卒歸漢氏三國鼎立而吳入於晉六朝並峙而陳入於隋自古南渡偏安之局曾無一焉能北進以恢復者（幸陝幸蜀者有恢復渡江者無恢復其故可思也）不可謂非地理上一疑問也北伐之師惟項羽以江東八千破秦孫堅以吳會一旅入洛最稱名烈然卒歸於敗衂爾後劉裕之滅南燕滅後秦號稱南朝第一盛舉亦不能竟其功此外南北交戰南人之有功者千餘年來不過三役一曰周瑜之于赤壁二曰謝玄之於淝水三曰虞允文之於釆石然皆防禦而已於進取則概乎未之有聞也豈徒南人文弱之爲哉毋亦地勢地運使然矣直至明祖用江淮之衆放逐胡元於漠北光復舊物混一海內南之挫北蓋自茲役始明祖雖暴其爲漢族之名譽又烏可誣也而考地理與歷史之進化相關係者亦可於此思其故矣

自唐以前湖南浙江福建兩廣雲南諸省曾未嘗一爲輕重於大局（項羽雖起於會稽其根據地不在此）自宋以後而大事日出於此間矣宋之南渡在浙其亡也在廣東明之亡也始而江繼而浙而閩而粵而桂而滇此亦地運由黃河而揚子江而漸趨於西江之明徵也湘中古之南楚號稱大國而二千年間用之者惟一蕭銑一馬殷乃咸同以來曾胡駱起湘軍之聲譽東至東海南踰嶺南西關回部西南震苗彊至今尙炙手可熱三湘民族之有大影響於全國實自五十年以來也兩廣亦然疇昔惟有尉佗劉隱等諸竊據及洪楊發難乃裹五嶺之民淩厲蹴踏奄半天下者垂十餘年兩廣民族之有大影響於全國亦自五十年以來也浙人閩人於明末魯唐監國時代崎嶇海上奔走國難者號稱極盛浙閩民族之大有影響於全國亦自二百年以來也自今以往而西江流域之發達日以益進他日龍拏虎擲之大業將不在黃河與揚子江間之原野而在揚子江與西江間之原野此又以進化自然之運推測之而可以知其概者也獨恨盤盤臥榻鼾睡已屬他人沈沈昆明妖灰未蘇前劫舉目有山河之異誰泣新亭中原無廟牧之才空肥戎馬對圖搵淚掩卷欷神問天意其蒼茫哀民生其憔悴嗚呼予欲無言嗚呼予欲無言

歐洲地理大勢論

中國之新民

歐羅巴其天之驕子乎以員輿上最小之一洲洲內剖分爲大小國者十數而宰制天下巍然爲全世界之主人翁至於今日而亞澳非南北美五大壤幾全爲歐羅巴人之附庸矣噫嘻曷克有此吾他無能妒焉妒其地理

試以歐羅巴大陸形狀比諸一西婦伊比利 Iberi 半島（西班牙葡萄牙）其頭也批勒尼 Pyrenees 山脈其頸也法蘭西比利時荷蘭其胸也英吉利爲仲右手之狀意大利爲仲左手之狀丁抹德意志奧匈國巴幹半島（羅馬尼亞門的內哥[illegible]等國）土耳其其腹也俄羅斯洋袴也更細摹之則葡萄牙者頭上（西班牙）所冠之帽也法蘭西之比黎敦半島其肩也愛爾蘭右手（英吉利）所捧之物也西西里島左手（意大利）所捧之物也瑞典挪威踢足而上蹴之形也試比照於全地地圖則歐羅巴洲之半島之灣角之島嶼視他洲爲特多其海岸線之比例視他洲爲特長以故船舶交通之利便冠絕宇內以故物產之交換易言語技術思想之交換易凡有形無形之各種事物莫不彼此相磨相礪相競相師開化速進皆此之由

雖然渾言之曰歐洲曰歐洲人而不知歐洲之地有盛有衰歐人之中有弱有強蓋今所謂霸九州之民族乃歐人之一部非歐人之全體也而甲民族與乙民族盛衰消長之間亦時與地理有切密之關係試縱論之

歐洲民族大別爲三（一）拉丁民族（二）條頓民族（三）斯拉夫民族

拉丁民族居歐洲之南部意大利比利時法蘭西西班牙葡萄牙及羅馬尼亞之人民皆屬之拉丁者羅馬之別名也此等國民沐古羅馬之榮澤以進於文明之域雖然羅馬人者征服他國掠奪其人民土地以創成大國者也坐是之故貴族軍人非常跋

屋而平民一無權力。上流社會滿盈驕奢。寖成浮華輕薄之風。而歐南諸國。天候和煦。空氣淸明。時鳥好花。優美艷麗。其人受此外境界所薰染。自有一種戲曲的小說的性質。其與羅馬文明。固已針芥相吸。故一旦受之。而發達益甚。其人情、風俗、宗教、政治、及製造物品。倏成爲一種特別之羅馬派。固無足怪。

惟其然也。故拉丁民族諸國。其人民之性情。常華而脆。驕而奢。汰而惰。不見夫法蘭西人。皆浮華輕薄之種子乎。不見夫西班牙人。皆驕侈淫汰之陋民乎。惟其然也。故拉丁民族諸國。其宗敎。不重理想而重儀式。輪奐其敎堂焉。繁重其禮拜焉。若此者。拉丁民族之所長也。其敎派皆宗天主。崇法皇。

惟其然也。故拉丁民族諸國。其政治時而爲君主政體。時而爲民主政體。時而爲貴族政體。時而爲神父政體。國中紛紛。革命之慘劇踵相接。其人浮動而不能自治。

惟其然也。故拉丁民族諸國。其製造物品。率以奢美豪汰相尙。如酒類、烟類、玻瓈細工、陳設品、花瓶、粧飾具。其奇技淫巧以悅婦人者。多出於是。而日用必需之品反缺焉。

此諸國者。其始爲感情所刺激。常有經營四方之志。或探險覓地。或用武力征。嘗擴絕大之版圖。開極盛之殖民地。雖然。不轉瞬間。銷聲匿影。至今日而昔年之全盛。渺不可復覩矣。讀西班牙葡萄牙今昔之歷史。識者未嘗不廢書而歎也。希梭也。余破侖也。此民族中之豪傑也。讀其傳記。而拉丁人之眞面目見焉矣。

條頓民族。居歐羅巴中部以北。英吉利、德意志、荷蘭、丁抹、瑞典、那威、之人民屬之。此諸國者。其氣候比於拉丁族國較寒。其生物之發育較遲。其物產之種類亦較少。惟其然也。故條頓民族諸國。其人民性之情。忍耐刻苦。質朴節儉。不以浮華奢美爲事。孳孳然惟生產是務。故其意想緻密。帶數理的性質。與拉丁人之小說的戲曲的絕異。惟其然也。故條頓民族之宗敎。核名實。貴理想。不拘拘於儀式。不屑屑於品物。其敎派皆宗婆羅的士坦。（即所謂耶穌新敎也）

惟其然也。故條頓民族諸國。其政治之變動少。革命之事不數數。民皆安其業樂其生。循序以進化。

惟其然也。故條頓民族諸國。其製造物品。皆日用飲食所必需者。而不貴奢美華飾之物。羅紗也。鐵工器具也。皆此民族所最饒者也。其人善爲他人所崇敬所信用。故互市通商。日增月盛。華盛頓也。威靈頓也。此民族中之豪傑也。讀其傳記。而條頓人之眞面目見焉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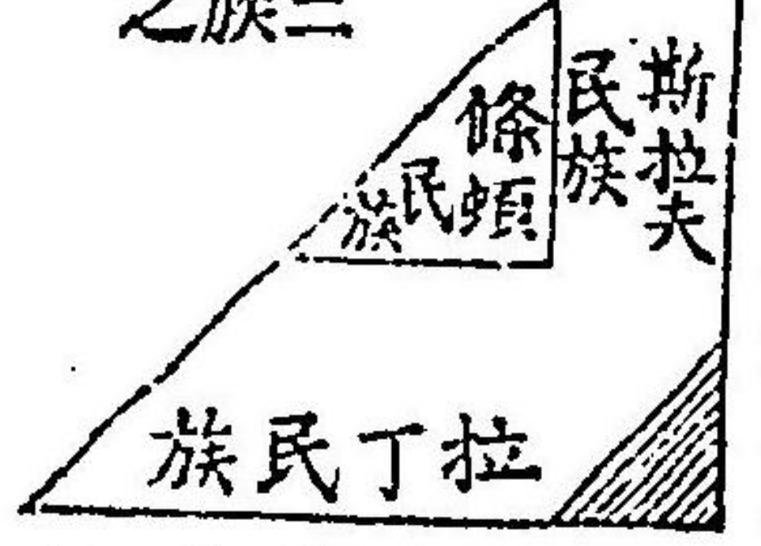
歐洲三大民族分布之地

欲知拉丁條頓兩民族性質之差別。槪其所創造之殖民地新國而可見也。美國也。澳洲也。紐西侖也。條頓民族所移住者也。墨西哥也。中美洲諸國也。南美洲諸國也。拉丁民族所移住也。兩兩對照。其得失之林粲然矣。大抵拉丁民族之殖民政略。貴族派也。條頓民族之殖民政略。平民派也。拉丁民族之殖民地。好裝飾。條頓民族之殖民地。貴營業。拉丁民族之殖民地。政府干涉之。條頓民族之殖民地。人民自治之。拉丁民族之殖民地。重課出入之船舶。條頓民族之殖民地。豁免海關之稅則。拉丁民族之殖民地。由政府派軍隊以開之。條頓民族之殖民地。由人民集公司以拓之。拉丁民族每闢一地。必先建禮拜堂。條頓民族每闢一地。必先設會議所。拉丁民族之殖民地。首資酒庫。條頓民族之殖民地。首修道路。拉丁民族之殖民地。多有貴族巨紳之園林。條頓民族之殖民地。多有窶人移民之田闢。要而論之。則拉丁民族善粉飾其殖民地。條頓民族善利用其殖民地。拉丁民族因得殖民地而勞費。以爲國病。條頓民族因得殖民地而豐富。以爲國榮。故拉丁民族或放棄其殖民地而無所惜。條頓民族常保持其殖民地而不憚勞。以故拉丁民族之殖民地日以式微。條頓民族之殖民地日以繁盛。以此察之。其於兩民族消長之原。思過半矣。

斯拉夫民族。居歐洲之東北部。而俄羅斯人實其代表也。其所宅者。茫漠無涘之平原也。故其性質沈毅而深遠。宏渺而不可測。其職業以農耕爲主。其敎派以希臘敎爲宗。蓋政敎混淆。一種不可思議之宗門也。其文學黯黯然而有宏深肅括氣象。要之拉丁民族。歐洲之先鋒也。條頓民族其中軍也。斯拉夫民族其後殿也。拉丁民族其全盛時代在過去。條頓民族其全盛時代在現在。斯拉夫民族其全盛時代在將來。質而言之。則拉丁民族之事業。如花然。如劇然。斯亦不足畏也已。條頓民族商人之性質也。其腦髓所含者算術也。是雖可畏。然猶非其至者也。至於斯拉夫民族。其事業非花非劇非商非算。幽凉而沈雄。宏遠而強毅。彼拿破侖以五十萬鐵騎壓俄境也。俄人直取其數百年之國都。五六十萬人口之大都會。一炬而摧燒之。以陷法軍於絕地。其經營泰東也。則橫貫萬里不毛之西伯利亞。建一空前絕後之大鐵路。自嘯嘯小兒之國民視之。幾以爲五石之瓠。匏落而無所容。此其氣象何等雄偉。其擧蹤何等高遠。斯拉夫民族之事業。此其代表矣。噫。俄羅斯秦也。其心中豈復有六國乎。

學者既知歐洲三大民族之性質。則可因其所在之地。以考地理與人事之關係。如圖。爲短句股直角之三角形。（一）南部即拉丁民族之諸國。（法蘭西、意大利、西班牙、葡萄牙、羅馬尼亞等）地勢高崇。沼澤少。氣候溫暖。花果豐熟。於天然界獨占優勝。（二）中部及中部之北方爲條頓民族之諸國。（英吉利、荷蘭、德意志、

丁抹、瑞典、那威、等）地勢較南部稍平坦。沼澤多。氣候略寒。於天然界。悉劣於南部一等。（三）東北部。爲斯拉夫民族之國。（俄羅斯）地勢扁平。湖沼極多。氣候特寒。於天然界各事物。遠在南部中部之下。然後於三部。三族所建國之間。徧考其宗教政體人情風俗。乃至人民之職業物產之製造。種種殊異之處。則如網在綱。炳若觀火矣。試舉其例。如葡萄牙、拉丁民族之邦國也。則其人情之浮薄輕佻。其宗教之爲天主教。其政治上之變化騷動甚多。其製造品之多酒類粧飾類。皆不問而可知矣。荷蘭、條頓民族之邦國也。則其人情之忍耐節儉。勉於職業。力於貿遷。其宗教爲耶蘇新教。其政治上之變化少。其製造品皆人生必須之物。又不問而可知矣。由是以論將來趨勢。則荷蘭之前途希望多。葡萄牙之前途希望少。其亦可燭照而數計矣。又荷蘭、與比利時、壤境相接而積相等。同爲一小國。同在一平坦之方域。而甲則條頓民族。人尙節儉。奉新教。言語文字。皆宗日耳曼。乙則拉丁民族。人情奢靡。其國都布羅士里。Brussels 自號爲小巴黎。奉舊教。言語文字。皆宗法蘭西。蓋其差異也如此。苟知其故。則以觀歐羅巴之人文地理。誠有通其一萬事畢之樂焉矣。又時或一國之中。異種、異族、之民、相雜、居者。亦常各、自保、持其、特別、之性格。如瑞、士、然。其東部爲德意志民族、(條頓)之所棲。其西部爲法蘭西民族(拉丁)所集。故東部人民。忍耐節儉。奉新教。操德語。西部人民。好奢侈。奉舊教。用法文。至如奧、匈、國、巴幹半島諸國。爲條頓人與斯拉夫人。條頓人若黃色種人相雜居者。其現象亦復如是。準此推之。則歐洲諸國之國情皆可洞悉矣。

由此觀之。民族性質。與其國家之强弱盛衰。其關係之捷於影響也。如此。以拉丁人前此之氣。蓋一世。而猶不可恃。然則有拉丁民族之所短。而無其所長者。更何以自處焉。君子每披瀛海圖。而不禁瞿然以驚也。

本論亦據志賀重昂地理學講義中『歐羅巴地理考究之方針』一篇爲藍本。間下己意　著者識

傳記

何加利愛國者噶蘇士傳

中國之新民

發端

或問新民子曰。子著錄人物傳於叢報。而首噶蘇士何也。曰、吾欲爲前古人作傳。則吾中國古豪傑不乏焉。然前古往矣。其言論行事。感動我儕者。不如近今人之親而切也。吾欲爲近今人作傳。則歐美近世豪傑。使我傾倒者。愈不乏焉。雖然、吾儕黃人也。故吾愛黃種之豪傑。過於白種之豪傑。吾儕專制之民也。故吾法專制國之豪傑。切於自由國之豪傑。吾儕憂患之時也。故吾崇拜失意之豪傑。甚於得意之豪傑。吾乃冥求之於近世史中。有身爲黃種。而託國於白種之地。事起白種。而能爲黃種之光者。一豪傑焉。曰噶蘇士也。有起於專制之下。而爲國民伸其自由。自由雖不能伸。而亦使國民卒免於專制者。一豪傑焉。曰噶蘇士也。有所處之境遇始于失意中。於得意終於失意。而所懷之希望。始於得意中。於失意終於得意者。一豪傑焉。曰噶蘇士也。噶蘇士者。實近世一大奇人也。其位置奇。其境遇奇。其事業奇。其興之暴也奇。其敗之忽也奇。要之其理想。其氣概。其言論行事。可以爲黃種人法。可以爲專制國之人法。可以爲失意時代之人法。孟子不云乎。奮乎百世之上。百世之下。聞者莫不興起也。而況於親炙之者乎。噶蘇士之沒距今不過十年。吾儕去豪傑若此其未遠也。嗚呼讀此傳者。可以興矣。

第一節　何加利之國體及其歷史

今世界中有所謂雙立君主國(The Dual Monarchies)者焉。吾中國人驟聞此語。殆不解其何謂也。雙立云者。一君主國之下。而有兩政府焉。其憲法異。其風俗異。其政府之威儀相匹。其人民之權利相匹。語其實際。則儼然兩國也。而特同戴一君主於其上。此爲近今最新奇可喜之政體。世界中現行此種政體者。有二國。其一爲瑞典與挪威。其一則奧大利與匈牙利也。此等國體與英君主國有異。英皇之徽號。固稱爲大不列顛王兼愛爾蘭王。然愛爾蘭非能自有政府也。又與德普君主國有異。德國皇位。固爲普國王所承襲。德普亦各有政府。然普政府對於德政府。而有種種之權限。德政府與普政府。非平等也。至奧匈等雙立國。其情實全反。是雙立國者。實一不可思議之現象。而亦過渡時代所不得已。而最適要之法門也。而奧匈兩國。所以合而分。分而合。造成此等離奇政體者。其原因經歷若何。讀噶蘇士傳。可以得之。

請言匈加利之歷史。匈加利人者。亞洲黃種而古匈奴之遺裔也。西歷三百七十二年。匈奴一部落。自裏海北部。西侵茲土。及紀元一千年。王國之體始備。以東方之強族。浴西方之空氣。故其人堅忍不拔。崇尚自由。千二百二十二年。始立憲法。有所謂金牛憲章 Golden Bull者。實國中貴族與其王所訂定之條約也。篇中於軍役義務之制限。租稅條例之規定。司法裁判之制裁。一一明定之。且言國王若違此憲。則人民有可以執干戈以相抗之權利。蓋匈加利立國之精神。於是乎在。今世政治學者。動稱英吉利爲憲法之祖國。而此金牛憲章之成立。實在英國發布大憲章 Magna Carta 之前三年。是世界文明政體首創之者。實惟黃人。匈牙利在世界史上之位置價值。亦足以豪矣。

匈加利與奧大利之關係。實自三百八十年以來。至千五百二十六年。土耳其王查理曼伐匈者六度。獰獮劫掠。殆不可當。匈王路易第二戰死。無子。其后馬利亞。實奧國王菲狄能第一之妹也。以匈合奧。使並王之。自茲以往。匈遂永爲奧之屬地。然菲狄能猶先向國民而誓守其憲法。乃得踐位。此後百餘年間。匈人執干戈以抗暴政之權利。未或失墜。故十八世紀以前。歐洲大陸之國民。其享自由自治之幸福者。以匈加利爲最。匈加利國民。義俠之國民也。前奧女王馬利亞的黎沙時代。普魯士撒遜（亦德國聯邦中之一國也）法蘭西、諸國聯軍破奧。女王避難於匈之坡士孛尼。開匈加利國會。求救於其民。匈人激於義憤。戰聯軍而退之。其後拿破侖蹂躪歐洲。奧大利受創最劇。奧王佛蘭西士第一。亦恃匈民義俠之力。僅乃自保。匈之有造於奧。非一端矣。及維也納會議既終。神聖同盟斯立（千八百十五年事也當時拿破侖之風潮既息各國君主務以鎮壓國民爲事俄普奧三帝創此會盟以相援助以防其民）奧人不念匈民之德。且忌而嫉之。與相梅特涅以絕世之奸雄。外之操縱列邦。內之壓制民氣。匈加利八百年來之民權。摧陷殆盡。水深火熱。哀鳴鳥之不聞。雨橫風狂。望潛龍之時起。時勢造英雄。噶蘇士實此時代之產兒哉。

第二節　噶蘇士之家世及其幼年時代

千八百二年。實歐洲一最大紀念之年也。蓋世怪傑拿破侖。以是歲即位。爲法蘭西王。而歐陸中心之風雲兒噶蘇士。亦以其年四月二十七日生于匈加利北方之精布梭省。噶蘇士名路易 Louis Kossuth 家系雖非貴族。而其父素以愛國知名。其母熱心之新教徒也。少年受教有方。故性質高尚。熱誠過人。有非偶然者。噶蘇士早慧。年僅十六。卒業於巴特府之卡文大學校。名聲藉甚。常語人曰。丈夫志一立。何事不可成。聞者莫不歎異之。十七歲。始研究法律。奉職于某府之裁判所。以資習練。常遊歷各地。所至必參列其法廷。閱歷益深。千八百廿二年。年僅弱冠。即以法律名家聞於國中。乃歸故鄉。爲精布梭省之名譽裁判官。其天才之絕特。實有足徵者。此後十年間。從事法律之業。又往往跋涉山海。獨適曠野。或游獵以練心膽。或演說以養雄辯。爲將來先修羽翮。偉人之所養有自來矣。

第三節　噶蘇士未出以前匈國之形勢及其前輩

十九世紀之匈加利史。得三傑焉。前有沙志埃伯爵。中有噶蘇士。後有狄渥。皆國民之救主。而歷史之明星也。噶蘇士憑藉沙志埃所養成之國力。因以一鳴驚人。而其挫敗之後。未竟之業。賴狄渥以告成功。故爲噶蘇士作傳。不可不並前後二傑而論之。沙志埃伯。溫和派也。噶蘇士則急進派也。急進派之前乎噶氏者。有威哈林男爵。故欲知噶蘇士以前匈國之形勢。則沙威兩前輩其代表也。

匈加利本有國會也。但神聖同盟以後。梅特涅正值全盛。專制政策。日進日甚。以爲外患既不足畏。所當努力者。惟防家賊而已。思及匈人毛羽未豐。從而剪之。乃七年不開國會。（凡立憲君主國。召集國會之權。皆君主掌之。）不寧惟是。又蹂躪金牛憲章之明文。添加軍隊。脅國民以服兵役。增徵租賦。數倍於前。彼義俠之匈加利人。豈肯束手坐視此辜恩非禮之行哉。於是國論囂囂。鳴奧人之無狀。王不得已。乃有千八百二十五年國會之設。時乃國會上議院一豪傑出焉。則沙志埃其人也。

國會舊例。惟許用拉丁語演說。蓋奧王壓制匈人之一法門也。沙伯迸萬斛愛國之血誠。毅然脫此羈軛。當開會之日。即以匈加利語大聲疾呼。申明匈人固有之權利。歷數佛蘭西士第一之失政。海潮一鳴。聲滿天地。自此以往十五年間。（自一八二五年至一八四〇年）沙伯實爲匈加利全國之代表。伯嘗作一書以獎厲國人曰。

嗚呼我同胞。時昔光榮赫奕之匈加利。今乃陷溺至此。吾能勿悲。雖然。公等毋悲焉。奮其愛國之心。以鑄造他日光榮赫奕之新匈加利。又豈難也。

讀此數言。可以想見沙伯之爲人矣。彼不徒空言也。又實行之。凡一切開民智增公益之事。無不盡力。設民會以通聲氣。立高等學校以養人才。開新式劇場以厲民氣。（演劇之事關於國民進化甚大。吾別有文論之。）廣郵船鐵路以便交通。與水利築海岸以阜民財。凡茲文明事業。不遑枚舉。蓋沙伯者。貴族也。實行之經世家也。其所務者。以溫和手段。易俗移風。蓄養實力。所謂老成謀國。固當如是也。而噶蘇士者。具如電之目光。抱如燄之血誠。深有見夫民族主義爲立國之本。久懷一匈加利獨立之大理想於其胸中。其不能以沙伯之所設施而躊躇滿志。亦勢使然也。未幾而法國第二革命起（一八三〇年七月）電流倏忽。徧傳歐洲。匈加利亦受其影響。而急進派與

志士奔走號呼於國中曰獨立！獨立‼獨立!!!者所在皆是。於是乎千八百三十二年之國會。又不得不開。溫和派首領沙志埃伯與急激派首領威哈林男會議數四。互相調和。乃提出協議案於國會。其略曰

憲法者匈加利各種法律之源泉也不經議院之承認而妄布法律是與國政府之專橫者一也　千八百二十五年以來七年之間不開國會是政府怠慢之罪二也　農工勞力者國民之神聖也今殆以奴隸視之毫無保護是謂厲民三也　選擧權者天賦權也成年之民皆當有此而妄加制限侵害自由四也　國會不許用匈加利語而惟獎厲拉丁語及日耳曼語損匈加利之國權五也　國文學不興（按吾愛國者。本國文學。最爲重要。今崇拜西人者流。欲以英語爲學校中獨一教科。不知本也。）學校不起窒塞民智六也　內地工業爲苛政所因日漸衰頹陷民死地七也

國會既開。連亙四年。此等諸案。日日提議。將以大行改革。拯民瘡痍。而奧王方酣夢於專制之中。視新政如蛇蝎。且恐諸案既定而匈加利遂不可復制。於是悉予駁斥。無一俯從。（立憲君主國。議院議定之案。必經君主批准。然後施行。）國會失望之餘。憤激愈甚。威哈林男慨然曰。

嗚呼我同胞。其念之。我等所提議各件。固有利于匈民。而亦未始有害於奧人也。顧奧王一一反抗之。推其意。非以我所愛之匈加利永世爲其奴隸國而不止也。奧王實匈加利之公敵也。

此之一語。激動數百萬義俠匈國民之耳膜。且哀且痛且憤。一嘯百吟。一呻百問。疾入人心。中目。中口。中惟牢記金牛憲章所謂執干戈以抗虐政之一大義。蓋舍此以外。無餘望焉矣。奧政府仇威哈林。既甚。逮之下獄。思以警其餘。殊不知壓力愈緊。則躍力愈騰。百新黨演說于講壇。不如一新黨呻吟於牢檻。於是擧國中革命！革命‼革命!!!之聲。撼山岳而呑河澤矣。而其聲之最大而遠者誰乎。則噶蘇士其人也。

第四節　議員之噶蘇士及其手寫報紙

噶蘇士之在故鄉也。聲望日隆。鋤强扶弱。恤病憐貧。闔省之人。皆感其德。願爲效死力者蓋數千焉。一八三二年之國會。被擧爲議員。當時國會乘急激之潮流。會政府之壓虐已成飛瀑千丈之勢。雖然。奧政府頑然不顧。猶行其威權。禁各報館。凡議院中一切情形。不許登載。噶蘇士親在院中。目擊諸狀。深以國民不能備知爲憾。乃以法律家舞文之伎倆。解政府告示之語。曰政府所禁者印板也。若點石則未嘗禁也。乃將議會事情。日爲點石一紙。以布於國民。國民如旱望霓。如渴得飲。展轉傳誦。不脛而徧國中。奧政府覩此情形。急下令曰。點石亦印刷物也。宜一併禁之。噶蘇士之熱心。既以壓抑而益增。國民望噶氏之報告。亦隨艱難而愈切。彼乃廣聘鈔胥。將其所草議院日記。加以論評。手寫之以應求者。且復於政府曰。是書簡非報章也。政府無論若何橫暴。豈有權禁我不發一信耶。政府無如之何。於是噶家墨蹟報。遂風靡全匈。每次發行至一萬分以上。眇然僻壤一書生。遂一躍而爲全歐奸雄梅特涅之大敵矣。

當此之時。噶蘇士之强毅刻苦。有使人驚絕者。拿破侖、一晝夜、睡四小時。擧世傳爲佳話。而噶蘇士此際。每晝夜僅睡三小時耳。嗚呼偉人乎偉人乎。豈徒其心力强。其腦力强。蓋其體魄亦必有大過人者。有志天下事者。亦可以知所養矣。

奧政府視噶氏爲眼釘爲喉鯁也久矣。顧重犯衆怒。未敢遽與爲仇。以爲議院期滿解閉之後。而其鈔報亦當停止也。姑少俟之。乃噶蘇士於閉會之後。復移其報館於彼斯得省。而廣記省議會府議會之事。其然溫犀鑄禹鼎之筆舌。仍旋盪而不停。其呼風雨泣鬼神之文章。且光芒而益上。政府既已處騎虎難下之勢。而彼亦自知奇禍之不遠矣。日者偶携一友散步於布打城外之野。指牢獄之石垣而言曰。

吾不久將爲此中之人。雖然。我同胞若由我而得自由。吾雖爲此中之鬼所不辭也。時急進黨既失威哈林男。噶蘇士遂有爲全黨首領之槪。其慨然犧牲一身以供國家。蓋十年以來之素志。自審既熟矣。鼎鑊甘如飴。求之不可得。男兒男兒不當如是耶。果也奇禍之至。如彼所期。奧政府遂以一八三七年五月四日。逮此大逆不道者。繫之於布打城之獄。此後龍跳虎擲之噶蘇士。失其自由者蓋三年。（時三十七歲也）

第五節　獄中之噶蘇士

塞翁失馬。安知非福。此中國之恆言也。噶蘇士之下獄。其所志一挫。雖然。此三年中。內之修養其精神。而進德愈加勇猛。外之蓄積其聲望。而國民益繫懷思。益爲其將來大飛躍之地步者不少焉。試觀其獄中筆記內一節云

獄中之第一年。一書不許讀。一字不許書。誠無聊極也。第二年。始許讀書。然政治時務之書。尙一切禁之。吾之嗜政治時務書。固也。雖然。既已不得。則亦不可辜負此許讀書之權利。反覆思維。莫如先學英文。乃向獄吏乞得英文典、英匈字典及索士比亞之詩文集各一部。讀之。既無教師。惟憑自悟。乃依文典以讀索集。每讀一葉。必求全通其意。毫無疑義。乃及他葉。蓋讀第一葉費兩禮拜云。此後凡二年間。專從事於英文學。盡解其趣味。而精神之修養亦大增。

索士比亞Shakspeare集者。英文學之精髓。英人所稱爲通俗之聖經者也。（索氏爲英國第一詩人。稍讀英書者。皆能知之。）噶蘇士既通英文。以增其學識。復

養人格以高其品性。獄吏之有造於噶氏者不亦大邪。加以其被逮之時。彼所播文明種子。既已徧于國中。聞者固莫不扼腕流涕矣。而當其對簿法廷。激昂慷慨。自辯無罪。而叱政府之非禮。其言論風采。長印于全國人之腦中。故此三年間。其身在黑暗之中。而其聲名如旭日昇天。隆隆愈上。國民無一日而或忘也。自都會游說之士以及山谷扶杖之民。輒引領攘臂曰救噶蘇士！救噶蘇士！所在皆然矣。

噶蘇士投獄之翌年。奧政府因埃及土耳其事件。不得不增軍備。欲募兵一萬八千於匈加利。奧王乃復開國會。具案以請於匈人。匈人疾王之反覆無常也。無事之時。則蹂躪我權利。絷捕我恩人。一旦有事。輒欲借我兵力。是烏乎可。乃於國會未開以前。先開一大會。採國民之意向。選委員以與政府交涉。略謂政府若能廢虐政而釋威哈林噶蘇士。則匈民惟政府所命。而匈之溫和黨。又別具案。以忠告政府曰。匈加利之國情。一如委員所述。政府非讓步。則欲事之成難矣。惟赦免噶蘇士一事。則不可從。噶蘇士猛虎也。一旦出山。其氣將不可當云云。觀此亦可知噶氏人物之價值何如矣。奧政府之接此兩案也。躊躇未決。而國會之期已至。討論六月。異議百出。而政府所希望之目的。卒不可得遂。宰相梅特涅。苦思焦慮。知非釋免噶蘇士等。而所事終不得就。於是出獄之命遂下。

千八百四十年五月十六日。是匈加利國民迎其恩人於布打獄城之一大紀念日也。萬衆簇擁之中。獄門開處。見彼目炯炯神奕之噶蘇士。以右手携一白髮之瞽者。徐步而出。歡呼之聲。忽震山岳。噫。此瞽爲誰。即當年在國會掀髯豎髮。聲淚俱下。直斥奧王佛蘭西士。爲匈加利公敵之威哈林男爵也。從噶蘇士之後者。有狂夫一。有瀕於死者三。皆急進黨中之錚錚者。嘗叱咤風雲爲國前驅者也。義俠之匈加利民。搵一掬之淚。以迎其愛國者于萬死一生之中。嗚呼。其感慨何如哉。

第六節　出獄後之五年間

噶蘇士既出獄。暫退居於山水明媚之地。囘復其疲瘁之體氣。其時仰彼聲望。思與聯姻者。踵相接。其間或有溫和黨之貴族。倩蹇修而致詞者。噶氏毅然排斥之曰。彼雖佳人。但其父結繩而縛彼已久矣。卒以千八百四十一年。與同志某之女公子結婚。而其年復應某書肆之聘。出一報紙於彼斯得省城。即有名的彼斯得報Pesti Hirlap是也。時昔噶家墨蹟報。既震撼全匈。今此報以主筆噶蘇士之名。不數月而銷行數萬分以上。勢力磅礴。更倍於前。至千八百四十三年國會之開。噶氏遂立於彼斯得議員候補之地位。政府惡其入選也。百方排斥之。卒爲溫和黨候補者所攘奪。千八百四十四年。奧國政府更易。自由黨被黜。而帝政黨代之。益行專制之政。悍然直以匈加利爲其奴隸。其法律之最無理者一條曰。

自今以往。匈加利人除奧國所製造之物品。不許輸入他國之貨。

匈加利所製造之物品。雖一物不許輸出於奧國。

蓋彼等欲藉此法律以保護奧國之工商業。其不解平準之眞理。愚謬固可笑。其不顧人民之權利。橫暴尤可憤也。噶蘇士乃憑藉彼斯得報之力。大聲疾呼。喚起國民全國之工商家。蠭起應之。設一大會以抗政府。其會之決議曰。

我匈加利人自今以往。苟非到奧國政府改此法律之日。決不許買奧國之貨物

此決議既行。奧國之工商。反大蒙損害。馴致無量之製造廠。自奧國移設于匈境內。政府莫能禁也。於斯時也。噶蘇士之運動最烈。而爲國失明之威哈林男。亦獻其半廢之身。東奔西走。鳴政府之罪狀。革命之機。如箭在弦矣。

匈人商工大會之既成立也。奧政府苦之。不得已。於千八百四十七年。復召集匈加利國會。彼斯得省例當選議員二名。其一名則當時人望最高諸黨所共戴之巴站伯爵也。其一名。則諸黨所競爭。凡候補者三人。一曰巴拉。二曰星拉黎。三則噶蘇士也。政府忌噶氏如蛇蝎。復極力沮之。黨於政府者。咸屬意星拉黎。乃星巴二人。聞噶氏之將爲候補人也。相與謀曰。吾儕承乏議員。將以爲國家之前途也。鷙鳥累百。不如一鶚。噶蘇士若出。吾儕不可不避賢路矣。乃悉自辭其候補。於是噶蘇士復被舉爲議員。國民歡呼之聲。倏徧都市。而奧政府聞之。若新得一敵國。惴惴不可終日矣。

當時匈加利政界分三黨派。一曰溫和黨。沙志埃爲之魁。二曰急進黨。噶蘇士爲之魁。其三則社會黨也。溫和黨之主義。務與奧政府聯絡。徐圖改良。社會黨之主義。務破壞現時之文物制度。各行其新理想。惟噶蘇士一派。別出機軸。即盡其力之所及。提出種種法案。迫政府以實行。若其不省。乃更出他途。非萬不得已。不用破壞手段也。以故此派常能調和於溫和社會兩黨之中。使全國一致。皆此之由。

第七節　菩黎士堡之國會

千八百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二日。開國會於菩黎士堡。以翌年四月十一日閉會焉。此次國會。實近世匈加利史中最重要之部分。亦噶蘇士傳中最快烈之生涯也。奧王腓的能第五。臨幸議院。舉行開會之典。見奧人衆怒之難犯也。宰相梅特涅。勸王以籠絡之策。開會勑語。加謙愼焉。雖然。熱誠機智之匈國民。豈爲其甘言醜態所能動者。下議院之風潮。竟爲噶蘇士所指揮。有一瀉千里之